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文化地理学导论



内容提要

文化地理学是论述相对于自然而言的各种文化现象的地理规律的科学。其中包括政治、宗教、民族、种族、人口、城市、农业、工业和交通的起源、景观、扩散分布及生态等方面的论述。内容涉及国家的起源与职能；宗教的产生与传播，民族和种族的习俗；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的特点；工、农业的区位；交通的作用与发展；城市的产生和职能；商业网点的布局；人口的理论动向，人们居住地的选择。

本书的内容翔实可取，观点新颖，结构比较完整，阐述问题具体、深刻，并广泛联系我国实际。既是一本系统科技论著，又可作教材使用。

前 言

文化地理学是人文地理学的一个分支，其出现的时间比较晚，而作为一门课程出现在大学讲台，更是近期的事，并多设置在北美洲各大学的地理系，在欧洲则比较少见。

文化地理在地理系开设课程所处的地位各校不同，有的是作为人文地理学的一个分支学科，有的是把人文地理学与文化地理学等同起来。后者是把文化地理学当成不包括经济地理学在内的人文地理学，也就是狭义的人文地理学。上述情况，可从有关著作与教科书的名称上反映出来。例如，斯宾塞（J. E. Spencer）和托马斯（W. L. Thomas）两人所著的《文化地理学导论》（Introducing Cultural Geography），此书从文化发展的观点来分析人类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他明确指出，文化地理是人文地理学的一个分支；在齐穆尔察克（C. E. Zimolzak）等著的《人文景观》（The Human Landscape）一书，其副题——地理学与文化（Geography and Culture）；而鲁宾斯蒂因（J. M. Rubenstein）等所著的《文化景观》（The Cultural Landscape）一书的副题则是人文地理学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Human Geography）。可见，人文地理学与文化地理学在这里有一定的同义性。另外，如迪伯利（Harm J. De Blij）和斯托达德（R. H. Stoddard）等分别著的人文地理学，其副题分别为：文化、社会与空间（Culture, Society and Space）和人、地与文化（People, Place and Culture）。这充分说明人文地理学在研究社会与空间，人与地之间关系上的文化的重要性，即把文化当作人与地之间关系的媒介。

在本世纪初，人文地理学被介绍到中国来时就作为一门重要课程出现在大学地理系。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受到某些错误思想的干扰，人文地理学被排除在地理学之外，没有得到应有的发展，使人文地理学课程在我国中断了三十多年。

1984年以后，我阅读了乔丹（T. G. Jordan）等著的The Human Mosaic（《人文马赛克》），副题——文化地理导论（A Thematic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Geography），对该学科发生浓厚的兴趣。后来，就以此书为基础开设此课程。四年来，分别在北京大学地理系与北京大学分校的城市与区域科学系多次讲授此课程，同学们大都对此发生兴趣。在北大还作为一门面向全校的选修课来开设，选课的学生遍及20多个系，200多个座位的大课堂，曾座无虚席，听课的学生都有较好的反映，这对我是个很大的鼓舞。

当然，在这过程中，我也遇到过很多困难。主要是过去对文化地理学领域所涉及的内容接触较少，所以，只能边学边教，并在实践中不断充实，逐步深入。在教与学的过程中，我感到过去在我们的课程设置中比较地注意了“地”，而忽视了“人”。可是“人地关系”则一直是地理学的一个重要内容，如果离开了人来研究地理学，有很多问题是难以深入的。正如美国文化人类学家克罗伯（A. Kroeber）和克拉克洪（C. Kluckhohn）在其文化的定义中提到：文化一方面可以看作是行动的产物，另一方面它又是进一步行动的制约要素。这就可以理解迪伯利和斯托达德所写的两本人文地理学的副题中“社会和空间”、“人和地”都加上“文化”一词的意义。由此可见，了解文化对深入研究“人地关系”是十分重要的。除文化地理学外，近期出现的社会地理学、行为地理学和感应地理学等人文地理学的各分支学科也反映

了地理科学对“人”的重视。

本书的框架基本上取材于乔丹的著作。对各种文化现象都是从分布区、扩散、文化生态、文化综合与文化景观五个方面进行分析，贯穿始终，这种结构，虽然有的地方尚待商榷，但仍不失其重要的优点。此外并尽量从其他教科书及有关文献中吸取内容。

高等教育出版社对本书的出版给予很大支持。在我开始教这门课时，就向我约稿，希望编写成书。但自感教这门课不易，写成教材当然更加困难。尽管如此，这本教材在经过几年试教后，在该社地理编辑室大力支持下，终于与读者见面。因成书仓促，错误与不妥之处难以避免，望读者不吝指正。

作者 1989年1月17日于北京大学

文化地理学导论
(人·地·文化)

第一章 绪论

一、地理学的发生、发展与分科

人从孩童时起，无不对周围的一切怀有极大的好奇心。起初，儿童最先熟悉的是他的家庭与家庭附近地区的情况，这就是在他的头脑中最早形成的一种“地理概念”。在他的记忆中，最先熟悉的是他的房间与别人的房间，他的家庭与别人的家庭，然后记忆他的邻居、邻里、道路、树木等标志。随着他的年龄的增长，智力的发育，他所认识与熟悉的范围也不断地扩大。这样也就更增加了他的好奇心，想去了解和看看他没有去过的地方。到了成年阶段，正是这种好奇心和生活上的需要推动着人们冒着风险和怀着一定惊恐的心态去探索新的生活领域，新的土地和新的生活资源。新的发现，反过来又进一步刺激人们向着更远的未知世界前进。

到了阶级社会，商人的贸易活动总是想发现新的商品，并把不同的商品带往各地进行交换；当罗马帝国出现时，统治阶级为了奢侈的生活与权力的欲望，总是想扩大其帝国的版图，掠夺各地人民的财富。所以，正是这些贸易活动和帝国的扩展，使得人们了解的世界范围越来越扩大。在希腊和罗马时代，人们了解的世界已越出地中海的范围，向北到达英国，向东到达印度河流域，甚至从商业往来的活动中了解到东方中国汉王朝的存在。由此可知，为什么西方的地理学著作首先出现在希腊和罗马。在古代，希腊人是当时地中海地区最活跃的商人；罗马人是公元前后西方第一个领土横跨欧、亚、非三洲最大的帝国的创立者。

在希腊和罗马时代的地理学家，除了对各地的自然、经济和社会的实际知识的记述，及对已知世界的地图编制发生浓厚的兴趣之外，更重要的是开始对各地的文化和环境为什么有种种差异等各类问题引起思考，并开始探索其存在的原因。当时的地理学家对地球的形状是圆形（埃拉托色尼，公元前3世纪，利用地面一段实际子午线的长度来推测地球的周长）、纬度气候带（约于公元前3世纪的一篇佚名著作《球体地理学论》中，将编制的包括21条纬线的北半球经纬坐标网与7个气候带的划分联系起来。），以及环境对人的影响关系（公元前2世纪，阿加塔耳齐德斯在其所著的《红海》一书中对红海及周围地区的自然、经济、人文情况及其相互关系作了详细的描述）等方面进行了初期的研究，并作出重要贡献。

罗马帝国的崩溃和外族的入侵，使欧洲的文明处于衰落，整个欧洲进入黑暗时代，科学技术不仅没有进展，反而沦于衰退。从8世纪开始，在阿拉伯地区一个日益强大的新兴的阿拉伯帝国开始出现于西亚与北非，其领土向西扩张到现今的西班牙与葡萄牙。当时的阿拉伯商人，其活动范围除地中海外，向东扩大到印度洋，以及远到中国东部的太平洋沿岸。阿拉伯的穆斯林学者与希腊人、罗马人一样，随着贸易的往来和帝国的扩张而扩大了地理视野，丰富他们的地理知识。这些阿拉伯的地理学家都是当时的大旅行家，他们对各地包括风土人情在内的地理情况有丰富多采而又十分详尽的描述。雅古特（1179—1229）撰写的《地理词典》则是集阿拉伯人地理知识之大成的一部著作。此外，随着经纬度测量精度的提高，使地图的准确程度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当时绘制的世界地图的范围已比过去扩大了许多。对于山脉的演变，阿拉伯地理学家作出了理论上的贡献。

经过中世纪封建社会的缓慢发展，西欧出现文艺复兴，加以“地理大发现”，使文化开始重新走向繁荣，地理学也出现了与过去时代不同的新的发展。首先，地理大发现不仅发现了为当时欧洲人所不知的新大陆，而且完成了围绕地球一周的航行，从而通过实践验证地球是个球体。从此，人们把地球当作一个球体来研究。其次，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和地理资料的积累，特别是地球探险和考察所获得的大量资料，使地理学成为一门近代科学铺平了道路。

对于近代地理学的建立和发展，德国地理学家作出了突出的贡献。在 18 世纪德国哲学家和地理学家伊曼努尔·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于 1756—1798 年间在东普鲁士的哥尼斯堡大学讲授世界上第一门自然地理学课程。他把地理学当作空间分布的科学，也就是研究世界各地之间的异同。康德把地理学和历史学作了比较，认为这两门学科都注意变化，可是其侧重点不一样。历史学注意不同时间的差异与变化，而地理学注意的则是各地区之间的差异与变化。所以，如果说历史上的事物一再重复出现，而其间没有差异，这就不需要历史科学；同样，如果地球上各地方的地理现象都是一样，这也就失去地理科学存在的依据。

根据康德的见解，可以说历史学家注意的是事物在时间上的差异与变化，人们通过对所研究的事物在时间上的不同特点，通过比较，找出从一个时期到另一个时期的异同与变化的原因。地理学则是注意事物在空间上的差异与变化，通过空间上的对比来研究其分布特点，从而找出格局的规律。因此，历史学家研究事物，注意的是“what”、“when”和“why”，即首先注意的是什么历史事件，其次是事件发生的时间，再次是发生的原因。地理学研究地理现象，注意的是“what”、“where”和“why”，即首先是什么地理现象，其次是发生在什么地点，再次是发生的原因。可见，这两门学科的主要差异，在于历史学强调研究“何时”，而地理学则强调“何地”。

地理学与历史学的差异也表现在其学科内部的划分上。历史学往往以时间作为分科的依据，如将世界史划分为：上古史、中世纪史、近代史和现代史。而地理学往往把空间作为划分研究领域，如按大洲可分为亚洲地理、欧洲地理、美洲地理……；如按国家可 3 地分为中国地理、美国地理……；如按地区则可分为东亚地理、南亚地理……。在历史学和地理学中还可存在着相同的划分方法，即称为系统法，或专题法。例如，历史学可分为政治史、经济史、军事史、文化史等。地理学中可分为自然地理、经济地理、人文地理，以及水文地理、土壤地理、植物地理等，同时也有以地域为单位的区域地理等。在人文地理学中又可分为：人口地理学、聚落地理学、文化地理学、政治地理学、行为地理学、旅游地理学、历史地理学等。

据以上所述，康德比较着重地理学所研究的事物在空间上的分布特征。按他的逻辑分类法，即按时间来对事物进行分类和描述的是历史学；按地区来对事物进行分类和描述的是地理学。应当指出，在近代地理学的初级发展阶段，由于康德的地位及其对地理学的科学阐述，他对地理科学的地位的建立与地理科学的发展起着极大的推动作用。但是，随着科学的发展，地理学不仅研究地球表面各种自然的和人文的地理现象在空间上的静态分布，而且也研究其在时间上的变化与发展。因为任何一种地理现象的存在，都有其变化与发展过程，所以历史的、发展的观点也不单纯为历史学所专有，也是地理学中重要的观点和方法。历史地理学就是地理学中一门以历史发展的观点

来研究地理现象的重要分支学科。

在康德以后，19世纪的德国有二位伟大的地理学家，一位是亚历山大·冯·洪堡（Alexander Von Humbold, 1769—1859），另一位是卡尔·李戴尔（Carl Ritter, 1779—1859）。洪堡是世界著名的科学家，他对自然科学非常感兴趣。在1797年，他得到西班牙国王的允许，乘船到美洲参加长达5年之久的考察工作，足迹遍及墨西哥和安第斯山，这对他的科学成就有重要作用。在他60岁时，又接受沙皇邀请到西伯利亚和中亚作矿产资源的考察。但他的兴趣主要还是在自然地理方面，特别是对气候、地貌和植被做了深入的研究。早期的地理学家大多是记录自然界的各种现象，很少注意其相互关系及存在于该地的原因。但是，洪堡则很注意地理现象之间的因果关系，并试图解释这些自然现象的空间分布原因。在他的著作中，他相信人也是生态系统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晚年，他总结了一生调查研究工作，写出共有29卷的巨著《宇宙》（Cosmos）。在该书中，他对气候和植物地理在地面分布的相互关系作了理论上的概括，并提出植物的水平分布和垂直分布的规律性，这对地理学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因而，他被认为是现代自然地理学的奠基人。

李戴尔与洪堡不同，他主要是位书斋学者，虽然他受到洪堡自然地理的感召，但由于他在哲学与历史学方面的素养，所以工作主要偏重在人文地理方面，特别注意人文空间行为的规律。在1817年，他的《地球学》（Erdkunde）第一卷出版了，因而名声大噪。1820年起，他受聘于首先建立在柏林大学的地理系，并任系主任，直到去世。由于他善于讲演，在教学中培养了许多有名的地理学家。到1859年，他的《地球学》共出了19卷。他特别注意环境中的人文现象以及人与环境关系，如在他的著作中提到“……地理学是科学的一个部门，它把地球作为一个独立的单元，研究它所具有的特征、现象和关系，并说明这个统一的整体与人及人的创造者的联系。”虽然在他的著作中对于人与环境关系存在着当时流行的目的论的色彩，但从总体说来，他被认为是地理科学中现代人文地理学的奠基人。

洪堡和李戴尔不仅为现代地理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而且也为地理学的两大学科——自然地理学和人文地理学——确立了科学基础。自然地理学属于自然科学，人文地理学属于人文科学。虽然两者的属性不同，但是在地理现象上则有相互密切地联系。因而，地理学具有特殊的科学属性，它既属于自然科学又属于人文科学，也可以说地理学是介于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之间的特殊学科。

在世界上，一般对地理学大都划分为系统地理学与区域地理学。在系统地理学中又分自然地理学与人文地理学。在区域地理学中，既有区域自然地理学与区域经济地理学，又有两者结合在一起的区域地理学。在自然地理学中可以分出普通自然地理学、地貌学、气候学、陆地水文地理学、海洋地理学、土壤地理学、植物地理学、动物地理学等分支学科。广义的人文地理学又可分为经济地理学与人文地理学（狭义的）。在经济地理学中包括工业地理学、农业地理学、运输地理学、商业地理学、旅游地理学等；在人文地理学中包括人口地理学、聚落地理学（或城市地理学和乡村地理学）、文化地理学、政治地理学、行为地理学、历史地理学等。此外，按地理学所采用的技术与方法，还有地图学、计量地理学（也称数量地理学）、遥感与图象处理。在我国，近期常采用三分法，即将地理学分为自然地理学、经济地理学

和人文地理学。以上只是地理学的大体分类。尽管这种划分在学术界还有不同的见解，以及所列的各分支地理学并不很完善，但足以说明地理学是一个十分复杂的体系，并且可以看出地理学与自然科学、人文科学中的各分支学科有着广泛的联系。这也可以说是地理科学所具有的特性。

二、文化地理学

文化地理学是人文地理学中的一个分支学科。它研究的是文化现象在空间上的组合。要了解文化地理学的内容和范畴，首先应当对文化这一术语有所了解。社会学家、历史学家、人类学家以及其他一些人文科学家对文化提出过许多不同的解说和定义，有广义的，也有狭义的。即使在同一门科学中，不同的学者对文化的解说也持有不同的见解。一般认为，所谓文化，不仅指通常所说的“狭义的文化”，即精神文化，而且也指人类学中的“广义的文化”，即与自然相对应而言的人类文化。当然广义的文化也包括狭义的文化在内。文化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没有社会也就没有文化，所以文化是后天形成的，是非遗传的。同时，文化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不是停滞的。在发展过程中，人类通过文化既利用自然和改变自然，同时又受自然的一定制约。可以说，文化与自然的矛盾是人类进化的基本动力之一，同时也是人类与环境矛盾的一种表现。人类的历史也就是文化与自然矛盾关系的发展与演变过程。人类的进化既是文化的创新与成长过程，也是与自然的相关关系的扩展与深化过程。此外，文化还存在着层次上，或结构上的差别。一般认为文化有三个层次：第一，物质方面的层次，即物质文化，指的是人类的一切物质产品；第二，心理方面的层次，即精神文化，指的是人的思想，意识形态和传统；第三，上述二层次的统一，即物化了的心理和意识化了的物质，称之为制度文化或行为文化，指的是理论、制度和行为，在制度方面有政治制度、经济制度、法律制度以及教育制度等。这三个层次并不是孤立的、彼此毫无关系的。精神文化是行为文化的内化产物，它反过来又指导、支配、发展和制约人类行为。物质文化是行为文化的外化产物，它反过来又要求行为文化与其相适应。这三种文化的相互影响与制约形成文化发展的内在机制。

由此可见，自然条件或自然环境与文化，特别是物质文化有着密切关系，并且通过物质文化与行为文化同精神文化发生联系。同时，由于各地的自然条件不同，历史发展过程的差异，以及不同的文化背景的影响，因而世界各地的居民形成不同的文化集团。随着时间的进展，各种文化不断地相互交流与辐合(convergence)。文化地理学就是研究世界各地文化在空间上的分布，以及各种文化的差异和变化与地理环境之间的关系和表现。

文化与地理环境之间的关系，可以农业地理为例来说明。农业是物质文化的一部分，它在文化发展史上起着重要作用。农业的出现不仅改善了人类生活的条件，更重要的是它提供了剩余的产品，使一些人可以脱离生产，致力于其他文化的发展。以世界小麦分布为例，小麦生产主要分布在温带，特别是北半球的美国、加拿大、中国、西欧和东欧有关国家，以及南半球的阿根廷与澳大利亚的平原地区。这说明小麦的种植与气候、地形和土壤条件有关，即气候温和，地形平坦、土壤肥沃等条件，有利于小麦的生产。相反，如气候过于干旱，或过于湿润，地形崎岖，土壤贫瘠都不利于小麦的种植。因此，小麦的分布区与中纬度的温和气候，平坦的地形，肥沃的草原土壤之间存在着明显的相互关系。但是，仔细观察，实际情况并不完全如此。有些地方的气候、地形和土壤条件并不有利于小麦的种植，但通过科学技术的活动，使自然条件得到改善，从而使小麦获得较高的产量。例如，在气候干旱的缺水地区，通过对地面水和地下水的利用，以灌溉方式弥补了降雨的不足，

或者培育出耐旱的小麦品种以适应较干旱的气候。在地形坡度较大的地方，可以采用修筑梯田的办法来保水、保肥，并便于机耕等等，以克服陡坡的障碍。土壤贫瘠则可通过施用有机与无机肥料以满足小麦生长和发育的要求，达到获得较高的产量。所以单从自然条件考虑，就无法解释一些现象。例如希腊山区并不利于小麦生产，但是农民却用垒石堰的办法使坡地变成梯田，防止了水土的流失而取得小麦高产。在美国，按气候条件来说，五大湖以南的俄亥俄州、印地安纳州和伊利诺斯州比较适合小麦种植，但是目前美国小麦的主要产区却远离五大湖，而远远分布在五大湖以西，北起蒙大拿州、北达科他州，南到得克萨斯州的北部，形成南北向的条带，这种现象并不是单用自然环境的气候因素可以解释的。

作为文化地理学家对小麦的分布不仅注意其与自然环境的关系，也应注意其与文化环境的关系。所以，对小麦的分布除注意与土地及气候条件的关系，还要注意研究其受文化诸因素的关系。因为各地区的居民对食物往往有各自的偏爱与禁忌，这些文化特征往往对粮食作物的种植与分布产生很大的影响。例如，东欧一些国家的人民往往喜爱吃黑麦制作的黑面包，而美国的印第安人则宁愿吃玉米做的食物；在中国，南方人一般爱吃米饭，而北方人一般爱吃面食。这些对食物的传统偏爱当然会影响各种粮食作物的分布，即使在自然条件并不适合的地方，人们仍愿付出一定的代价来种植他们所喜爱食用的作物。当然，经济效益也是一种影响作物分布的重要因素。参加共同市场的西欧各国，生产小麦的成本高于美国，可是在其关税保护与出口补贴等政策的支持下，不仅阻止美国廉价小麦的进口，甚至还在国际贸易上争夺市场。就上面提到的美国五大湖以南地区，由于生产饲料饲养牲畜，为市场提供牛奶和肉类可获得更多利润，遂把小麦地带推向更西部的干旱地带。从上述例子中可以看到，在今天很多地理现象的分布是反映出自然、经济以及文化各因素的综合作用的结果。

三、文化地理学所研究的主要课题

文化地理学所研究的主要课题，一般包括五个方面，即文化区、文化扩散、文化生态学、文化综合作用（或文化整合）与文化景观。这种划分反映地理科学研究问题的独特观点。地理学研究任何地理现象总是首先着眼于它的空间分布，正如前面提到的，康德很早就注意到这点，并认为是地理的最主要的特征。这种观点意味着，地理学家要注意人和人所创造的景观的目前的空间分布与组合情况。在最原始时期提出的问题往往是人住在什么地方？某种作物生长在什么地方？这个聚落的位置在什么地方？就是说要了解地理现象在地球表面上的位置和范围。为了研究其分布原因，首先是把这些地理现象填在地图上，这样就使分布现象形象地表现出来。进一步探讨的问题就是发展的观点，这点对文化地理来说特别重要。因为任何人文现象总是一定历史时期的产物，与自然现象相比，它的变化是较快的，不但有其兴衰，而且还有其产生和灭绝。可以说人文现象的地理分布只是其现时刻在空间上的表现。例如，一种宗教总有一个起源的地点，然后向外扩散，形成一定的范围，可是其范围并不是固定的。随着历史的发展而有所扩大或缩小，甚至有的还遭到灭绝。所以，对任何人文现象如果不了解其在时间上的变化就无法理解其当前的地理的分布，更不用说预测将来的发展。因而，历史的发展的观点对地理学来说同样是重要的。第三是生态的观点，或称为综合的观点，即地理学家要了解地理现象的今天分布，不仅要了解其历史的发展过程，还要了解它的背景，及影响其分布变化的各种因素。当然，这些因素既包括自然方面的因素，也包括人文方面的因素。这样文化区就是从地理的空间分布的观点，研究文化现象的体现。文化扩散是指用历史发展的观点研究文化现象在空间上的发展过程。文化生态学与文化综合作用就是研究文化分布现象与环境因素的关系。前者——文化生态学——研究自然环境诸因素与文化现象分布的相互关系；后者——文化综合作用——研究除自然环境诸因素以外的诸人文环境因素与文化现象分布的相互关系。文化景观实质上是有形的物质文化现象在空间上的表现，它既是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各种文化现象，又反映了各民族的独立的文化传统。以上虽然指出文化地理研究的各种主要课题与地理观点的联系，而在研究任何文化地理现象时又都脱离不开区域的观点、发展的观点和生态的观点的三种地理观点。

（一）文化区

文化区是指某种文化特征或具有某种特殊文化的人在地球表面所占据的空间。文化区一般分为两类，即形式文化区和机能文化区。但也有人把乡土文化区作为第三类文化区的。

1. 形式文化区。这是指具有一种或多种共同文化特征的人所分布的地理范围。例如，可把根据调查或收集资料标绘在地图上，绘出某种语言、某种宗教、或某种艺术在地图上分布的范围，在确定其具体的边界后，就成为某种文化特征的分布区。如世界的法语分布区、中国的伊斯兰教分布区、美国的爵士音乐分布区等等，都是以某一种文化特征作标志而划分出的文化区。但是，往往更普遍的是以多种相互关联的文化特征为标志而划分的文化区。如在北极圈附近靠渔猎为生的爱斯基摩人，由于居住地的长期分散，其彼此在文化上就有差异，但可根据语言、宗教、经济类型、社会组织、居住的形式来划分出不同的文化区。

另一种多文化特征的文化区的例子是，美国东部沿海由殖民时代而开始形成的三个传统文化区：即新英格兰区、沿大西洋岸中部区和南方区。这些文化区都是根据每个区在经济、方言、宗教和种族方面的差异而确定的。每个文化区都有一个核心，因此，其文化区就是从核心区开始，向外逐步扩散，最终占据了比原来大得多的地区。

位于美国东部的新的英格兰文化区，是在 1620 年，英国的一批虔诚的清教徒，由于不满安立甘教会的妥协，以及感到对君主政体抵抗无望，遂乘五月花号轮船到达现在马萨诸塞州的普利茅斯，并开始在该地殖民。以后，不断来到此地的清教徒，以及不断向附近各地殖民，遂使殖民活动扩大到康涅狄格、罗德艾兰和新罕布什尔各州。由于这一带广布的是冰川作用形成的冰融地貌，土壤十分贫瘠，加上无霜期短，气温低，对作物生长不大合适。但由于地处海滨，鱼类丰富，山地满布森林，遂使殖民者转向渔业、伐木业以及制造业和商业。在其早期阶段，该地是清教徒所控制的神权统治地区，坚持他们的宗教信仰。

在新英格兰西南的费城和巴尔的摩之间是沿大西洋岸中部文化区的核心。在这里进行殖民的民族比新英格兰复杂得多，除英格兰人外，还有苏格兰人、爱尔兰人、德国人和瑞典人，以及中欧和北欧其他国家的人，这些移民大多是贫苦的农民。由于这里土地肥沃，又有经验丰富的欧洲农民，遂使这里成为重要的农业地带，也是后来成为中产阶级农场集中地区。由于移民来自中欧和北欧的新教地区，所以新教的各种派别，如教友派、路德宗、门诺派、长老派，以及德国与荷兰的其他一些改革派几乎都可以在这里找到代表。虽然移民在种族上与宗教信仰上是极其复杂的，但是他们汇合在一起形成了新的文化，所以一般称之为“熔炉”。于是美国大部分农村地区的农业文化都由这里开始向各地扩散。

美国东海岸的南部，即华盛顿城以南的地区，在这里进行殖民活动的多数是英国人。在密西西比河口及沿岸为法国人。由于这里气候炎热，雨水充足，多利用从非洲贩来的黑奴经营种植园，进行经济作物的种植，其中有烟草、甘蔗，后来主要是棉花。由奴隶参加劳动的种植园形成土地贵族制度。在文化特点上不仅有英国成分，也具有法国及非洲的一些成分。

上述美国东部的三个文化区是由于移民来源不同、宗教不同以及与当地自然特征相结合形成不同的经济文化区。这些都对文化区以后的发展带来影响。这三个文化区的特征随着美国独立后不断的向西部扩展，也把这三种文化特征带到美国的中部和西部。

各文化特征在空间上都有一定分布区，但是却没有两种文化特征在空间上具有完全一致的形成的分布区，因此，一个地区是属于一个形式文化区，两个形式文化区，或是几个形式文化区，则主要取决于地理学家所确定的文化特征，也可以说地理学家在划分形式文化区上存在一定的任意性。例如希腊人和土耳其人在宗教与语言上是不相同的，希腊人说希腊语，信东正教为主；而土耳其人说土耳其语，信伊斯兰教。如果根据语言和宗教划分区域，则可以把这两种人划分为两个形式文化区。但是，希腊人和土耳其人，不仅在地理上相距很近，而且还由于历史上他们长期处于东罗马帝国、拜占庭帝国和奥斯曼帝国统治下，所以也有一些共同的特征，如宗教上都是一神教，家庭制度上都实行宗法制和大男子主义（Male Supremacy），甚至在饮食上都喜食醋渍烤羊肉串。因此，这两种人在这些方面又属于同一个形式文化区。

究竟将它们归属于一个，还是分属于两个不同的形式文化区，则完全看地理学家们在划分形式文化区时所选定的以哪一种文化特征为依据而异。当然，选择某种文化特征并不完全是任意的，往往要以研究的目的而定。因此，一个地区可以划分为多少个形式文化区，则以所确定的文化特征的标准为转移。

形式文化区，如根据某一文化特征而确定的，在文化区内总有一个核心，这里是该文化特征表现最突出的地方。在核心以外，其代表性特征往往随着与核心的距离增加而逐渐减弱，直至最后消失。在消失的地方，可以说就是该形式文化区的边界。但实际上，这种减弱和消失过程大多是缓慢的和不明明显的，通常边界不是一条线，而是具有一定宽度的带，所以往往确定其边界并不容易。但也有明显的形式文化区边界的地方，这种情况大多是由于某种自然障碍和人为因素而造成的。例如山脉和政治边界阻碍了两边人员来往与文化的交流，使某种文化特征到此就截然中断。但是，文化特征的空间分布是不断变化的，其边界往往受到各种因素的限制，而且有一定的保守性，所以当其边界受某些因素影响，文化特征空间变化的因素消失以后，仍然可能保持原有的特征。例如欧洲中部地区，更确切地说，即现在易北河和莱茵河之间的地区，从罗马帝国以来就是东欧与西欧文化对比比较鲜明的地方，它反映在政治、法律、宗教、社会和经济方面都有差别。尽管在这段漫长的历史过程中发生过许多变化，特别是德国统一该地区以后，为消除这些文化差别作了些努力，但是这里仍然是东西欧文化的特征分界线的所在地。

对采取多种文化特征所确定的形式文化区来说，由于每种文化特征都有其分布区，只有其所选择的文化特征在空间分布上呈重叠的地区才是所选择的这些多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因此，多种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比其中任何单一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要小。这种文化区的边界由于所涉及的特点比较多，确定边界通常比文化特征少的形式文化区要困难得多，所以其任意性就更大一些。多种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在各个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的重叠地区（即该多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以外的地区，即形成为其多文化特征形式文化区的边界区，因此，这种文化区比单一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的边界要宽得多。

2. 机能文化区。机能文化区的含义与形式文化区是完全不同的。形式文化区的形式是指作为划分文化区的文化特征在其分布区内是均匀的。与机能文化区相比，形式文化区不如它具体，可以说是抽象的。机能文化区的划分与形式文化区不同，它不是根据文化特征在空间上的分布，而是根据政治上、经济上、或社会上某种机能（或机制）而组织起来的地区。例如，一个城市，一个独立的国家，一个选区，一个教区都是一个机能文化区。机能文化区都有一个节点，或中心点，它在机能上起着协调或指导作用。市政府，首都，选举区的投票点，教堂都是上述机能文化区的中心点。

机能文化区一般具有明显的边界和执行机能的机构。例如，一个农场就是一个机能文化区，其农场主所经营的所有的或租来的全部土地就是该文化区的范围。该农场的经营活动由其农场主主持，他把这块土地组织起来作为一个明显的空间单位进行农业生产活动，其中心点就是农庄，它除了农民的家庭住房以外，还包括为农业活动而修建的各种设施，如仓库、工具棚和畜圈等。农场的边界有的则用栅栏、篱笆林带或灌木丛明显地标志出来。

但是，并不是所有机能文化区都有固定的和明确的边界。例如，一种报

纸的机能文化区，其中心点就是出报的工厂，它的边界就是该报纸的销售范围。按时印好的报纸通过运输系统分发到该城市及相邻的其他城市以及郊区和农村，甚至有的报纸通过长途运输工具或传真等办法在另一城市用纸型再次印刷发行。这样，该报纸的销售区在地图上确定其销售的地点比较容易，但划出范围就十分困难。在这种情况下，则用矢号表示其流向是合适的。

机能文化区有的是彼此相互重叠的。仍以报刊为例。如有的报刊是全国性的，有的报刊则属于地方性的（如省的或市的），有的报刊服务的对象比较广泛，订阅的人中包括各种职业和兴趣的人，有的报刊属于专业性的，订阅的人范围比较窄。这样的报刊的销售区即其机能分布区就是相互重叠的。在全国性报刊的分布区中套有许多大小不同的地方性报刊销售区，而各种专业性报刊则又有不同程度的互相重叠。

3. 乡土文化区。某些地理学家提出第三类文化区，即乡土文化区，或称感性文化区。这是一种在居民头脑中存在的一种区域意识，而且这一区域名称也被其他人广泛接受和使用。例如，在美国东南部有一种乡土文化区，称为“狄克西”（Dixie）区，它比传统的南方地区要小，这是一个具有历史与文化含义的地区。“狄克西”是美国南北战争时，南方相当流行的一首歌曲，出征的士兵多唱这首歌曲。虽然南北战争已过去百年，但是Dixie仍给人留下深刻影响，至今许多南方企业的名字仍沿用“狄克西”。它成为狄克西乡土文化区的标志。在原南方的核心区，狄克西出现的次数很多，而到其边缘地区，则出现的次数逐渐减少。乡土文化区划分标志有的以环境特征作基础，有的则以政治、经济、社会和宣传方面的特征为基础。乡土文化区的边界有点类似形式文化区，就是其边界不太明显。其实，乡土文化区与形式文化区并不一样，即并不具有显示形式文化区所具有的文化一致性。它与机能文化区的差别在于虽然有的中心点也落在同一个城市，但是该城市并不具有组织上的机能。这种在居民思想中存在的，并为广大民众所接受的文化区，研究文化地理的地理学家往往给予特别注意。

（二）文化扩散

世界上的文化区，不论其属于哪种类型都是其历史发展过程在空间上的现实表现。换句话说，文化区是文化在某一时期扩散的产物。因为象思想意识、发明创造和对事物的态度等文化特征，在空间上的分布总是在不断地发生变化。每个文化要素大多是起源于一个地点，但是也有首先出现于几个地点的。不论是起源于一个地点或是两地，在出现后总是向外扩散或传播。这种文化扩散现象，除以自身的力量向外传播外，在历史上往往通过移民、战争和征服而带到新的地点，带给新的集团。在现今社会中，也可以看到，有的文化要素传播得快，有的传播得慢；即使同一种文化要素在其不同的扩散过程中，其传播的速度也不相同；还有的文化要素在传播中可以见到在某地区很难通过，甚至在分布上出现截然终止的现象，这些都是文化地理学家非常感兴趣的课题。瑞典的著名地理学家，哈盖斯特朗（Torsten Hägerstrand），任教于隆德皇家大学，他对文化扩散的研究作出了杰出的贡献，引起世界地理界的关注，他为文化扩散的分类与过程奠定了科学基础。

文化扩散可分为两种类型：扩展扩散和迁移扩散。

1. 扩展扩散。这是指思想或某种文化特征在空间上通过各该地的居民从一个地方传播到另一个地方，如同滚雪球那样，随着这种思想接受的人越来越多，其空间分布也越来越大。在历史上，农业的新的作物或品种的扩散就

是这方面的例子。例如占城稻，又称占禾或早禾，原产越南的中南部，最早传入我国福建地区。占城稻有很多优点，如耐旱、穗长而无芒，粒差小，对土壤适应性强，生长季短，从播种至收获仅 50 余日。因该稻原为热带品种，经多次移植试验才得以成功，它为我国长江以南与淮南地区的双季稻和稻麦两熟制提供可能，所以从福建向北传播，到北宋真宗时已进入淮南地区。又如，棉花是从南方和西北两路传入中国的。在东汉时在海南、云南已有种植，南北朝时西北地区已出现棉花。但是，我国的中原地区直到宋末元初才有种植。因为很多农作物的传播有适应当地水土的过程，加上古代交通不发达，信息传递较慢，所以传播较慢。当今的通讯有无线电、报刊、特别是电视，使有些文化现象扩展、扩散相当迅速。例如，呼拉圈、冬季短裤，这类兴起于一时的东西很能说明问题。呼拉圈在美国虽然首先出现在西部城市、接着向全国传播，其速度之快可以说几乎是各地同时出现一样。一位美国地理学家维布·泽伦斯基 (Wibur Ze-linsky)，对此情况曾作过生动的描述：在 1958 年 8 月，我从加利福尼亚州的圣·摩尼卡开车前往底特律，每天平均速度大约 400 英里。沿途几乎每个杂货铺的橱窗中都匆忙地把刚从加利福尼亚送货卡车上卸下的呼拉圈放上去。前一周的全国电视节目才提起人们对这种东西的热望。这是一种轰动一时的令人不安的事件，似乎成了一种革新的浪潮。

在扩展扩散中还可以进一步划分为三种不同类型：传染扩散、等级扩散和刺激扩散。

1) 传染扩散：这是指事物的传播是通过已经接受这种事物的人同正在考虑该事物的人之间的接触进行的，这种过程称为传染扩散。这种扩散的特点类似于某些传染病的传播一样，是通过人的直接接触而传播的。因为这种扩散需要直接接触，所以其范围在短期内只限于局部地区。

这种传播是通过各种时空的社会网络。例如，流行性感冒，一旦在一所小学校出现就会很快扩散到一个社区。这种病很容易在相互紧密接触的儿童中间迅速传播，并且通过儿童传给家人。而这些家庭成员再把它带到工作单位，通过另一类时空社会网络继续扩散。学校、家庭、工作单位成为传染性疾病的最好地点。儿童的活动空间和社会网络是有限的，虽然对儿科疾病来说在学校及其附近地区的扩散是很快的，但是，在此范围外，传播就比较缓慢。成年人的活动空间和社会网络大得多，所以疾病在短时间内可能传播到更大的范围。

面对面的个人之间的接触当然是为了加快信息的传递，而不是为传播疾病。可是，促进信息流通的个人间的这种直接接触就形成了传染扩散。一般说来，各个人对新的事物的敏感性是不一样的。有的人想尝试新鲜事物，而有的人则比较谨慎，只是在大量接触以后才接受。当这类人最后接受新鲜事物时，可以说，新鲜事物在该地区已接近饱和状态。

以上说的传染性疾病和新鲜事物的例子，都是以个人为基础作为传染源的。政治和社会改革的传播只有在相当数量的人群和社会集团愿意接受时才能予以实现。例如，在美国，1869 年从怀俄明州开始的妇女选举权问题，首先传播到落基山地区的各州，而后又从这里向西与向东传播。传播到各州的标志是该州的立法机构通过了必要的法律，承认妇女有选举权。可是，有的州长期阻止这一过程。直到 1920 年美国宪法通过了一项修正案时，美国南部才承认妇女的投票权。虽然，接受这种法律的单位是州，而不是个人，但是，

其扩散的形式基本上仍然以地理上的相互邻近为基础。妇女选举权的传播是居民认识到这种投票权的扩大的必要和在本州内实施有价值时才被接受的。

传染扩散可出现在更大的范围内。如南美洲的政治动乱也表现出地理上相邻近的作用。在过去的 20 多年内,有近 20 次的政府更替,半数以上出现在玻利维亚和厄瓜多尔。难民的流动和政治活动紧接着引起相邻国家的政治动乱。难民和政治避难者穿越边境,以及同相邻国家间的信息传播容易可能起着一定作用。地理上相邻对政治事物传播的作用,在非洲大陆的独立运动中也反映得很明显。

2) 等级扩散:与传染扩散不同,它的传播不取决于人们的接触程度。例如,新的消费品往往首先被大城市的居民所采用。因为大城市的居民通过直接的观察或广告的宣传往往有更多的机会获得这方面的信息。所以,信息灵通和商品的供应条件往往有利于大城市居民获得这类产品;然后,这类产品接着就向中等城市传播,再向小城市、集镇传播。这种现象称为等级扩散。从公共信息系统的结构等级扩散过程来说,其中心是按重要程度来确定的,最重要的中心只有一个,因而也就是整个系统的中心,而越是次一级的中心其数量也就越多。

例如,电视网络这一公共信息系统本身在一个时期就是件新事物,它的发展取决于企业家。电视台的传播是个人或公司愿意冒险,把大量资金投在电视台的设备与设施上。可是这种愿望只限于潜在的市场,所以首先出现在大城市。随着第一个电视台的成功,企业家才开始向较小城市投资。这种等级扩散现象也出现在城市的购物中心上。购物中心需要大量的资金,并且需要公司内外大量人员的合作。所以这种中心大多只有少数公司才能开办。地区购物中心首先于 1949 年出现在美国西北部的西雅图,由于其成功而得到迅速发展。在前 5 年,首先在美国西海岸、中西部和东北部的大多数的特大城市出现。到第二个五年结束时,基本上每个百万人口的城市都有了这类购物中心。到 1970 年,虽然购物中心还未出现在紧靠特大城市的地区,或南方与中部大平原的某些人口较少的城市中,但在美国大多数城市中都出现了购物中心。只有少数例外。这类现象的传播似乎主要取决于城市的大小,而不取决于地理位置。这点与传染扩散不同,传染扩散的关键在于地理空间上的相邻程度,而对等级扩散来说,距离的作用是不大的。

在城市或地区内部,传染扩散可能是某种新鲜事物为某一集团或阶层的人先接受,然后再向其他集团或阶层的人传播。如 1066 年,法国诺曼底公爵攻占了英国,建立诺曼底王朝。法语的流行首先是在英国的上层社会开始,而后向下层社会传播。虽然法国人在英国的统治于 12 世纪末结束,可是在英国法院中,法语的应用一直延续到 1360 年。

3) 刺激扩散:这是指人们在接受某一外来的新事物时,由于种种原因无法原封不动地照搬,不得不加以改变,以致于接受新事物的思想,而摒弃其具体事物。例如,一般认为,居住在亚洲北部西伯利亚寒冷地带的居民对鹿的驯养是受到南方草原民族对牛和马的驯养的启发而开始的。这些地区饲养牛和马比较困难,所以把驯养动物的思想运用到当地大量生存的席上去了。在今天,广播、电视已经进入居民日常生活的时代,加上电话、航空等手段,信息传播的速度是过去无法比拟的。人们远在千里之外,不但迅速了解到新的事物的出现,还可迅速看到或得到这些新的事物。这对人们的刺激作用是很大的,它刺激其他地方的人们创造出各种各样的,甚至更高层次的新事物。

2. 迁移扩散。这是指具有某种思想、技术的个人或集团从一地区迁移到另一地区，结果把这种思想或技术带到新的地区。这种扩散方式与扩展扩散相比要快。因为迁移扩散是随着人的流动而传播的，特别是当迁移的路线比较长或越过高山、沙漠或海洋等空间时，就更加突出。这样在空间的分布上，造成新的分布区与原分布区互不相连。很多重要的文化现象就是通过移民活动而扩散到世界各地的。例如，在美洲，基督教的分布就是迁移扩散的一个很生动的例子。哥伦布于 1492 年抵达西印度群岛，随后西班牙和葡萄牙人便在墨西哥以南的新大陆上开始殖民活动，结果把西方的天主教带到这块新大陆上。但是，在墨西哥以北的现在的美国和加拿大，由于过去是英国人的殖民地，结果把基督教的新教中各派别也带去了，因而，目前美国和加拿大两国则成为以基督教的新教为主。不仅宗教是如此，在生活方式和社会制度方面也往往随着移民而带到新的地区。例如，澳大利亚原是一片人烟稀少和文化落后的当地人居住的地方。1770 年英国航海者第一次探测澳大利亚之后，英国开始把那里作为罪犯流放地，后来成为它的殖民地。结果英国人大量迁往，如今英国移民后裔约占澳大利亚人口的 95%。而当地人反比原先的数量大大下降。现在澳大利亚是英联邦成员国，不但在生活方式上，甚至在一些政治制度上也与英国诸多相似。

思想、技术、创造和发明这类文化现象的传播就如同投入池塘中的石子所产生的波纹一样，向周围逐渐扩散开来。在其扩散过程中，可以看到石子激起的波纹逐渐减弱，以致到最后全部消失。也就是说，文化现象在一地开始出现后，在其扩散过程中，随着时间和距离的延长而衰减，一般说来，离起源地或中心越近，这种文化现象越强烈，越远则越弱。这种现象可称之为距离衰减现象，或时间-距离衰减现象。

这是理想的情况，但是现实社会中，文化现象的传播还受到许多自然和社会因素的影响。阻止文化传播的障碍，称为吸收屏障。例如，南非（阿扎尼亚）长期阻止电视进入，因为南非当局反对电视，所以，它的边界就成为一种不让电视通过的吸收屏障。可是，完全不能通过的吸收屏障是很少的。更普遍的倒是某种程度的可通过的屏障，这可称为可渗透屏障。例如，加拿大的政府已采取措施降低美国文化对加拿大人的影响，政府要求，在加拿大出版的外国杂志中，应包括一定分量的有关加拿大的题材。这是因为加拿大虽然在领土方面是世界第二大，但人口只有美国的 1/10，而大多数居住在与美国相毗连的边界附近的居民与本国的联系往往不如与美国的联系。加上使用共同的语言，在广播、电视方面受到美国的强烈影响，以致加拿大经常自称他们对美国所发生的事物的了解要多于对加拿大的。因此，加拿大的边界也是一种可渗透的边界。

文化事物的传播除去个人接受与否外，其速度的快慢还取决于该文化事物的复杂程度与花费多少。例如，中世纪后期，欧洲最早的大学创建于意大利和法国。12 和 13 世纪以后，大学开始向欧洲其他地区扩散。在 12 和 13 世纪只扩散到使用拉丁语的一些国家，到 14 世纪扩散到德国。到 19 世纪，大学才在德语地区广泛地建立。可是，19 世纪以前，大学在斯拉夫语地区还很少出现。这是因为一方面斯拉夫语系地区离大学发源地较远，另一方面大学使用的是拉丁语教材，而在斯拉夫语地区创建大学就有更多困难，所以建立得晚。在整个欧洲大学的传播花费了很长时间，这与创建大学比较复杂，并与需要很高的费用有关。所以事物传播的快与慢与事物本身的性质有关，

也与所耗的费用有关，费用低，则传播得就比较快。

一种新事物或一种新思想的传播有时间上的渐增特征，即开始的一段时间内，接受它的人数增长得比较慢。随后，就会有一个相对速度较快的阶段，即接受它的人数迅速增加。到对此事物或思想比较敏感的人已大都接受时，其接受速度或接受的人数又会大大下降。这时就达到该事物或思想的饱和程度。其曲线在空间上呈 S 形。在城市中，一种时髦的服装的流行往往明显地表现出三个阶段的传播速度。在第一阶段，由于人们的理解，社会的接受和实际效益的体现都需要时间，所以接受的人数增长较慢。到了第二阶段，有了开始阶段少数人的实践，其优点已明显地显示出来，同时社会的阻力已很小，加上在小范围的实践及广告的宣传，产生扩散上的邻里效应，遂使接受的人数急剧增加。第三阶段，接受的人已达到最大限度，或许因为狂热已过去，所以增长又转为停滞状态。

（三）文化生态学

生态学(ecology)，这个术语最初是指生物与环境的关系。它由两个古希腊字 oikos 和 logia 组成。按词义，前者指的是“住所”，或“生境”，后者指的是“信息”，或“学说”。二词相联成为关于“生物住所的学说”。所以生态学原是生物学领域的一门学问。其研究的内容分动物与植物，所以有植物生态学和动物生态学；按对象有个体与群体之分，所以又有个体生态学和群体生态学。文化是人类创造的，也是现实的存在，不可能存在于真空世界。人与其文化也就是人与其生活方式，总是分布于一定的地理空间范围内。正如人们所看到的那样，世界上存在着极其多种多样的文化，而这些文化又都与其所在的地理环境产生着不同程度的相互影响。文化地理学家的一个重要任务之一就是，研究文化与自然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与影响。环境一般分自然环境、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文化生态学偏重于文化同自然环境的关系，文化同经济、社会环境方面的诸因素的关系，则是下一节，文化综合作用的主题。自然环境包括气候、地貌、水文、土壤、植被、动物等要素。

文化生态学往往与人类生态学有密切的关系，甚至有人把这两个术语交互使用。其实，这两个术语是不同的，各有特定的含义。人类生态学中的人类是指文明社会以前的人类，它研究的是无文化时期原始的人群与自然环境的的关系；而文化生态学是研究有文化的人群与自然环境的的关系。所以，这两种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是不同的，适应的方式也不一样。例如，在早期采集与渔猎时期，人利用自然物，即靠天然的动、植物为生，利用自然物或经简单加工的石器作工具，过着茹毛饮血的生活，这时期人与环境的关系是简单的、直接的。在文明出现以后，人类依靠集体的智慧与经验的积累，对自然界与自然物施加较大的影响。因此，人类往往是通过文化来利用自然和适应自然，人类与自然的关系就不再是简单的、直接的关系了。例如，人类的食物不再依靠采集和捕获野生的动、植物，而主要是依靠栽培的农作物和放牧的牲畜；人类抵御寒冷不再靠洞穴中的火和遮身的兽皮，而是靠房舍与衣着。可以说，人类生态学与文化生态学这两门学科是有联系而又有区别的。文化生态学与人类生态学的区别在于，人类对环境的利用与影响是通过文化的作用而实现的。可以说，人类的文化越发达，人对环境的利用也越广泛，其影响也越大。可是，环境与文化的关系决不是单纯接受其影响，而是相互影响的，如同一条有车辆来往的街道一样，各种影响都是双向的，不是单向的，有来也有往。文化地理学要研究的是人通过文化与环境的这种双向的作用与

影响。

人通过文化与环境的关系，也就是人与地理环境的关系（可以简单称为人地关系），是地理学研究的一个重要的任务。从地理科学的发展来看，围绕着这一任务形成各式各样的观点，归纳起来可以分为：环境决定论，可能论，适应论，生态论，环境感知和文化决定论。

1. 环境决定论。原称地理环境决定论（简称决定论），它是把自然环境作为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这种观点发展的历史比较久远。最早，法国的孟德斯鸠（Montesquien, 1689—1755）在其所著的《论法的精神》（1748）一书中就强调说：“气候的王国才是一切王国的第一位。……异常炎热的气候有损于人的力量和勇气，居住在炎热天气下的民族秉性懦弱，必然导致他们落在奴隶地位……”。后来英国学者 H.T. 巴克爾（Henry Thoms Buckle, 1821—1862）在其《英国文明的历史》（1857）一书中提出：“高大的山脉和广阔的平原（如在印度），使人产生一种过度的幻想和迷信”。“当自然形态较小而变化较多（如在希腊）时，就会使人早期就发展了理智”。德国的地理学家拉采尔（Friedrich Ratzel, 1844—1904）深受当时 C.R. 达尔文（Charles Robert Darwin, 1809—1882）的进化论的影响，他认为“人和生物一样，他的活动、发展和分布受环境的严格限制，环境以盲目的残酷性统治着人类的命运”。他的学生美国人森普尔（Ellen Churchill Semple, 1863—1932）接受其思想，并在其所著的《地理环境的影响》（1911）一书中加以宣扬和发挥，在美国地理学界影响很大。尽管在本世纪初这种观点颇为流行，但是在 30 年代以后，对于决定论中过分强调环境在人的事物中的作用，受到许多地理学者的批评和非难。他们认为，不同地域的人类社会不仅受到自然环境的影响，而且也受到社会、历史诸因素的影响，地理环境并不起决定性的影响。

2. 可能论。可能论也称或然论。它是指人与环境的相互关系中，环境包含着许多可能性，至于哪种可能性能够转变成现实性则取决于人的选择能力。提出与支持这一观点的是法国地理学家 P.V. 白兰士（Paul Vidal de La Blache, 1845—1918）。他认为在人与环境的关系中，除了环境的直接影响外，还有其他因素在起作用。也就是说人类生活方式不完全是环境统治的产物，而是各种因素的复合体。同样的环境何以伴以不同的生活方式，这是因为环境包含着许多可能性，它们的利用完全取决于人类的选择能力。所以 P.V. 白兰士在其《人文地理学原理》一书中提到“地理学……是理解我们周围的地域环境或他们所处的地域环境中的诸事实的相应性和联系性”。

从 30 年代以来，环境决定论在文化地理学中的影响下降，可能论则占了上风。可能论的支持者认为，在许多文化方面都反应自然界影响的标志，同时也充分表现在影响人的行为方面文化遗产至少像自然环境一样重要。

当前可能论者的观点认为，人是人类文化的第一建筑师，自然环境在人与地的关系中，文化发展的作用在于提供多种可能性，人在一地如何生存和生活全靠人对环境所提供的多种可能性中所作的选择。这种选择是受到人的文化遗产的指导。人为了满足其需要，在对环境提供的机会和限制作出选择时，其本身的文化水平越高，则供其选择的可能性越多，自然环境的影响与限制就越小；反之，自然环境的影响与限制就越大。正如 P.V. 白兰士的学生 J. 白吕纳（Jean Brunnes, 1869—1930）所说：“自然是固定的，人文是无定的，两者之间的关系常随时代而变化”。

3. 适应论。适应论是英国人文地理学家 P.M. 罗克斯比 (Percy M. Roxby, 1880—1947) 提出的。他认为, 人文地理学包括两个方向: 一是人群对他们的自然环境的适应; 二是居住在一定区域内人群及其和地理地域之间的关系。这里所说的适应与生物的遗传上的适应不同, 它是通过文化的发展而对自然环境和环境变化的长期适应。在这种适应中既意味着自然环境对人类活动的限制, 也意味着人类社会对环境的利用和利用的可能性。

4. 生态论。与适应论同时提出的另一观点, 是美国地理学家 H.H. 巴罗斯 (H.H. Barrows, 1877—1960) 提出的人文地理生态观点。他主张地理学的目的不在于考察环境本身的特征和客观存在的自然现象, 而在于研究人类对自然环境的反应。他在论及地理学时还提出: “在自然地理创立以后, 一种使之人生化的强烈要求跟着就提出来了”。这个要求得到了及时的反应。所以他认为: “地理领域的中心从极端自然方面稳步转移到人文方面, 直到越来越多的地理学者把他们的论题规定为, 完全论述人与自然和生物环境的相互影响”。

5. 环境感知。文化地理学家认为, 人与自然环境相处中各种可能性进行选择时不是任意的、随机的和毫无规律的, 而是有一定的客观规律的表现, 它受一种思想意识的支配, 这种思想意识就是环境感知。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环境中生活, 由于环境和原文化背景的影响, 在人们的头脑中必然形成一种印象。这种对环境的印象就是一种环境感知, 它为环境中共同的文化集团内部的所有成员所共有。人们一旦形成一种环境感知以后, 他对现实环境的认识和理解必然受其环境感知的影响, 不可能十分准确地理解他的环境, 因而在作出对环境的反应和决策时必然是以其不全面的理解为依据。要了解某一文化集团在其环境中的人地关系, 为什么是现在这种情况, 文化地理学家不仅必须知道环境情况, 而且还要知道该文化集团成员对其环境的感知。

对环境感知方面研究比较多的是, 关于自然灾害问题, 如水患和旱灾, 不同的文化集团对相同的灾害持不同的反应。例如, 很多宗教认为, 自然灾害是难以逃避的神的行为, 他们往往希望用抚慰神的办法来消除这些环境灾害。所以, 在自然灾害比较频繁的地方, 往往也是祭祀这类神灵活动最盛行和对这类环境感知最浓厚的地方。

环境感知也反映在移民到达新的地方以后, 对当地环境的认识上。因为, 他们往往看到新居住地环境与其原住地的表面相似性方面, 而对其差异缺乏足够的认识。例如, 原住美国东部大西洋沿岸的农民, 在他们向西部迁移, 开发西部干旱地区大平原时, 往往以原来的环境感知来看待西部气候, 总是过低估计干旱造成的灾害, 结果吃了大亏。这是由于他们在湿润的西欧与美国东部从事农业活动已有许多世代, 形成了习惯, 不能正确地理解新的地区的干旱气候条件。于是经多次错误与失败之后, 才会纠正他们久已形成的环境感知, 他们才逐步认识大平原气候的真实情况。

不同的文化在对待环境与自然资源的认识上也是不同的。例如, 基督徒根据其教义认为, 地球是上帝为人的使用而创造的。许多原始部族宗教却认为, 许多自然物是圣物, 所以成为崇拜和保护的对象。在对待自然资源上, 随着文化发展会有不同的认识。例如, 在狩猎社会时代, 对猎人来说, 重要的资源就是提供衣食的大型食草动物和当作武器的石块; 在农业社会时代, 对从事耕作的农民来说, 重要的资源是地形平坦、土壤肥沃和可灌溉的土地; 到工业社会, 认为埋藏在地下的各种矿藏则是最有价值的资源。由于人对环

境的感知随着环境的变化与文化的发展而不断地发生变化，它一方面受到环境的影响，而又影响着人对环境的认识和利用，所以，环境感知成为文化地理学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

6.文化决定论。某些文化地理学者观察到人从出现以后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变化，从而把人作为自然的改造者。这反映了人地关系的另一个侧面，它与环境决定论完全相反，后者认为，自然环境决定和塑造了人，而前者认为人决定和塑造了自然。

关于人对自然环境的影响在古希腊的地理著作中就有反映，例如，公元前2世纪，阿加塔尔齐德斯在其《红海》一书中就对人地相互关系作过分析。直接关系方面，他举例认为，人们按照自己的需要和利益、改造和治理河流，利用周期性的洪水影响三角洲的形成。公元前4世纪，著名学者柏拉图对当时农业活动造成雅典周围肥沃土地的破坏感到悲痛，他提到“现在留下的与过去相比则像个病人的骨架，肥沃而松软的土壤会被消耗掉，留下的土地是不毛之地的框架”。

特别是近代，由于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类对自然界的影响已达到相当程度，技术水平越高，社会对于地理环境的依赖性就越低。反之，技术水平越低，社会对地理环境的依赖性就越高。在人和环境的相互关系中，其主要的和主动方面的则是具有高度技术水平的人。

（四）文化的综合作用

一种文化要素的空间分布，除去受环境中的各自然要素的影响，还受其他文化要素的影响，这种相互作用是错综复杂的。因此，文化地理学在研究任何文化地理要素时，不能忽视其他文化要素的作用。只有把所需要研究的文化地理要素放在其错综复杂的自然和文化相互联系的背景中才能对其有充分的了解。

在诸文化因素中，宗教的信仰往往对人的行为带来明显的影响。例如，印度在历史上遗留下的种姓制度，尽管现在不为法律所承认，但是在社会经济地位和职业方面仍然有相当大的影响。高级种姓的成员不能与低级种姓的人共餐，更不能通婚。在种姓之外的贱民，被认为是“不洁的”和“不可接触的人”不许他们住在村子里面，也不允许参加印度教的宗教仪式。美国西部的摩门教是一个新教派，该教禁止饮用含酒精饮料和抽烟，因此影响到该教派中教徒的购物活动。在这方面，文化地理学家可以看到这些文化方面的作用如何影响各文化现象的空间分布。

在研究文化要素间相互作用方面，地理学已不单纯运用定性分析方法，而且已跨入以定量来说明文化的空间分布的理论。在现实世界中，有很多问题和事物，它们所涉及的因果因素很多，在诸多因素中，如果删繁就简，地理学家往往能排列出某个因素来研究其他因素的关系和作用。这种方法就是建立模型。当然，这种方法与自然科学在实验室里的实验方法有区别，它不能作实验，只能通过观察分析，设想在理想状况下，各文化因素的相互关系中主导因素的影响和作用。例如，19世纪德国学者冯·杜能(Johann Heinrich Von Thünen)建立一孤立国的模型与理论来说明理想情况下围绕城市的土地利用与距离的关系，不同的土地利用类型成为以城市为中心的环形地带。在这里影响土地利用的因素是与这个城市的距离而形成的运输费用上的差别。尽管这个模型对复杂的情况下的因素分析有些简单，但该模型仍然为分析不同范围的农业土地利用提供了帮助。在前面阐述文化扩散时，提到的哈盖斯

特朗，也是建立模型的另一例证。

由于对地理学性质的认识不同，各地理学家对模型和理论问题所持的看法也不相同。强调理论的学者往往把地理学看作一般法则研究的科学，其根本目的在于发现一般法则。虽然他们认为文化地理与经济地理一样均属于社会科学，但是却认为经济是决定性的作用，只相信人的行为基本上是由经济动力所左右。某些评论家认为，他们强调以经济定量方面的数据作基础，而推导出主要的文化因素的分析。前面所提到的杜能的土地利用模型很可能由此而受到批评。

以一般法则进行研究的社会科学方面的地理学，其中的核心是逻辑实证主义。它不采用自然科学的方法来研究人类。从此观点来看，知识是由分析现象的性质和关系，并由科学方法检验而得出的，这种知识才能为形成理论提供基础。而另一些提倡实证主义的学者，则把地理学当作个别事例研究的科学。他们认为文化地理所研究的现象是不相同的，而且不适合进行概括，形成理论和法则。许多支持个别事例研究观点的地理学家，也把他们自己看作是社会科学家，他们的任务只是说明文化的空间变化，而不想把他们的研究成果应用到他们所研究的事物以外的现象上去。

还有一些文化地理学家强调该学科的人文科学性，而不承认人文地理学是社会科学。持这种观点的学者认为，近些年来经济决定论和逻辑实证主义并未能消除这样的观念，即地理学的核心是对地的人文主义的说明。在这些地理学家看来，对文化的认识和对人的个性与主观性的理解是空间变化分析的中心。有的人文主义地理学家提出现象学来。他们认为，该学科就是对有意识感受的现象进行直接研究和描述，而不考虑因果关系的解释和尽可能摆脱那些未经检验过的前提和先决条件。虽然现象学与逻辑实证主义不同，在于其研究对象并不限于研究感觉所接受的事物，但是现象学倒是承认那些感觉以外的数据的文化价值。许多人文价值是无法度量的。

文化相互作用主题也可能导致文化决定论。提倡这种与环境决定论极端相反的观点，就是认为自然环境对文化的影响是微不足道的。他们认为文化的任何方面都是由文化的其他方面所形成的。对他们来说，文化相互作用可以为文化的空间变化提供一切答案。文化和人是积极因素，自然是被动的，容易征服的。因此，对文化决定论也应当像对待环境决定论一样，都应持慎重的态度。

（五）文化景观

景观(Landscape)一词原意是指风景，但是在地理学中，景观一词具有特殊含义。一般是指地球表面各种地理现象的综合体。景观可以分为两大类——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或文化景观)。自然景观指完全未受直接的人类活动影响或受这种影响的程度很小的自然综合体。文化景观则是说居住在其土地上的人的集团，为满足某种实际需要，利用自然界所提供的材料，有意识地在自然景观之上叠加了自己所创造的景观。由于不同的集团的人具有不同的文化背景，所以其创造的文化景观也各有明显的特征。因此，有人说景观是文化的一面镜子，它不仅反映了该文化集团的人的物质文化特征，也反映了该文化集团的非物质文化特征。对文化地理学家来说，通过对一地的景观的仔细观察和研究就可以学习到许多关于该文化集团过去活动的许多重要的知识。由于这种原因，美国地理学家苏尔(Carl O.Sauer)主张以解释文化景观作为人文地理学研究的核心。他的观点在美国有较大的影响。

为什么把文化景观看得如此重要？也许部分原因在于文化景观形象地反映了人类最基本的要求：衣、食、住、行和娱乐。这些文化景观在世界各地的表现是多种的和复杂的。衣服式样纷繁，色彩的缤纷，食物的风味与制作方式多种多样等等，都是文化景观中的重要特征。但是文化地理学却更多地注意聚落的布局，地块的形状，以及建筑物的式样等三方面。聚落的布局包括城市和农村。由于世界上许多人居住在城市里，往来的人也多在各城市之间，加上城市也是受人影响最大，并且基本上是由人创造出来的，所以城市的景观给人的印象最为深刻。例如，同属工业社会的西欧与北美，可是城市的景观却大不相同。如美国大城市的中心往往是高耸云霄的摩天大楼，从中心向周围，房屋的高度急剧下降；而西欧各城市的房屋高度则比较均一和谐。至于城市内建筑密度和城市的街道，用地也是城市景观注意的重点。世界各地的农村的情况差别亦相当大，它包括东方国家密集式的村落和美国彼此不相连的独立的家庭农场。耕地形状有法国的长条状的地块，美国和加拿大方格式的地块单位，以及东亚丘陵地区弯曲形的水稻梯田。城市、乡村以及耕地的布局和形状可以通过航空象片或亲身通过飞机的窗口观察出它们各自的特征。建筑物的式样更是鲜明突出，在文化景观中占有特殊地位。例如中国宫殿式建筑，它那红墙、黄瓦、飞檐、斗拱；宫廷中的楼、台、殿、阁和居民四合院。西方社会的花园、洋楼、绿篱、草地；基督教堂的建筑物成哥德式的高塔，宫廷院中的喷泉、雕塑，等等。这些都是东西方建筑文化方面的不同特征，也是重要的文化遗产。所以，各个民族中大至宫廷建筑，小至居民小舍，在建筑物的式样、组合和用材方面都是文化地理学仔细研究的内容。

景观中除去上述形象、看得见的物体以外，还包括许多看不见的，而且非常有价值的东西。例如，景观中往往包含着文化的起源、扩散和发展方面许多有价值的证据。正是这种潜在的作用往往吸引文化地理学家去研究这种景观。通过研究景观中过去的某些证据可以发现过去的人们一切活动给自然所带来的变化，而这些过去遗留下来的文化却往往被现在人们所遗忘。因此，文化景观即有空间上的变化，也有时间上的变化。空间上的差异反映的是各集团景观塑造上的各自文化特点。时间上的差别则反映过去居住在该地区的文化集团的变迁和发展。

看来，康德过去对地理学和历史学的那种划分需要作某些修正。文化景观在时间上与空间上的变化统一起来了，所以采用历史学方法研究文化景观也是很自然的事情。目前的研究证明，人类的文化历史已有几千年。在这漫长的过程中，各文化集团为了生存和生活对自然环境施加了各种影响。尽管影响景观的人与其力量已经消失，可是过去文化景观却依然存在，不论这些遗迹是明显的还是隐蔽的，都是了解过去文化景观变化的依据。例如，在北京城里，可以从保留下来的天安门和故宫形象地了解几百年来封建王朝的古都建筑。可从前门箭楼以及方块形的二环路想象出过去内城的城墙与护城河。与崇文门车站相比，已相形见绌的现已不用的前门火车站，可以回想起过去北京的交通中心，如今已成了一个为来往顾客服务的商店。此外，还可以通过一些零散的和模糊可见的遗迹与留下的地名去追溯更早时期的变化，恢复几千年来北京聚落的发展，复原几百年来几经变迁和兴衰的古都。对研究文化景观的文化地理学来说，只有了解过去文化集团的变迁，过去文化集团与环境的相互关系，才能更好地了解现在的文化景观。

研究一地区历史时期内居住于该地文化集团顺序变化，研究这些文化集

团在景观上遗留下来的各种可见的遗迹。美国文化地理学家惠特尔西 (D. S. Whittlesey) 提出“相继占据” (sequentoccupance) 的概念。它是指占据一地各阶段的不同文化集团的聚落。通过相继占据的研究可以了解和恢复过去文化景观的变化。例如, 在今天的美国西部的加利福尼亚州, 我们仍然可以从其景观中所留下的过去痕迹追溯其历史。草原和森林既显示了过去印第安人火烧的影响, 也反映了西班牙人入侵后, 特别是羊的引进对草原植被带来的影响; 目前的乡村道路和教堂的分布以及与东部不同的土地分界都说明西班牙过去在该地的作用; 一些地方留下的废矿坑和杂乱堆积的矿渣可以令人回想起早期加利福尼亚的那种吸引世界移民的淘金热。通过这些遗留下来的文化景观可以像看电影似地看到过去一步步的变化。文化景观既是现实的产物, 但又包含着历史遗迹, 可以说是一种丰富多采的混合物。

这样, 研究文化景观的地理学家, 特别是偏重于相继占据研究的地理学家到底与历史学家有多大的区别呢? 从这里, 我们可以看到科学之间的界线有时是模糊的, 往往在某一领域中可以汇集许多学科, 甚至形成一些跨界的学科。当然, 文化景观的研究也是如此, 不过地理学家则更多地是注意空间上的变化, 其对历史的研究, 总的说来仍然是为了深入了解空间的分布。

第二章 世界上的人口

人口问题，现在已受到国际普遍的、极大的关注。当前，世界人口以每分钟增加 150 人的速度猛增，每年增加约 8000 万人，每 12 年增加约 10 亿。据预测，1999 年世界人口将达到 60 亿；2010 年为 70 亿人；2020 年达 80 亿人。不难看出，今天的世界正面临着人口急剧增加的极其严峻的局面。

根据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的统计，1987 年中全世界人口已达到 50 亿。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为使全世界人民理解，由于人口的迅速增长所引起的许多问题，把该年 7 月 11 日定为“50 亿人口日”，并在世界各地进行大规模的宣传活

动。从人类的发展历史来看，一定数量的人口是其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但是，人口增长过快，就必然引起资源的快速消耗问题。世界上的再生资源和非再生资源都是有限的，人类不能过度地向自然界攫取资源，更不能恣意破坏生态平衡和稳定。除此而外，人口增长过快过多，又会成为社会的沉重压力，从而出现社会、政治、经济各方面的问题，甚至影响到人类发展的历史进程。文化地理学将从人口分布的角度，来研究人口的问题。

一、世界人口的分布

(一) 人口密度及其分布

人口密度是单位面积内的人口数。它是表示世界各地人口的密集程度的指标。世界上的陆地面积为 14800 万 km^2 ，以世界 50 亿人口计，平均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33 人。但是，世界上实际人口的分布是很不均匀的。按各国的平均数而论，以农业经济为主，人口比较密集的孟加拉国为例，其人口密度为 625 人/平方公里（据

图 2-1 世界人口数字密度

1981 年统计数字，下同)；而国家比较小，全部国土中城市占重要地位或全部为城市的新加坡与摩纳哥为例，前者的人口密度为 3953 人/平方公里，后者为 13757 人/平方公里。再看人口少的国家或地区，如蒙古的人口密度约为 1 人/平方公里，北美洲的格陵兰地区只有 0.023 人/平方公里，即平均每 42.7 平方公里才有 1 人。在冰天雪地的南极洲，它的面积达 1400 万平方公里，则是一个无固定居民的地区。我国人口的数量居世界第一位，人口密度平均是 104 人/平方公里，密度最高的江苏为 600 人/平方公里，密度最低的西藏只有 1 人/平方公里。以城市而论，北京市市区的人口密度为 571 人/平方公里（1985，下同），但各区县差别仍很大，如市内的宣武区，人口的密度达 34140 人/平方公里，而远郊的门头沟区则只有 192 人/平方公里。

我们可以从人口密度的分布来看世界人口分布的情况。一般把人口的密度分为几个等级：

- 第一级 人口密集区 > 100 人/平方公里
- 第二级 人口中等区 25—100 人/平方公里
- 第三级 人口稀少区 1—25 人/平方公里
- 第四级 人口极稀区 < 1 人/平方公里

从世界人口密度图上（图 2-1）可以看到，世界人口密度最高的在亚洲，

其中有日本、朝鲜、中国东部、中南半岛、南亚次大陆、伊拉克南部、黎巴嫩、以色列、土耳其沿海地带；在非洲有尼罗河下游、非洲的西北、西南以及几内亚湾的沿海地区；在欧洲，除北欧与俄罗斯的欧洲部分的东部地区以外，都属于人口密度较高的地区；在美洲主要是美国的东北部、巴西的东南部，以及阿根廷和乌拉圭沿拉普拉塔河的河口地区。人口密集地区的总面积约占世界陆地的 1/6，而人口则占世界总人口的 4/6。这些人口密集的地区也是世界工、农业比较发达的地区。

同时，在我国，人口稀少地区的面积比人口密集地区大得多。世界上的每个大陆都有人口稀少的地区。总的分布范围集中在亚欧大陆的中部、北部，北美洲大陆的中部和北部，南美洲大陆的中部和南部，非洲大陆的撒哈拉地区，澳大利亚大陆的西部及南极大陆。

从全球来看，亚洲人口最多，达 26 亿，占世界人口 58%；大洋洲最少，只有 0.23 亿，仅占世界人口的 0.5%；介于其间的为欧洲、非洲、北美洲和南美洲。按国家为单位来看，到 1990 年，超过一亿人口的国家有中国（11.3 亿）、印度（8.5 亿）、美国（2.5 亿）、印度尼西亚（1.78 亿）、巴西（1.5 亿）、俄罗斯（1.47 亿）、日本（1.23 亿）、尼日利亚（1.15 亿）、巴基斯坦（1.12 亿）、孟加拉（1.06 亿）。

必须指出，人口密度这一概念虽然现在应用得比较广泛，它把单位面积的人口数表现得相当清楚。但是，这一概念也有不足之处。例如，它考虑的只是陆地土地的面积，并未考虑土地的质量与土地生产情况。以我国的情况来说，江苏人口的平均密度约为 600 人/平方公里，而西藏的平均人口密度为 1 人/平方公里。从数字上

表 2-1 世界各洲人口数及所占百分比

洲 名	人口数 (亿)	占世界人口 (%)
亚 洲	26	58
欧 洲	7.54	16.8
非 洲	4.86	10.8
北美洲	3.66	8.15
南美洲	2.54	5.67
大洋洲	0.23	0.5

1981 年的人口统计。

看，会认为西藏人口稀少，江苏人口过密，同时，也会想到西藏土地在供养人口方面还有很大的潜力。其实，情况往往并非如此。西藏地区是海拔平均 4000m 的高原和山地，耕地只限狭窄的南部河谷地区等，实际耕地面积很有限；高原上的草场，由于干寒，产草量很低，单位面积的载畜量也很有限。相反，江苏位于长江入海处，有大片的长江三角洲平原，开辟成的水网农田的生产力很高，所以有效的耕地面积远远超过西藏。因此，改用其他表示人口密度的方法，其中有：生理密度 (physiological density) 与农业密度 (agricultural density)。而把前面以面积计的人口密度，称为人口的数学密度 (arithmatic density)。

生理密度指适合于农业用地的单位面积上的人口数。这个数字反映了人口对生产食物的土地的需要和人口与食物的生产的关系。埃及的生理密度大体上是 1475 人/平方公里，而数学密度是 42 人/平方公里。日本的生理密度

大体是 2380 人/平方公里，而数学密度是 315 人/平方公里。这种差异反映出许多国家的国土大多是不适于农业的土地。

农业密度是一项表达人口与农业，特别是食物产量的关系比较密切的指标。它是表示一地区内总的农田数与农民数的比例。这个数字充分表现出一个地区的农业生产的效率。在经济发达的国家，由于多采用机械，使用劳动力比较少，农业密度就低。农业密度低说明每个从事农业的人口能供养较多的非农业人口，说明可有更多的劳力从事其他产业。

农业密度与生理密度之间的差异可从表 2-1 中反映出来。埃

表 2-2 某些国家人口的农业密度与生理密度对比
(人/平方公里)

国 别	农业密度	生理密度
埃 及	209	1475
荷 兰	34	1642
美 国	1	118
日 本	135	2380

及与荷兰，两个国家的生理密度比较接近，但其农业密度差别较大，埃及比荷兰大 6 倍。这说明埃及与荷兰都缺乏耕地，但农业生产技术和生产效率，荷兰要比埃及高得多。再从美国与日本两国的情况看，它们的生理密度相差悬殊，这说明美国的农业用地比日本大得多。而美国和日本的农业生产技术也有差别，美国实行的是大规模，机械化程度很高的大农场经营制，日本农业用地少，生理密度很高，实行的是兼业性的小农场制度，实施精耕细作。尽管机械化程度也有相当水平，总的说来还是不及美国，故其农业密度比美国高得多。

以上几种人口密度的指标所表示的都是一种静态的概念，它反映不出人口的动态的变化。其实，世界上每时每刻都有婴儿出生，也有死亡，还有迁出、迁入的流动。所以单依靠人口密度的指标是不够的，还需用出生率、死亡率、增长率以及年龄、性别金字塔等方法来表示，以反映各国家、各地区人口的动态变化。

图 2-2 世界人口年出生率分布

(二) 出生率的分布

出生率是以每千人每年出生的婴儿数来表示的。世界各个国家的人口出生率差别很大。从图 2-2 可以看到，出生率可分为五等。即： $> 50\%$ 、 $40—49\%$ 、 $30—39\%$ 、 $20—29\%$ 及 $< 20\%$ 。

总的来看，非洲、西南亚、拉丁美洲的人口出生率最高，大多数国家均 $> 40\%$ ；其次是中国、东南亚、南亚地区，这些地区和国家的出生率为 $20—29\%$ ；最低是欧洲与北美洲、俄罗斯与澳大利亚，其人口出生率 $< 20\%$ 。以国家为单位，人口出生率 $> 50\%$ 的国家都集中在非洲，其中有尼日尔、毛里塔尼亚、卢旺达和肯尼亚等国；人口出生率最低的国家都出现在欧洲。例如，人口出生率 $< 10—12\%$ 的国家有德国、丹麦、意大利、瑞士和瑞典。以上事实说明，高出生率集中在低纬度地带，尤其是热带和副热带；而低出生率则集中在中纬与高纬度地带。如果把人口出生率与人口密度的分布相对照，则

可以看到，人口密度比较高的西欧、日本，其人口出生率反而比较低；而人口比较稀少的非洲、西亚与拉丁美洲的出生率相当高。

从经济状况看，工业比较发达和城市化程度比较高的国家和地区，如西欧、北美和日本，出生率比较低。与其相对应的工业比较后进、农业经济落后并占主导地位，以及城市化程度不高的非洲、西亚与拉丁美洲的发展中国家的出生率很高，居于世界之首。可以这样说，出生率的高低成为与经济发达程度相联系的一个指标。发展中国家人口出生率过高，人口过多，影响着经济的发展与生活水平的提高，甚至拉大了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

文化状况对一国人口出生率的高低也有影响。例如，当今人口出生率比较低的西欧、北美，以及南美的阿根廷和澳大利亚等地区，恰好是欧洲各国移民所住的地方，文化程度高，出生率就低；而拉丁美洲虽也有一部分欧洲的移民，相比之下文化水平不高，则出生率比上述地区高。所以出生率的高低不仅与城市化的程度、工业化的水平及文化状况有密切联系。通常成为负相关。

（三）死亡率的分布

死亡率与出生率一样在世界上的分布也是很不均匀的。一般把死亡率的高低分为五级（表 2-2）：

表 2-3 世界上死亡率的分级（‰）

等 级	指 标
第一级	> 25
第二级	20—24
第三级	15-19
第四级	10--14
第五级	< 10

死亡率与营养及卫生条件有密切联系。从图 2-3 分析，非洲的死亡率比较高。如马尔加什，马拉维，其死亡率达 25‰以上；埃塞俄比亚为 24.9‰、冈比亚为 23.2‰、安哥拉为 23.1‰、几内亚比绍为 23‰整个非洲的 55 个国家和地区与欧洲的 34 个国家与地区相比出现明显的差别（表 2-3）。非洲地区前三级共 37 个占总数的 67.72%。而欧洲无前三级，其平均死亡率只有 11‰。由此可见，非洲与欧洲在死亡率上的差别之大是十分惊人的。这种情况与出生率一样，与工业发达程度和城市化程度有密切联系。工业化与城市化程度高的国家，其死亡率低。反之，死亡率就高。但是，有些发展中国家，虽然工业化与城市化程度不很高，但死亡率则比较低，如泰国的死亡率为 9.3‰、巴西为 7.8‰、中国为 6.9‰。

表 2-4 非洲与欧洲人口死亡率的比较

等 级	非洲 (55 个单位)	欧洲 (34 个单位)
第一级	2	
第二级	15	
第三级	20	
第四级	11	14
第五级	7	18

影响死亡率的因素很多，在工业化程度比较低的国家、营养和卫生条件是其重要条件。在工业发达国家，医药卫生条件有很大改善，有些疾病，特别是一些传染性疾病，基本已被控制，因此死亡率大幅度下降。但是，某些社会性原因，如交通事故在死亡率中所占的比率有所上升。

(四) 世界人口的增长

人口增长率，即出生率减去死亡率，也就是这个国家或地区的每年人口的增长情况。从人口增长图(图 2-4)可以看出，世界人口增长率的分布与出生率和死亡率分布特征有密切的联系。增长率最高的是在非洲、西亚和拉丁美洲地区的大部分国家。其中整个非洲人口年增长率达 29‰，超过 30‰的国家达 14 个；西亚和拉丁美洲地区有许多国家人口年增长率超过 30‰。与此相反，北美洲、欧洲、俄罗斯的亚洲地区、澳大利亚的人口年增长率最低，甚至个别国家出现了负增长(表 2-4)。在欧洲，全洲人口增长率仅有 4‰，大部分低于 10‰，部分国家接近零增长，还有几个国家为负增长。由此可见世界上人口增长率的空间表现很不平衡。

(五) 人口年龄与性别金字塔图

表 2-5 世界部分地区与国家人口增长率对比 (‰)

非 洲	西 亚	拉丁美洲	欧 洲
肯尼亚 38.4	科威特 36.7	洪都拉斯 35.2	阿尔巴尼亚 25.1
利比亚 34.5	伊拉克 34.3	墨西哥 34.1	爱尔兰、冰岛、 安道尔 11-13
阿尔及利亚 34.5	约旦 33.1	厄瓜多尔 31.2	瑞士、英国 1.0
津巴布韦 33.7			瑞典 0.7
			匈牙利、丹麦 0.3

反映人口增长率的最主要的因素，并不取决于人口的总数，而取决于人口的年龄结构。为了能更好地了解一个国家和地区的人口结构与近期发展趋势，往往采用年龄和性别金字塔的图形法，简称人口金字塔图。其方法是以总人口为分母，各年龄或

年龄组(一般以相隔五年为一年龄组)以性别的人口数为分子，可求得男、女不同性别的各年龄或年龄组的人数占总人数的百分率；以年龄为纵轴，纵轴左边表示男性，纵轴右边表示女性。一般在 60 岁以上不再分年龄组。从墨西哥、印度、美国和前联邦德国四个国家 70 年代的人口金字塔的图形可以看出其彼此的差别。墨西哥的人口金字塔是底部

表 2-6 世界部分地区与国家人口增长率对比 (‰)

非洲		西亚		拉丁美洲		欧洲	
肯尼亚	38.4	科威特	36.7	洪都拉斯	35.2	阿尔巴尼亚	25.1
利比亚	34.5	伊拉克	34.3	墨西哥	34.1	爱尔兰、冰岛、 安道尔	11-13
阿尔及利亚	34.5	约旦	33.1	厄瓜多尔	31.2	瑞士、英国	1.0
津巴布韦	33.7					瑞典	0.7
						匈牙利、丹麦	0.3
						卢森堡	0.1
						联邦德国	-1.5
						奥地利	-0.2

年龄组（0—5岁）最长，即占 > 18%。15岁以下则约占总人口的 47%，将近总人口的一半。另外，还反映出，该国每个年龄组的数量差较大。结果，整个人口金字塔的坡度较小，成为底部宽，向上迅速收缩，该人口金字塔代表了年龄结构比较轻，人口增长速度快的发展中国家的类型。印度的人口金字塔比墨西哥的底部要窄，各年龄组的数量差较小。从外形看，金字塔的坡度大。其中 0—5 岁年龄组占总人口数的 15%，15 岁以下的人口占 41%。可见印度这两个年龄组的比例比墨西哥的都低。它代表了实行计划生育，并取得某些效果的国家的类型。在印度的人口金字塔图中，还反映出在 25 岁以上的年龄组中，女性的人数明显低于同龄男性百分比，这是由于印度妇女在此阶段的死亡率与平均寿命低于男性造成的。美国和前联邦德国的人口金字塔图，同印度和墨西哥的人口金字塔图在外形上有明显的差别，即美国和前联邦德国的人口金字塔图的基部与上部差别不大，图形成为柱状。例如美国人口金字塔图中，各年龄组所占比例最高约为 10%，最低的约为 4%，相差 6 个百分点。相比之下，墨西哥的最高为 18%，最低为 1.5%，相差 16.5 个百分点；印度的最高 15% 与最低 1.5% 相差为 13.5 个百分点。在美国的人口金字塔中，占百分比最高的不是最底部的年龄组，而是从下往上的第四个年龄组，即 15—20 岁年龄组，约占 10%，而其最底层年龄组约占 7%。该人口金字塔图是代表人口增长缓慢，或不增长，甚至出现年轻人比例下降，老年人比例增长的工业发达国家的人口类型。前联邦德国的人口金字塔与美国同属一种类型。但是，可以看到，前联邦德国人口金字塔图基底不但比美国所占百分比低，而且收缩得快。这对于将来人口发展存在的问题来说，前联邦德国要大于美国。此外，在美国的人口金字塔图中，40—50 岁两个年龄组明显收缩，而前联邦德国的人口金字塔图中，35—40 岁年龄组则明显扩大，这反映了美国在 30 年代处于经济萧条时期，经济的衰退影响了人口的增长；而前联邦德国在 40 年代左右纳粹希特勒鼓励妇女生育的政策导致当时出生率的提高。这说明，人口金字塔图是一种很有用的图解方法，它反映了过去人口的情况，目前人口的结构，以及今后人口可能出现的趋势。

在不同地区与城市，相同年龄的性别对比情况是不同的。例如，在发展中国家，城市生产发展迅速，就业机会多。这往往吸引大量的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特别是原来农村人口多，生产比较落后，在开始采用机械化代替人力的农业改革时期，出现大量的剩余劳动力向城市寻求出路，青壮年人口比例下降，特别是男性青年比例急剧下降，而中、老年组人口比例上升。相

反，在城市中，由于流入许多青壮年劳动力，年青人的比例增加，而青年妇女的比例下降。例如，据 1978 年联合国统计，非洲的马拉维，城市中吸收了许多农村劳动力，特别是男劳动力，结果，城市中男性提高到 53%，而农村男性则下降到 46.5%。总的说来，农村人口平均年龄高于总人口的平均年龄，显得老化，而城市人口平均年龄低于平均数，而显得年轻化。但是，在某些国家，情况可能与此不同。例如，美国的阿拉斯加和加拿大北部地区，这里是一片荒芜之地，人口稀少，资源丰富，急待开发。由于美国对阿拉斯加的开发，据 1970 年统计，当地 16 岁以上男性占人口 56%。相反，在美国南方一些温暖的地区，英国沿海地区城市，由于吸收了退休的老人，结果在城市人口的结构中，老年人口的比例大于一般城市。

二、人口的变化与迁移

(一) 人口的历史变化

在人类社会的早期，人类靠捕猎动物与采集可食植物为生。虽然在今天世界上大部分地区，这种社会已不复存在，但是，在少数地方还保留下来一些，如亚马孙河流域热带雨林中的瓦依瓦依(Waiwai)人，寒带地区的爱斯基摩人，以及西南非洲卡拉哈里沙漠地区的布什曼人等，他们都保持有较多的原始社会痕迹。从这些社会的人口状况，可以推测过去人口的特征。

据估计，在一万年前，世界上大约只有1000万人口。他们营群居生活，每个群体很少超过50人，过着男人狩猎，女人采集的生活。人口密度为0.04人/平方公里。这样低的密度是因为这种群居生活彼此相互孤立，所获取的食物都是天然的，需要大片的空间才能提供足够的食物。当时的人口增长特别缓慢。死亡率高是人口增长的重要限制因素。此外，当时人口的增长还受到其他因素的影响，如流产、溺婴。这种缓慢的增长也意味着人口的数量与狩猎和采集地区的负荷能力相适应。

以狩猎和采集为生的人很早已遍布非洲和亚欧大陆，并通过东南亚与白令海峡进入澳大利亚和美洲。这种迁移的动力是对食物的需要。当时，使用简单而有效的武器以及集体互助活动，使得当地的食物迅速耗竭，于是人们不得不进行空间转移。在使用火和掌握剥兽皮、建住房、制造工具的技术后，人们对环境的适应能力提高了。最后，人类就遍布于世界各地。

今天，大多数人认为，农业起源于一万年前。种子作物农业开始出现于非洲的埃及、亚洲的两河流域(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流域)、印度河下游和中国的黄河中游，以及新大陆的墨西哥和秘鲁等。动物的驯化和作物的栽培给人们带来了较高的生产力，产生的剩余的食品，为人口的增长提供了基础。

尽管农业最初在少数地区出现，但是其传播的速度很快，而且由于技术的改进，使土地能提供更多的粮食，这就使人口增长速度明显加快。在开始时，农业耕作极其粗放，只是利用天然的肥力。到公元前5500—3000年之间，出现了灌溉农业。农业在河流两岸发展特别迅速，在旧大陆，主要是种植小麦、大麦、谷子、稻谷等作物；在新大陆则以玉米与豆类为主。

到公元初期，尽管不少地区仍然依靠狩猎和采集为生，但在一些地方农业已有很大发展，以农业为生的人口在世界上占主导地位。据估计，此时世界人口约有2亿。当时世界人口主要集中地区为西方的罗马帝国，东方的中国和印度。据中国的历史记载，公元2年时，人口已有5900万。到公元1000年，世界才增加到2.75亿人口，仅比公元元年增加7500万人。即增加37.5%。到公元1350年，人口已增加到4亿。这就是说世界人口从2亿增加到4亿(增长一倍)用了1350年的时间；可是，从4亿增加到8亿，只用了420年(据统计1770年世界人口总数达8亿)；从8亿增加到16亿人口的时间则只用了130年(1900年世界人口为16亿)，由16亿增加到32亿的时间用了64年(1964年世界人口为32亿)，预计到2000年，世界人口可达64亿，也就是说只需要36年，世界人口又将增加一倍。

其实，世界人口并不是成直线上升的，而是有升降起伏的，有时甚至出现较大的波动。例如，14世纪的欧洲，由于腺鼠疫在人口集中而卫生条件很差的城市流行，仅一年就使这些地区1/3的人丧生。此外，灾荒与战争也往

往使人口急剧下降，如 1691—1694 年法国巴黎北部 Beauvais 区，由于粮食歉收，及英国 1642 年的内战都曾使人口急剧下降。这种情况在中国历史上也屡见不鲜。如公元 2 年（西汉帝元始二年），人口就已达 5900 万。可是在 55 年以后的东汉光武中元二年的人口，却只剩下 2100 万人，锐减了 2800 万。如果考虑到光武中元二年已是东汉建国后的第 33 年，则西汉末与东汉初人口可能低于此数字。

总之，农业社会的人口是经历了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以及灾荒、饥饿、战争、瘟疫的折磨，人口有很大的波动。上升、下降、停滞的多次交替，使人口的增长十分缓慢。这是所有工业社会前的一切农业社会共同的特征。

进入工业社会后，机械化代替了手工劳动，化石燃料能代替人力与畜力，推动机器生产，所创造的财富大大超过农业社会，从而使人口发展产生很大的变化。19 世纪中，在人口中反映最突出的是工业化国家死亡率明显下降，从而导致人口的加速增长。如欧洲，在工业革命前，人口死亡率比较高，可是在 1775 年以后，死亡率从 40‰左右开始逐步下降。至今欧洲人口死亡率只有 4‰。

导致人口死亡率下降的因素很多。主要因素之一是 18 世纪后半叶开始，人的营养条件有很大改善。17 世纪时，马铃薯和玉米已从美洲传入欧洲。尤其是欧洲原来某些过于冷湿而不太适宜农业的地区——如爱尔兰和挪威——已把马铃薯作为主要食品。在铁路建设以前，道路的改善，运河网的建成，沿海运输的发展，改变了过去闭塞状态，使食物余缺的地区可以相互调剂。另外，在农业中，新的饲养动物与栽培植物品种出现，施肥、农业机械，以及粮食的储存条件的改进，提高了食物的产量和可靠的供应量。

营养状况的改善，增强了对痢疾、伤寒、天花、肺结核和猩红热等传染病的抵抗能力。城市中经净化的自来水的供应、垃圾的处理，以及食物的消毒等，也对 19 世纪后半叶人口死亡率的下降起着一定的作用。另外，值得提到的是医药的作用，如种牛痘被广泛地推行，这对婴儿死亡率的下降就起很大的作用。

由于上述原因，西欧各国自 1770 年后，死亡率开始下降。例如，英格兰和威尔士在 1750 年，人口死亡率为 40‰，到 1900 年已下降到 20‰。

在一个国家内，各地人口的死亡率也不相同。尤其是在人口拥挤的工业城市，在整个 19 世纪，人口死亡率都比较高。据估计，在英国，人口死亡率最高的城市，如曼彻斯特和利物浦，人的寿命不超过 20 岁。但在当时的英国南部比较富裕的农村，平均寿命已超过 50 岁。欧洲的情况是，死亡率的波动在减少，死亡的趋势在下降，只是不同的地方仍然有较大的差别。

美国的情况与英国不同，其死亡率下降的时间比英国稍晚一些。在 19 世纪后半叶，人口死亡率仍然有较大的波动。如马萨诸塞州白人的死亡率在 1789 年大约为 28‰，到 1855 年逐渐降到 21‰，到 1900 年降到 11‰，1950 年，美国全国的人口的死亡率已降到 10‰。现在仍维持这个水平。

1850 年美国马州男性平均寿命为 44 岁，但在巴尔的摩黑人男性平均寿命只有 21 岁。到 1978 年，美国全国的平均寿命男性达到 69.5 岁，女性为 77.2 岁，比上一世纪有很大的提高。近几十年中，工业化的国家中，人口平均寿命的增长同死亡率的下降与死亡原因的变化有关。在 1935 年以后，医药的发展，使保健有很大的改善，磺胺药类和抗菌素药品的广泛使用，使一般疾病的治愈率有很大提高，致人死亡的疾病已转为衰退性疾病，如心脏病和

各种癌症。如纽约市，在 1866 年，死于肺病的占 19.8%，腹泻-肠炎的占 15%，霍乱的占 6.4%，肺炎-流感-支气管炎的占 6.1%；在 1965 年，死于心脏病的占 39%，癌症的占 19.9%，脑溢血的占 7.1%。据观察，各种类型的癌症，有越来越多证据说明是与环境因素有关，如空气和水的污染，工业废物、有害食物、吸烟，甚至城市生活的拥挤和紧张等，都在起作用。看来，虽然医药发达控制着一些传染性疾病的祸害，但是工业发达国家却受到生活富裕，不太活动和节奏紧张的生活方式相关的疾病威胁。

在工业化初期，欧洲的人口出生率仍然维持较高水平，可是到 19 世纪后半叶就开始下降，到 20 世纪继续下降。现在欧洲的人口出生率比死亡率已高不了多少，甚至在某些国家，如前联邦德国和奥地利等国，人口出生率已低于死亡率。

经济因素同出生率的下降有紧密联系。在城市化的工业社会中，童工已禁止使用，儿童已成为一种经济负担，而不是财富。因此，出生率随着工业化和新的社会立法而下降。家庭的大小与经济因素之间的关系可以证明这种现象。例如英国在 19 世纪 60 年代，每个家庭平均有 6 个儿童，到 20 世纪 70 年代，每个家庭平均只有 2 个。工业革命形成了新的消费习惯，而且期望提高生活水平。这样，在实现提高生活水平的愿望中，面临着是缩小家庭成员，还是降低消费水平的抉择。

城市化给人们带来新的思想。文盲一般随着城市化而减少，农村中喜欢大家庭的传统受到冲击。城市的生活改变着人们的思想、对待家庭的态度、妇女的社会作用，以及控制生育等认识，都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没有这些变化，出生率的下降也是困难的。

虽然医药对计划生育的实施起了很大的作用，但是，这主要是在思想上的一种突破。现在，在工业化国家，控制家庭人口在道德上已被接受，在社会上也认为是合理的。这种变化不仅有助于出生率的下降，也使妇女摆脱她的一生就是生儿育女的旧观念，并灵活地选择其生活方式。

在发达国家，也引起对传统家庭制度的稳定性的忧虑。如在美国和瑞典等国，近些年来，离婚率急剧上升。这些都反映了经济和社会力量的影响。对这些国家的许多人来说，大学教育要到 22 岁才能完成，另外，还要若干年用于职业训练，为夫妻双方建立他们自己的事业，则需要更多时间。在这种情况下，生育只好推迟。另外，养育和教育子女的花费也起着抑制家庭人口的作用。在美国以 1981 年计，一个中等收入的家庭，一个孩子从出生到大学毕业要花费 98000 美元。今天，这项费用已大大超过此数。

（二）马尔萨斯的人口理论

马尔萨斯（Thomas Robert Malthus，1766—1834），出生于英国工业革命开始的年代，他 1784 年进入剑桥大学学习历史、英语、拉丁语和希腊语，并专攻数学。1788 年毕业，并获得神职。1805 年担任伦敦附近的东印度学院（East India College）的历史与经济学教授。1798 年出版的他的著作《人口论及其对未来社会的进步的影响》。1799 年他到瑞典、挪威、芬兰和俄国调查土地、粮食与人口的关系。1802 年，他访问了法国和瑞士。次年，对其著作作了修改补充，出了第二版。

马尔萨斯的人口论，有三个主要的观点，就是“两个公理”，“两个级数”和“两种抑制”。

“两个公理”：第一是“食物是人类生活所必需的”。第二是“两性间

的情欲是必然的，在将来也是如此”。

“两个级数”：“人口在没有阻碍的条件下是以几何级数增加，而生活资料只能以算术级数增加。稍微熟悉数量的人就会知道，前一量比后一量要大得多”。“根据自然规律，食物是生活所必需，这两个不相等的量就必须保持平衡”。

“两种抑制”：当人口增长超过生活资料增长，二者出现不平衡时，自然规律就强使二者恢复平衡。恢复平衡的手段，一种是战争、灾荒、瘟疫等，对此，马尔萨斯称其为“积极抑制”；另一种是要那些无力赡养子女的人不要结婚，马氏称其为“道德抑制”。

马尔萨斯人口论是根据农业社会与工业社会初期的人口现象提出来的，当时，对他的理论存在着不同看法，在马尔萨斯的两个公理中，把人与自然界的动物等同起来，当作超社会的自然规律，从而忽视了人口问题的社会性，至于“两个级数”，虽然他说是在“没有限制的条件下”的增长规律，但是，从整个人类历史看，没有限制的条件是不存在的，所以从总的情况来说，“几何级数”增长也是不存在的。最后“两种抑制”的办法中，“积极抑制”的战争、灾荒和瘟疫其实质都是社会原因为主而引起的；“道德抑制”更是不切实际的。

虽然马尔萨斯的人口论存在一些问题，但是，它是第一部较为系统的人口学著作。所以，长期以来吸引各方面学者的注意。有些西方学者根据历史发展，认为该学说尽管反映了18世纪及其以前历史上人口发展的若干现象，但不能反映当时人口现象的社会原因，更没有预见到现代科学技术在提高工农业生产与科学避孕的作用。因此，也有学者认为马尔萨斯的人口学说在反映农业社会人口增长的规律基本上是正确的。总之人口问题是个社会问题，随着生产的发展而有不同的表现。

图 2-6 人口发展阶段图

（三）人口过渡论

人口过渡论（The theory of demographic transition）也译作人口转变论。西欧在近200多年间，人口出现急剧的变动。西方一些学者，根据实际的历史资料进行分析，提出各种人口发展阶段理论。其中最著名的是诺特斯坦（Frank W. Notestein）本世纪50年代的“人口过渡论”。

人口过渡论把人口发展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在这个阶段出生率和死亡率都很高，而各年之间的变动也比较大。从长期来看，人口在此阶段增长很慢。人口在农业丰收与无战争的和平时期其数量就增加；在战争、灾荒和瘟疫四起的年代就下降。出生率和死亡率平均都在35%以上。人的平均寿命也比较低。

第二阶段，此阶段人口急剧增长。由于死亡率下降而使人口的自然增长率提高。出生率在此阶段仍然像第一阶段一样，维持较高的水平。在此阶段，新的技术使食物供应稳定增长，某些疾病得到控制，结果使死亡率出现明显的下降。

第三阶段，由于医药卫生与农业技术的进一步改善，使死亡率在此阶段进一步下降。因为出生率仍比死亡率高，所以人口仍继续增长。然而，在此阶段，出生率和死亡率之间的差距减小了，人口的增长率比较适中。

在这个阶段中，社会观念开始发生变化，家庭结构由多子女的大家庭，

向少子女的小家庭转变。

第四阶段，人口的出生率与死亡率大体相等，人口的增长接近于零。

应当注意的是不仅在各阶段的出生率、死亡率和增长率不同，而且人的平均寿命自第一阶段起逐步增加，到第四阶段，人的平均预期年龄多接近或超过 70 岁。

为了说明人口过渡论，可从英国¹的人口变化中得出具体证明。英国在 18 世纪以前（处于第一阶段），有些年人口增加，有些年人口下降。在 1066 年，诺尔曼人入侵时英国大约有 100 万人。但在 700 年之后，英国的人口仅有 600 万人。

在英格兰，出生率和死亡率各年有很大变动，但多年的平均值仍 $> 35\text{‰}$ 。在 14 世纪，英国的人口由 1250 年的 400 万下降到 1350 年的 200 万。人口明显下降的最主要原因是黑死病（腺鼠疫）和饥荒。在 18 世纪 40 年代，人口又一次急剧下降，这是由于农业多年歉收造成的。

1750 年以后，英国人口进入第二阶段。当时出生率和死亡率都是 40‰ 。到 1800 年，出生率是 34‰ ，但死亡率迅速降到 20‰ ，这 50 年被认为是工业革命的开始时期。这时期的食物供应和公共卫生措施得到改善，所以死亡率下降。第二阶段一直延续到 1880 年。在这 125 年间，人口从 600 万上升到 2600 多万，平均年增长率达 14‰ 。

第三阶段自 1880 年开始，其出生率为 33‰ ，而死亡率为 19‰ ，比 1800 年都只低 1‰ 。在 1880 年以后，死亡率由 19‰ 降到 1920 年的 12‰ ，出生率降得更快，从 1880 年的 33‰ 降到 1930 年的 18‰ 和 1970 年的 12‰ 。在 1880—1970 年间，人口从 2600 万增加到 4900 万，每年增长 4‰ 。

从 70 年代早期开始，英国已进入第四阶段。70 年代英国人口只增加 100 万。1982 年，死亡率是 12‰ ，出生率是 14‰ ，平均每年人口的增长率成为 2‰ 。

可见，英国从 1750 年开始过渡到进入第四阶段共经历了 220 年，人口从 600 万增加到 4900 万，净增 4300 万，接近 7 倍。出生率与死亡率从 40‰ 下降到 14‰ 和 12‰ 。

（四）人口的迁移

今天，世界陆地上除去被冰雪覆盖的极地，寒风刺骨的高原、山地和热风袭人、寸草不生的沙漠以外，可以说到处有人居住。当然，在各地居住的居民，大多是长时期的，甚至是世代代就生息在那里。但是，有的地方大部分，甚至全部人口都是从其他地方移去的。例如，美国，1981 年共有 2.3 亿人，其中土著居民印第安人只有 60 万人，而从西欧、非洲、亚洲迁去的移民却占现有居民的 95% 以上。可以说美国是移民组成的国家。

移民离开家园走向他乡，其原因是多方面的，有的是逃避灾荒，寻求新的生活资源，以求温饱；有的是远离战争，找个安身立命之地，以求和平生活；有的是避免宗教迫害，远走他方以求自由地进行其宗教活动；有的是不安现状，向往新的富裕生活，以谋求改善自己生活的愿望；等等。这些都属于自愿迁移。但也有被强迫迁移的，如非洲的黑人，曾被当作黑奴贩卖至美洲。下面，我们分别从历史与现代来叙述人口迁移问题。

1. 历史时期的人口迁移。在历史上，有几次大的世界性人口迁移活动，

¹ 英国有一千以上的材料，其国土范围无变动，所以可比性强。

比较突出的是欧洲人迁往美洲，黑人被贩卖到美洲，中国人流向东南亚。

1) 欧洲人迁往美洲：1492年哥伦布首次从欧洲前往新大陆以后，欧洲人就开始大量地迁往美洲。早期是西班牙人与葡萄牙人在中、南美洲进行殖民。17世纪英国开始向北美洲移民，由于北美洲的美国与加拿大东海岸接近西欧，所以移民的速度逐渐加快，并成为欧洲移民的主要集中地。

英国人从1607年开始在弗吉尼亚的詹姆斯登陆建立殖民地，随后，于1620年“五月花号”带来的清教徒在马萨诸塞登陆。到17世纪末的“大陆殖民”已拥有繁荣的农业、商业和渔业经济，并开始有制造业，人口已有25万。18世纪中期，移民已达200万。经过独立战争，到1783年，人口已有300万。根据1790年第一次人口普查材料，居民大多数是来自欧洲的移民，其中来自英国的占71%，来自欧洲大陆占8%。另外，还有来自非洲的移民，占21%。

19世纪初，美国移民的来源出现变化，英国虽然仍居首位，但是西欧、北欧，甚至东欧、南欧的成分有很大增长。已由原来包括英国在内的西欧和北欧移民占96%下降到68%，而东欧与南欧的移民到19世纪已占22%。在1820—1860年间，移民中主要是爱尔兰人；1860—1890年主要是德国人；在1890—1900年间，北欧出现“往美国移民热”；到1900年移民的主要来源已转向东欧和南欧。在1820—1920年的100年间，到美国的移民占美国人口年增长数的20%以上。1920年以后移民大大减少。1882年开始对移民加以限制，尤其对来自东方的移民限制更严。在1921年和1924年通过立法，对移民进行控制。本世纪30年代开始，拉丁美洲（尤其是墨西哥）和亚洲移民大增，60年代占52%，70年代占73%；欧洲来的移民60年代占32%，70年代占20%。

2) 非洲黑人被迫迁往美洲：欧洲人到新大陆以后，开始对美洲实行大规模的掠夺和殖民活动。在此过程中，由于对印第安人实行灭绝人性的大屠杀，遇到印第安人的反抗，结果，在开发中劳动力特别缺乏，特别是白人尚不适应当地的湿热气候。为种植甘蔗、烟草、棉花、水稻、蓝靛等经济作物，就大量利用非洲黑人。罪恶的奴隶贩卖活动始于16世纪30年代。开始主要集中在非洲西海岸，而后扩及从塞内加尔到安哥拉之间长达6000多公里的奴隶贸易区，在西非奴隶来源不足时，又扩大到东非。最初采取突然袭击的办法进行捕捉，后来则用收买，引诱当地部落的首长挑动战争，并用粗劣物品换取俘虏，然后用船运到美洲。欧洲的奴隶贩子从伦敦、利物浦、马赛等港口出发，用船运载物品，把在非洲“换得”的奴隶运往西印度群岛、巴西和北美洲出售，同时将在该地购得的棉花、甘蔗，或矿产品运回欧洲。北美洲的奴隶贩子则从新英格兰出发，用木材、乳制品、面粉换取西印度群岛甜酒，再到非洲换取奴隶。这就是所谓的“三角贸易”。英国人和荷兰人在此活动中居于垄断地位。

奴隶贸易一直到19世纪30年代才逐渐停止，长达3个世纪，使非洲人口损失近1亿。据粗略估计，被运往美洲的4000多万黑人，由于船上过度拥挤、饮食恶劣和疾病流行，有过半的人死于途中，到达美洲的只有1400—1500万人。并有数千万人死于反捕捉过程中。

在美国，第一批黑奴是1619年到达弗吉尼亚的。到1775年。北美洲殖民地的黑人已达50万人。约等于北美洲总人口的1/6。1861年内战开始前夕，南部15个州人口总数只有1200万，而黑奴就占400万。尽管美国后来废除奴隶制，给予黑人以公民权，但是，他们在政治和社会地位、职业和教育等

方面仍受到歧视。今天美国有 2000 万黑人，占美国人口约 10%，成为美国国内人数最多的一个少数民族。在地理分布上，他们已随着南部农业机械化发展，劳动力需求的减少而转向东北部的工业地带。

在加勒比地区的西印度群岛上；由于大量使用奴隶劳动，结果，黑人已占人口中的重要地位，如牙买加与海地的黑人都占 2/3 以上。相反，原来的土著印第安人已完全绝迹。

3) 中国人迁向东南亚：中国人向外迁移早在汉代时已开始。唐代，海上贸易发达，就有一些人移居苏门答腊，马来半岛和爪哇。宋末元初，因战乱，宋遗民大批涌向海外。明代中期以后，随着新航路的出现，东西贸易的发展，吸引大批华人奔赴南洋。万历年间在菲律宾的华侨仅福建一省就有数万。明末清初，为逃避清兵，又一次有大批人漂洋过海，移居国外。康熙年间实行海禁，移民遂暂时中断。1840 年的鸦片战争，中国被迫对外实行门户开放，加上国内战争、饥荒，又使沿海各省的贫苦民众以空前规模大量到海外谋生。直到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的 109 年间，中国出国人数多达 1000 多万，足迹远远超出亚洲范围，遍及世界各地。

据统计，现今居住在国外的华侨（包括华裔）约有 2300 多万人。其中绝大部分侨居在亚洲各国，占 91.8%，而东南亚的华侨、华裔又占亚洲的 90%，主要集中在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新加坡等国。侨居国外的绝大多数华侨已取得旅居国的国籍，成了外籍华人。出国的移民中广东省占 60% 以上、福建省占 20% 以上。而广东省则主要集中在韩江流域、潮汕平原和珠江三角洲地区。

在美洲的中国移民约有 200 万，其中约有 1/2 在美国，其余的在加拿大、古巴、秘鲁、巴西等国。

中国向东南亚移民的历史比较悠久。他们把我国生产技术带到南洋，与当地居民共同开发当地的资源，为其经济发展作出巨大贡献。同时，也与当地居民一样，遭到殖民主义者的压迫与剥削。所以，华人与当地居民和睦相处，关系密切。

在美洲的华人多是作为所谓的“契约劳工”被骗运前往的，他们在那里每天从事长达十几小时的最艰苦的劳动，过着非人的生活。甚至遭到各种刑罚的折磨，不少人受饥饿、疾病、劳累的折磨而死在异乡。可是，在各种工程完工以后，这些“契约劳工”就受到排挤、迫害和屠杀，不少人被迫回国。今天，由于我国在政治上的独立自主，经济的迅速发展和国际地位的提高，海外华人的地位发生根本变化，享受到公平的待遇。

2. 现代的移民。今日，世界上的人口迁移与过去有很大的不同。过去多是开发新区，主要是向美洲、大洋洲与东南亚地区移民。如今，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工业发达国家，劳动力短缺，形成由人口密集的发展中国家的人口向发达国家的工业区转移。在国内人口迁移上，主要由农村向城市转移。由衰落城市向新兴的工业区转移，由环境条件不好地区向生活舒适、环境优美的地区转移。

1) 外籍工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法国、前联邦德国、北欧等经济发达国家，生活水平提高也较快，而人口增长缓慢，出现劳动力严重不足问题。因而地中海沿岸国家，如西班牙、意大利、南斯拉夫等国的工人就到缺劳动力的国家做工，那里出现几百万人的外籍工人。第二个外籍工人集中的国家是盛产石油的阿拉伯国家。它们是沙特阿拉伯、科威特、阿联酋、阿曼、巴

林和利比亚等。其中阿联酋和科威特两国的外籍工人占全部劳动力的 60%以上，其他国家约在 30—40%之间。按人数计，外籍工人最多的是沙特阿拉伯，超过 70 万人。其工人来源除其他阿拉伯国家外，还有印度、巴基斯坦等国家。

2) 退休人员的迁移：在生活富裕的西方国家的中产阶级退休后，可以获得较多的退休金。他们有条件选择生活条件比较好，环境比较优美的城市和地区作为居住地。在英国，这些人往往迁往沿海的城市。迁往南部沿海的弗克斯通 (Folkestone)、黑斯廷斯、布赖顿、沃尔森 (Worthing)、怀特岛、达特默茨 (Dart-month)、特鲁诺 (Truno) 等城市及其附近地区的特别多。如果与东部沿海、西部沿海一些城市相联系，那里出现了一种城市空心化现象。这些沿海城市及附近地区 60 岁以上的人口占当地总人口的 26.7—49.1%，而在英格兰中部的城市中，60 岁以上的人口只有 8.5—14.8%，两者相比，反差十分鲜明。

3) 农村人口向城市迁移：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是工业化的产物，这种现象 18 世纪时首先出现在英国。进入 20 世纪，乡村人口不断向城市集中，大城市迅速发展。世界城市人口的比重也日益加大，1925 年城市人口只占 21%，1950 年增至 29%，1980 年已达到 39%。据联合国统计，全世界 162 个国家和地区中，已有 59 个国家和地区城市人口超过乡村人口。50 年代以来，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城市人口都急剧增长。发达国家，如澳大利亚，1954 年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76%，到 1976 年达到 86%。发展中国家，如秘鲁，在 1950 年城市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31%，到 1976 年增长到 55%。人口比较多的发展中国家，因人口基数大，城市人口增长比较缓慢。

由于人口大量转向城市，不仅城市数目增多，而且大城市人口日益膨胀。在 20 世纪初，全世界百万人以上的大城市只有 10 多个，1950 年增加到 70 多个，现在则已接近 200 个。大城市的市区不断向外扩展，郊区也在向市区转化，所以人口迅速增长。如日本的东京（包括东京、川崎、横滨以及附近若干毗连城市）在 1900 年只有 174 万人，1950 年发展到 818 万人，到 1970 年已达 1484 万人。其他超过千万（连同郊区）的特大城市还有纽约、墨西哥城、上海和洛杉矶等。

4) 中国和美国国内人口的迁移：我国国内的移民活动有很长的历史。例如在 14 世纪末与 15 世纪初，一是向云南，再是向沿长城地区的军垦移民。在清朝（1650—1850）从两湖和陕西向四川迁移了大量居民。例如，四川在 1786 年人口不到 850 万人，到 1850 年，该省的人口超过 4400 万人。1850 年以后，移民重点转向长江下游。那里因太平天国与清政府战争，人口大减。20 世纪初，移民转向东北。光绪二十二年（1897）东北已全部开禁，允许关内移民前往。当时，东北全区人口只有 700 多万人，到 1933 年已达 2910 万人。1950 年，东北的人口已达 4000 多万，到 1982 年增加到 9000 多万。从开禁到现在约 100 年，东北的人口由 700 多万增加到 9000 多万人，增加了 12 倍，这样的增长速度是世界少有的。

美国国内在近几十年内，西部地区，特别是加利福尼亚州，新兴的工业比较发达，经济增长较快，所以东部的白人向西流动，使西部的人口有惊人的增长。相比之下，美国黑人迁移潮流则主要是由南向北，因为南方农村劳动力有余，剩余的黑人劳动力流向北方城市，寻求生路。目前，这两大迁移潮流已接近尾声，出现了由北方向南方“阳光地带”迁移的高潮。

三、人口生态学

世界上，有的地方居民非常稠密，有的十分稀少，甚至是荒无人烟。另外，原来无人居住的荒野地区，在短时期内移来大批居民，城市迅速拔地而起；而有些原是人口密集，生产发达的地方，却走向衰落。这是什么原因在起作用呢？人们选择某个地方定居，而不选择其他地方，这又是什么思想在支配着人们的抉择呢？地理学家早已发现，地理环境的各种因素对人口的分布起着非常明显的作用，它不仅影响着人口的密度，而且还通过人们在某种环境中长期生活形成的环境感知，影响人们在选择新的地方定居后的种种抉择。人口的多少，生产和生活方式的不同，对各地环境必然产生不同的影响。这些问题都属于人口生态学的范围。下面分别从环境影响、环境感知以及人的生产与环境的关系三方面分别进行讨论。

（一）环境影响

影响人口分布的因素有地形、气候、水文、土壤、植被、矿藏以及交通条件等。一般说来，人口在地形平坦、气候温和、土壤肥沃、矿藏丰富，以及交通便利的地区，其密度就大；反之，地势崎岖，气候严峻，土壤贫瘠，矿藏缺乏，交通不便，环境闭塞的地区，其人口密度就小。

1. 地形因素影响人口密度。人类的工、农业活动大多集中在平原地区。例如，四大文明古国的发源地都是分布在河流两岸的平原地区。今天，世界上的农业区、工业区、以及大城市也大都集中在平原地区。这些事实就是很好的证明。如果把世界人口密度图与地形图相对照，就可看出，平原与人口高密度区相一致的现象。拿我国的情况来说，华北平原、长江中下游平原、东北平原、珠江三角洲、成都平原等都是我国人口比较密集地区，如江苏省人口密度达 600 人/平方公里。与此相反，地势高峻的青藏高原成为我国人口最稀少的地区，人口密度仅 1 人/平方公里，两者之间的反差十分惊人。但在炎热与干旱的地区，某些地势高的局部地区，气候比较凉爽，宜于人们生活，可能出现高处成为人口较集中的地方。例如，地处热带的南美洲北部的哥伦比亚，其东部的平原与西部的太平洋沿岸平原，面积占全国的一半，但人口却只占全国总人口的 2%；相反，安第斯山地中的东科迪勒拉山区，只占全国面积的 1/8，但人口却占全国的 1/3 以上。波哥大高原，海拔 2600 m，气候四季如春，是哥伦比亚人口密度最大的地区之一。由此可见地形因素对人口分布的影响。

2. 气候因素影响人口的密度。从世界人口分布的现象来看，世界上绝大部分人口都集中在温带和副热带地区，而寒带与赤道附近地区的人口非常稀少。这反映了温度对人口分布的影响，过热过冷的地方不适宜人们居住，所以人口密度相当低。再从气候中的降水情况来看，降水少的地区人口稀少，降水多的地区人口比较密集。例如，北非的撒哈拉大沙漠及其附近地区，温度很高，且极端干旱少雨，这里的人口密度是 < 1 人/平方公里，成为世界上面积最大的人口稀疏地区之一。极地及其周围地区，由于温度太低，终年冰天雪地，所以人烟极稀。如面积达 217 万平方公里的世界第一大岛格陵兰岛上只有 5 万人，人口密度为 1 人/43 平方公里。面积超过大洋洲（897 万平方公里）的南极洲（1400 万平方公里），年平均气温为 -25 左右，一月气温也在零度以下。因此，除了科学考察人员以外，是没有固定居民的大陆。

3. 水文因素影响人口的密度。人们日常生活离不开水，工业和农业生产

更离不开水，特别是在干燥缺水的地区，水更宝贵。这些地区，有水才有生命。例如我国新疆南部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周围，居民点都分布在有水源的地区，那里欣欣向荣被称为绿洲。没有水的地方，寸草不生，黄沙遍野。一个地方的水源枯竭，伴随而来的是一片荒凉寂寞和废墟残迹。

在山区，村落的分布也往往受水源的限制，不仅村落的位置取决于水源，而且村落规模也受水量制约。在平原地区，特别是在河流的两岸，常常成为城市和人口集中的地区。如我国的长江、黄河、珠江流域，都是人口密集地区。今天，城市生活用水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而增大；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也需要大量的淡水；而城市和工业又带来大量的污水。因此，世界上很多地区与城市既面临淡水资源的不足，又遇到大量污水需要处理。节约用水，控制水的污染已是我们面临的重要生态问题之一。

4. 植被与土壤影响人口的密度。植被与土壤对人口分布与人口密度的影响不是直接的，更多的是通过农业的发展间接地起作用。在赤道附近的热带雨林地区，从植物学角度来看，是温度高，雨量充沛的地区，也是世界上植物生长速度最快的地区。可是，为什么这里却是世界上人口相当稀少的地区？这是因为这里的土壤贫瘠，并缺乏适合在该地生长的粮食作物。所以，在热带雨林地区不少地方仍然保留比较原始的“刀耕火种”式的迁移农业，生产水平极低，难以供给较多人口的食物。可令人感到奇怪的是位于赤道上的爪哇岛却与众不同。爪哇岛是印度尼西亚的一个岛屿，面积不到 13 万平方公里，仅占全国面积约 7%，但人口却占全国 1.4 亿多人（1980）的 2/3 左右，人口密度达 700 人/平方公里，成为世界上人口密度最高的地区之一。这是因为爪哇岛上覆盖着由火山喷发物质堆积起来的火山灰，形成了肥沃的土壤，加上高温多雨，适宜种植高产的水稻，因而能维持大量的人口生活。在一些高寒地区，如我国西藏北部高原，人口的稀少，除了气候因素以外，也受土壤贫瘠，植被稀疏等因素的影响。这些因素限制了畜牧业的发展，从而制约了人口增长。

5. 矿藏资源影响人口的密度。自从进入工业社会时代以后，工业的发展需要大量的矿产原料，所以，在矿藏资源的发现和开采过程中，吸引了大量的移民，形成新的城市 and 居民区。19 世纪中叶，美国西部的旧金山（圣弗兰西斯科）与澳大利亚东南部的墨尔本（即墨尔本）相继发现金矿，结果吸引了国内外的大批移民迁往该地。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波斯湾周围丰富石油资源的发现与开采吸引了大量的国内外的移民，随之而来的是城市雨后春笋般地在沙漠中崛起。如阿联酋，在 1971 年成立以前，全国大约只有 16 万人，其首都阿布扎比只是一个几千人的小村，除了两座钢筋水泥建筑物外，都是土坯房。可是到 1981 年，全国人口已达 112 万人，首都阿布扎比已成为拥有 13 万人口的现代化的花园城市。这就是矿藏资源对人口分布的影响。

（二）环境感知

移民选择什么样的地方为定居地点，这是地理学家，特别是文化地理学家十分感兴趣的问题。移民选择地区的标准，实际是对该地的地理环境的评价。这种评价就是一种对自然环境的感知在起着作用。不同的文化集团往往由于在某种环境中生存，久而久之就形成与当地环境紧密联系的环境感知。因此，不同文化集团就以不同的方式来看待相同自然环境。例如，说德语和说意大利语的人对某种环境就有不同反应，结果导致其分布上的差别。在欧洲中部阿尔卑斯山区靠近瑞士、奥地利和意大利的三国交界地区，山脉走向

东西，所以山坡分为南北。由于说德语的人以饲养乳牛为主，结果，他们选择在北坡定居。而说意大利语的人以种植喜暖的作物为主，结果，他们定居于南坡。这充分证明截然不同的文化态度的人，对有效的利用土地的环境感知不同，可形成不同的分布区。

人们对其自身居住的环境如何看待，是决定其愿否迁移他乡的关键。由于种种原因，一个人可能对其家乡有不满意的情绪，而对其他地区却存在好感或充满期望，认为新的地区可以实现其期望。这样，他就会离开家乡，到别处去寻找出路。人们对自己所要选择的新的地区，按其环境感知的好坏程度，划分出不同的等级，这种对各地的不同环境感知，而存在于人们头脑中的地图，称为意境地图。现在有些人利用这种办法，调查某些文化类型的人的意境地图，以了解他们对各地印象上的好坏程度，进而对人口的流动作出预测。

最近，美国一些学者的研究表明，各地区之间的人口流动多是选择舒适的气候和其他合乎想象的某些自然环境特征。例如，对迁移到美国西南部亚利桑那州的移民的调查说明，那里充足的阳光和温暖的天气，这种令人神往的优美环境，是吸引人们向那里迁移的原因。这也是该地经济繁荣的重要原因。根据研究，吸引美国人迁往该地区的环境特点如下：

靠近海岸的地区；
有湖泊河流的地方；
夏季气候温和、湿度低，有各种各样的植被；
冬季气温不太低的山区。这种选择，不仅出现在美国，新西兰的移民也有这种趋势，愿到气候温和的沿海地区居住。英国人，特别是退休人员愿意到南部和西南部的海滨地区，因为那里的气候不像其他地方那样阴沉多雨。不同的年龄和不同的文化集团往往表现出不同的爱好，在他们作出迁移抉择时，必然要受到他头脑中存在对自然环境的感知的影响。

影响人们头脑中意境地图的因素很多。有时错误或不准确的信息也会造成强烈的印象，特别是当人们并未到过那里时，很容易受到一些传说或宣传的影响。例如，19世纪时，欧洲的一些农民受土地投机商的鼓弄，把美国描绘成到处是财宝，可以立刻发财的王国。结果，在一些国家出现向美国的移民热。从1820—1920年的一百年间，迁到美国的移民就有3300万人，这对美国的中、西部开发与经济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三）人口对环境的影响

随着人口数量的增加与科学技术的进步，一方面在利用环境与征服自然方面取得很大发展，同时也带来一些严重的问题。这就是目前经常从新闻媒介得知的生态危机。这是由于人对自身的发展失去控制而使环境遭到破坏，破坏的严重程度已影响到人本身，也威胁着许多其他物种的继续生存。许多关心人类生存环境的学者面对这种惊人的事实深感不安，他们大声疾呼要求人们实行自我控制，以维持自身与生态环境间的平衡。虽然他们也认识到，造成这种危机的原因很多，但是降低人口的增长速度，减轻对环境的压力，则是十分重要的措施，否则环境条件将继续恶化。

人口的数量，即一地区的人口密度，与环境的关系十分密切。从中世纪以来，中、西欧植被的变化情况就是个很好的例证。昔日，居住于平原与河谷的农民砍伐森林，把比较平坦的地方开辟为肥沃的农田，形成人口密集的农业区。但是，在农业地区的边缘和农业区之间则是丘陵与低山，那里生长有茂密的森林，由于不适于耕作而被保留下来。由于森林植被与丘陵地形这两种现象密切相关，所以，居住在中、西欧的丘陵地区的人往往把森林这个

词视为包含着地形崎岖的地区。这地区森林面积的扩大与收缩就与人口增减密切相关。在战争、疫病和饥荒时期，人口数量下降，丘陵上的森林就向低的地方与平原区扩展；在社会稳定，人口增长时期，森林面积就收缩。在 1337—1453 年，英法之间持续的百年战争，使人口大量减少，森林面积大大扩展。在法国，农民中流传着这样一句话：“英国人把森林带到了法国”。在美国的东北部也有这样情况，最初的移民到达之后，就砍伐森林、开辟农田。当时，农业随着森林砍伐的速度而发展，以致于大片的森林消失。可是，从 20 世纪以来，许多农民离开农村转向城市，森林也就向农田扩展，森林面积又在逐步扩大。

上述例子只是人口的数量与生产方式的变化同森林面积的消长的关系，并没发生森林环境的重大变化而影响到自身的生存。而西班牙人在古巴烧毁森林作为种植咖啡的肥料以获取利润，却导致更严重的后果。他们并未预料到大雨把没有森林掩护的裸露土壤全部冲刷掉，而留下的却是赤裸裸的岩石，非但咖啡无法生长，森林也难以恢复。

森林受到人类破坏的后果是严重的，草原也同样受到人类活动的影响而达到相当严重的地步。某些证据表明，从罗马时期以来，由于在撒哈拉沙漠边缘地区的矮草草原上过度放牧，结果沙漠的面积逐渐扩大。我国也有类似的情况，内蒙古南部的一些沙漠也是由于历史上不合理的开垦所造成的。过去经常说的“沙漠南移”实际上是一些地方由于不适当的大量开垦，从而助长了沙漠面积的扩大。

以上的事例充分说明，由于人口数量的增加，因而给环境带来沉重的压力，结果形成严重的生态危机。其实，这种结论并不完全正确。拿人们的消费来说，工业发达国家人们的生活水平比较高，其消费的物质比发展中国家多得多。例如，美国人均消费的能源折合标准煤计算是 10 吨/人·年(1980)，消费的肉类是 108 公斤/人·年。这个数字比发展中国家不是高几倍、十几倍，而是几十倍。总起来计算，美国人口约占世界人口的 5%，而每年消耗的资源大约占世界 40%，所以，在美国每增加一个人要比发展中国家每增加一个人，对世界环境所施加的影响大得多。

(四) 文化对人口的综合作用

文化各因素同人口密度、人口迁移和人口增长都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现分述如下：

1. 食物对人口的影响。在欧洲的西北部，由于气候潮湿，温度低，很不适合某些粮食作物的生长。即使种植，产量也不高。但从新大陆传播来的马铃薯很适宜在这里种植。它不仅提高了欧洲的粮食产量，而且也刺激了欧洲人口的增长。如爱尔兰，在 19 世纪上半叶人口增长了一倍，达到 800 万人。人口急剧增长，但土地很少，只能更加依赖于这种高产作物。在 1845 年，马铃薯晚疫病流行。从大陆传到爱尔兰，结果，连续三年马铃薯大量减产，引起了所谓的爱尔兰马铃薯大灾荒。结果成千上万人死于饥饿和营养不良所引起的其他疾病，成千上万的人背井离乡，迁移到北美洲和其他地方。虽然从那以后，爱尔兰的农业已转向乳畜业与其他经济作物，改变了单一种植马铃薯的倾向，但是，在 1921 年爱尔兰的人口只有 430 万人，大约为 19 世纪上半叶的 1/2。

2. 宗教对人口的影响。宗教对人口有很大影响。以美洲为例，在信仰基督教的国家和地区（如美国和加拿大），人口增长速度比较慢，而天主教盛

行的地区（如拉丁美洲），其人口增长率明显地较高。这主要是由于宗教对计划生育的不同看法有关。天主教是反对包括堕胎在内的现代人为地控制生育方法的，他们认为孩子是上帝赐予的，实行控制就是对神的意旨的违反。

3. 习俗与思想感情对人口的影响。中国和印度都是经历过长期农业社会的发展中国家，在人民群众中根深蒂固地存在着“多子多福”“生子传宗接代”的陈旧观念。在印度，由于这种传统思想，一般认为女子结婚不生孩子或生得不多是不道德的，因而受到人们的歧视。在拉丁美洲，则认为家庭子女多是丈夫气概的表现。在这种习俗强烈地区，推行计划生育是十分困难的。

在国际与国内，如果各民族间存在着对抗的感情，对人口增长也往往起着极大的刺激作用。特别是一些小的国家或民族，他们怕人口少，将来当战士的人少，这样，面对人口众多的敌对国家或民族，他们将处于非常不利的地位。因此，他们并不鼓励计划生育。美国的黑人，由于受到白人的歧视而产生一种错误的心理，认为要改变其地位，重要措施就是增加其人口，并把这看作是向白人作斗争的重要武器。

4. 政治因素对人口的影响。人口的分布、迁移以及增长受政治因素的影响是很大的。在公元初，犹太人被罗马人赶出其所居住的巴勒斯坦后，流落于世界各地，经常遭到驱赶，甚至遭到屠杀，而今成为流散相当广的一个民族。在近代，例如，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纳粹德国发动战争遭到失败，除了归还它战前所强占的领土外，还失去了一些领土，结果造成将近 1200 万说德语的人搬迁。而在这些空出的地方，又迁移来大批捷克人，波兰人和苏联人。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独立后，由于领土划分，需要将住在印度境内的伊斯兰教徒迁向巴基斯坦，住在巴基斯坦境内的印度教徒迁向印度，双方于 1951—1956 年间各交换了 800 多万人口，结果，带来了 1700 多万人的大迁移。一些国家与地区由于战争与动乱而造成大批的难民流离失所，如西亚地区的巴勒斯坦和阿富汗的难民，中南半岛的越南与柬埔寨难民。

政府对移民态度不同也影响着人口的密度。海地与多米尼加是位于同一岛（海地岛）上彼此相邻的国家，自然条件基本上是相同的，但是，在人口密度上两国则有较大的差异。据 1981 年材料，多米尼加的人口密度 113 人/平方公里，海地为 214 人/平方公里，海地人口密度几乎等于多米尼加的两倍。这是由于政府对移民施加限制，使海地人难以迁往多米尼加，遂使海地人口密度增大。

法律也会影响人口密度。在欧洲，从罗马法流传下来的法律规定，死者的所有继承人都有权均分其土地和财产。可是，日尔曼法律却与此不同，它实行长子继承法，即只有长子才有权继承一切财产。在 19 世纪，德国的南部沿莱茵河及其支流地区，在继承上是受罗马法影响的，实行均分财产，从而使农村的人口密度增加；而在北部地区，则实行长子继承制，未分得土地的儿子只能离开农村，另谋生路。结果使北部农业地区，人口密度比南部低。这种因素对人口密度带来的影响的烙印，今天仍然可以见到。

5. 经济因素对人口的影响。经济因素对人口的影响最为明显。一般说来，经济发展快，生活安定，人口就增长得快，反之，人口增长就慢，甚至出现下降。我国在历史上就有许多这类例子，当一个王朝初建时，由于经过战乱、灾荒，人口有比较明显的下降，经过一个时期的休养生息，经济有了发展，人口就出现很大增长。从我国近代史看，1911 年清王朝被推翻时，我国人口总数是 4.7 亿，到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时，人口达 5.4 亿。1987

年全国抽样调查，大陆人口达到 10.7 亿。可以看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 38 年里，人口增长 15%；以后的 38 年里，人口增长 98%。两者的增长速度相差近 6.5 倍。如果不实行计划生育，则增长的速度要比这数字大得多。这也说明军阀混战、北伐战争、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对人口增长的抑制作用，随后，由于经济发展、生活安定对人口增长所起的催化作用。

经济因素对人口流动的影响也是十分明显的。城市生活水平高，就业机会多，服务设施好，吸引农村人口大量向城市转移，这已成为世界上工业化的一个重要标志。例如，赞比亚在 1971 年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30.9%，到 1979 年增加到 40.4%，说明赞比亚在向工业国转化。

应当看到，一般而言，经济发展，生活安定，可以促进人口增长，当然，也可以抑制人口的增长。可是，如果人口增长过快，在经济基础薄弱，发展速度不可能很快的情况下，则在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方面就会遇到困难，甚至造成某些国家不得温饱的问题。因此，很多发展中国家都面临着如何解决人口增长过快的问题。根据各国的经验，必须有效地实行计划生育，降低人口出生率，在这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有：

第一，积极作好宣传工作，给自愿实行计划生育的人免费提供有效的避孕药品和工具，免费提供避孕手术。在法律上，消除对人工堕胎限制，承认一切合理的堕胎。

第二，用经济手段鼓励各种计划生育措施。例如，对计划外生育孩子的家庭征收较高的税额。对少生或无子女的家庭实行低税或免税。

第三，政府对要求想生孩子的家庭，严格实行有计划生育，并采取有力措施制止计划外生育。

但是，计划生育是家庭的事，它涉及到经济、社会和文化传统等方面的问题，实行起来有很多困难。美国洛克菲勒基金会支持的，由哈佛大学在印度进行过计划生育的研究。他们在印度农村向村民们宣传自愿实行计划生育，并免费提供避孕药物。这些村民虽拿了药物，但实际并不服用。在向村民们宣传控制家庭子女数目时，有个村民说：“在 1960 年，你们让我相信我不要再生孩子了。可是，现在你看我有了 6 个儿子，2 个女儿。他们都长大了，都给我钱，我现在坐在家享清福。你们说我穷，养活不了一个大家庭。现在，因为我家人多，我富了”。还有的村民说：“富人有钱投资买机器，我们只有投资于我们的孩子”。“没有儿子，我就无法耕种，儿子多，就不用雇劳动力，就可省下一大笔钱”。研究人员认为，由于村民缺乏教育，文化水平低，加上偏见，研究工作无法继续下去。这种情况，深刻地说明这个问题的复杂与困难。所以严重的问题还是在于农村，在于教育人们改变陈旧观念和解决一些实际问题。不然，良好的愿望，正确的政策，响亮的口号，等等，都不能达到预期的效果。

与大多数发展中国家面临着人口增长过快的苦难的情况相反，一些工业发达国家则面临的是另一种人口问题，即人口的减少与迅速老化的问题。例如，欧洲委员会关于人口问题一项调查报告提到其 21 个会员国人口如按目前速度下降，到 2086 年欧洲人口将只有现在的 1/2。而前联邦德国的情况尤为突出，其人口出生率目前在欧洲是最低的。尽管近几十年来流入了 430 万人，前联邦德国的人口仍在继续减少。从 60 年代中期起，它的人口出生率就低于人口更替的水平。据计算，欧洲各国要保持人口的稳定水平，每个妇女至少生 2.1 个孩子。可是在 1985 年，低于此指标的国家，除前联邦德国外，还

有卢森堡、丹麦、奥地利、荷兰、比利时、瑞典、英国和法国，根据民意测验，面对这种情况，有人认为下降是“适时的”，有人认为是“担忧的”，赞成政府进行干预。目前，法国已在税收方面采取措施，鼓励生育。至于迅速老化问题，估计到下世纪“老年人”将占欧洲人口的“压倒优势”，目前的社会保险制度至本世纪末将崩溃，因为较少的人必须在相当长时期内赡养比现在多的老年人。可见，人口少也与人口多一样，是个难以解决的问题。

四、人口景观

人口的分布在文化景观上反映非常明显。人口密集与聚集的程度，在地图上表现为聚落的分布、大小和疏密。不过，这里谈的是各种农村聚落类型所显示的景观上的差异，而城市景观部分，则将在有关城市的章节再予阐述。农民对选定其聚落的地点以及形成聚落的形式各有不同，其中既有环境条件的作用，也有文化背景的差异。我们可以根据农村聚落的密集程度上的差异分成三类：密集型农村聚落，分散型农村聚落，半聚集型农村聚落。现分述如下：

（一）密集型农村聚落

农村聚落是指从事农业劳动的人聚居的村落，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农村。世界上农村的规模大小差别极大，有三五家聚居的小村，单户形成的独家村庄，也有几十、几百人到数千人的大村。村中的房子按使用状况分为农民住房、储粮的库房、工具棚、畜圈，这些建筑物聚集形成村落或农庄。在村落以外，则是大片农田、牧场或草地。

在欧洲、亚洲、非洲及拉丁美洲的许多地区，人口密集地区的农村多是密集型村落。这些农业地区，由于开发的历史比较久远，农村的人口是逐渐增长起来的，聚落也是逐步扩大的，所以村落大而紧凑，但是村落的房屋排列大多杂乱无章，村中的道路是曲折无序的。这种现象充分反映了在发展过程中是听其自然，而缺乏计划的结果。在中国、印度等国，这种类型的农村聚落常见，可以称为不规则密集型村落。有的村落，人口和农舍较多，但却形成了有规则的，按一定形式排列的村落。大体上有三种类型。街道式村落（street village），即沿一条大道的两边排列着一家一户的农舍，彼此相连，形成一字长蛇阵，农舍后面是长条形的农地。这种街道式村落在欧洲斯拉夫人为主的东欧各国的农村比较流行。围绕村中心的绿地成环形的农村，环形绿地村落（green village）。其特征是每户农民的房舍都有规则地围绕着村中心的绿地大体呈环形排列，其中心的绿地是村子的公共用地，可以用作牧场或草坪，也可以用作教堂的建筑用地。欧洲北部、西北部以及英国很多平原上的村落都属于这种类型。美国东北部的农村也常有这种类型的，因为那里的居民大多是从英国移去的，保持了西北欧的传统。彼此直角相交的棋盘式的农村。这种类型大多是有计划地建设农民住宅而形成的类型。但也有由于其他原因而产生的，如美国犹他州的摩门教徒聚居的农村就是这种类型。

农舍的集聚，其原因有自然因素，也有社会因素。在自然因素中，水是一个重要的因素。特别是在缺水的干旱地区，沙漠边缘地区与石灰岩地区，农村多形成于水源的所在地，有的利用地面水，有的利用地下水。我国新疆农村多位于沙漠地区边缘，山区水源的出口处。但是水分过多的地方，如沼泽、湿地和易受水淹的地区，村落常常选择在高处，或人工垒起的高台上，以避免潮湿和遭水淹造成灾害。

在社会原因中，从历史上看，考虑比较多的是安全问题。为了防止盗匪的抢劫，农民往往愿意聚集在一起，以壮大自己增强防御能力。这样的村子多设在便于防守的地点，在地形上多选择地势较高的地方，并在村落周围筑墙成寨，以保安全。一般说来，这类村落比较大。相反，在比较安全的地方村子就比较小。

另外，促使农民聚集成较大村落的还受血缘关系、宗教习俗与土地制度的影响。在我国南方宗族势力比较大的地区，因为住在不同宗族的村子里容易遭受其他宗族的欺侮，所以促使相同宗族的农户聚集在同一个村子里。美国摩门教徒的农村则是宗教习俗影响聚集的极好的例子。在我国，土地改革以后，实行土地国有，鼓励集体生产，为加强生产的管理，也鼓励分散的小村落聚集成较大的村落。

（二）分散型农村聚落

与密集型农村聚落相反，世界上还有一些地方，农村的分布表现为分散、孤立的特点。这类农村，大多分布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南非，这些国家和地区是欧洲移民在占据的大片荒野上进行殖民活动而建立的家庭农庄。由于当地地块的划分以一平方英里为单位，所以这些孤立的农庄间的距离至少一英里。在这些地区，驱车过往，只见一家一户的农庄，不存在许多农户聚集在一起的密集型村落。在日本、印度和欧洲等国家和地区，农村聚居形式虽以密集的村落占重要地位，但也有孤立的农庄分散其间。在我国南方水稻种植地区，除密集的村落外，也有为了便于水的管理，而在成片的水田中出现独家农舍。不过，这些农舍所管理的水田数量不多，彼此相距较近。

图 2-7 农村聚落类型图

在欧洲一些原来的密集式的村庄，由于土地破碎，每户拥有的土地分散块多，不利耕作。为此，政府调整分散地块，实行合并，以利于改善耕作条件。这样，每户农民的地块数目减少，土地比较集中。为减少从农舍到农田之间的往返距离，象丹麦、瑞典等国家，在上个世纪就有意识地鼓励农民从村子里搬到其土地附近居住。这种孤立的村落虽便于提高劳动效率，但由于失去了与原来的密集型村庄中形成的社会生活的联系，也带来某些不便。在工业化国家，随着机械化的发展，更加促进这种独家经营式的农场，农村的聚落出现分散与变小的趋势。

使农村聚落分散的条件，根据以上情况，大体有以下几点：首先是农村地区比较安宁，这样农民就不需要为求得安全而牺牲经营与管理上的效益；其次是农民家庭彼此间没有血缘上、宗教上或其他方面的联系；第三是土地以家庭为经营单位，土地集中分布在住地周围，相连成片，第四，在建立农庄时没有其他条件的限制，如用水容易，排水方便。

（三）半聚集型农村聚落

那些既不属于密集型农村聚落，又不属于分散型农村聚落，而兼具有这两方面特征，居于中间状态的农村聚落，可称为半聚集型农村聚落。

这种类型中，最为普遍的是小村庄，这种村庄的户数不多，各家彼此排列得也不太靠近。这类村子的户数多的不超过十几户或二十户，少的不过三五户人家。这类农村有的是受自然条件限制，有的则受社会原因的制约。例如，在山区，耕地面积不但少，而且比较分散，有的地方甚至供水受到限制。由于这种原因，村子就不可能大。另外，如在新开发的地区，由于人口少，土地比较辽阔，村子也很小。可以把这种小村落看作是它正处于初期发展阶段。

另一类型是几个居民点，彼此相距较近，但并不相连，同时共有一个名称，而且属于同一个行政管理单位。这可以称作松散不规则的村落。造成这

松散的原因往往与村中的人具有不同的社会背景，如宗族、宗教、习俗、历史等的不同，彼此不愿住在一起。例如，在印度农村中，“不可接触的”阶层的人就是由于历史上形成的种姓制度，使他们无法与其他阶层的人居住在一起，所以这阶层的人多住在分离的小聚落中。

在半聚集型农村聚落中，还有一种类型，可以称为长条型农村聚落。这种类型的农村是沿着一条交通线排列的。交通线可能是水道，也可能是旱路。两边排列的农舍，虽然在外形上有些像街道式农村聚落，但两者不同之处在于，左右的农舍，彼此保持一定的距离，而且这种松散的长条型村落有时可延伸好几英里。这种松散式分布的聚落在法国的农村中很多，成为法国农村聚落的特征。在加拿大的魁北克省和美国的路易斯安那州，这些法国人的后裔居住的地区，农村就是这种类型的聚落，农舍沿着圣劳伦斯河和密西西比河岸延伸，而农田地块的延伸方向与河流的流向垂直，向两边一直延伸出去。在距河的两边一定距离建一条与河流平行的道路，在道路的两边又形成第二个长条带型村落。如果地形条件许可，就会形成与河流平行的若干个长条型村落。这种类型的农村与法国的土地继承习俗有关，因为遗产中的土地在诸儿子间均分，所以长条的土地就分成相等的地段。这样，村落就由若干个条带构成。

第三章 农 业

农业对当今世界不同国家的人来说，有着不同的概念。各国从事农业的人所关心的问题也不相同。在西方工业比较发达的国家，务农的人数已经很少。如在美国，农业人口占总人口不到 5%，大多数人对农业可以说不了解，或很少了解。他们或是从超级市场的货架上购买的蔬菜、水果、肉食和面包中了解农业；或者从自己住房院后自己种的小菜园里收下新鲜、嫩绿的蔬菜时领会点农业常识。而那些从事农业生产的经营者们，关心的是来年农产品在市场上的价格、银行贷款的利息，以及机械、化肥、燃料的价格，新的品种的特性与植保方面的新知识。对经营农产品销售的大企业家，甚至国家的领导人，他们关心的是世界市场农产品价格的波动，世界各国农产品年成的丰歉，以及如何销售其剩余的农产品，如何保护本国农业企业家的利益等问题。

在人口众多、土地资源不足、资金、技术、管理等方面存在某种困难的国家，农业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农业在国家经济生活中的作用，甚至对国家的安定，国家未来的前景都是十分重要的。在这些国家中，农业的歉收，意味着食品的短缺，甚至带来饥荒；农业的丰收，标志着生活的改善与市场的繁荣；农业的稳定发展与顺利地转向现代化，表明该国将很快进入到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新阶段，步入世界发达国家的行列。对农民来说，他们关心的是天气变化，收成的好坏；对市民来说他们关切的是食物的供应，价格的变动。对国家领导人来说，关心的是如何促进农业发展，保障供给，稳定国民的生活。

从文化地理来说，首先是了解世界上各式各样的农业生产类型，它们的特点、结构和分布。其次，从历史发展的角度了解农业的起源、扩散过程、发展阶段。在此基础上，可以进一步了解农业与自然条件及文化诸因素的相互关系，农业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以及农业景观诸问题。

一、农业类型及其分布

农业就是种植作物和饲养牲畜的活动。通过这种活动，不仅能获得食物，还可获得饮料、纤维、工业原料、药物、花卉等。农业与人的生活和生产活动息息相关，但是各地的自然条件的差异，可种植和饲养的动植物不同，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也不一致，使各地的农业差别很大。先进的农业已成为高度多样化的生产活动。就目前世界的情况来看，大体可以分为十二种不同类型的农业。它代表着环境条件、动植物种类、发展阶段与生产方式的不同组

图 3-1 世界农业类型图

合。现分述如下：

（一）迁移农业

迁移农业 (shifting cultivation) 这是一种古老的比较原始的农业生产方式。这种耕作方式没有固定的农田，农民先把地上的树木全部砍倒，对一些大树有时先割去一圈树皮，让它枯死，然后再砍倒。已经枯死或风干的树木被火焚烧后，农民就在林中清出一片土地，用掘土的棍或锄，挖出一个

个小坑，投入几粒种子，再用土埋上，靠自然肥力获得粮食。当这片土地的肥力减退时，就放弃它，再去开发一片，所以称为迁移农业。

在过去，这种农业分布比较广泛。如今，只在南美洲、非洲和东南亚的热带雨林地区中的低地与丘陵地区还能见到，是由一些土著部族中进行着的一种农业耕作类型。我国海南岛和云南的某些少数民族也还有采用这种耕作方式的。我国称这种生产方式为“刀耕火种”，它生动而又形象地表述了这种生产方式的特点。

用这种方式种植的作物各地并不相同，在巴西的亚马孙河流域的印第安人，种的是玉米、木薯、豆子和土豆；居住在东南亚山区的丛林的部族，种的是山药、旱稻等。迁移农业的耕作十分粗放。在一片土地上种的作物的品种不一，种植的方式杂乱无章，不成垄也不成行，作物长的有高有矮，看上去是一种落后现象，其实也是对热带雨林环境的一种适应。热带雨林雨量大，雨点密集。混杂种植，作物高矮不齐，高的植株遮盖和保护了下面低矮和脆弱的植株，多层植物又逐层地阻止了热带暴雨对作物及对地面的袭击和冲刷。另一方面，多种作物混杂，成熟的时间各不相同，可供食用的时间先后交错，避免了储存粮食的困难。但是这种耕作方式是种上以后，不加任何管理，任其自然生长。由于不向土地施肥，经过二三年或三四年，土地的养分除了作物吸收，雨水冲刷和细菌快速分解，使由焚烧植被留下的灰分营养元素消耗殆尽。结果，农民们不得不被迫转移到另一块土地上去，开辟新的农田代替已衰退的那片耕地。被废弃的土地就依靠自然植被的演替的力量使地力慢慢地恢复，这一般需要10—20年，甚至更多的时间。如果农民们周围的土地充裕的话，就等待植被基本恢复以后再行刀耕火种；如果土地不充裕，就只好加速其更替的速度，不等植被恢复，就再行刀耕火种。这样，火烧后留下的灰分营养就逐步减少，维持生长的年限就不断缩短，更替的速度就更快。如此恶性循环，最后导致生态平衡的破坏，农民们就只好迁往他处。

影响更替速度的因素还有人口数量。人口数量增加就需要扩大其耕地面积。与其他农业生产方式相比，刀耕火种式的迁移农业每人需要的土地面积更大。迁移农业是一种自给性的自然农业，它只能满足人们最低限度的食物需要，没有剩余的产品进行交换。在迁移农业中，饲养动物很少。所饲养的动物只是在宗教性节日或其他节日才能食用，所以人们的营养构成缺乏蛋白质。捕鱼和狩猎可以部分地补充其不足。

这种农业生产方式虽然落后，但它是长期生活在该环境中的人对这种环境适应的结果，也是长期实践的总结。

（二）热带定居农业

在热带迁移农业的周围地区，逐渐发展起来的定居农业，称为热带定居农业。在非洲，热带定居农业分布在西非几内亚湾沿岸及其北部副热带较干旱地区与东非高原；在拉丁美洲玻利维亚以北的安第斯山区高原与墨西哥南部与尤卡坦半岛的南部地区。值得指出的是，墨西哥南部及其附近地区与秘鲁的高原是美洲古代印第安人的三个文明起源地——墨西哥文明（阿兹特克文明）、马雅文明和印加文明。那里农业很早就有发展，并且是世界重要的作物（如玉米、土豆、花生）与家禽（如火鸡）的起源地。马里尼日尔河流域也是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古代文明起源地之一。

这种农业分布区的自然条件与赤道附近的热带迁移农业地区相比，在气候上，雨量与温度都有下降，并有干湿季之分；在地形上，多属高原与山区

和少量的河谷低地。低地比较少。土壤淋溶作用弱，有机质被分解的速度减小，有机质含量较多。总的说来，农业条件比较有利。这里的农田是固定的，不经常迁移。在作物方面，西非主要是高粱、小麦、棉花、花生；东非是玉米、高粱、小麦等；在墨西哥主要是玉米、小麦、棉花；秘鲁则是玉米、小麦、土豆。在牲畜方面，除绵羊是共同饲养的牲畜以外，非洲有牛和驴；南美有独特的驼羊，其体型比驴小，作役用每只能负重数十公斤，日行几十里。驼羊毛是重要的毛纺织原料。这类农业大多处于干旱地区，灌溉是提高农产品产量的重要措施。在部分雨水较多的低地，亦可发展水稻。

（三）种植园农业

在热带地区有许多特殊的植物资源，它们在世界的经济作物上占有重要地位。在饮料方面，有咖啡、可可、茶；在果品方面，有香蕉、菠萝、芒果；在原料方面，有橡胶、油棕、剑麻、烟草、棉花和黄麻，此外像甘蔗、椰子等既可作水果食用，也可作工业原料。随着世界各国对这些产品需要量的增加，在热带地区出现了新型的，大规模的、单一作物型的集约化农场——各种种植园。

这些产品的生产呈现出明显的地域性分布。茶主要分布于我国亚热带地区和印度、斯里兰卡；咖啡主要分布于南美洲和非洲；香蕉集中分布在中美洲；橡胶集中分布在东南亚；油棕分布在西南非洲与马来西亚；剑麻多数分布在东非，可可则主要在西非南部。种植园的产品都是作为出售的商品，而销售市场大多是较远的世界各地，所以种植园多选址在交通方便的沿海及其附近地区，特别是距市场较近的沿海地区，以利外运和销售。

种植园的发展与欧洲的殖民主义有紧密的联系。它起源于15世纪的西非热带海岸外为葡萄牙人占据的岛上。而后，种植园又传到美洲。虽然现在种植园的生产方式已遍布热带各地，但是最集中的还是美洲的热带地区。在美洲种植园最初是利用当地的印第安人或非洲的黑人作为奴隶，种植宗主国需要的奢侈食品与纤维原料。现在这些种植园占据了大片的土地，实行集约化生产某种作物。吸收当地大量的劳动力，居住在农场附近，以便集中管理。这些工人的工资低，生活条件差；而农场主与负责管理的白人收入高，生活条件优越。这就形成对比鲜明的两个不同的社会阶级。由于美洲的种植园的主人多是外国人，其所获得的大量利润被转移到国外，使当地的经济处于停滞落后状态，影响当地经济发展。为了解决这种与当地经济发展上存在的矛盾，一般对这种出口到西方工业国家的产品进行就地半加工，以提高其产值。但是，如果遇到产品丰收，市场饱和，或西方市场经济处于衰退时期，对产品需要下降，这些都对种植园经济带来影响。

（四）水稻农业

水稻农业是潮湿的热带和副热带地区一种独特类型的农业。如水热条件适合水稻种植，也可扩大到暖温带的某些地区。但它的分布地区主要集中在亚洲，从日本开始，经朝鲜、中国的南部、越南、柬埔寨、泰国、马来西亚、缅甸、孟加拉，一直到印度的恒河流域，以及斯里兰卡、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等国家。由于水稻在生长期需要的水量大，所以需要土地平整、排灌方便。在平原地区，水稻田多集中在河流两岸与三角洲地区；水源充足的丘陵地区，多依山势沿等高线建成层层梯田。不论是在平原还是在丘陵地区，一块块平整的由田埂围筑成的稻田，碧绿的稻苗、潺潺的流水，加上颇具特色的村落，与常绿的树丛或竹林形成一种色调明快而又别具风采的文化景观。

水稻种植地区的北部温度较低，冷热季节性较强，大都实行水旱两作，即冬季种麦，麦收后种水稻。往南，可以一年种两次水稻，如果水肥和人力都充裕，则可一年种收三次。在水稻种植地区，往往兼种其他经济作物，如茶、甘蔗、蚕桑、黄麻等。在牲畜方面，养有猪、牛和家禽等。在多水的湿热地带多养水牛。在我国及其他地方还在水田中养鱼。印度人由于信仰印度教，忌吃牛肉，所以牛只用于耕作和运输。在我国广东省珠江三角洲地区农民根据多年实践经验，创造出的“桑基鱼塘”和“蔗基鱼塘”，这是一种适合热带地区，而且生产水平相当高的农业生态系统工程。水稻耕作与旱地不同，不仅一块地每年可以收种几次，而且在田间耕作管理方面，如灌水、排水、土地平整、修整田埂、育种、插秧、中耕除草、防病除虫等，其劳动强度要比旱地大得多。虽然机耕可以减除一部分繁重的体力劳动，但受地形、地块等限制，耕作的进展也比较慢。在稻米生产占重要地位的国家，现除日本在稻田机械方面取得较大的进展外，其他国家和地区，还多靠人力和畜力。

水稻农业是一种需要投入大量劳动的精耕细作的集约农业，同时，水稻是单位面积产量很高的农业。所以水稻农业地区也是世界人口最密集的地区，人口对土地的压力一般也大于其他地区。例如，我国的人口密度比较高的潮汕地区，每个农民平均只有几分地。在亚洲地区，许多水稻耕作区，每户只有少量的耕地，所以小农制度也是水稻地区的一个普遍特征。

由于水稻是一种高产作物，往往受到很多国家的重视，其分布的范围在不断地扩大。如非洲的埃及、尼日利亚；欧洲的西班牙、意大利；美洲的古巴、委内瑞拉、巴西等国家水稻农业也都占有一定的地位。在美国，密西西比河下游地区，发展了大片稻田，那里采用科学的大规模的旱地直播技术进行生产。由于，饮食习惯，美国的大米大多用于出口。在我国的北方地区，选育耐低温品种，利用地下水进行灌溉，使水稻的分布向北扩大到华北、东北，甚至黑龙江省。

（五）谷物家畜农业

谷物家畜农业是一种种植旱作谷类与饲养家畜相结合的农业类型。谷物家畜农业基本上也集中在亚洲，它包括中国东部的华北与东北，中南半岛的高原地区，印度的南部高原和西部地区，巴基斯坦、阿富汗以及西亚的两河流域的附近地区。在非洲只出现在埃塞俄比亚高原和南非的莱索托及其附近地区。

该农业地区，农作物中小麦占绝对优势；其次是大麦、燕麦、黑麦、谷子、高粱、玉米、土豆等粮食作物；豆类作物中大豆占重要地位；经济作物有棉花、烟草、亚麻、大麻、甜菜。由于气候干旱，降雨不稳定，为了保证产量稳定与增长，灌溉居于十分重要的地位。在家畜饲养上，印度与西亚地区主要是牛和羊，在中国则主要是猪与牛、羊。此外，马、骡、驴在不同地区数量多少不一。牲畜除供劳役外，亦是肉食和皮、毛的主要来源。

上述农业分布区是世界上的两河流域的西亚文明、印度河流域的印度文明以及黄河中游的中国文明的起源地，农业生产已经经历了几千年的历史。一些地方人口密度大，加上耕作强度高，丘陵地区水土流失严重；平原，特别是低洼地区，如果灌溉不当，易引起盐渍化，所以其生产的地区受到影响。

（六）地中海农业

沿地中海的周围地区，是一种特殊的气候地区。那里的气候，夏季热而干燥，冬季温和多雨，降水多与气温高的明显不一致是突出的特征。这个地

区是希腊和罗马古代文明的所在地，开发历史比较久。农作物以耐旱的品系为特征。在农作物中，主要是小麦和大麦，其次是燕麦和玉米。葡萄、木本作物油橄榄，以及无花果是该地区广为种植的经济作物。饲养的牲畜有绵羊、山羊和猪。所以耐旱的农作物、木本经济作物与饲养牲畜相结合是地中海地区农业的特征。

在地中海农业中，农业、果木和牧业的生产地域空间上是彼此分离的。种植粮食作物的农田大多分布于平地 and 缓坡上，葡萄园和油橄榄、无花果多种植在丘陵地，高处的山坡是放牧的场所。由于牲畜放牧与农业在地区上分离，厩肥不能用于补充农田的营养元素，农田多依靠休耕来恢复地力。

在过去，农田种植提供粮食，果木供给饮料、油料和水果，牧业提供肉食、乳类和衣着用的毛皮，使地中海的三位一体式农业几乎提供了全部生活中的必需品。现在，欧洲成为工业国家的集中地，对地中海地区有很大影响。因为，这里冬季温和，对柑橘类果品及蔬菜的生长十分有利，加上市场需要量大，各种产品临近市场等优越条件，结果对蔬菜、水果业的生产起着极大的刺激作用。葡萄业的发展为世界上重要的酒类生产提供了原料保证。因此，地中海许多地区其传统的多样化农业已被专业化的商品性农业所替代，为市场提供商品的园艺农业占据重要地位。

（七）市场园艺农业

市场园艺农业（market gardening）是为城市提供蔬菜、水果等商业性的农业。有时也称为商品园艺业（truck farming）。这种农业的兴起与发展与现代世界城市化的速度加快有关，为城市提供市民必需的食物。从事商品园艺业的农民实行的是专业化、集约化生产蔬菜、水果、葡萄等，但不饲养牲畜。他们有的只生产蔬菜，有的甚至只生产某一种专门用途的果品，以葡萄为例，甚至分食用葡萄、酿酒葡萄、制葡萄干的葡萄。为了生产与市场需要相协调，农民组织起来与销售商共同商定生产计划。

这种商品园艺业在一些大城市的周围发展起来。但是，在气候条件不利于蔬菜和水果生长的地方，城市对蔬菜与水果的需要不能不依赖于遥远的地方。特别是在长途快速保鲜等运输技术不断改善的条件下，大大刺激了远距离大型蔬菜、水果生产基地的形成。例如，美国西南部加利福尼亚与东南部的佛罗里达及其附近地区，已成为供应全国的蔬菜与水果相当部分的重要基地。

（八）商业乳品农业

与市场园艺业一样，商业乳品农业也是随着城市发展而产生的另一种商业性农业。影响这种农业生产的因素主要有两个：一是市场的远近；二是饲料的供应。商业乳品农业其产品是为城市而生产的，城市需要流质的牛奶、乳酪、黄油等各种乳制品，其中新鲜的流质牛乳特别重要。因此，以生产牛奶为主的农场多分布在大城市的附近，以利用其距离近的优势。而生产加工的乳制品的农场则受地理距离条件的影响较少，可以分布在离开城市较远的地方。在饲料方面，乳牛既需要多汁的青饲料，也需要含蛋白质较多的精饲料。为了保证青饲料供应，农场多自种优质牧草。现在农场主为提高生产效率而采用围栏饲养的办法，饲料从别处购买，甚至乳牛也改变过去自己繁育良种的办法，改从市场购买。在美国，这种大规模的自动化的工厂式的生产，在竞争中超过了家庭式的乳业农场，使家庭式的乳业农场处于没落中。

从世界范围来说，商业乳品农业分布在美国与加拿大连界的五大湖周围

地区，西欧和中欧地区，以及澳大利亚的东南与新西兰等地。澳大利亚与新西兰由于距欧美市场较远，乳品经加工为制品后运销国际市场。在欧洲，商业性乳品农场现仍以家庭式农场为主。

（九）商业牲畜育肥农业

商业牲畜育肥农业是指专门靠购买仔畜经过短期育肥，即可供市场肉食的商业性经营农场。其饲养的牲畜是牛和猪。城市的规模扩大，人口增加，以及生活水平的提高对肉食的需要大量增加。这些条件大大促进了专门育肥牲畜的农场的发展。

该类型农业在欧洲，从爱尔兰、英国、一直分布到前苏联，在北美洲则从阿巴拉契亚山到密西西比河两岸，以及南非，澳大利亚东南和新西兰的局部地区。这种农业是把饲养牲畜与谷物生产结合起来，所以也有人称其为谷物和牲畜混合农业。在美国，这类农场除种植牧草以外，更主要是播种玉米和大豆用作饲料。由于机械化水平高，所以从播种到收获都已不用人力，大大提高了效率，加上化学肥料、新的杂交玉米品种、除草剂、杀虫剂等用于田间管理，使谷物产量有所提高，而成本却随之下降。在牲畜方面，牛是从专门繁育的农场中买来的幼畜，有的猪则是农场自己繁育的。为了加速牲畜的生长，采用栏饲的办法进行饲养。由于选用优良品种，加上科学的饲养方法，牲畜生长速度很快，育肥时间缩短，为农场带来较大的收益。美国每年生产的2亿吨玉米、5000—6000万吨大豆，除一部分供出口外，大多用作优质饲料，转化成肉类和乳类供应市场。为了使围栏育肥取得更大的效益，有的则向专门生产育肥饲料的公司购买，自身不再生产饲料。在地域分布上，为了避免冬季低温对育肥的不利，专门进行牲畜育肥的农场则向冬季温暖的地区转移。

在欧洲，由于气温低，其饲料大多是低温型的饲草、土豆与甜菜。在农场的经营规模上要比美国的小些。

（十）商业谷物农业

商业谷物农业是一种面向市场的谷物农业，其作物以小麦占绝对优势，玉米和水稻的比例各地不同。这种农业的分布区主要集中在美国、加拿大、阿根廷、澳大利亚和前苏联。应当指出，前苏联与其他国家不同。它的谷物农场是属于国营或集体经营性质的。

这种农业的特征是规模大，机械化程度高，生产的小麦是世界粮食市场上的主要谷物。该类型农业的分布区原来是大片的旷野，到了近代才开发成为谷物生产基地，加上这些国家人口较少、工业发达，所以采取大规模的经营方式，每个农场所占的面积都相当大。以美国大平原上家庭经营的谷物农场为例，一般都有400公顷（即4平方公里）或6000市亩。农业机械的不断改善与动力的加大，为商业性谷物农场大规模经营提供了可能，但是伴随而来的是成本的大大提高。为发挥机械的效率、农场主们在农业地带由南到北购买几个农场，彼此相距一定距离，这样可利用南北气候的差别，赢得小麦种植、收获等田间作业上的时间差，可以使农业机械由南向北一个农场，一个农场地进行作业，通过增加农业机械利率，降低成本。这类农场，不仅农场主不在农场居住，就是农场用的工人除适耕的劳动季节来到农场外，平时也不在农场居住。这种农场由于经营的方式独特，被称为农业企业。由于这样组织生产效率高，这类农场，通过合并，其范围有越来越大的趋势。

在美国，商业谷物农业生产的小麦，总产量达7000多万吨。其中50%以

上是供出口的。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小麦出口量在世界小麦贸易中占绝对优势。这类商业谷物农场多数生产的是小麦，在密西西比河下游地区也有经营水稻的，不过所占比重甚微。

（十一）游牧业

游牧业（nomadic herding）是指靠放牧牲畜为生的一种自给性农业。这种生产方式适于难以进行定居农业的干旱气候地区。虽然现在从事游牧的人数在世界上并不多，据估计，只有 1500 万人，但其所占据的面积却很大，大约有 3000 万平方公里，几乎等于世界农业面积的 2 倍。在世界上用于游牧业的干旱地区主要分布于北非、中东、中亚等地。沙特阿拉伯的贝都印人（Bedouins），东非的马赛人（Masai）都是世界著名的以游牧为生的民族。

从历史上看，游牧业过去被认为是农业发展的一个阶段。它比狩猎采集阶段先进，但是比定居农业落后。现在认为游牧业是定居农业的一个分支，而不是其先驱。它是农民通过放牧牲畜以适应降水不足的干旱地区的一种经营方式。

游牧业虽然驱赶牲畜，逐水草而流动，但是它绝不是随机的漫游。牧民们是根据多年对当地的地理条件、牧草生长情况等因素的变化所积累的经验为依据而迁移。大体上，每一个游牧部落或民族都有其放牧的一定范围。

由于各地气候与植被条件不同，所放牧的牲畜也有所不同。在北非和中东，骆驼为其最重要的牲畜，其次是绵羊和山羊；在中亚以马为主；东非以牛为主。在放牧的牲畜中，最耐渴的是骆驼，最耐粗饲料的是山羊，最耐寒的是在北极地区牧民们放牧的驯鹿。

牧民虽然从牲畜的放牧中获得大部分生活必需品，但是，他们必须与农业民族进行物物交换，以获得粮食、衣着等生活必需品。在历史上，游牧民族由于具有强大的机动性，经常侵袭农业地区，建立一个王朝，在世界历史上有过很大影响。但是，今天的游牧民族则因缺乏现代科学、技术和文化，正处于衰落之中。很多地区的牧民已转向定居，家庭成员中只有个别人随牲畜到远处放牧，其他成员则过着常年定居生活。中东地区石油工业迅速发展，牧民们大都放弃其传统生活，转向城市，只有边远地区，牧民们仍保持其原来的生活方式。

（十二）大牧场

在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阿根廷、南非等国家和地区，有大面积的干旱和半干旱气候区。那里，植被稀疏，只能用于放牧牲畜，适于经营大牧场（livestock ranching）。

虽然这里放牧着大批的牲畜，可是它却与传统的游牧业有很大不同。大牧场上的牲畜不是牧民的私有财产，而是牧主为出售而经营的一种商品。放牧人不拖家带着，而是受雇于牧主不带眷属的个体劳动者，一般称为牛仔或牧童。

在美国，大牧场上放牧的牲畜是牛。早期在政府的土地上放牧。后来，由于条件稍好的土地被政府出售给农场主种植作物，大牧场乃向西迁移，面积缩小，而且需付给政府租金后才能放牧。原先放的是长角牛，这种牛耐粗饲，而且经长途驱赶不掉膘，但其缺点是易长牛癣，肉质差。后来，改饲养欧洲的海福特肉用牛，在饲料等饲养条件上要求比较高，遂改变早先粗放式的放牧。有的牧场则不再把牛养肥后送去屠宰，而是在生长到一定程度后卖给农场育肥。

在阿根廷，由于潘帕斯草原植被非常优越，加上距海港近，放牧牛的大牧场比美国的效益高。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南非的大牧场上，养羊占重要地位，羊毛的产量超过世界羊毛产量的一半以上。

二、农业的起源与扩散

在农业的类型中，虽然其表现为空间上的分布，其实这些空间分布是反映了被人驯化的植物和动物，从起源地经过长期历史过程向外扩散，并相互交流与汇合的结果。从这个过程中，可以看到人类在塑造农业景观中的作用。下面从驯化植物与动物的起源、扩散，以及现代农业发明的扩散三个方面分别进行介绍。

（一）驯化植物的起源与扩散

一般认为，农业是从驯化植物开始的，驯化动物为时较晚。驯化工作是人类的一种有意识的活动，它是为了某种目的而种植、保护和照顾某种植物。驯化工作不是单纯重复种植某种植物，而是在种植过程中，逐步变成有意识地选择对人类有利的性状，由于长期积累过程，遗传性发生了变化，从而巩固了其特殊性状，使其与野生状态下的祖先有明显区别。结果，驯化的植物比野生种一般个体大，能结更多更大的子实。长期的发展，驯化的植物所占据面积越来越大，甚至使野生的祖先完全淘汰。例如，今天广泛种植的玉米，其棒子长度可达 40 厘米，可谁能想到早先的野生玉米的棒子长度只有 2 厘米呢！

植物驯化不是一个偶然的过成，是一个长期的有意识的积累过程。这可看作是人对其周围天然植物经过几百年，甚至几千年有意识导向的结果。其驯化过程的第一步是人从其周围的植物界中能够把患者与其他植物区别出来，并且认识到这种植物对人有某种用途。这样，人们就开始利用和保护这种野生植物，种植这种野生植物。今天，这种驯化野生植物的过程在一些部族居住的地区，仍然可以看到。例如，在中美洲的哥斯达黎加，当地人对棕榈的栽培中，非常注意选种工作。他们都从最好的树上选取新鲜果实中的种子。这些种子的大小、颜色、味道等方面都是合乎需要的。为了表示某棵树上种子的特性，不但对该树倍加照顾，而且给以特殊命名。根据多年的实践经验，掌握辨认优良种子的老农确定一些作为繁育优良种子的树，并供给全村使用。驯化植物过程中，选取优良植株上的健壮与特殊的种子或枝条进行繁育是重要的步骤，但是，对有性繁殖的植物，所选择出的优良性状还需要进行遗传隔离以维持和巩固其特性，而避免异花授粉中消失其已获得的择优因子。例如，在中美洲的森林地区，印第安人虽然实行的是迁移农业，可是其种植的 10 多种玉米，并不混种在一块土地上，而且分别种植于不同的地块，中间保持一定距离。可见，土著居民清楚地知道繁育优良品种需要避免异花授粉。

对于驯化过程是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以及由谁，如何发展起来的诸问题，虽然今天还不能十分清楚地作出肯定的答覆，但是，根据考古方面所积累的资料和地理等条件的分析，大体上有比较一致的看法。在这方面，美国的著名文化地理学家卡尔·苏尔对此作出了重要贡献。

从印第安人选育优良种子的例子来看，驯化植物起源地需要满足两个条件。第一要有丰富的植物资源。供作食物的作物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以种子供作食物的，如小麦、大麦、水稻、玉米等。这类植物的驯化成为种子作物农业（seed agriculture）；另一类是以根、茎、叶或果供人食用的，如香蕉、木薯、山药、竹芋等，这类植物的驯化成为非种子作物农业（Vegeculture）。一般认为非种子作物农业的起源要早于种子作物农业。从

现有条件看，植物资源比较丰富的地区是热带与副热带地区，那里高温多雨，适于植物常年生长。特别是地形复杂的地方，地形在高度与方位上的不同使局部环境具有多样性，也给植物的个体和群体的多样性创造了条件。第二是人的条件。要驯化植物，人就要认识植物、熟悉植物。只有熟悉植物，才可能选出合乎需要的植物进行种植。为此，只有人长期停留在一个地方才有可能。如果经常处于流动中，别说驯化植物，就是熟悉植物也是不可能的。决定人能否长期停留的关键在于食物的供应，一地有了长期稳定的食物供应就会把人吸引在该地停留下去。那么我们就来分析一下人们当时生活环境的食物情况。那时，食物除植物外，还有动物包括鱼类。动物在一个地方数量有限，而且动物经常在移动中，如果人群要想获得肉食的不断供应，就需要追逐动物而不断迁移。依靠捕鱼则情况就可能不同，河岸与海边是鱼群聚集地方，因而这里往往也就是古代人类聚居的地方。所以，热带、副热带植物资源丰富的地区，以及容易捕获鱼类的河流两岸与海边两个地理条件相结合的地区是理想的植物驯化的起源地。

苏尔认为开始植物驯化可能出现在 14000—35000 年前，很可能是在东南亚的干湿季风气候区，由那里居住在淡水河流旁的森林中，靠捕鱼和采集的定居人进行的。最近在泰国及其邻国的考古工作上的发现，也给他的设想提供某些科学的依据。

上述生活环境与草地和大河平原不同，它没有原始居民无法克服的厚厚的草层与周期性泛滥的洪水；也不像中纬或高纬地区环境中的原始居民，需要熟悉四季与季节的变化才能完成适时的播种与收获。在常年湿润的雨林环境中，不存在温度与降水方面对植物的限制，一年中任何时节都可以种植。所以热带，副热带的湿热气候和地形条件带来丰富的植物，是驯化植物的理想场所。当时驯化的种类中，非种子植物有：山药、芋、荸荠、结球甘兰、柑橘、香蕉、荔枝等。

据考证，地球上的另外两个非种子植物驯化区是在非洲西部和南美洲的西北部。在非洲西部驯化的非种子植物有：油棕、山药、葫芦、可乐果、油菜籽、西瓜等；在南美洲驯化的植物有木薯、甘薯、箭苳、马铃薯、西葫芦、番茄、番木瓜等。

种子植物的驯化虽然比非种子植物晚，但是种子植物的驯化在农业上的作用却超过了前者。根据已有的研究资料，所有学者都认为种子植物的驯化首先出现在西南亚，尤其是幼发拉底和底格里斯平原北部边缘沿丘陵的周围地区，即所谓肥沃的新月地带。

在该地区的种子植物驯化上，也许最著名的是麦类植物，包括小麦、大麦、燕麦、黑麦；此外还有菜豆、豌豆、芝麻等作物。学者们估计，种子植物的驯化在该地区开始于 14000 年或更早一些时间。据考古资料，在西亚野生小麦和大麦成熟于春末，可持续三个星期。由于麦类成片密集地生长，每个人用燧石片镰刀收割，每小时可得 2 磅。据推算，三个星期的收割，每人可得 400 多磅麦类。仅靠这些麦类已足以满足一个家庭一年的基本需要。这种情况不仅使原始的人的注意力转向种子植物，开始驯化种子植物，更重要的是由此引向定居生活。因为麦类要转变为食品，需要把麦粒磨碎或磨成粉才能煮成粥或烤成饼。收割的麦类需要储藏，磨碎麦类需要石磨，这些条件就使当时的人们无法再抛开这条件回到狩猎和采集的流动生活中去。于是逐渐转向定居。

在旧大陆，除了西南亚以外，种子植物驯化的起源地还有亚洲的中国和印度，非洲的埃塞俄比亚。中国被认为是种子植物驯化的一个很重要的地区。起源于中国的种子植物作物有黍、稷、粟、苽麦、荞麦、薏米及大豆。中国的南部也是水稻起源地之一。印度也是水稻、小米、绿豆、豌豆、向日葵等作物的起源地。埃塞俄比亚被认为是高粱、大麦、油菜籽及蓖麻等作物的起源地。在美洲大陆，有两个种子植物驯化的起源地，即墨西哥和秘鲁。这两处相距不远，相互交换很早就存在。在墨西哥有玉米，在秘鲁及周围地区有菜豆、花生和棉花等。

关于植物的驯化问题是新旧两大陆各自独立发展的，还是由于人去到新大陆后，通过刺激扩散，使新大陆成为新的驯化植物起源地，在学术上存在着不同的看法。但是，在哥伦布到新大陆前，生活在旧大陆的人们并不知道象玉米、土豆、番茄等重要作物，从那以后，新旧大陆的作物相互扩散对今天的农作物的分布与发展起着极大的作用。

在粮食作物中最突出的是小麦、玉米、土豆、甘薯和花生。在第二章中，我们已提到土豆从美洲传到欧洲后，对欧洲人口增长带来了影响，以及在爱尔兰土豆遭到晚疫病的袭击给爱尔兰人带来的灾难。从 16 世纪末到 18 世纪，花了大约将近两个世纪，使土豆从西班牙和法国一直传播到东欧。今天，欧洲绝大部分地区都普遍种植土豆，土豆不但是欧洲人喜爱的食品，而且亦作为重要的饲料。玉米、甘薯和花生对中国的农业起着重要的作用。这些作物于 16 世纪中期，即明朝嘉靖年间由海路传入我国。玉米和甘薯具有对土壤条件要求不高，产量高的优点，因而，成为救灾度荒的重要作物，所以在我国迅速传播。由于花生适于沙地，使原来无法利用的土地成为花生的高产田，结果得到较快的发展。很快，这些作物就成为我国的重要作物。有些是我国粮食产量提高的重要作物。所以，有的学者认为，这些作物的扩散对明末与清代人口的增长起着很大的作用。

小麦原是西亚的作物，不仅传遍旧大陆的温带地区，而且也为新大陆的发展起着最重要的作用。其在食品中的地位，远超过玉米，并且又在当今新大陆的粮食出口中占绝对优势。

在蔬菜方面，旧大陆的黄瓜、新大陆的番茄都已成为普遍种植与人们喜爱的菜蔬。在其他作物方面值得提到的是原产于新大陆的可可、橡胶，今天都成为旧大陆热带的主要经济作物；而原产东半球的咖啡，今天产量的大半出自西半球。此外，象原产于中国的茶树，现在遍种于印度和斯里兰卡；西非洲的油棕，现在马来西亚大量栽种；原产于东南亚的甘蔗，现成为加勒比海各国重要作物。从这里我们看到驯化植物的扩散使其分布范围发生了根本性变化，也可看到世界人民已在分享到各个国家人民在驯化植物所带来的成果。

（二）驯化动物的起源与扩散

对驯化动物起源的研究，现在还不能肯定说明是如何发生的。似乎不能用有意识、有目的的为了经济需要以驯化动物。驯化动物很可能，开始于一种无意识的活动。在人和小鸟与小动物之间有一种共生关系。这些小动物是靠人类活动营地上的残渣、剩食为生的生物。同时，人类活动的营地也是逃避捕食者的避难所。这样，可能对动物驯化的开始时间，要早于作物的人为栽培。也许人在动物很小的时候就把它从巢穴中捉住，当作玩物进行驯养，并影响它们的某些习性。

小动物与照顾它的人相伴随，所形成的共生关系，对驯化过程来说是十分重要的。虽然在时间上不能确切得知，但是人在早期已开始把某些动物当作圣物，只在重要的宗教仪式时才能宰杀。毫无疑问，一旦这种动物的数量增多，并且相当普遍时，则驯化的动物在经济利用方面意义就会增强。在早期，人吃某些动物，把这作为正常食物的一部分。

狗、猫、猪和丛林中的鸡，也许还有鸽和鸭，都是最初进入驯养动物行列的品系。狗可能是首先随人生活的动物，它可以帮助主人狩猎。有考据证明，大约在公元前 12000 年，狗就是人狩猎时的伙伴。虽则狗当时也被人食用，但从来不作为重要的食物来源。

大型动物的驯化时代也不十分清楚。随着考古研究工作的进展，其起源时间不断的被推向更久远的年代。有人提出，对大型动物进行驯化的先后序列为：牛、驴、马、驯鹿、骆驼和象。牛的驯化可能始于公元前 7000 年，而象可能始于公元前 2500 年。在考古的发掘地点，虽然发现有角动物的骨骼的时代更早，但是，骨骼的发现并不一定意味着驯化。驯化开始于人类进入定居阶段似乎是合理的。在中东的发掘，具有驯化特征的山羊和绵羊的遗骸，在一起的还有狗和猪的遗骨，经鉴定其年代为公元前 7500 年。在埃及萨卡拉（公元前 2500 年）的墓穴中，发现在壁画上有驯养牛、羚羊及鬣狗的情景，但鬣狗驯化不成功，被宰杀了。

一旦驯化开始，可能就有其驯化思想的扩散，第二级的扩散驯化地点就会到处出现。据推测，世界驯化动物起始可分为四个地区（表 3-1）。

上述四个动物驯化区，其中三个位于旧大陆，一个位于新大陆。这种划分法仍存在问题。例如，在旧大陆的狗、鸭、鹅以及山羊、绵羊、马和牛都有两个起始驯化区。这是因为某些野生的动物种原来分布范围很广。例如，猪和牛的野生种的分布几乎从亚洲太平洋岸一直分布到欧洲的大西洋岸，横跨两大洲，野山羊和表 3-1 世界上驯化动物起始地区

地 区	驯化动物
喜马拉雅山-长江以南（包括中国南部、中南半岛，南亚次大陆）	狗、猪、鸡、鸭、鹅、蚕、瘤牛（印度）、水牛
乌克兰草原-中国西北部干旱地区	山羊、绵羊、马、骆驼、犀牛、驯鹿、牛
红海两岸的北非-西亚地区	猪、狗、鸭、鹅、鸽、驴、马、山羊、绵羊
墨西哥-安第斯山区北段	驼羊、骆马、火鸡、荷兰猪

野绵羊的分布虽不如猪和牛的野生种分布广，但是其分布恰好在旧大陆三个洲的鼎足而立的北非-西亚地区，与旧大陆的三个分布区有一定重叠，所以使同一种动物或同一种动物的不同亚种有可能在不同地方先后进入驯化阶段。

另一现象是，在动物驯化方面，旧大陆的成就远远超过新大陆，新大陆在动物驯化方面与植物驯化方面相比落后很多。这是什么原因？据考古材料证明，美洲在过去存在过马、牛、猪、骆驼、羚羊等大型动物。在最后一次冰期结束后，在新大陆，对大型动物的捕杀达到高峰。在公元前 11000—8000 年间，捕杀大型动物技术，如带槽的利器，传遍北美洲。到公元前 7000 年，捕食和气候变迁（气候转暖、森林面积扩大、草原面积缩小）导致北美 30 多个属中的大型动物全部灭绝。有的学者还认为，这些动物的迅速灭绝是因为在 11000 年前西伯利亚移民穿过白令海峡陆桥，到达北美洲之后发生的，

在他们到北美洲之前，并未遭到捕猎。但是，现在有材料证明亚洲到北美洲的移民时间要早得多，至少是 15000 年，甚至可能 70000 年前。但是，无论如何，北美洲缺乏牛、马等大型动物是由于人类对动物未进入驯化阶段前，尚在狩猎阶段已遭捕杀而灭绝的。因而到了进入定居的农业社会时，既没有大型动物可提供肉食，又没有大型动物供作役畜，以代替人力，这对美洲早期农业社会的发展带来不可估量的影响。

在驯化动物之前，旧石器时代的人显然已学会驱赶、围捕，以及把野生动物轰向某个方向的本领。所以，当时的人群对动物在地区上和季节上的迁移可以施加某种影响。于是，旧石器时代的人可以从半控制的野生动物中获取相当多的食物来源。在早期的农业阶段，人的住地周围一片片土地上的庄稼遭到动物的破坏。正如今天很多自然保护区公园中一些动物自动趋向游客一样，可以说营养丰富的农作物把贪吃的动物吸引到人的住地附近，最后它们被驯化。

在过去，一些科学文献认为，狩猎的人的演进是从游牧开始，然后进入农业。在旧大陆，很可能是一些小动物，如狗、猪以及某些鸟类，首先为驯化植物取得进展的集团所驯养，而早期的动物与植物都进入驯化，所以两者都是该集团的食物来源，而不是专营农业，或牧业的不同集团的食物来源。

牧业是缓慢发展起来的。开始时，人们先照料食草的山羊和绵羊，而后才是牛、骆驼和马。放牧大型动物标志着牧业的成熟阶段。

在许多地区，由于环境条件比较合适，农民一般把驯化植物与动物两者结合起来，成为一种混合型的农业。在热带雨林地区，早期人们只能在林中开辟小块土地种植作物，并且养些可以在周围环境中能找到食物的小动物。他们不能养大型食草动物，因为在森林地区没有草地提供饲料。在干旱气候的边际地区，人们除在有水源保证地区外，无法依靠农业为生，从而开始大量饲养动物，如山羊和绵羊。为了寻找足够的饲料，人们只得放弃农业，并开始随着牲畜到处转移，就成为专门靠牲畜为生的牧民。

在新大陆，由于进入农业社会阶段缺乏大型动物，无法从农业中分化出牧业。直到哥伦布到达新大陆以后，马、牛、羊才开始传到美洲。养马是因军事与交通的需要很快就发展起来的。不久，随着铁路建设大发展，它作为交通手段替代了马，于是马就转向农业上广泛使用的半机械化农具的动力。在美国，最多时马的数量以千万计，仅用于生产马饲料的土地就达几亿亩。自从石油广泛用作农业能源后，马的数量就急剧下降，只剩下几百万头。牛在西部牧场很快发展起来，现已达 1 亿多头。养羊业在美国并不发达，但在原来没有羊的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却得到空前的发展，其头数分别达 1.3 亿头和 7000 万头。

（三）现代农业的发明与扩散

农业从开始出现以来，就在不断地扩散。同时，在实践过程中在农业技术、作物品种方面不断地创新。今天，世界上各种类型的农业就是过去各种农业创新与扩散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演化的结果，但是，与今天比较起来，在速度上与规模上要小得多。

现以美国杂交玉米与抽水灌溉为例，来看各种农作物新品种与新的农业技术在其扩散方面的特征。

杂交玉米从 1936 年起在美国的衣阿华州和伊利诺斯州开始种植。这项农业品种方面的革新从这个核心区开始，向外通过扩展扩散和传染扩散，经过

十年多的时间，到 1948 年已传遍西经 100° 以东的美国绝大部分地区。

今天，美国种植的玉米有 90% 以上是杂交玉米。它是用人工控制育种的办法，对几种纯系玉米进行杂交而获得的杂种。每株玉米的产量比其他种玉米的产量高 1/3 以上。

杂交玉米的广泛种植，使农业生产发生很大的变化。按传统办法，农民在收获玉米时选出的种子每年都需重新购买，因为用杂交玉米的穗子作种子，则产量会迅速下降。种植杂交玉米要比种植正规的变种玉米需要更多的管理。采用杂交玉米的农民，虽然花费较大，但通过产量的提高，其收益会更多。

在美国，杂交玉米通过传染扩散方式迅速向周围地区扩散。它的扩散受到美国和地方农业部门的支持。在当地，比较富裕的大农场往往比一般农场接受杂交玉米要快，这充分显示出等级扩散的作用。

对杂交玉米继续扩散的障碍出现在东部的英格兰州与西部大平原。在西部，分布区停滞在西经 100° 处，主要因为向西去干旱程度加剧，使喜湿的玉米不能在该地广泛种植。在东部，玉米扩大分布受阻于鲜乳业与市场园艺业。这两种类型的农业在新英格兰占统治地位，玉米在该地经济地位不高。玉米向南部扩散缓慢，受资金不足的影响。

在 20 世纪的中期，美国农业重要技术扩散是在大平原进行的，例如利用地下水灌溉技术的传播。最早打井抽取地下水实行灌溉始于 1935 年。其向外扩散受到资金限制，所以，向外传染扩散随距离而减弱，即在距已实行灌溉的农场越近的一些农场，接受革新的可能性越大。在接受这种革新的农民中，一般先从青年人开始，中年农民则往往见到别人收效后才会接受，这显示出等级扩散的作用。

在灌溉技术革新开始时，银行不大愿意贷款给农民打井。但是，一旦证明经济上合算时，银行很快就取消贷款的限制，利息也开始减低。这样，打井的速度就随着加快。

三、农业生态

由于农作物与家畜是从野生种中筛选出来的，并在一定环境条件下，经过长期培育而形成的，所以农业与自然环境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几千年来，农业已在世界上占据了很大面积。据估计，农田的扩展取代了大片的草原和森林，总面积已达 13.6 亿公顷，即达 1360 万平方公里，约占世界陆地面积的 9%；牧场用地达 31.2 亿公顷，即 3120 万平方公里，约占世界陆地面积的 21%；两项合计，占世界陆地面积的 30%。如果，除去寸草不生的沙漠，冰天雪地的极地，以及生物难以生存的高寒山地，可以想象到人类的农业活动对地球面貌所带来的影响。可是这种影响并不仅限于自然环境，也可能由于人类的无知，这种不合理地利用，不仅对自然环境带来破坏，也损坏了赖以生存的农业，研究人类农业活动与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就是农业生态学的基础。

（一）各种环境因素的影响

天气和气候条件是影响农作物分布与农业发展的最重要的因素。例如，今天日常生活所需要的饮料和果品中的茶、咖啡、香蕉、橘子、荔枝等都是热带和副热带的植物，它们对寒冷与霜冻非常敏感，以致在温度条件稍达不到要求的地区就无法种植。例如，在我国，橡胶的种植不仅要考虑到年平均温度高的地区，而且还要考虑到冬季无寒潮入侵与影响的地区。所以，其种植的范围受到很大的限制。由于地球表面的温度的影响，农作物的地带分布极其明显。各种农作物对温度要求不一，棉花与水稻需要温度较高，燕麦与甜菜需要的温度偏低，小麦则居于中间，所以各种农作物的分布，从南往北发生变化。除温度外，水分也是重要的因素，水稻需要水多，则占据多雨的地区，谷子耐旱，则分布在少雨的干旱地区。温度与水这两个因素，温度虽然可采用保温的办法避免寒冷，但由于投资高，所以保温措施仅用于温度较低地区的蔬菜种植，无法在大面积的粮食作物生产上采用。因为人现在还无法大范围地改变温度，所以温度这个因素就有很大的限制性；人工改变水分条件比温度容易些，所以尽管有的地区降水很少，如果采用抽取地下水，跨地区引水，以及拦蓄天然降水等办法，可以弥补降水的不足，因而水的限制程度相对要小于其他因素。

土壤不仅是植物不可缺少的固着的立地，也是植物所需多种养分的所在。因此，土壤的肥力与结构对农业的影响比较大。在热带地区迁移农业的存在与热带地区土壤中养分含量偏低有关，相反，在印度尼西亚的爪哇岛上的土壤母质是由养分丰富的火山灰组成，所以，该岛并未实行迁移农业，而发展成高产水稻的定居农业。为了补充土壤中肥料的损失，过去都施用植物灰分与动物的厩肥，现在多采用化学肥料，使原来无法利用的贫瘠的土地变成很好的良田。

地形对农业的影响一是通过它对气候与土壤的作用施加的；另一是对耕作带来的困难。一般，农民愿意在地形平坦的地区进行农业活动，这里既易于灌溉（如果有水源），又便于耕耘，特别有利于机械耕作。山地与丘陵地区，一般是在平原地区开发以后，随着人口压力的增大，逐步扩大开垦的地方。山地与丘陵地区开辟成农田，往往易招致水土流失，甚至给下游平原地区带来灾害。

（二）农业活动对环境的影响

在人类对动植物驯化成功以后，人类的食物来源发生了巨大变化，不再完全依靠自然界提供的野生动、植物为生，而是依靠经人类驯化的与自然界中不同的动、植物种。随着人口的增长，对食物的需要量的增长，不得不以人为的植被农田取代天然的植被，这就导致人们对待天然植被的态度的变化。对农业以前的采集者和狩猎者来说，森林是个朋友，它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野生动植物。可是，对农业来说，森林则是发展农田的障碍，成为需要加以清除的敌人，特别是半干旱地区与温带地区的森林成为进攻的对象。首先是为扩大农田而砍伐森林，有时也用把成片森林化为灰烬的办法来开辟农田。接着人类为了住房建造和燃料需要木材；为了冶炼砍伐木材，于是，大片森林遭到破坏。以美国为例，当殖民初期，其耕地开发的速度即取决于对森林的砍伐速度。中国黄土高原，在早期，有不少地区都覆盖着森林，可是经过长期开荒，森林破坏殆尽，现已面目全非。其他地方，如地中海地区、西欧、印度等的森林，也是由于开垦农田而所剩无几。

草原的情况也与温带森林一样，遭受到巨大破坏。草原除受耕作业的压力，还受牧业的压力。今天的北非撒哈拉沙漠的边缘地区就是由于过去农业的开垦，过度的放牧而引起的沙漠扩大，这种趋势今天还在继续中。我们可以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变化中清楚地看到其变化过程。在西班牙人抵达加利福尼亚州以前，那里是北美洲草原最丰美的地区，其面积达 10 万平方公里，地面上长满了美洲当地的牧草，草质也很好，有很高的载畜量。可是，西班牙人带去了绵羊和牛，无意中还带去了地中海地区的杂草籽。这些草的种子有的夹杂在随牛、羊带去的干草中，有的附在羊、牛身上，甚至留存在牛羊的体内，通过粪便而被带到加利福尼亚地区。这类草的质量不高，比当地的草粗糙，但其生活的能力却比较强。开始时，这类草只在西班牙人聚落周围生长，而后由于过度放牧及土地变得干旱，这就为生长力强的外来草的进一步生长提供了条件。于是，外来草就取代当地的草。这种草原不断扩大。1850 年以后，美国人在这里取代了西班牙人和墨西哥人，他们更大规模地放牧牛羊，其数量远远超过草原的载畜能力。这给草原带来进一步破坏，土壤受到侵蚀，草的高度与密度下降，牧场上的草的产量降低一半。原来的落草、早熟禾、燕麦等优良牧草已全部消失，在某些地区还保留少量雀燕草和星蓟。由于人的利用而引起加利福尼亚州草原的变化是十分惊人的，使今天的人们很难从现在的草原面貌，想象出过去这里草原的景观。

另一个例子是人们进行灌溉所带来的变化。据有关资料，大概在 6000 年前人类就采用灌溉技术，以提高农产品的产量。这项农业技术对古代文明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今天，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不但利用河水灌溉农田，而且还修建大型水库，远距离的调水以及抽取地下水等办法以保证农业的高产。不幸的是灌溉使地下水位上升，土壤含水量增加，蒸发作用把水中的矿物质留在土壤表层。原来期望通过灌溉提高产量，而实际效果则相反，由于土壤盐渍化而出现大片不毛之地，甚至导致文明国家的衰落与城镇的消失。今天，留给人们的却是古代的废墟。

四、文化诸因素在农业中的作用

以上我们论述了人们的农业活动对自然环境的影响，以及自然环境诸因素对农业的制约。现在，我们讨论文化与经济方面对农业活动的地域分布的影响。对食物的偏爱，宗教的禁忌、政治影响和关税限制，农业土地利用政策等等人文因素对农业的分布都有某种影响。

（一）食物的偏爱

在欧洲的地中海地区，人们对乳制品的偏爱不象西欧那么深。这种生活习惯对美洲等地区的农业活动产生了深远影响。拉丁美洲，曾沦为西班牙与葡萄牙的殖民地，所以乳品业并不发达。相反，美国、加拿大，甚至澳大利亚等的情况却不相同，那里曾是酷爱乳制品的西欧人的殖民地，乳制品业也被带到那里，结果在农业中乳品业占有重要的地位。在饮料方面的偏爱则是影响作物分布的另一明显例证。英国人喜欢喝茶，美国人爱喝咖啡，他们之间的差异引起了茶叶与咖啡种植的地区差异。由于英国原殖民地印度与斯里兰卡距原茶叶产地中国较近，结果，印度和斯里兰卡成为茶叶生产的基地，以供应英国的需要。而处于西半球热带高原的哥伦比亚与巴西由于距美国比较近，集中生产咖啡比较有利，这就促进咖啡种植园在那里发展。在东半球，印度尼西亚曾是荷兰的殖民地，荷兰人也像美国人一样喜欢喝咖啡，因而在印度尼西亚未发展茶叶生产，而成为咖啡生产国。这不仅说明人们对饮食的偏爱制约农作物的空间分布，也显示了地理、历史和政治因素作用于农作物的地域分布。

（二）杜能的农业区位

人文因素影响农业分布最典型的事例，是冯·杜能(Johann Heinrich Von Thünen, 1783—1850)所提出的农业区位模型。德国人杜能并不是专业学者，只是北部麦克伦堡平原上的一个农场主，由于他关心农业收益与对土地利用的好奇心，引起他设想，在理想情况下，农业对土地利用的模型。在1826年，他发表了《孤立国》（孤立国对农业和国民经济的关系）一书。在这一名著中，他提出当时条件下农业合理布局的模型，即“杜能环”的农业区位理论。在该理论中，他假定：一个大平原中央有一个城市、它与周围农业地带组成一个孤立的地区。在其区内自然条件到处一样，宜于作物与植物的生长。在孤立地区内，除马车作为运输产品的唯一手段外，别无其他运输手段，农产品单位距离的运费到处都是个标准。区内中心城市是区内唯一的农产品销售市场，也是工业品的唯一供应地。区内平原上均匀地分布着具有同等技术条件的农民，他们根据市场的价格、劳动者工资及资本的利息固定不变，运输费用与所运输的产品的重量及距离成正比。这样，不同地点与中心城市的距离远近所产生的运费差，决定距中心城市不同距离内的农产品纯收益的大小。一定地方所选定生产的农产品，应当是获得最高收益的那种产品。随着与该中心城市距离的增加，运费增高，使该农产品纯收益就下降，超出一定距离后，该农产品就让位于比它收益高的其他农产品，于是，农民就调整其生产方向，使土地利用类型发生变化。按当时的农业生产条件，将形成以中心城市为中心，呈同心圆状，由内向外分布的6个农业圈：

第一圈：农业自由带，其距市场最近，主要生产易腐难运的农产品，如鲜奶和蔬菜。

第二圈：林业带，主要生产木材，是供应城市体积大、不宜远运的燃料

带。

第三圈：作物轮作带，该带内作物每 6 年轮回一次。6 年中有二年种稞麦，余下 4 年种土豆、大麦、苜蓿和野豌豆各 1 年。这样，中间就不需要有休闲地。

第四圈：谷草轮作带，谷物、牧草和休闲地轮作，每 7 年轮回一次。

第五圈：三圃轮作带，每年有 1/3 的土地休闲。此外种燕麦及稞麦。三年一个轮回。

第六圈：畜牧带，生产牧草，放养牲畜，实行粗放式经营。在该圈以外就是未耕的荒野。

如果我们把 6 个圈与大部分城市相比，就会发现，在杜能时代，为城市提供木材和燃料的第二圈森林带已不存在。这反映进入工业社会后一切都已发生了变化。当然，在现实中，也有些城镇仍然处在前工业社会时期。地理学家 R.J. 霍尔瓦思 (Ronald J. Horvath) 于 1969 年对埃塞俄比亚的首都亚的斯亚贝巴进行的研究发现，尽管当地的种族和环境与欧洲不同，但是亚的斯亚贝巴的周围的情况与杜能的农业区位论有明显的一致性。特别是城市的建设，其周围是一圈油加利树所构成的比较宽阔，而且彼此相连的林带，其位置与作用与《孤立国》一书提到的森林带相似。

有人根据现实情况对杜能的模型加以修改，其分带的情况如下：

第一圈：市场园艺业与栏饲业地带；

第二圈：乳品业地带；

第三圈：牲畜育肥业地带；

第四圈：商业谷物业地带；

第五圈：大牧场业地带；

第六圈：非农业地带。

这种修改后的模型不仅可以用于城市为中心的周围地区，而且也可以运用于较大规模的地区，如区域级的，国际级的模式。

在区域级的土地分带上，我们可以以美国的全国性情况为例加以剖析。

首先，我们以美国东北部马萨诸塞州的波士顿为起点，向西经纽约、费城、匹兹堡、克利夫兰直到芝加哥，即从东北部海岸到五大湖南面的城市比较集中的工业区作为美国科迪勒拉山系以东地区这个“孤立国”的“中心城市”。接着我们既可以看到“市场园艺业带”，“乳品业带”，“牲畜育肥业带”，“商业谷物业带”以及“大牧场带”的有规律的排列现象。可是，这种排列由于地理与运输等条件影响并不完全与修改的杜能模型一致。最突出的是市场园艺业带，它不是在这个“中心城市”的周围的东北部，而分布于以佛罗里达州为中心，并向大西洋海岸和加勒比海岸带有一定延伸的狭长地区。这是由于在蔬菜等的生产上为了充分利用气候优势条件而被吸引到南方，方便、快速的交通系统与冷藏设备为距离市场遥远而引起的长途运输提供了可能。“乳品业带”的分布与“中心城市”紧密相连，但是，其离“中心城市”的远近则有分化，近处是集约化生产市场需要的鲜牛奶，而位于苏必利尔湖以西与以南及离“中心城市”远处则是粗放式的乳品业地区，它生产奶酪、黄油等奶制品供应“中心城市”。在“乳品业带”的南方则是“牲畜育肥业带”，大约在圣路易斯城所在纬度以北地区，是与生产玉米、大豆相结合的集约式的牲畜育肥业带；圣路易斯城所在纬度以南直到与市场园艺业带相连的地区，则是采用牧场放牧的粗放式的“牲畜育肥业带”。在粗放

式“乳品业带”与粗放式“牲畜育肥业带”以西，从北达科他州到堪萨斯州的南北方向地区，则是商品谷物业带。再往西就是“大牧场业带”。从以上现象中可以看到，杜能的农业区位模型在现实的地域中受气候、土壤、地形、交通运输等因素的影响而被扭曲，但是，一定程度的同心圆状地带分布仍能明显地体现出来，这说明其模型的理论基础仍然起着重要作用。

从大洲与全球范围的宏观上来看，杜能模型中围绕中心城市的土地利用分带现象也是明显的。例如，对欧洲 30 年代的农业生产，有人以小麦、黑麦、燕麦、玉米、土豆、甜菜与牧草八种作物为基础的平均产量的指数为 100，则英国东南、比利时、荷兰与丹麦为中心的地区指数为 150 以上；法国南部、意大利北部、波兰中部、瑞典南部、英国西部与北部这一圈的指数为 100 左右；而地中海各国、前苏联西部、瑞典中部以北的指数为 70 左右。这充分说明土地利用的集约程度是从中心地向外逐渐下降的。如果以西欧与美国东北部作为一个“孤立国”的“中心城市”，可以看到乳品业与牲畜育肥业带紧靠“城市”；向外为谷物业带；再往外是分布在美国西部、亚非干旱地区的畜牧业带。当然，世界，甚至一个地区并不是杜能所假定的只有一个中心城市的封闭地区，也不是自然条件与人文因素所均匀分布的平原地带，特别是随着各种技术的迅速发展，使得农业生产的分布发生着很大变化。例如，阿根廷的牛肉生产，早期由于肉类易于在运输中腐烂变质而受到限制，但是在长距离运输的冷藏船出现以后，就使阿根廷的牛肉生产走向国际市场，在世界上占有了重要地位。

在我国，杜能模型也有所表现。例如，我国各大城市的四周的农业布局大致是：近郊区的蔬菜、鲜奶和禽蛋业；远郊区的粮食和养猪业；粮食和果木业则分布在更远的郊区。由于我国有计划商品性经济的发展，全国性的地域性生产，专业化生产蔬菜等方面亦开始出现。如北京市过去蔬菜生产绝大部分由近郊区供应，所以在八九月出现缺菜的淡季，冬、春两季只靠冬储白菜、萝卜，尽管在暖房里生产些鲜嫩蔬菜，但量少价高。所以蔬菜品种单调的情况突出。如今，利用张家口地区气温低，夏季蔬菜收获的旺季推迟到 8 月，恰好补充了北京 8 月份蔬菜淡季供应的不足。在冬季利用四川的成都平原与广东珠江三角洲的气温，蔬菜可以继续生长的气候优势，借助交通方便条件，成为北京，甚至很多北方城市的冬季蔬菜供应基地。

五、农业景观

人类进行农业活动尽管只有几千年的时间，但是改变世界上大片陆地上生物，种植有意识培育的各种作物，放牧经驯化的动物。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农业景观。从这种景观上，我们了解到人类在发展农业上的影响，人与自然环境间的种种关系，以及所形成的并与工业社会不同的民间文化。另外，这种特殊景观正在经历着巨大变化，一些地区内的新旧对比是十分鲜明的。总之，这是人类所创造的，面积最大的一种文化景观，值得予以更多的注意。

农业景观包括好多方面，为了讨论的方便，我们将其分别放在不同章节中。在第二章中，我们讨论了农村的聚落的集聚形式与各种不同条件之间的关系。本章中的农业景观讨论的是，人们利用土地作为农业活动而产生的农田与地产的类型。关于农村中的传统的建筑形式等方面的问题，将在以后章节中论述。

（一）传统的测地方法、地界与农田类型

地界是指地产所有权的界线，而农田类型则反映农民由于农业利用而划分耕地的地块形态。这两者又受到土地测量方式的影响，特别是在一地区聚落没有形成以前，土地测量人员所划定的土地界线对以后的发展带来十分深远的影响。

土地测量、地界与农田类型方面产生地区性差异的因素有三个方面：地块是完整的标准块，还是没有标准的、零碎的地块；地块是经过正规的，按一定几何图形测量而划的地块界线，还是未经测量，非几何图形的地块界线；土地是私人所有的，还是公有的。

零碎的、不规则的农田是在农业发展历史悠久的国家里，农村土地形态的一种常见的现象。农民住在村落中，他们每家每户所占有的土地不仅数量少，而且地块零碎又分散，要进行耕种，只能在不同方向、不同距离、不同的大小、形状各异的地块上劳动。特别是在多子女均分家产的农村，这种零碎与分散的现象更为突出。这种现象不仅国外比较普遍地存在，我国在 1949 年以前的农村土地零碎程度也是如此。土地零碎除了上述土地所有制的继承原因外，也受自然条件的制约。例如，我国种植水稻的丘陵地区，需要辟为沿等高线的水平梯田，这样就受到地形的坡度以及土层等因素的影响，可以说那里几乎没有两块土地的大小与形状完全相同的水田。在东欧和南欧的农村，土地大都成排列整齐的长条形或方形。长条形在欧洲有它的历史渊源。在过去，那里的农民在生产上使用是需要几头牛才能牵引的犁，这种笨重的犁难以转弯，为了适应这种生产工具耕作，只好将土地划成长条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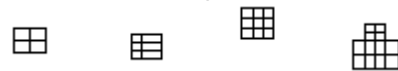
某些国家或地区，在古代，土地为公社所有，每个农民都可以领到同等数量的土地。由于这种同等的愿望，就把土地先按距离和质量分成大块，然后再按每户农民人数分成小块，于是每一农户不仅农田块数相等，而且土地质量，离村的距离亦大体相等。虽然这是过去的土地划分制度，但是它的痕迹今天仍存在。

标准块农田则与零碎的农田相反，农民的土地由政府事先按一定规格划成大小相等的单位作为标准块，然后，按标准块出售给农民。这种情况是欧洲人到北美洲、大洋洲和南美洲后所实行的一种土地测量制度。

美国的标准地块的测量制度是在独立以后，向阿巴拉契亚山以西进行拓疆，政府向拓荒者出售土地而发展起来的。根据 1755 年通过的法案，其测量

的起点在宾夕法尼亚州的西部边界与穿过俄亥俄河的地方。从该点向西按纬度方向的线称为第一基线，而通过该点南北按经度方向的线称为宾州边界的主子午线。从宾夕法尼亚州边界的主子午线往西，每隔 6 英里划一条与其平行并与第一基线垂直的纵列线（range line）。与基线每相距 6 英里划一条平行线，称为乡镇界线（township line）。这样，纵列线与乡镇界线所包围的即是 6 英里见方的乡块。该乡块可以分成 36 份（section），每份等于 1 平方英里。每块份地是 640 英亩，并以一块份地或半块份地出让。以后，为了便于个人购买降到最少为 40 英亩。

最早，从起点向西共划出了七条纵列线。后来，随着向西的开发，而划出新的基线与新的主经线。这种测量制度一直扩展到美国太平洋沿岸。6 英里见方的乡块也是美国县以下行政管理的小区。道路系统也是沿着土地界线而设置的，所以，这种土地测量制度十分明显，也十分巩固。加拿大大体上也采取这种正方形的土地测量制度，这在西部的草原地带更为明显。在欧洲与亚洲某些国家景观中可以看到更古老的正方形土地测量制度的痕迹。罗马帝国虽久已不存在，但是其正方形土地形式在某些地方仍然留下明显的证据。在日本，正方形的土地制度可以追溯到 7 世纪的大化时代。在我国的甲骨文，农田的“田”字是一个象形字，如：



这种方方正正的田块就是“井田”。它是我国商代土地制度的基础。这种井田中有纵横的沟洫。当时土地属于氏族公社公有，每个成员平均分得一定数量土地。每个人分得的田就是一个方块，也叫做“一田”，田与田之间设有田界，形如“井”字，所以又叫井田。可见，我国实行方块形划分地界的历史是很久远的，虽然，其遗迹已不复辨认，但对现在我国农田划界的影响仍然是存在的。

长方形地块也是比较普遍的。在中欧，西欧的丘陵与沼泽地区，巴西和阿根廷的一些地方，加拿大的魁北克省和美国的路易斯安那州南部，以及得克萨斯州与新墨西哥州的一些地方，那里的土地是以长条作为单位，沿着道路、河流或运河并与其相垂直排列。这些长条形地块排列非常整齐，并向两边延伸出去，达到一定距离就有与道路或河流相平行的道路出现。这种划分土地的方式有利于取得水陆交通上的方便。所以每块长条土地的耕种者的农户都位于路旁或河边。由于法国流行这种形式的地块，所以迁移到新大陆的法国农民，把这种土地测量制度带到他们的定居地。这种形式的耕地的存在，往往也是法裔农民经营的标志。

除方块形和长条形地块以外，还有些农场的形状是不规则的。这种农场往往是利用自然特点作为其边界的标志，其中包括树林、河流、山丘、漂砾等自然物。这种类型在美国的东部地区比较流行。这里土地的开发是随着移民的增加而逐步形成的，事前并没有像阿巴拉契亚山西部那样作出土地的划界，所以没有规律。

农田的形状除了与土地测量制度有关以外，还与农业的不同类型有关。热带的迁移农业在大片森林中开辟出一块块形状不一的土地，形如茫茫大海中的小岛。在水稻地区，特别是丘陵地形，要将土地开辟成水平梯田，就形成一条条宽度不一，弯曲形的条带。在商业谷物业农场，商业乳业农场及大牧场则土地大都是完整的地块。

（二）土地合并

土地破碎，每块土地面积小而分散，农民耕种起来非常不便。这不仅要浪费更多劳动力，也不利于现代机器的操作与提高土地的经营效益。因此，一些国家采取不同办法促使地块合并。例如，爱尔兰在1909年就对农村的土地进行合并，这样可使地块数目大大减少，每个农户大多只有一两块土地，这就大大便利了农民经营和管理土地，农民的土地集中以后，如果与其居住地接近，这就经营方便。但是多数农民是在土地集中后，地块与居住地的距离加大，他们通常搬出农村，在地块集中的地点建房居住。结果，像美国的单位地块对每个农户的作用一样，带来农户的高度分散问题。

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在革命胜利后，往往实行土地改革，没收地主的土地，在劳动农民中进行分配。为了走上共同富裕道路，有的实行集体所有制的集体农场或公社，有的实行全民所有制的国营农场。不论哪种形式，为了土地实行集中经营管理，零碎土地要合并，原有地界要取消；根据机械化的发展与规模效益重新划分地块，建立新的地界。结果，地块的数量大大减少、形状比较整齐划一。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往往为满足农民对蔬菜等副食品需要，每户保留些自留地。这些自留地多在村落附近，地块比较小。

（三）栅栏和围篱

为了使地块明显而固定，有的地方在边界上建立栅栏和围篱。但是，在印度、中国、日本等国家，由于人多地少，对土地进行集约式经营，一般由田埂、浅沟、界石等作标志，而不用栅栏和围篱。但在土地广阔，每个农户经营的土地面积广，彼此居住的比较分散的情况下，需要把地界明显地标志出来。其所用的材料与标志的方式，既与当地所提供的材料有关，也与其文化背景有联系。如美国新英格兰与爱尔兰西部都曾是第四纪冰川的覆盖地区，冰川作用留下大量的砾石，在耕种过程中不断地出现石块。农民就利用这些石块有规则地垒在地界。结果，形成一种独特的景观。在法国或英国，那里气候湿润，植物生长的条件好，往往采用种植成排的灌木作为地界，形成一种活的绿色围篱。在靠近林区，人们往往砍伐树木作成一种特殊形状的围篱，既作标志，也防止人和畜的侵犯。在美国向西部开拓时，不少地区采用这种形式。在干旱的草原地区，土地辽阔，又缺乏树木，往往采用木桩架铁丝网的办法作为栅栏。各式各样的栅栏和围篱今天仍然在一些地方存在，它不仅是一种地界的标志，也是一种文化象征。

第四章 政治地理

打开地图，我们会发现世界上各个国家的面积大小差别很大，形状是各式各样的，找不到两个形状完全相同的国家。有的国家面积很大，地跨两个大洲；有的却小到在地图上几乎画不出他们的形状。就国家的形状而言，有近似方形比较紧实成块；有的则由许多小岛组成，相当松散。各国的边疆也是千差万别，有的边疆平直如刀切；有的非常曲折。这些各不相同的国家，有的可以和平相处，甚至组成各种不同的集团；有的则相互敌对，兵戎相见。在国家内部，有的政治稳定，经济增长迅速；有的则政治动荡，甚至经常出现内乱与政变。

在这个发展与落后，稳定与动荡，相互依赖又相互敌对并存的世界里，尽管经济、政治以及历史背景起着重要作用。但是，另一方面，地理上的自然、经济和人文等诸因素，毫无疑问也起着一定的作用。

政治地理学是人文地理学中一个重要的分支，它研究的是人们如何在不同环境中和不同的文化背景上组成的政治单位，以及不同的地理因素对各级政治单位的影响。传统的政治地理学比较注意的是，国家这个政治单位上的国际间各个强国或集团之间的权力平衡理论及其彼此的兴衰与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和集团的发展与变化中，地理方面各因素所起的作用。但是，现代的政治地理学也注意研究一个国家内部的不同规模的政治事物在空间上的差异。它从选举的投票、各种政治集团的态度和行为在空间上变异，到各级政治管理组织结构的地域的划分，都是目前政治地理学感兴趣的课题，其主要任务是检验和评价各种政治力量，以解释其在空间上的变化。

一、政治文化区

政治地理学所研究的文化区既包括机能文化区，又包括形式文化区。政治单位，可分国际级的、国家级的和国内级的三类。由于其多为实现某种政治目的，发挥某种政治机能作用而存在，所以都有具体的中心实体，有明确的边界，这些都是机能区；而由某种政治态度和政治行为表示出一种政治特征，这些，会由于种种原因，其空间分布必然反映出强弱与异同，所以属于形式文化区。下面分别讨论政治地理上的不同文化区。

（一）政治地理上的机能文化区

政治地理上的机能文化区在等级上分为国际级、国家级与国内级三级，但是，在实际政治生活中，国家级的独立国具有特殊的地位，是政治上的主权单位，所以比其他两级重要得多。

1. 独立国。这是政治地理学上的一种机能文化区，它是按一种政治机能而组织起来的。它有一个统一政权控制的一定面积的领土和具有一定数量的人口。至于国家的特征，恩格斯在论述国家与民族组织之间的区别时指出：“第一点就是它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第二个不同点是公共权力的设立”。具体说，构成国家的要素有四个：

有定居的居民：有一定数量的固定的居民，才能形成一定的经济和政治结构，才能形成国家。

有固定的领土：领土是国家存在的物质基础。有了固定的领土，居民才能定居，才能进行生产活动，国家也才可得生存和发展。世界上没有固

定领土的国家是不存在的。

有一定的政权组织：政权组织是国家在组织上的体现，是执行国家职能的机构。它是对内进行管辖，对外实行外交活动的机关。

具有主权：主权是一个国家独立自主地处理对内对外事务的最高权力，是独立国家的根本属性。

只有具备以上四个要素，才能成为国家。但是，对一个国家来说，它还需要思想意识或文化传统上的共性，使其在固定领土上定居下来的居民产生一种共同的感情，把他们联系起来，形成一种强大的内聚力。这样，这个国家才能稳定、团结、强大，特别是在遭到外部入侵或其他困难时，就可转化为伟大的物质力量。这种思想感情深深扎根于人们的心理中，它是其居民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祖祖辈辈与周围的环境相互影响中而形成的。因此，国家也是一种历史的产物。

国家在英文中称 state 和 nation。虽然这两个词可以互用，但是其含义却有一定区别。state 是代表由一定地域所组成的政治单位，它由一个控制着其内外事物的政府所管辖。虽然 state 这个词包括着一定的领土和定居的居民，但更重要的是主权，它的内外事物不受其他国家所控制。state，在政治地理学中用作国家不应当与美国国内一级的政治单位州（state）相混淆。nation 是指占据一定面积的居民，他们具有一种建立在共同信仰与态度基础上强烈的统一意识。所以，这两个词的区别：“state”强调的是政治结构；“nation”则偏重于有共同意识的人。

从政治地理观点出发，研究独立国首先多注意其与领土方面有关的问题，如：国家领土的大小与形状，地理位置，边界的划分，核心区的条件以及首都的作用等问题。

2. 国家领土大小和形状。现在，世界上已有 180 多个国家，其领土的大小差别很大。最大的是俄罗斯，它约有 1707.54 万平方公里。很小的国家，如欧洲的摩纳哥，只有 1.89 平方公里。两者的大小差别约 11.85 万倍。世界上领土面积比较大的国家除俄罗斯外还有加拿大（9976139 平方公里）、中国（约 9600000 平方公里）、美国（9363161 平方公里）、巴西（8511965 平方公里）、澳大利亚（7686848 平方公里）、印度（2974700 平方公里）。此外，领土在 1000000 平方公里以上的国家还有阿根廷、苏丹、阿尔及利亚、蒙古等 22 个。

一般说来，领土面积大，人口多，资源丰富，则有利于国家的强大与经济繁荣。反之，如领土过小，资源缺乏，人口过多就会影响国家的发展。可是，如果国家领土很大，但人口不多，或分布不均，加上交通不便，与各地联系比较困难，也会影响其边缘地区的发展，甚至引起有敌意的邻国的觊觎。例如，巴西领土面积与美国相差不太大，人口为美国的一半，但是多集中在东南沿海，而广大的国土则人口稀少，交通又十分不便，经济也比较落后。巴西政府为解决这种极端不平衡状况，建立横穿亚马孙地区的公路以改善交通，加强与富裕地区的联系，甚至把首都从原在东南沿海的里约热内卢迁到其西北，相距 1000 公里的新都巴西利亚，以便把国家的注意力逐渐向西北部的内地转移。

国家领土的形状，就是其空间的形式。国家领土的形状各不相同，彼此差异很大。例如，菲律宾，是由 7000 多个岛屿所组成的，除去吕宋与棉兰老两岛外，超过 1000 平方公里的岛屿只有 12 个。首都马尼拉位于该国北部，

也是它的最大岛——吕宋岛上，居民大多信奉天主教；另一大岛棉兰老岛，位于国家的南部。那里居民信奉伊斯兰教，两大岛在地理上远离，宗教上也不相同。印度尼西亚也是由岛屿所组成的国家，全部大小岛屿有 13000 多个，但住人的只有 900 多个。首都位于人口密集的爪哇岛上。这样的国家都面临着如何管辖分散的岛屿国土问题。

一般说来，比较多的国家，如波兰、法国、肯尼亚乌拉圭等国家的领土形状介于圆形与矩形之间。可以说，这些国家的形状比较规则，称为紧实型国家。它们的几何中心到边界各点的距离差别不大，边界与面积的比值较小。这样的国家其领土与边界都容易管理。反之，像菲律宾、印度尼西亚、日本等岛国，国土分散，彼此往来只能通过水路与航空，交通十分不便。这对国内的交往和管理带来诸多不便。

关于分散型的国土可以归纳为三种类型：一种是完全岛屿国家，如日本、菲律宾和印度尼西亚等；第二种是部分领土在陆上，部分伸入海上形成半岛，如意大利、土耳其等；第三种是其部分陆地被另一国家的领土所分隔，如美国的阿拉斯加州同其他相连在一起的 48 个州之间被加拿大的领土分隔，这种情况下，阿拉斯加被称为“飞地”（exclave）（美国另有一个州夏威夷位于太平洋中部）。另外，还有一种情况，有的国家部分领土不仅不与本国的基本领土部分相连，而且完全被另一国家的领土所包围，这也是一种“飞地”。例如比利时与荷兰的国界附近，在荷兰境内，距边界 5 公里有一个巴勒村。该村分巴勒·那索与巴勒·赫尔托霍两部分。巴勒·赫尔托霍属于比利时，但该部分及其土地均被巴勒·那索村与其所属的土地所包围。又如在法国与西班牙国界附近法国一侧的利维亚（Livia）属于西班牙。飞地不仅给交通和往来联系带来困难，重要的是地理上的分离所产生的经济、文化，甚至思想意识上联系的薄弱。也有因为飞地造成地理上的分离，而使一方要求过境特权，有时还会引起两国间的矛盾。前一情况的例子就是前巴基斯坦。前巴基斯坦原分为东西两部分，地理上被印度隔开，两部分相距约 1500 公里。东、西巴基斯坦在种族、经济发展和权限方面存在着差异，加以其他原因，终于分为巴基斯坦和孟加拉两个国家。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德国与东普鲁士之间为波兰的但泽走廊（也称波兰走廊）所分隔，1939 年，希特勒借口收回走廊，进攻波兰，也是希特勒发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借口之一。

还有一种与紧实型国土不同的，是领土形状狭长的国家。最突出的是智利，其国土南北约达 4270 公里，但东西间的宽度不超过 180 公里。属于这种领土形状的国家还有越南、挪威、马拉维、多哥、冈比亚等。多哥的国土面积不大，但从南部沿海起始，向北穿过森林地带、进入稀树草原地带，自然和人文的变化非常鲜明。狭长形状领土的意大利、挪威和智利在南北方向上不论是自然景观还是人文景观，差别都是很大的。这给国家的管理工作增加了很多困难。

3. 地理位置。对一个国家产生影响的地理位置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自然方面，目前影响较大的是海上交通问题；另一个是人文方面，即与邻国的相互关系问题。

目前，世界各国之间经济、文化、政治各个方面联系都在日益加强，可以说任何国家都需要相互往来，不可能孤立于世界其他国家之外。就以海运货物而言，全世界的货运量在 1950 年只有 5.5 亿吨，到 1980 年达 36.5 亿吨。即 30 年间增长了 5.6 倍。海上运输虽然比飞机的速度慢得多，但其优

点是运量大、运费低廉，特别适于世界范围的长距离运输。所以，对缺乏海岸线的内陆国家来说，往往是一种不利条件，对海岸线较长，又多良港的国家，可享受到明显的好处。英国和日本的经济就受惠于海上运输方便这一条件。世界上没有海岸线的内陆国家共有 42 个（表 4-1）。其中亚洲 13 个、欧洲 13 个、非洲 14 个、南美洲 2 个。这些国家中，除莱索托、圣马力诺、梵蒂冈三个国家完全被另一个国家的领土所包

表 4-1 世界上无海岸线的内陆国家

洲 别	国 家
亚洲	蒙古、老挝、阿富汗、锡金、尼泊尔、不丹、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塔吉克、乌兹别克、土库曼、亚美尼亚、阿塞拜疆。
欧洲	瑞士、奥地利、匈牙利、卢森堡、安道尔、列支敦士登、圣马力诺、梵蒂冈、塞尔维亚、波斯尼亚-黑塞哥维纳、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捷克、斯洛、伐克
非洲	马里、尼日尔、赞比亚、上沃尔特、中非、乍得、乌干达、卢旺达、津巴布韦、博茨瓦纳、布隆迪、马拉维、斯威士兰、莱索托
南美洲	玻利维亚、巴拉圭

围，其余的内陆国家都与 2 个或 2 个以上的国家相毗连。莱索托由于受南非（在白人种族主义者统治下）政权的领土所包围，在政治、经济生活上受到很大限制。有的国家位于两个强大而对立国家之间，大国为了取得力量上的平衡而保持其间的国家的独立地位，使其成为缓冲国（buffer state）。此外，有些国家地理位置邻近，其中一些处于某大国的强大的影响下的国家，则被称为卫星国（satellite state）。

4. 国界。今天，每个国家都由边界把它与其邻国分开。国家与国家之间的边界称国界。国界是标定一个国家领土范围的一条界线，在边界标志范围以外，就不受该国政府所控制。

边界不是一个国家所独有，而是由 2 个或 2 个以上的相邻国家所共有。它是两个邻国直接接触的地方，因此，边界可能是相邻国家之间友好相处的部位，也可能是发生冲突的部位。

边界是近代历史的产物。在过去，国家彼此之间只有边境或边疆，而没有边界。边境不是一条线，而是具有一定宽度的地带。在这里，国家没有实行政治上的管辖，往往是无人居住的地带；或者只有少数拓荒者在无人管辖的地区谋求生活。所以边界是条线，边境则是个带。边界是两个邻国直接接触的界线，而边境则是把两个邻国分隔开来的地区，可减少双方直接的与潜在的暴力冲突。

当今世界由于交通和通讯技术的发展，可以对世界上的任何地方进行监测。同时，由于农业生产技术与矿产开采技术的发展，有些国家对土地的欲望越来越大。所以现今世界上除极少数地区以外，边境几乎全部被边界所取代。

边界按其特征可以分为两大类型：天然边界（physical boundaries）和文化边界（cultural boundaries）。天然边界是指那些以自然景观中的重要特征作为标志的边界；文化边界是以文化景观中的某种特征为依据而产生的边界。边界的好与坏不在于划分边界的方法与依据，而在于有关国家对边

界是否同意与尊重。

因为重要的天然特征在地图上与地面上容易辨认，所以一般乐于被作为边界。作为国家间边界的自然特征有山脉、沙漠和水体。

山脉作边界的优点就在于其固定不变和人烟稀疏。崎岖高耸的山脉，使来往交通发生困难，往往成为稳定的边界。山区的严酷气候与茂密的森林常常使居住在山地两边的居民难以穿越。例如，瑞典与挪威之间的斯堪的纳维亚山脉；法国与西班牙之间的比利牛斯山脉。可是山脉并不总是为相邻的国家带来和睦而明确的边界。例如南美洲的阿根廷与智利这两个国家是以安第斯山脉为界的，可是两国对山区的具体边界位置的意见并不一致。问题在于边界是按相邻的山峰的连线的山脊线，还是以河流的向东与向西分流分水岭。两国为此几乎在边界线上兵戎相见。后来，在联合国的协助之下，两国一致同意以山峰的连线作为两国间确切的边界。

沙漠也是一种比较有效的边界。那里的地形虽然不像山地那样崎岖，但是由于环境恶劣，交通不便，荒无人烟。沙漠边界多在亚、非两洲。在非洲，以撒哈拉沙漠为界的国家就有阿尔及利亚、利比亚、埃及、毛里塔尼亚、马里、尼日尔、乍得、苏丹等国。这里是热带沙漠，条件十分恶劣，几乎成为世界上的无人居住的地区，所以各国之间相安无事，成为一条安定的和平边界。在西亚的阿拉伯半岛上，在其西北部的伊拉克、约旦、沙特阿拉伯、科威特之间，以及南端的也门、南也门、阿曼、阿联酋、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之间，都以沙漠为界，不过有的是明确的边界，有的地方则仍然是没有确切界线的边境。

作为边界的水体包括河流、湖泊和海洋。水体作为边界的优点是容易辨认和相对稳定，虽然有些船民居住在船上，但是在水上并没有固定式聚落。水体作为边界还有防卫上的优点。因为入侵的敌军需要通过船只或飞机的运输才能越过水面，在其所攻击国家的领土上获得登陆地点。而防守的国家则可以有时间调集军队，在其登陆地区阻止入侵。

利用水体作为国家间的边界还存在着两个问题。一个是，有的水体并不稳定，其确切的位置往往随时间而变化。例如，河道中的水流可能发生变迁，并可能由此而引起边境纠纷。在美国与墨西哥之间的干旱地区的格兰德河，1848年两国确定其为边界的一部分以来，河道已多次发生变迁，所以两国已签订过几个协定以确定那些土地原来在美国境内，而以后由于河道的摆动归墨西哥所有。

另一问题，是关于领海的范围。当今世界越来越多的国家把较宽的海域宣布为其领土的一部分。关于领海的宽度，过去最盛行的是视线说与火炮射程说。看来视线是一种不明显的概念，射程说也会因炮的改进而射程加大等原因而不确定。1782年加利安尼提出3海里的主张，被当时海洋大国所接受。但是，由于各国的海岸情况不同，各自的利益也不同，各国宣布的领海宽度也不一（表4-2）。各国领海宽度的差别十分悬殊，从3海里到200海里，

表 4-2 1982 年第三次海洋法会议前各国领海海域
宽度（海里）统计

领海海域宽度	3	4	6	12	15	20	50	70	100	150	200
施行国家数	17	3	6	15	1	1	3	1	1	1	18

相差 67 倍。联合国海岸法会议的第三次会议，经过多期会议，以制定海洋法公约，求得相对的统一。海洋法规定：“每个国家有权确定其领海的宽度的权利，但按照本公约，确定为自该国领海基线量起，不超过 12 海里的界限为止”。即各国可在 12 海里以内自行确定其领海宽度。另外，在会上拉美国国家为保护其渔业等资源提出 200 海里领海的要求，经讨论，在海洋法公约有关专属经济区部分中承认沿海国对邻接其陆地领海基线量起的 200 海里区内有勘探、开发、养护和管理生物和非生物资源及其他经济性开发和勘探活动的主权利。

尽管自然边界有不少优点，但是很多边界采用的却是些文化特征。特别是在欧洲，划分国家之间的边界往往采用语言特征。欧洲的语言比较复杂，每种语言都有坚实的文学传统和正式的语法规则，甚至在使用上具有不同程度的广泛性。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欧洲国家间的边界有重大变化，并且出现一些新的国家。出席凡尔赛和约会议的美国威尔逊总统顾问中就有一位美国地理学家鲍曼 (Isaiah Bowman)。在重画欧洲地图时，鲍曼提出一个重要的原则，即调整国家边界要按照不同民族所使用的语言区域来确定。

宗教是划分国家间边界所用的另一文化特征。爱尔兰岛被分成两部分，即爱尔兰共和国和北爱尔兰 (属于联合王国)。这两个国家 (地区) 所信仰的宗教不同。北爱尔兰的 6 个县中，信仰新教的人口占大多数，而爱尔兰共和国的 26 个县中，95% 的居民信奉天主教。另一个以宗教作为国家边界的例子是伊朗。在伊朗的穆斯林中主要是什叶派穆斯林占优势，而其邻国中，则是逊尼派穆斯林占优势。

有些国家的边界不考虑自然和人文特征，只按某条经纬线为国界，这类边界称为几何边界 (geometric boundaries)。美国和加拿大在伍兹湖以西的那段边界，就是沿北纬 49° 直线直至太平洋。除去上述几种划分边界的方法之外，尚有按边界的起源分为先成边界 (antecedent boundaries) 和叠加边界 (superimposed boundaries) 的。先成边界是指那些在聚落形成以前已确定的边界。美国和加拿大西部边界，以及一些非洲国家的边界就是这方面的例子。与先成边界相反，叠加边界则形成于聚落出现以后。这些边界往往是通过战争，诉诸武力所决定的。在新的边界出现以后，旧的边界虽然已经失去作用，但是其过去作为边界所产生的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影响并未立即消失，这种差异有的仍然明显可见。这种历史的边界则称为遗留边界 (relic boundaries)。

边界对维护国家的主权，防止敌人入侵，以及促进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不受其他国家的干扰起着重要作用。但是，也应当看到，它对两国间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交往与联系必然带来一定影响，对人员的往来与相互了解也有一定的限制。这就是在文化扩散中提到的边界在文化诸现象的传播与扩散中起着过滤、选择与吸收等作用。

5. 核心区。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有其发展的历史过程。一般是先从一个比较小的地区开始。由于该地区资源丰富，地理位置优越，人口比较集中，使得其发展速度超过周围地区。财富和人力的集中就为政治和军事力量的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这样，该核心区便逐步向外扩展，经过较长的历史过程，形成一个领土比原核心区大得多的国家。这个核心区不仅在国家形成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而且在国家形成后，仍然是该国一个最重要的地区，它往往也是首都所在地。因此，与周围地区相比，该核心区在国家的政治、经济、

文化上起着重要的领导作用。例如，法国是从围绕以巴黎这个城市为中心的盆地作核心而扩大成为现在范围的国家。俄罗斯也是从莫斯科公国开始逐渐扩展形成的。由于其开拓奥卡河、伏尔加河的商业要道，不仅有利于经济发展，而且还带来大量税收，加上其他条件，该公国逐渐向外扩张，特别是向东的发展更为迅速，遂成为地跨欧亚大陆的大国。而美国，则是由东部沿大西洋的 13 个州向西发展，直到太平洋沿岸，最终成为濒临两大洋的国家。以上两国，由于其主要向一个方向，逐使其核心区偏向一边。

核心区也不是固定的，可能随着情况变化而改变。例如瑞士，过去的政治核心区被掌握在那些控制山地对外战略通道的各州领导人手中，尽管这些地方经济并不富裕。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技术的进步和经济的发展，核心区已从这些山区的州转向瑞士高原。

有一个占优势的位置的核心区的存在，对一个国家带来一些好处，它可以减少内部的矛盾与分歧。而多核心区的存在可能导致强烈的地方主义色彩而影响国家的统一。可是，另一方面，多核心区可以加强国家总的力量，增强其防御力量。例如，西班牙是由半岛上的卡斯蒂儿女王与东部沿海的阿拉冈王子之间的联姻，以及为驱逐摩尔人的共同行动的需要，于 1479 年通过合并而成立的。按人口来说，主要集中在东部、南部与北部的沿海地区，尤其是东部的巴塞罗那、巴伦西亚与阿尔梅里亚三城市附近地区，而作为首都的马德里，尽管城市人口不少，但整个中部地区却是人口稀少地区。在语言方面，虽然大部分地区的居民操西班牙语，但是在东部沿海地区则说加泰隆语、北部沿海说巴斯克语，西北沿海说葡萄牙语中的加利西亚语，南部沿海说西班牙语的安达卢西亚方言与格拉纳达方言。由于自然条件与历史原因而在人口与语言上造成的多核心区给西班牙的统一造成困难。西班牙经合并而形成统一国家后，由于忙于向新大陆的殖民活动，在世界范围内建立许多分散的“核心”，在国内却未能加强统一意志的工作。宗教问题也加深了国家的内部矛盾。原先在海外取得的各种利益阻碍了国内经济的发展，结果导致国家的经济困难。这些因素，今天仍然是西班牙所存在的社会问题。

6. 首都。首都是一个国家的最高级政府所在地，政府从这里向国内各地发出政令。国家的首脑和重要行政官员居住在这里，国家的立法与司法机关和人员也聚集在这里。此外，首都往往也是人口比较集中，经济和文化比较发达，甚至具有重要军事战略意义的所在地。其他国家的外交使馆也设在这里。所以首都在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外交等方面都具有重要意义。此外，首都大多都具有较长的历史，所以在它的外貌、布局，包括王宫、纪念物、教堂、寺庙等在内的各种建筑都体现一个国家的精神文明，它在人们的心目中成为该国的象征，对民族意识和国家的团结起着重要作用。

在过去，往往是把方便的水陆交通作为建都的重要条件，因为它既需要对全国实行有效的管理，又要获得充分的食物供应，以保证其官吏和居民的需要。例如亚历山大，君士坦丁堡和巴格达就是由于这些考虑而被选中的。巴格达是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阿里·曼苏尔于公元 762 年在底格里斯河畔兴建的。虽然它只经历了一个短期的兴旺，在阿拔斯王朝失败以后，它仍然长期留在人们的记忆中。在 8 世纪和 9 世纪初，巴格达控制着中东地区的陆上贸易，并与中亚、北欧、北非有广泛联系；通过海上可以到达东非和东南亚。因此，在该城市集聚了大量财富。“天方夜谭”中所描绘的情景正是该城市的黄金时代。

对首都城市的选择，历史的威望一直是个重要因素。在 19 世纪，希腊和意大利选择首都时，雅典和罗马就是由于该因素而被选中的。

在地理位置方面，往往首先考虑的是地理上的适中地区。在古代，由于陆上交通困难，亚历山大就曾为其庞大帝国设立两个首都，东部选择巴比伦，西部选择埃及的亚历山大城。罗马就是由于位于地中海中心地位而发展成为罗马帝国的首都。在 4 世纪时，经济中心东移，罗马帝国的首都才东移到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布尔）。罗马皇帝君士坦丁把东方的古希腊聚落拜占庭改名为君士坦丁堡，号称新罗马。

为了某种目的，一些国家往往把首都搬到另一个地方。例如，俄国在彼得大帝时，为了接近先进的西欧和在波罗的海建立一个出海的窗口，于 1712 年把首都从地处中心的莫斯科搬到涅瓦河上的圣彼得堡。可是，在 1917 年的十月革命以后，为革命需要，立即把首都迁回莫斯科。土耳其共和国建立时，选择土耳其高原上的安卡拉作为首都，以替代伊斯坦布尔，巴基斯坦把首都从卡拉奇搬到伊斯兰堡，也都是出于某种需要。

历史比较久的国家，其首都多是由于某种有利位置和条件而逐步发展形成的，这称为天然首都。巴黎、伦敦、柏林等都属于天然首都，它们都控制着一个重要的经济区，并且处在重要的交通网络上。美国的华盛顿和加拿大的渥太华则属于人为首都，它们是为了国家需要而平地建起的城市，作为政治中心，有一定的布局特征。

许多国家的首都的地理位置多在国家领土或人口的中心，或偏中心。例如，罗马、马德里、亚的斯亚贝巴、东京等，不论选择该地的原因为何，但都位于地理中心；另一些首都，如华盛顿、维也纳、仰光、北京则位于偏中心。有些国家，特别是一些过去受帝国主义殖民统治的国家，在他们独立后，其首都多选择该国靠近沿海的港口。这是过去殖民主义者为了转运其掠夺的物资和推销其制成品的需要而发展起来的城市。这种把首都建在偏离中心和在海边港口建都的现象，称为边缘化现象。巴西的里约热内卢、阿根廷的布宜诺斯艾利斯，坦桑尼亚的达累斯萨拉姆，尼日利亚的拉各斯都是这种现象中的典型例证。有些国家为了解决由于首都发展带来的急剧膨胀和过分拥挤问题，以及为了大力发展内地的经济、文化等，因而采取了迁都的措施，除前述巴西迁都到巴西利亚之外，阿根廷政府已作出决定，要把首都迁往南部别德马。

在多种语言、多种文化的国家，以及由于历史原因通过合并而形成的国家，往往从折衷各方面的利益出发，把首都设在过渡地带。加拿大首都渥太华就是选在法属文化区魁北克与英属文化区安大略之间的渥太华河两岸建立起来的。瑞士和比利时选择在语言交界处的伯尔尼和布鲁塞尔作为它们的首都。澳大利亚为调和悉尼和墨尔本两经济区争作首都的矛盾，而把首都建在其间的堪培拉。南非为分散其南北之间矛盾，把政府设在作为首都的北部城市比勒陀利亚，把立法机关设在南部城市开普敦，又把司法机关设在中部城市布隆方丹，把三个政治机构分散设立在三个城市。

首都在各类国家中的地位和作用各不相同。在世界上许多国家的首都往往也是该国内的最大城市。例如，英国的伦敦，日本的东京，墨西哥的墨西哥城就属于这种情况。这类首都既是行政中心，也是经济、文化的中心和民族精神形成的核心。可是，在联邦制的国家，情况却与此不同，首都的选择往往避开首位城市，以避免地方的发展与竞争带来的地方之间的不满。例如

美国的华盛顿、澳大利亚的堪培拉就属于这类性质首都，它们的职能多比较单一。

7. 领土的空间组织。世界上的国家都建有各级地方政府。对于全体居民具有重大意义的事务，如军事防御、外交、金融制度，以及通讯等则都由中央政府管理。而地方政府则处理那些地方性的，次一级事务。

国家政府的组织可以分成两种类型：一种是中央集权制；另一种是联邦制或地方分权制。中央集权制是各个地方政府统一服从中央政府，受中央政府领导和监督，执行中央政府的法律、法令、政策和命令、指示。联邦制是由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分别行使国家的权力的制度，一般由宪法、法律具体规定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职权范围。通常外交、军事属于中央政府；而工农业生产、商业、教育、卫生、民政等属于地方政府。

国家内部的文化上差异比较小，并且居民中存在着一种强烈的全国统一意识的地方，往往实行中央集权制。所以，在国家的边界与一个民族分布的范围相一致的国家很可能是中央集权制。有些国家面积比较小，与各地的联系比较容易，也可能采用中央集权制。但是，如果领土比较分散，则就难以实行中央集权制。

实行中央集权制的一个最好的例子是法国。它的国界与民族分布的范围十分吻合。全国划分的 95 个省是拿破仑时代制定的，其官员由中央政府任命。省的官员虽只关心共管地区内的事务，但他们实际上是中央政府的代表。现在，世界大多数的国家实行的是中央集权制。

世界上有些国家实行联邦制。这主要由管理上和文化上的原因所致。这类国家领土范围广阔，人口较多，以及领土比较破碎，给管理带来很多困难。国家内部由于民族、语言、宗教以及历史发展等方面的原因而产生各种文化集团，加上各有其分布地区，也给实行集中统一管理造成困难。例如：美国、加拿大、巴西、印度等国家由于国家大、人口多，有的还存在文化方面的差异，故采取联邦制；马来西亚，由于地域上的分散与文化上的差异而实行联邦制；瑞士虽然国土范围不大，可是因语言与民族的明显不同，所以也实行联邦制。在形式上，虽然同是联邦制国家，但各国的具体情况不同，其宪法中规定的分权制度与趋势亦不相同。在美国，特别是在内战中南方联盟失败后，其中央集权趋势有所加强。在加拿大，为缓和说法语的魁北克省居民的不安，在宪法中则赋予该省以特殊权力。因此，加拿大与美国相反，由于魁北克省要求自治而使联邦主义趋势上升。

不论是联邦制，还是中央集权制，在中央政府以下都有几级地方政府。各国不仅层次不同，其名称亦各不相同。以中央政府以下的行政单位来说，在美国为州，法国为省，印度称邦，前苏联叫加盟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称共和国，朝鲜称道，英国称郡。在一个国家内，同一级行政机构，其名称有的也不同，如日本，在中央政府以下并列的机构，其名称有都、道、府和县。国家内部各级行政单位规模的划分，现已引起人们的注意。在美国，有些人认为县的范围太小，应当加以扩大，同时减少县的数目，以提高行政管理效率。过去县的范围不大是因为以马作为主要交通工具，县界以最远处的农民骑马到县城办事，当日可以返回的距离为界。现在已是高速公路与汽车的时代，县的管辖范围也应适当扩大。在英国，对其西南地区，根据行政管理的最佳效率为原则，对一些行政单位的范围作了调整。

8. 向心力与离心力。前述各项对一个国家的兴衰都可能带来十分重要的

影响。但是，很多政治地理学家早就注意到该国的国民，往往起着更为突出的作用，甚至是决定性的作用。例如，世界上凡是兴旺发达的国家，它的人民都是团结一致的，内部矛盾较小，或者处理得好的。这样的国家就具有一种蓬勃的朝气。这是一种什么力量使人民形成一种强烈的团结一致的感情呢？有人认为是一种“存在的理由”（raison d'être），国家意识（state idea）或戈特曼所说的地区传统（iconography）。人民具有这种内聚力才能使各项地理因素发挥其有利作用。这就是政治地理学所说的推动国家统一和团结的向心力。

与向心力相对的是离心力，宗教矛盾、种族分歧、语言纠纷、观点对立等等都是形成离心力的重要因素。离心力是一种激化内部矛盾，导致国家分裂的力量。

国家的内聚的力量与程度取决于向心力超过分裂的离心力。虽然，这种微妙的有些模糊的力量难以具体衡量与表达，但是，有些政治地理学家在这方面也作了有意义的尝试。例如，少数民族中的态度，居民在政治事务中的地方主义表现，投票中的倾向等都是衡量离心力的重要标志。当离心力占据优势而又难以克服和制止时，国家就会处于危险状态，甚至产生分裂。

9. 多国的政治实体。多国的政治实体是另一种政治机能文化区。长期以来，有的国家为了便利贸易，军事合作与相互安全等单方或共同利益而形成多国形式的组织。例如，早在希腊时代，各城市为了共同的利益而组成同盟。在中世纪时，德国北部的诸城市为了保卫各自利益和商路的安全，于是按地区结成联盟。其中最著名的是北部的“汉萨同盟”。该同盟的有关条约规定：“每个城市应全力以赴地保卫海洋，反对海盗……使海上商人能够自由进行贸易”。

在20世纪，多国组织在数量上与重要性上都有所增加，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有了很大的发展。许多独立国感到可以从中得到许多利益，于是愿意放弃某些主权以换取在政治上的安全和发展。在多国的组织中，有各种目的和类型。属于先前帝国主义与殖民地的某种关系的多国组织有“英联邦”。英联邦是“大英帝国”解体后，维持英国与现已独立的原殖民地一些关系的组织形式。它没有任何权力和机构，也没有什么具体的组织法规，只是保持一种松散的联系形式。各成员国首脑只是不定期举行会议，但对成员国并无约束力。英联邦约有50个成员国。各成员国可从降低关税方面获得一些利益。例如，出口到英国的货物所付的税率比非成员国低。属于军事性质的有北大西洋公约和华沙条约两大集团。北大西洋公约包括美洲的美国与加拿大，西欧的英、法（法后来退出军事机构）、前联邦德国、荷兰、比利时等国，现在总部设在布鲁塞尔。与之相对立的是前华沙条约，它由前苏联与东欧等国所组成，总部曾设在莫斯科。

欧洲共同体，原由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卢森堡等组成，后来加入的有英国、丹麦、爱尔兰、希腊、西班牙、葡萄牙。共同体在取消工业品关税、实行统一进口税、实施共同农业政策、建立经济和货币基金方面取得很大成功，促进各国经济发展。由于各国同意实行共同外交政策和加速政治一体化进程，所以共同体已逐渐成为一个经济政治实体。前苏联与其他东欧国家等曾组成经济互助委员会，简称经互会，目的在“国际分工”的原则的基础上发展“全面经济合作”。

为维护自己的民族经济利益，反对国际石油垄断组织的掠夺和剥削，而

建立的原料生产国组织中，最著名的与影响最大的是石油输出国组织，即欧佩克（OPEC）。它包括沙特阿拉伯、科威特、伊拉克、伊朗、印度尼西亚、利比亚、阿尔及利亚、尼日利亚、委内瑞拉等 13 个亚、非、拉国家。由于其在掌握石油价格方面获得成功，使其成员国的经济收入有可靠保证，对国家的经济发展起着极大的促进作用。

除了上述组织外，在世界多国组织方面重要的还有美洲国家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统一组织、东南亚国家联盟、伊斯兰教会议、77 国集团、西非经济共同体、铜矿出口国政府联合委员会……。这些都说明世界经济、政治在地域上的联系日益加强，共同的利害关系改变了过去那种传统的，把国家作为一个个单独的政治主要单位的格局。

在多国组织中，最重要的还是联合国，它是个最大的多国团体，除世界上少数的独立国以外，都已参加该组织，成为其成员。

联合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由胜利国发起组织的。它取代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建立的国际联盟（又称国际联合会，简称国联）。当时由于参加国际联盟的国家不够广泛，更重要的是它实际上成了帝国主义对殖民地进行再分割的工具，没有能制止法西斯日、德、意各国的侵略而终于失败。

联合国于 1945 年 10 月 24 日正式成立，这一天被定为“联合国日”，《联合国宪章》也于同一天生效。最初参加联合国的有 51 个国家。中国是联合国的创始会员国之一。到 1985 年，会员国已增加到 159 个，占已独立国家的 97%。到现在，联合国已有 40 多年的历史，尽管在过去受到个别大国的霸权主义影响而未能更好地发挥其作用。但是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促成国际合作”，以及消除殖民主义和种族歧视、发展经济等方面作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也是表达世界各国意见与人民愿望的重要讲坛。与过去的国际联盟相比，可以说它已经取得了很大成功。

（二）政治地理上的形式文化区

1. 投票的格局。居民的政治态度，政府的政治态度都是一种文化象征，所以可列入政治上的形式文化区。对文化地理学来说，重要的是反映投票行为的地理区。

投票的格局是人们对某些对立的问题进行自由投票以反映选民的意见，是一种纯文化的表现。共投票的结果可以反映出不同地区内不同背景选民对政治、经济、社会等方面的问题持赞成，或反对，或弃权态度的具体数据。例如，1968 年的美国总统选举时，投亚拉巴马州人乔治·华莱士的票的地理分布有非常明显的特点，它与过去南北战争时南方联盟的核心范围十分一致。这说明尽管美国内战已经过去 100 多年，但是，这次投票的结果表明，美国南北差异的影响仍然存在于人们的心中。

在美国地方性的选举中也同样反映出这方面的现象。如美国西部加利福尼亚州人在投票行为上表现出明显的地域上的差异。这是由于居民的历史背景的不同，往往在政治态度上表现出分歧。在圣巴巴腊以北，在居民中具有新英格兰与中西部的背景的占优势，在政治上反映着明显的自由主义色彩比较浓厚；但是在以洛杉矶与圣迭戈为中心的南部，居民多来自南方各州和墨西哥的移民，这些地区的移民在政治上往往带有保守的色彩。所以，这种历史背景对 50 年代以来的一些投票行为都有明显的影响。在更下一级的区域，如城市的选举中，亦可以看到同样的居民文化背景在投票上的影响。

近些年来，选举在政治地理学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明显，研究的著作也

越来越多。一般从研究投票的地理的分布着手，继而是对投票的地理影响进行分析。在分析方法上，除传统的定性方法外，受定量革命的影响，定量的技术已普遍地采用。在选举中，选区的划分也是影响选举的重要因素之一，是选举的地理研究的重要课题。

2. 法系（法律系统）。法律也是一种文化，其地理分布为我们提供文化在政治方面的另一种表现。法律学家通常根据某些制度上的特点及其渊源关系对各国法律作出分类。一般认为有五大法系，如中国法系、印度法系、阿拉伯法系（伊斯兰法系）、罗马法系（大陆法系）、英吉利法系（英美法系）或普通法系。在这五大法系以外，还存在着种族或部族不同程度的按各自的习惯的法律。目前，中国已采用罗马法系，原中国法系实际已不存在。印度法系是起源于以维护种姓制度和神权政治为宗旨的婆罗门法。印度在英国占领以后，采用英吉利法系。但是直到现在，过去的法系的影响仍然是很深的，种姓制度仍变相存在。阿拉伯人原来实行的是伊斯兰法系，后来多采用罗马法系或英吉利法系。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穆斯林国家相继独立，政治经济情况发生很大变化，原伊斯兰法适用范围已大大缩小，不过不少阿拉伯国家在宪法中仍然肯定伊斯兰法是其立法的渊源。

除上述一些法系由于历史原因和本身的弱点发生替代现象外，还有不同法系在一些地区出现重叠现象。例如，在西班牙，虽然现在实行的法律属于罗马法系，但过去由于信奉伊斯兰教的摩尔人长期统治，所以在灌溉用水方面则保留着伊斯兰法的影响。在美国的得克萨斯州亦有类似的现象。这里原是西班牙殖民地，实行罗马法，以后成为美国的一个州，虽然改行英吉利法，可是仍保留某些西班牙的法律。此外，加拿大的魁北克和南非亦有此种重叠现象。以上这些历史的与现实的法系对人们的思想与行动不仅带来影响，而且也影响其他一些文化现象的地理分布。

二、政治事物的扩散

政治方面诸事物如同其他文化现象一样，通过各种方式的扩散从一地传播到另一地。在传播过程中，也同样会碰到各种障碍，使得传播不能顺利地进行。

（一）通过移民的迁移扩散

世界上，有些国家就是由于通过移民的迁移扩散的结果而得以形成的。这方面最突出的例子是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澳大利亚原为当地土著人的居住地。在 1770 年，英国人发现其东部较肥沃的海岸地带后，英政府遂于 1788 年作出创建南威尔士殖民地的决定。以后又陆续建立了 6 个殖民区。在开始时，英国殖民者把这里当作流放犯人的场所，到 19 世纪初才有少量的自由移民，并发展了养牛业。1851 年，在墨尔本附近发现了金矿，开始流入大量移民，使人口迅速增加。1901 年，改殖民区为州，并组成澳大利亚联邦，成为英国自治领。1931 年成为英联邦内的独立国家。新西兰原是毛利人的居住地，由于英国移民的增加，被迫承认英国为宗主国。1907 年成为英国自治领。由于这两个国家的人口主要是由英国移民所组成，并且由英国的殖民地发展成为英联邦内的独立国。其政府是英国式的，法律也属于英吉利法系，可以说其政治体制与法律传统都是通过移民移植到该地去的，是政治迁移扩散的结果。

通过移民进行殖民活动，最后在该地建立与宗主国类似的政治体制的国家，除上述例子外，非洲的“南非共和国”也是这样。该地在 17 世纪，先是荷兰人的殖民地，后英国人大量移入，接着又用武力打败荷兰人后裔的布尔人，其政府为英国人所接管。布尔人在退到北部后仍被英国人击败，最后全部成为英国的自治领。到 1961 年，始退出英联邦，成为“共和国”。美国在得克萨斯州建立美国式的政府也是先通过移民，然后用武力从墨西哥人手中夺取而实现的。

（二）独立运动的扩展扩散

非洲的国家独立运动提供了政治事物扩展扩散的另外的例子。非洲几乎是殖民主义者完全侵占的地区。早在 1415 年，葡萄牙殖民者就在北非摩洛哥的休达地区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殖民据点。从此以后，非洲就遭受到殖民主义最为残酷的统治，几乎全境都被殖民主义所瓜分。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非洲的独立国家只有 2 个，一个是在西部的利比里亚，另一个是东非的埃塞俄比亚。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虽然增加了一个埃及，但是历史古国埃塞俄比亚却沦为意大利法西斯的殖民地，直到第二次大战中的 1941 年意军在该地投降，埃塞俄比亚才得以复国。直到 1950 年，非洲仍然只有 3 个独立国。可是，在这以后，情况发生很大变化。中国革命的胜利，印度、巴基斯坦等国摆脱帝国主义统治走向独立，加上亚非会议的召开，埃及将苏伊士运河收归国有，以及反对英、法、以侵略战争的胜利，大大地鼓舞与加速非洲被压迫民族争取解放与独立的斗争运动。在 50 年代独立的国家有北非的利比亚（1951）、摩洛哥（1956）、突尼斯（1956）；东非的苏丹（1956）；西南非的加纳（1957）和几内亚（1958）。结果，使非洲独立的国家由 3 个增加到 9 个。特别是撒哈拉沙漠以南的属于黑非洲的加纳与几内亚的独立，给黑非洲的独立运动树立了一个典范。到 60 年代，特别是刚果人民的反帝斗争在非洲各地引起强烈地连锁反应，冲破了英、法、比在非洲的殖民统治。结果，

仅在 1960 年这一年中，就有喀麦隆、多哥、马尔加什、扎伊尔、索马里、贝宁、尼日尔、上沃尔特、象牙海岸、乍得、中非、刚果、加蓬、塞内加尔、马里、尼日利亚、毛里塔尼亚等 17 个国家独立。从此，扎伊尔以北的非洲地区绝大部分都建立了独立的国家，形成相连的整体。非洲独立运动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到 1963 年，非洲统一组织成立时，加上在此期间独立的塞拉利昂（1961），以及与布隆迪、卢旺达、阿尔及利亚和乌干达四国也在 1962 年独立，非洲的独立国的总数已达 31 个。此后到 1980 年，相继独立的有：肯尼亚（1963）；坦桑尼亚、马拉维和赞比亚（1964）；冈比亚（1965）；博茨瓦纳和莱索托（1966）；毛里求斯、斯威士兰和赤道几内亚（1968）；几内亚比绍（1973）；1975 年独立的有莫桑比克、佛得角、科摩罗、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安哥拉 5 国；塞舌尔（1976）；吉布提（1977）；津巴布韦（1980）。至此非洲已有 50 个国家独立。剩下的已为数极少了。

从上述可以看到，非洲的独立运动扩展扩散是从北部向南传播的。它开始于 50 年代，在 60 年代前期达到高潮。以后扩展到受葡萄牙殖民者控制的安哥拉、莫桑比克，到 1975 年，非洲的葡属殖民地已全部独立，只剩下最顽固的殖民主义堡垒南非的少数白人政权。尽管，南非的种族主义者仍在竭尽全力阻止这种扩散，并组成一个吸收带，但事实上这个吸收带乃是一个可渗透地带，它最终也将不得不放弃遭到世界人民所唾弃的种族主义政权。

（三）国内政治事件的扩散

国内政治事件的扩散，可用美国的妇女在争取获得投票权的地域变化作为一个生动的例子。在美国独立以前处于英国殖民统治时期，只有少数妇女在少数的殖民地区可以参加投票选举。独立以后，除新泽西州外，其余各州都剥夺了妇女的选举权。到 1807 年，新泽西州妇女的这项权利也被取消。早在 19 世纪 30 年代，先进的妇女已开始为争取妇女自由与应有权力而斗争。1848 年，在纽约州的塞内卡福尔斯举行第二次女权大会，使争取妇女选举权的斗争活动向美国全国范围展开。1869 年，首先在西部的怀俄明地区取得成功，在该地妇女获得了选举权。1890 年怀俄明建州时，妇女仍保留了此项权利。到 1900 年，在犹他州、科罗拉多州和爱达荷州的妇女也获得此项权利。到 1917 年，效法怀俄明州的共有 12 个州。这 12 个州都分布在美国西部怀俄明州的周围。直到 1919 年，经伍德罗·威尔逊总统支持，在众、参两院通过一项在全国范围内给妇女以选举权的宪法修正案。到 1920 年 8 月 26 日该修正案才被宣布生效，即“合众国公民选举权，不能因性别缘故而被合众国或任何一州加以否定或剥夺。”可是，反对妇女投票权在东南各州势力仍很强，至今仍对该修正案进行抵制。这也反映南方政治的保守势力较强。

三、政治生态关系

任何政治实体的发展、安全和巩固无不与地理环境有着密切的关系。但是，反过来政治实体也是一个有组织的力量，也是对环境产生强大影响的一种力量。这两种关系就成为政治生态的重要内容。

从历史看来，旧大陆的四大文明古国，都出现在北半球的中纬度。而且多在大河流域，这难道是一种巧合？绝不是这样。在农业经济时代，温和的气候，广阔的平原，肥沃的土壤，以及提供灌溉条件的大河，毫无疑问，这些都是农业发展的有利条件。因此，具备这些条件的地区即成为重要的农业地区，而且大多是有关国家的经济核心区，也是该国强大与发展的基地。再说海洋，特别是犬牙交错的海岸线、湾深避风的良港是发展海上交通与贸易的重要条件。古代的希腊与近代的英国，他们的发展都有赖于这种有利的环境条件。但值得注意的是，在分析这种环境条件时，还要结合其他条件，决不能单纯地只考虑地理环境，更不能只考虑自然环境诸因素，否则就难以说明，为什么在海岸与港口条件没有变化的情况下，为什么英国在17世纪以前是一个落后的不发达国家，为什么今天又失去其往昔的“日不落国”的地位。

在国家安全问题上，一个国家周围的地理条件是十分重要的。例如，某些国家其四周有山脉、沙漠、海洋包围，或有大片沼泽、茂密的森林阻隔，这些都是国家安全的天然屏障，使该国有良好的防守条件，阻碍敌人的入侵。例如，古代的埃及，其东是西奈沙漠、西有利比亚沙漠、南面尼罗河水路受瀑布所阻，陆路为沙漠所挡，北面尼罗河三角洲是一大片沼泽，形成了封闭式的地理环境，而在其内部又有尼罗河水及其所携带的肥沃泥沙，可以灌溉与定期的泛滥，这就给古埃及的经济发展与安全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无怪乎称这块土地为“尼罗河的赠赐”。可是，到公元前18世纪时，利用马和马拉战车的希克索斯人成功地克服西奈沙漠的阻挡，打开了埃及的东大门，并在埃及建立了统治。接着，随着海上交通的发展，使埃及北部三角洲上的沼泽失去其防守的价值，反而成为来自希腊与罗马入侵者的通道。

以有利地形作为国家防守条件的最好的例证是法国。法国的西北与西边面对英吉利海峡与大西洋，其东南面对地中海；在陆地接壤方面，其西南与西班牙交界的是高耸的比利牛斯山，东部与瑞士和意大利之间有崎岖的汝拉山和阿尔卑斯山相隔，与比利时、卢森堡及德国之间有阿登高原、洛林高原和阿尔萨斯的孚日山地相隔，从德法边境到巴黎盆地还有好几道向外成陡坎的山系。除与比利时沿海一带有交通便利的平原外，这种大海与山地、高原所组成的天然屏障，可以说是一种有利的防守地形。虽然法国具备有利的地理条件以防外族的入侵，但是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并未能成功地阻挡德国入侵。特别是在法国利用有利地形修筑起坚固的马奇诺防线，但德军却借道比利时与空降部队，避开其防线。这再一次说明地理条件在防守上的局限性。

由于周围条件的不利，使国家经常遭受敌人蹂躏的例子是波兰。波兰北有波罗的海，南有喀尔巴阡山和苏台德山，但是其东西则是开阔的平原，一向是西欧与东欧之间的通道，难以防守。结果，给波兰的历史造成灾难，使其多次遭到进攻与瓜分。

地理环境不仅对一个国家政治与军事有着密切的关系，而且对世界战略也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特别是近百年来，引起了许多地理学家的注意，其中有些人的论点和学说影响深远，超出了地理学的范围。因此，其在政治地

理学中成为一个新的分支，即地缘政治学（geopolitics），它是用地理因素解释政治现象和政治行为与自然环境关系的理论，它也可以说是利用地理知识来支持和指导国家政策的一门艺术。

由于时代的不同，军事技术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变化，分析和探索全球战略重点亦不相同。下面将分别介绍几种地缘政治学理论。

（一）马汉的海权理论

马汉（Alfred Thayer Mahan）是美国人，历史学家，也是一位海军军官。他是上世纪末与本世纪初的著名地缘政治学家，由于他十分强调制海权对国际政治的影响，因而被称为海权主义者。

他认为，当时的英国所以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关键在于英国建立了强大的海军，取得了海上霸权，并且控制了除巴拿马以外的几乎所有的世界重要的海道。因此，他根据英国发展的历史与当时现状提出谁能有效地控制海洋，谁就会成为世界强国。要有效地控制海洋和称霸海洋，还要考虑一国所处的地理位置、领土结构、疆域、人口、民族特征以及政府形式等因素。他以英国、日本和法国的所在地理位置说明这一问题。由于英国和日本是岛国，因而决定其必然把发展海上力量放在首位。但是，法国的情况却不同，它是夹在陆地和海洋之间，两段海岸又不相连，海上力量无法集中发挥作用，所以难以取得海上霸权。

由于马汉是一个海军军官，而且又曾担任美国总统的海军顾问，他的理论对美国发展海军的力量和追求海洋霸权产生了直接的影响。

（二）麦金德的“陆心”学说

麦金德（Halford Mackinder）是英国著名的地理学家，也是牛津大学地理系的创始人。他在1904年的《历史的地理枢纽》一文中认为“欧亚大陆中心船舶不能达到，古代牧民驰骋，而今布满铁路的地区称为枢纽地区（Pivot area）”。他在1919年的《民主的理想与现实》一书中提出“心脏地带”（heart land）以代替“枢纽地带”。其范围比枢纽地区略大，约等于前苏联内陆水系、北冰洋水系与里海水系的范围。这就是他所说的著名的“陆心”，对全球战略和外交政策方面有相当影响。

他把欧亚大陆称为世界岛，把“心脏地带”的外围按距离的远近分为两个新月地带：“内新月地带”包括德国、奥地利、土耳其、印度和中国；“外新月地带”包括欧亚大陆以外的大陆和海岛，其中有英国、南非、澳大利亚、美国、加拿大和日本。他认为心脏地带不仅人力与物力资源丰富，而且几乎与外界隔绝，海权国家难以进入，因而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天然堡垒。在历史上，生活在这个地区的机动性强大的游牧民族的骑兵，曾多次从这里出发征服其边缘地区，给周围的文明带来极大威胁。铁路的发展，形成了新的机动性，俄国取代了过去的蒙古帝国。枢纽国家的俄国与德国结盟就有可能向欧亚大陆边缘扩张，并形成世界帝国。麦金德把东欧当作进入心脏地带的大门，也是实现世界帝国的关键地区。由于上述分析，他提出其全球战略的三句名言：

谁统治东欧，谁就能主宰心脏地带；

谁统治心脏地带，谁就能主宰世界岛；

谁统治世界岛，谁就能主宰全世界。

他的这种思想反映海权国家的英国在面临着陆权国家的兴起所产生的严重挑战，英国需要修改其外交政策，特别是防止德国与俄国的结合。

麦金德的陆心说对国际战略和政治地理思想有强烈影响。多年来，这一理论一直是许多外交家分析问题与制订政策的一个重要依据。但是，陆心学说也受到一些人的批评与非议，除去有人认为他为德国法西斯的侵略扩张提供依据外，主要的批评是忽视了空军的力量与过高估计了人烟稀少、气候寒冷与干旱的欧亚大陆内地的潜力。

（三）“生存空间”理论

“生存空间”（Lebensraum）概念来自德国地理学家拉采尔（Friedrich Ratzel）的《政治地理学》一书。他根据达尔文的关于生物体的“适者生存”学说，把国家当成一个有机体，也有生长、发展、衰老、死亡的过程。同时，他认为国家作为有机体力图获得更大空间，否则国家就会衰落，因而他认为边界不应当看作静止不变的。这实际上为后来帝国主义扩展侵犯别国领土提供论据。

在希特勒控制德国时代，地理学家豪斯浩弗（Karl Haushofer）继承了拉采尔的观点，并参考麦金德、马汉等人及其追随者的思想，提出的地缘政治学的思想可以概括如下：

一国的经济要自给自足，排除对他国产品的需要。

以泛区域（Pan-regions）概念代替狭小国家疆域。

这种以拉采尔思想为依据并演化而成的三个泛区域世界模型以德国、日本和美国为基础，其每个泛区域都围绕一个核心国家，并有一个包括极地、温带和热带在内横跨各纬度的环境-资源区，所以在经济上各泛区域是自给自足的。其核心就是欧洲、日本和美国，其边缘则是非洲和印度、东南亚、拉丁美洲。广大的欧亚地带人口稠密，又处于陆权与海权最紧密的结合区，将来有可能控制世界。

国家有权提出和建立“自然疆界”。

由于豪斯浩弗担任慕尼黑的地缘政治研究所所长长达 20 年的工作，并与纳粹上层人物的联系而被人认为曾给希特勒服务而招人唾弃，但也有人认为他的作用被夸大了。

（四）斯皮克曼的“陆缘学说”

本学说是美国学者 N. 斯皮克曼（Nicholas Spykman）提出的。他是美国耶鲁大学国际关系方面的教授，他在 1941 年所著的《和平地理学》一书中提出了这一概念。

实际上，斯皮克曼深受麦金德的陆心学说的影响，他看到麦氏的内新月形地带（斯皮克曼称此地带为陆缘地带）与陆心地带相比，拥有大量的人口，丰富的矿藏资源和农业资源；而欧亚大陆的陆心地带的自然环境则比较严酷、人口稀少、经济落后。所以，内新月形地带条件比陆心地带好得多，因而，他认为主宰世界的关键地区不在陆心地带，而在陆缘地带。他还认为，陆权国家无法垄断欧亚大陆，而陆缘各国如果联合起来，则可通过天然通道进入陆心地带。于是，斯皮克曼亦提出他的战略名言：

谁控制陆缘地带，谁就能统治欧亚大陆；

谁统治欧亚大陆，谁就能控制世界的命运。

斯皮克曼认为，第二次大战时，德国和日本的军事推进就是想统一陆缘地区。陆缘理论的出现反映了德国的失败和苏联的强大，以及适应于美国与欧亚大陆陆心地带的前苏联势力相平衡和称霸世界的全球战略的需要。因为陆缘地带是陆权国家和海权国家的接触地带，是激烈争夺的地区。从战后的实际情

况来看，美国在此地区实行的“遏制”政策与前苏联的扩张政策都没有达到其目的，并不断遭到失败。

（五）柯恩的“多极世界”模型

美国地理学家 S. 柯恩（Saul Cohen）根据现实世界的政治形势，摒弃了过去一直存在两极理论提出此说。柯恩在他 1973 年出版的《分裂世界中的地理与政治》一书中提出了一个世界级的区域模型。首先，他分析了陆心与陆缘理论存在的问题，认为并不存在战略的地域空间的统一性，而存在的倒是分散的舞台与分裂的世界。他提出两级类型区的划分。第一级是世界性的，称为全球战略区（geostrategic region）；第二级是区域性的，称为地缘政治区（geopolitical region）。第一级根据战略特点有两个区，一个是海洋贸易世界（Trade - Dependent World），另一个是欧亚大陆世界（Eurasian Continental World）。它们分属于两个大国。第二级是根据文化、经济和政治方面的相对一致性分出地缘政治区。前一全球战略区包括：北美洲和加勒比海区，南美洲区，西欧与北非区，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区，亚洲外海岛屿与大洋洲区等 5 个地缘政治区。后一个全球战略区包括：陆心与东欧区和东亚 2 个地缘政治区。此外，还有 3 个特殊区，一个是南亚区，他认为是一个潜在地缘政治区，另 2 个由于缺乏政治的一致，称为破碎带，其中一个中东，另一个是东南亚。它们是全球战略区争夺的焦点。

在 1982 年，柯恩对其模型作了修改，他进一步强调世界战略系统的分区。在这次修改的模型中更加突出的是原来模型中的地缘政治区的多极性。他认为除前苏联和美国外，西欧、日本、中国这 3 个地缘政治区已发展成新的世界级力量；在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已成为第三个破碎带；出现了第二级的或区域性大国，如印度、巴西和尼日利亚，其在各自地缘政治区中起着重要作用。

其修改后的模型表现出的特点是：

- 世界是一个多核心的世界，并有许多重叠的影响范围；
- 两个大国的影响在下降，有一部分已为新出现的大国所取代；
- 地区之间与不同等级的国家之间的相互联系在加强。

四、政治地理中的文化作用

从政治生态关系中，我们看到自然地理条件在政治生活中往往起着更加突出的作用。下面分别从宗教、语言、民族等文化因素探讨其在政治地理中的作用。

（一）宗教

一个国家如果有多种宗教集团存在，特别各宗教集团之间存在着严重分歧的情况下，就会给国家的安全与团结带来许多灾难。黎巴嫩就是一个例子。

黎巴嫩位于地中海东岸，国内教派林立，在社会组织上各成一体，不但在政治上相互对立，并且各自拥有自己的武装力量，以致内战连年，炮声不停，给人民生活带来严重困难，把国家推向分裂的边缘。

黎巴嫩官方承认的教派有7个，它们是马龙派、希腊正教、希腊天主教、亚美尼亚教派、逊尼派、什叶派、德鲁兹派。前4个属于基督教，后3个属于伊斯兰教。马龙派是黎巴嫩最大教派，教徒占全国人口的29%，教徒多集中在沿海中部黎巴嫩山区及北黎巴嫩省南部。在首都贝鲁特东区居民中马龙派也占绝大多数。希腊正教徒占全国人口的10%，他们集中在沿海的中部与北部，在贝鲁特占人口的10%。希腊天主教徒占全国人口6%，多集中在贝卡谷地北部，亚美尼亚教徒占人口6%，主要集中在贝鲁特东区，占该区人口的24%。逊尼派是全国第二大教派，占全国人口的20%，主要分布在北部，少量分布在南部，并在首都贝鲁特西区占优势地位。什叶派占全国人口18%，主要集中在黎巴嫩南部。德鲁兹派占全国人口6%，集中在黎巴嫩山区的南部。马龙派，逊尼派、什叶派是黎巴嫩人数最多的三大派，但是，由于过去法国人扶植的马龙派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都居支配地位，造成与穆斯林的尖锐对立。

在1943年黎巴嫩独立时，根据协议，总统由马龙派担任，总理由逊尼派担任，议长由什叶派担任。政府部长按教派分配。议员由各宗教团体推选，基督教和穆斯林席位的比例为6:5。

近些年来，穆斯林人数与势力增长，因此要求政治权力的重新分配，如要求基督教与穆斯林的议员名额相等，内阁部长应由总理任命而不由总统任命等。加上以色列的入侵，巴勒斯坦难民问题，以及大国在背后的争夺，以致引起错综复杂的政治局面，武装冲突不断，成为当前世界一个重要动乱地区。

（二）语言

不少的国家只使用一种语言，也有些国家使用多种语言，特别是使用两种语言的人数相当，并且在地区上相对集中的情况下，往往由于语言问题而导致政治问题。比利时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

比利时的居民中北部为佛兰芒族，属于日尔曼语系，讲佛兰芒语，占全国人口的55%；南部为瓦隆族，属拉丁语系，讲法语，占全国人口的45%。两种语言都是官方语言。

为了解决二个语言区的矛盾，比利时议会在佛兰芒区与瓦隆区建立二个区域性议会。他们分别管理各自区内的文化、卫生、道路修建、城市发展等问题，政府把税收中大约15%返回两地作为上述事务的费用。在瓦隆区，官方语言是法语，路标、日常事务和政府文件用法语，而在佛兰芒区，则用佛兰芒语。

语言纠纷是比利时内政上一大特征，这是有深远的历史原因的，它反映了地区间的文化、经济和政治利益之争。南部瓦隆区是传统工业区，曾有强大的经济、政治势力。近几十年，传统工业衰落，导致经济不景气。相反，北部有安特卫普港，加上新兴工业发展，经济呈现起飞。于是，弗兰芒人要求提高自己地位，扩大地方权力呼声越来越高。

近半个世纪以来，语言问题一直是困扰各届政府的重要矛盾。1987年10月首相马尔滕斯就因语言问题辞职。原因是归属瓦隆区的富洪区，后来划归弗兰芒区。当地居民多操法语，故一直在争取返回瓦隆大区。争取返回运动的领导人当选为区长，但弗兰芒区拒绝任命，致使各对立力量在对宪法中有关语言等条款解释上出现分歧，终于使国王接受政府的辞呈。

在加拿大，语言也是政府面临的一个突出的问题。加拿大是个双语系的国家，英语和法语都是官方语言。虽然说法语的人只占总人口的25%，但其80%的人集中在魁北克省。为了保存他们的文化传统，魁北克省不少人支持脱离加拿大的分离活动。

魁北克省原来是法国殖民地，后转到英国人手里。在加拿大说英语的人数比例大，占优势地位。英国的政策试图同化说法语的居民。由于文化上的孤立与缺乏支持，魁北克省经济比较落后，而且经济势力亦多掌握在说英语的人手中。近些年来，魁北克人想寻求与法国重建联系，虽然多数人支持其维护当地文化传统和把法语作为该省官方语言，但是，由于留在英联邦中仍然有经济上的优惠，所以支持完全脱离加拿大的人并不占多数。

（三）种族与民族

不同的种族和民族，不仅带来宗教、语言上的差别，甚至在经济、文化、社会心理等方面亦有不同，因此，在一国家内部种族、民族问题一直是个重要的政治问题。

南非白人政权就是由于对广大有色人种实行种族歧视，遭到黑人的坚决反对而导致国内严重动乱的。同时，南非当局由此也受到世界的强烈谴责和抵制。在美国，过去对南方实行的黑奴制度问题的争论引起南北战争。虽然主张蓄奴的南方遭受失败，黑奴得到解放，但是对黑人的种族歧视在南方仍有相当影响，一直是美国南方的一个社会问题。

亚洲西部的库尔德人主要分布在土耳其、伊朗、伊拉克三国交界地带。库尔德是非阿拉伯人，他们大多信仰伊斯兰教，属于逊尼教派，也有少数人属于什叶派。虽然他们的人口总数达1200多万，但是由于分别居住于土耳其（600万人）伊朗（400万人）和伊拉克（约200万），只占这些国家总人口的10—20%，所以都属于少数民族。他们有自己的语言。风俗和服饰。为了争取更大的自由与自治，他们一直在进行着斗争，甚至采取武装斗争形式，并取得了一些成效。因此这是有关国家存在的一个民族问题。

（四）共同的历史经历

国家的团结和统一可从其人民过去共同经历的斗争历史中吸取力量。一般说来，一个国家的人民，特别是居住在一起的民族，在为自身的生存和发展，尤其是反对外来敌人入侵的战斗中形成的意识，使他们感到骄傲；共同斗争的历史和民族英雄的伟大业绩都是促进人民团结和国家统一的精神支柱与宝富财富。这种国家意识和精神既是争取新的胜利的鼓舞力量，也是在困难情况下团结人民的凝聚力。我国民族英雄岳飞、法国的贞德、美国的保罗·里维尔等等，他们为自己的民族作出了贡献，获得人民的尊敬，在人民心目中，

很自然地成为民族的代表。因此，一个历史越悠久的国家，它的凝聚力量也越大，埋藏在人民心中的感情也越深厚。

(五) 国家力量的衡量

一个国家力量的衡量由于其中包括很多自然地理因素和人文地理因素，所以也引起政治地理学的注意。曾在美国乔治敦大学战略与国际研究中心工作的克莱因 (R.S.Cline)，在 1975 年出版的《世界权力的评价》一书中，提出一个公式：

$$P_p = (C + E + M) \times (S + W)$$

式中 P_p 为被确认的权力；

C 为基本实体，即等于人口加领土面积；

E 为经济能力，其具体指标为国民生产总值、能源、重要矿产（铁、铜、铝、铬、铀）、工业能力、粮食生产能力、外贸；

M 为军事能力、包括常规军事力量与核力量；

S 为战略意图；

W 为贯彻国家战略的意志。

该公式中前三项为物质要素，后两项属于精神要素，每个项目都由数值予以表示。

对于这种计量的研究，也有人认为并不可取，因为国家权力是由许多可见的与不可见的因素决定的，实际上很难把它们全部的、准确的估算到。尤其是每个国家的特殊因素，往往在战争中成为难以估量的力量。例如，按此公式，美国的力量为 304，而越南的力量只有 39，可是美国在侵越战争中并未能取得胜利，最终只好撤退。

五、政治景观

政治景观是指文化景观与政治的关系。由于其形象明显地反映出政治因素的影响，以致有些地理学家把此称为政治景观。根据其表现的现象可以分为二类：即边界的特征与政府权力的象征。

（一）边界的特征

边界的特征地图上的边界变成地面的标志，其变化是多种多样的。如果边界有鲜明的自然物，如山脉、河流等可予以区分的话，则一般不再设立标志。在没有天然标志的情况下，则视国家之间的关系、通过的条件不同而有不同的标志。例如，美国与加拿大之间，由于两国长期友好相处，既没有设防，也没有很多军队与警察，只有简单的标志。两国为方便人员来往，免除签证手续。更有趣的是加拿大魁北克与美国缅因州之间的边界上有一户人家的住宅恰好建在边界线上。如果在彼此严重敌对的地区，不仅边界的两边要留出相当宽度，除去设置铁丝网、明碉暗堡、壕沟陷阱以外，不可能有住宅和村庄，甚至连可能隐蔽敌人的树木也被砍去，没有人烟，只有驻军和全副武装的巡逻人员。为防止越境与偷渡还在边界的开阔地上，开辟一条很宽的裸露的地面。前民主德国与前联邦德国之间的“柏林墙”，就是这方面的例子。在人员很少往来与环境特别荒凉的地区，边界线上每隔一定距离才设有界桩或界石作为标志，例如我国与蒙古之间的边界就是用水泥界柱作标志的。

今天，在一些地方还存在过去历史边界的遗迹。英格兰北部的哈德连边墙代表罗马占据英国时代的北部边界工程，现在成为英吉利与苏格兰之间界线。我国的长城与法国的马奇诺防线则是代表两个不同时代的边防工事的遗迹。

（二）政府权力的象征

景观在许多方面可以表现国家权力的企图。一般可以从交通网络、首都的风采，以及标语等方面看到权力的象征。

铁路和公路系统是反映国家中央权力最好的标志。前苏联的首都是莫斯科，铁路在前苏联交通运输中占有重要地位。莫斯科成为全国铁路系统的枢纽，从首都到全国各地十分方便。英国的伦敦，法国的巴黎，我国的北京也都是这样。汽车出现以后，由于它灵活机动，许多国家公路的作用甚至超过了铁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德国，为了强化全国各地与首都的联系以加强全国的统一，同时，也为了使全国军事力量迅速集中，遂以柏林和鲁尔工业区为焦点建成高速公路系统。结果，高速公路的优越性表现得十分明显。所以战后，很多工业发达国家都在大力建设高速公路。

首都往往是一个国家的代表，也是其权力的象征，所以很多国家都力图通过政府及其所在地的建筑物与布局来具体体现这种象征。例如我国的北京从金朝建都开始已有 800 多年的历史，现在的故宫经历了明、清两朝，已有 500 多年的历史，在全国人民的心目中居重要地位。由于过去是封建王朝的象征，所以从北面的钟楼、鼓楼开始，经地安门、景山、紫禁城的宏伟的三大殿、午门、高耸的天安门，直到正阳门的中轴线，两边整齐对称，气势雄伟，紧凑庄严；加上内城、皇城到紫禁城层层封闭，处处体现封建帝王的尊严。封建的清王朝被推翻后，故宫成为博物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东西长安街的改造，并分别向东西外延，成为新北京的横轴，天安门广场的扩

大，人民大会堂与历史博物馆分设两边，人民英雄纪念碑屹立于广场中心，充分体现了它的人民性，并把北京城原有的中心故宫推向一边，突出了新的中心，北京城表现了国家的新的神采。可惜的是宏伟的城垣和城门楼被拆除，使北京的历史风采受到损伤。美国的首都华盛顿的布置与建筑物也是反映国家象征的例子。以国会、华盛顿纪念碑和林肯纪念堂为东西轴线；以白宫和杰斐逊纪念堂为南北轴线，两者相交构成该城市中心，国会建立在高地上，居于突出的地位。华盛顿纪念碑的朴素与居于各建筑物高度之上，加上两轴线上的大片绿地，两旁的公共建筑，充分体现了美利坚合众国的气质。这种气魄在美国人民心中树立了良好印象。

标语等宣传牌也是体现其政治权力的重要标志。在社会景观中，它往往居于明显突出的地位。特别是新政权建立后，往往为反映其特殊性质与政治纲领而树立一些醒目的标语牌。

为消除旧的势力的影响，各国在一个新的国家体制建立时，甚至更改一部分地名与消除代表旧政权建筑物，这些也都属于政治景观。

第五章 语言地理

人们的彼此的交往离不开语言。尽管通过文字、图片、动作、表情等可以传递人们的思想，但是语言是其中最重要的，也是最方便的媒介。然而世界各地的人们所用的语言各不相同，彼此间直接交谈是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即使是同一种语言，还有不同的方言，其差别程度也不相同。有的方言可以基本上相互理解，有的差别极大，好像是另一种语言，北京人听不懂广东话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不仅在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语言和方言，就是在同一地区，不同的社会阶层，不同年龄的人之间都会有特殊的词汇来表达其独特的感情，使另一阶层或不同年龄的人难以理解。如美国的黑人，他们虽然也使用英语，但是有自己的特点，甚至被称为黑人英语。

在一种语言环境中掌握某种语言后，虽然也可以学会另一种或几种其他语言或方言，可是原语言或方言的口音很难完全改变，总会留下一定程度的原来所操语言的口音。熟悉语言的人往往就能从这些细微的差别中区分出说话人的家乡所在地及其身分和职业特征。

对地理学来说，特别是对文化地理学来说，感兴趣的还是语言的空间分布，并注意语言的变化、发展，以及与地理环境中的自然与人文要素的关系。

语言是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甚至可以说没有语言也就不可能有文化，只有通过语言才能把文化一代代传下去。因此，语言是保持生活方式的一个重要手段，几乎每个文化集团都有自己独特的语言。所以，很多学者，常常也用语言去鉴别不同的文化。语言是在自己特定的环境中，为了生活的需要而产生的，所以各种语言所在的环境必然会在语言上打上烙印。另外，语言是人们交流思想的媒介，因此，它必然会对政治、经济和社会、科技，乃至文化本身产生影响。语言这种文化现象是不断发展的，其现今的空间分布也是过去扩散、变化和发展的结果，所以，只有摆在时空的环境里才能全面地、深入地了解其与自然环境及人文环境的关系。

一、语言区

语言区是根据语言上的差异而划分的空间分布范围。各种语言差异的程度变化比较大，在词汇和语法、发音等方面可能完全不同。

根据词汇应用和发音差异而划出的地域分界线称为等语线(isogloss)。例如，美国伊利诺斯州、印第安纳州和俄亥俄州北部的人把鸡胸分叉的骨称为叉骨(wishbone，其含义为两人共扯此骨，扯开成为二骨，其长度不等，得其长者万事如意)，而南部一些地方，称此为曳骨(Pully-bone)。这种词汇应用上的差异在地域上的界线就是所谓的等语线。如果选用其他词汇，则会画出另一等语线。因而，可以说选用多少词汇就可画出多少条等语线。由于各词汇的应用与发音差异不可能完全相同，所以，等语线不是完全重叠的。各语言地理学家可根据自己研究的目的与选择的标准不同，画出各种特征语言分布区。但是实际上，有些等语线往往聚集在一起，多条等语线聚集的地方，也就是语言发生急剧变化的地方，也是划分方言与其他语言最合适的地方。例如，在英国北部卡莱尔(Carlisle)和登弗里斯之间向东北方延伸到柏尔威克(Berwick)是许多等语线汇集处，这表示此线是北英格兰和

南苏格兰之间方言的过渡带。在美国的得克萨斯州，由于过去受西班牙人的影响，所以在英语中采用了许多西班牙语词汇。根据应用西班牙语词汇而画出的等语线大多从沿海的加尔奥斯顿向西北方向延伸。

从此看来，不论是同一语言中的方言，还是不同语言中语种，其相接触的地方往往是一种语言混合使用的带而不是明显的线。这就给满足某种要求画出具体分界线带来一定困难。语言分布大都是在地域上相连成片的分布区。但是，有时也出现与主分布区不相连的岛状分布，成为语言岛。这种语言分布上的特殊现象，常会引起语言和地理学家的注意。

世界上的语言大约有 2500—3000 种。根据其语音、语法和词汇等方面特征的共同之处与起源关系，把世界上的语言分成语系。每个语系包括有数量不等的语种。这些语系与语种在地域上都有一定的分布区，很多文化特征都与此有密切的关系。现在对各种语系及其地理分布简介如下。

图 5—1 世界语言分布图

(一) 印欧语系

印欧语系 (Indo - European) 是世界上最大的语系，可分为 4 个语组：

1. 日尔曼语组 (Germanic)。此语组包括英语、西日尔曼语、北日尔曼语和东日尔曼语 4 部分。

1) 英语的发展：英语在英格兰已有 1500 年历史。这块土地，过去遭到来自丹麦的盎格鲁人 (Angles)、萨克逊人 (Saxons) 和朱特人 (Jutes) 的入侵。英格兰 (England) 这个名字就源于盎格鲁。英语就是由这 3 个民族所说的语言融合而成的。

这 3 个民族都属于日尔曼民族，他们分别居住在现今的丹麦南部、北部，以及德国的西北部。他们的语言类似于北欧其他民族的语言，所以，英语属于日尔曼语组，与其他日尔曼语在结构上有许多相同之处。

在这 3 个民族入侵前，英格兰的居民主要是凯尔特人 (Celts)，他们说的是凯尔特语。凯尔特人于公元前 2000 年到达以前，那里说什么语言，至今并不清楚。在英语成为那里的语言的同时，凯尔特语则被排挤到康瓦尔与威尔士和苏格兰边缘的高地一带。康瓦尔语早在 17 世纪时已经灭绝，说苏格兰语和威尔士语的人数也已不多。

随着英国在全世界殖民地体系的建立，英语被传播到世界很多地方。最早的殖民地是在北美洲，后来是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南非。在其他地区的殖民地，如印度等国，虽然独立以后已采用本民族的语言，但同时也继续用英语。因此，现在估计在世界上用英语作为执行政府公务和出版文件用的官方语言的人数占世界人口的 1/4。加上把英语作为第二语言的人数，总人数可能将近世界人口的半数。

2) 西日尔曼语：虽然此分支在起源上属于同一语组，但后来已演化成 2 个分支，即高地日尔曼语和低地日尔曼语。高地指德国南部的山地，低地指北部的低地。英语也是低地日尔曼人所说的语言，后来由于他们迁往英格兰，经演化而成英语。

低地日尔曼语包括旧萨克逊语 (Old Saxon)、旧低地弗兰科语 (Old Low Franconia) 和旧弗里西亚语 (Old Frisian)。旧萨克逊语是那些没有迁往英国而留在原处的萨克逊人说的语言，它是今天低地德语的主要成分，是现

代德国北部人说的现代德语中的一种方言。旧弗兰科语是现代荷兰语和弗兰芒语的基础，而弗里西亚语只是荷兰东北部少数人所说的语言。高地德语成为现在标准德语的基础。

3) 北日尔曼语：北日尔曼语是斯堪的纳维亚人所说的语言，其中包括瑞典语、丹麦语、挪威语和冰岛语。原来，这些语言是相同的，起源于古代斯堪的纳维亚语 (Old Norse)。在 10 世纪以后，由于人口的迁移和政治形成了不同的国家而带来了语言上的分化。

在这 4 种语言中，冰岛语与其他 3 种语言在地理位置上相距较远，所以比起其他日尔曼语来，变化较小。

4) 东日尔曼语：这种语言在历史上存在过，但现在已经灭绝这种语言主要是公元 3 世纪时，住在欧洲东部和北部的哥德人用的语言。到 16 世纪时，说这种语言的哥德人住在俄国的克里米亚。由于受到政治控制的影响，哥德人的后代使用其他语言，而这种语言就消失了。可见，一种语言的空间分布是衡量一个文化集团命运的尺子。如果该文化集团兴旺发达，则其使用的语言就会在地理范围上不断扩大，反之，则会缩小，甚至终于灭绝。

2. 罗曼语组 (Romance)。在印欧语系中与日尔曼语组相匹敌的是罗曼语组。也称为拉丁语组。这种语言是由于古罗马人说的拉丁语发展而来的。所以称为罗曼语。

拉丁语的传播与罗马城地位的提高有关。在公元 2 世纪罗马最盛时期，罗马帝国的疆域西达西班牙、北到不列颠群岛，南至非洲北部，东面经中东抵黑海。随着罗马军队在帝国各省的进驻，拉丁语也被传播到各个角落。而各省当地人所说的语言由于受到征服者语言的抑制而大大地削弱，甚至被消灭。

在罗马帝国灭亡以后，虽然拉丁语仍在一些地方继续使用，但其范围已大大缩小。在其他地方有的已恢复使用原来的语言，有的则被东方或北方说日尔曼语和斯拉夫语的民族所征服。

在罗马帝国时期，拉丁语在各省也有不同。帝国各省经历了几百年的殖民与统治，各省所用的拉丁语以占领时期罗马军队所说的口语为基础。同时，各省的拉丁口语中由于引入许多当地原语言中的词汇而有了变化。所以各省所用的拉丁语词汇已不是标准的书面形式，而是一种被称作通俗拉丁语 (vulgate Latin) 的口语。vulgar 这个词的意思即是指平民。驻防在帝国各地军队用的是通俗拉丁语，它在词汇上与文学上用的拉丁语不同。例如，在拉丁语中，文学上用的拉丁语的马是 equus，英语中由此词转化为 equine (马) 和 equestrian (骑马者)。可是，平民所用的通俗拉丁语中，马这个词是 caballus。现代意大利语中的马则由此词转化为 cavallo，在西班牙语中为 caballo，在葡萄牙语中为 cavalo，在法语中为 cheval，在罗马尼亚语中为 cal。在 5 世纪以后，罗马帝国崩溃，使先前各省与它的往来和联系中断，结果导致拉丁口语在各地区的差异增加。到 8 世纪，这种彼此的孤立终于使彼此的语言发生根本性变化。今天，拉丁语已成为过去的语言，除在一些宗教活动中与某些科学文献中使用外，已没有人使用这种语言，更没有人说这种语言。

现代罗曼语，在当前罗曼语中主要有西班牙语、葡萄牙语、法语、意大利语和罗马尼亚语等 5 个语种。这些语种在欧洲的分布与这些国家的国界大体是一致的。从地图上可以看出，西班牙和法国之间有比利牛斯山相隔；在

意大利和法国之间有阿尔卑斯山阻挡；在意大利和罗马尼亚之间有斯拉夫语区。自然的和人文的阻隔使得语言处于孤立状态。随着时间的推移，语言发生变化。各罗曼语种并不是突然出现的。开始作为各省的方言出现，后来，随着民族和国家的发展，才出现标准的民族语言，所以法语、西班牙语等都是近期才逐渐形成的。

1) 法语：法语是由法国北部的方言演变而来的。因为首都巴黎就在该区内，所以把这里的方言称为标准法语。从 18 世纪以后，巴黎法语由于巴黎在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领导地位而加速向外传播，遂在法国取得优势地位。

法国的方言分南北两部分，北部方言被称作 *langue d'oïl*，南部的方言被称作 *langue d'oc*。这两个词汇是由于表达所谓“是”的方式不同而产生的。罗曼语的“是”为 *hoc illud est*，意思是就是这样，在南方，这个词汇被简化成 *hoc* 或 *oc*，因为 *h* 不发音，所以被取消，就变成了 *oc*。在北方这个词被简化成 *o-il* 或 *oil* 即把 *hoc illud est* 的 *hoc illud* 内 *h* 音消掉，并简化而成 *o-il*，如果将这两个音节快读，就变成 *oil*，同时又把最后 *est* 的音也取消就成为 *oil*。现在南方方言又称为普罗旺斯语。

法语在非洲有相当影响。由于许多地方过去是法国殖民地，所以，在独立后，这些国家（约有 20 个）多仍用法语作为官方语言。

2) 葡萄牙语和西班牙语像英语一样，在罗曼语中，特别是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由于其过去具有大片的殖民地，所以亦成为世界性语言。使用这两种语言的人 80% 在欧洲以外，主要是在中美洲（含墨西哥）和南美洲。因此，中美洲和南美洲又称为拉丁美洲。在拉丁美洲，以西班牙语作官方语言的就有 18 个国家。

说葡萄牙语的在拉丁美洲只有巴西，其人口约占南美洲总人口的一半，它约等于葡萄牙本国人口的 11 倍。需要指出的是，葡萄牙语成为南美洲东部的官方语言，西班牙语成为其他拉丁美洲的官方语言，是由于 1494 年在教皇仲裁下，签订托尔德西里雅斯条约，双方同意大约相当于西经 46° 作为分界线，此线以东地区归葡萄牙、以西归西班牙所造成的。此即历史上有名的“教皇子午线”。

西半球各地所用的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与欧洲用的有些差别。所以巴西与葡萄牙有一联合语言委员会，目的在于使其共同语言标准化。

3) 意大利语：在欧洲与其国界几乎完全一致。在非洲只有索马里以意大利语作为官方语言。

4) 罗曼什语、加泰隆语和撒丁语：这是罗曼语组中除去上述 4 种主要语种以外的 3 种运用范围不广的语种。罗曼什语分布在瑞士东部，用此种语言的只有 2 万多人，被列为瑞士 4 种官方语言之一。加泰隆语，也可作为西班牙语的一种方言，使用的人有 600 多万，分布在以巴塞罗纳城市为中心的西班牙东部。同时，该语言也是位于西班牙和法国之间的比利牛斯山中间的安道尔的官方语言。撒丁语分布在意大利的撒丁岛上，是意大利语、西班牙语与阿拉伯语的混合物，亦是该岛的通用语言。

瑞士位于日尔曼语与罗曼语两语组之间的过渡地区，其官方语言有德语（占总人口的 69%）、法语（占 21%）、意大利语（占 10%）、罗曼什语（占 1%）。该国尽管语言复杂，但人民能和平相处，具有强大的向心力。

3. 斯拉夫语组 (Slavic)。该语组亦称波罗的-斯拉夫语组，一般可划分

为东、西、南 3 语种。斯拉夫语实际上在 17 世纪才被确认，并随斯拉夫各民族的分离而出现分化。

1) 东斯拉夫语：这个语种使用的人数最多，分布最广。东斯拉夫语即俄语。俄语是苏联的主要语言，使用该语言的人有 2 亿多。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俄语的重要性有所提高，成为联合国使用的 5 种正式语言之一，在欧，俄语是各国的第二语言。在前苏联，除俄语外，属于东斯拉夫语的还有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前者使用的人数有 4000 多万，后者有 900 多万。

2) 西斯拉夫语：这种语言主要有波兰语、捷克语和斯洛伐克语。后两种是捷克和斯洛伐克的官方语言，有时也被合称一种语言。

3) 南斯拉夫语：这种语言包括保加利亚语、塞尔维亚语、克罗地亚语、斯洛文尼亚语和马其顿语。除保加利亚语是保加利亚的官方用语外，其余 4 种都是前南斯拉夫的官方语言。塞尔维亚语和克罗地亚语虽然前者用古斯拉夫字母，后者用拉丁字母，但这二者仍然十分相近，所以亦被认为是一种语言。在斯拉夫语中，各种语言与其他印欧语系的语言相比，差异比较小，所以这几种语言相互可以理解的部分比较多。

4. 印度-伊朗语组 (Indo-Iranian)。此语组在印欧语系中使用的人数最多。本语组包括 100 多个语种，使用的人数超过 9 亿，属于东部印度-伊朗语的有孟加拉语、印地语和巴基斯坦语，属于西部的有伊朗语。

在印度-伊朗语组中，使用印度语的人数最多，包括印度人、巴基斯坦人和孟加拉人。巴基斯坦人主要用乌尔都语；在印度大约有 1/3 的人用印地语，他们大都分布在印度北部。这两种语言十分接近，不过乌尔都语用阿拉伯字母，而印地语用印度自己的字母。如果把这两种语言当作一种语言，则其使用的人数占世界第三位。

在孟加拉和印度东部的人说孟加拉语，人数超过 1.3 亿。在印度，属于印欧语系的大约还有近 100 种语言，其中使用人数比较多的是旁遮普语 (6000 多万人)、马拉蒂语 (5000 多万人)、古吉拉特语 (3000 多万人)、其他还有拉贾斯坦语、比哈尔语、奥里亚语、阿萨姆语等。

在印度，除属于印欧语系的语言外，还有很多语言分属于达罗毗荼语系、汉-藏语系和南亚语系。达罗毗荼语是单独的语系，是游牧雅利安人进入印度以前居住在印度的民族说的语言，以后受雅利安人影响而南迁，现住在南部德干高原。属于该语系的有坎纳拉语 (在德干高原西北) 马拉雅兰语 (在德干高原西南)、泰卢固语 (在德干高原的东北)、泰米尔语 (在德干高原东南)。使用汉-藏语的人分布在印度的西北和克什米尔东部与东北部，与缅甸接壤的那加兰邦，使用那加兰语。分散于印度东北与东部的卡西语 (在阿萨姆邦)、蒙达语 (在比哈尔邦和奥里萨邦)、桑塔尔语 (比哈尔邦和西孟加拉邦) 则属于南亚语系。

在印度，宪法承认作为官方语言的有 14 种，其中 10 种属于印欧语系 (阿萨姆语、孟加拉语、古吉拉特语、印地语、克什米尔语、马拉蒂语、奥里亚语、旁遮普语、梵文和乌尔都语)，4 种属达罗毗荼语 (坎纳拉语、马拉雅兰语、泰卢固语、泰米尔语)。使用这 14 种语言的占人口 90%。虽然在印度会说英语的人数只占 1%，但英语仍是各语种之间的交谈时经常采用的语言。

在印度-伊朗语组中，有一种语种在空间上与其他语种分离，它是斯里兰卡的僧伽罗语。在斯里兰卡约 75% 的人操僧伽罗语，他们住在西南部。其余约 25% 的人说泰米尔语，住在东北部。这两部分人在政治和经济上都有矛盾。

在泰米尔人中，有一半是斯里兰卡的公民；另一半出生于印度，在斯里兰卡无公民权。加上说僧伽罗语的人信奉佛教，而说泰米尔语的人信奉印度教和伊斯兰教，所以常出现矛盾。

在西部的印度-伊朗语组中，有法斯语和普什图语。法斯语用于伊朗，普什图语用于阿富汗和与阿富汗相邻的巴基斯坦的西部地区。分散于土耳其、伊朗和伊拉克的库尔德人用的库尔德语也属于该语组。这些语言都采用阿拉伯字母书写。

5. 其他语种。在印欧语系中，还有一些小的分支，如阿尔巴尼亚语、阿美尼亚语、凯尔特语和希腊语，今天仍有少部分人在使用。阿尔巴尼亚语和希腊语基本上限于阿尔巴尼亚和希腊。用亚美尼亚语的亚美尼亚人除聚居高加索的亚美尼亚共和国外，还有不少人分散于附近地区和国家。凯尔特语在公元前后使用范围很广，包括现今的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北部。可是，今天这种语言只在爱尔兰有人使用，人数约 100 万，在苏格兰约有 10 万。在爱尔兰，盖拉语和英语一齐被当作官方用语。在法国西北部的布列塔尼半岛上仍保留着布列塔尼口语，这是遗留下的另一种凯尔特语。

在印欧语传入到欧洲以前，欧洲流行的语言在今天仍被保存下来的只有巴斯克语。它现在只分布在西班牙北部与法国西南相连的比利牛斯山地区，使用的人有 100 多万。山区的闭塞环境使这种语言得以保存。

6. 印欧语的起源。据推测，最早使用印欧语的是库尔干人 (Kwrgan)。他们早先居住在里海北部靠近伏尔加河的草原地区。据考古学研究，库尔干人遗迹最早年代可追溯到公元前 4300 年，即距今 6000 多年前。语言学家是根据所有印欧语中某些共同使用的词汇以追溯其共同根源的。这些词汇所代表的实物和现象必然是原先印欧语使用者所熟悉的，后来掺杂到印欧各语系中的词汇，则难于研究其起源，因为这些词汇是印欧语分化后才掺杂进去的。在各种印欧语言中，经研究其中共同性的基本词汇有“冬天”和“雪”，而不是“海洋”。所以可以认为原先说印欧语的人居住在寒冷气候地区，那里距海较远。在印欧语中某些代表动物和树木的词汇有共同的词根，而在其他语系中却没有。此类词有山毛榉树、橡树、熊、鹿、雉鸡和蜜蜂，但却没有象、骆驼、稻米和竹子这类词汇。这些动植物分布的环境，可作为研究印欧语的起源的佐证。

据考古学研究，早期说印欧语的库尔干人已经有牧业，他们已驯养了马和羊，但还没有高度发达的农业。大约在公元前的 3000—2500 年间，库尔干人向欧亚各地迁移。他们向西进入欧洲，向东进入西伯利亚，向南则抵达西亚，并征服了这些地区。在其征服活动中，马为他们立下功绩。库尔干人起初是为其牲畜寻找新的草地而迁移、扩展，以后被其征服的人为了生存不得不顺从统治者的语言。库尔干人所占据的领土范围很广，但并没有统一的政权，各地的部落又相互孤立，由于世代的孤立，语言分异日益增大，最终在广大地区形成具有多语种的印欧语系。

(二) 汉-藏语系

汉-藏语系包括汉语、藏缅语、苗瑶语、壮侗语等语种。其分布地区包括中国、缅甸 (缅语)、泰国 (泰语) 以及周围邻近地区。

1. 汉语。汉语是我国汉族的语言，我国有些少数民族也使用汉语，因此使用汉语的总人数达 10 亿以上。是世界上使用人数最多的一种语言。由于历史与地理上的原因汉语形成很多方言，彼此差异较大，一般认为，汉语中包

括有七大方言，七大方言及其使用范围见表 5 - 1。

汉语的特点是单音成意，每个音节代表一个意义，每个字代表一个音节。因此，每个字代表一个意义。汉字不是拼音文字，字与表 5-1 汉-藏语系中七大方言及其使用范围

方言名称	占全国总人数的%	分布范围
北方方言（简称官话）	70	我国长江以北，长江以南包括沿江的镇江到九江段及湖北、西川、云南、贵州西省
吴方言（吴语）	8	江苏南部，浙江大部县份
赣方言（赣语）	2	江西北部与中部
湘方言（湘语）	5	湖南的多数县
粤方言（粤语）	5	广东、广西东部
闽方言（闽语）	4	福建、广东东部、海南、雷州半岛及台湾大部
客家方言（客家话）	4	江西南部、广东北部、福建西部、台湾部分地区

音相脱节，依靠字形不同来辨认其意，记其音。与西方的拼音相比，同音字多，听的人只能靠其音在句中的上下关系及说话人的音调来判别。另外，笔划多，字形复杂，需要比较多的时间记忆。例如，报纸上常用的字约有 6000 个。10 岁的儿童平均只能学会 2000 个字。因此，该年龄的孩子还不能顺利地阅读报纸。在使用拼音文字的西方，10 岁的儿童就会读报，甚至可以读诗。文盲经很短时间训练后就可以看书。因此，方块字对文化发展不是很有利的。但是汉语的词汇是靠字组成，虽新词不断出现。但并不是新字；同时，很多字形与其含义相联系，这对新词的理解带来方便。更重要的是，尽管方言很多，语音差别很大，彼此交谈困难，可是书写起来是同一个字，不会随发音不同而变化，这对中华民族的统一与团结起着很大作用。

2. 汉-藏语系的其他语言。首先是藏缅语，它包括藏语、缅语、彝语、景颇语等分支。

藏语在中国主要分布于西藏及青海、四川、甘肃、云南等省的部分地区。在国外分布在与西藏相接连的地区。在我国境内分为藏语、嘉戎语和门巴语。嘉戎语分布在阿坝藏族自治州与甘孜藏族自治州的部分地区。门巴语分布在西藏的墨脱、林芝及错那等地。

缅语在我国分布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内，包括载瓦语和阿昌语。在国外，缅语主要分布于缅甸境内，其中还包括克伦语、若开语、钦语、克耶语。

彝语在中国境内包括彝语、哈尼语、傣语、拉祜语和纳西语等，主要分布在云南、四川、贵州、广西四省区的部分地区。

景颇语在我国分布于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在国外，一般称克钦语，分布于缅甸北部。

其次是苗瑶语，分苗语与瑶语两个分支。苗语分支中，在我国有苗语与布努语。苗语主要分布于湖南、贵州、云南、四川和广西等省区的部分地区，分湘西、黔东、川黔滇三种方言。布努语主要分布于广西西部与贵州、湖南的少数地区。在国外，苗语分布在老挝、越南与泰国北部山区。瑶语分支中有瑶语及勉语，在我国集中分布在广西、湖南、云南、贵州、广东和江西的

部分山区。在国外，瑶语分布于毗邻中国的越南、老挝和缅甸的部分山区及泰国的部分地区。

再次是壮侗语，包括壮语、傣语、侗语、黎语等。壮语在我国主要分布于广西，使用的人数达 1300 多万，是除汉语以外，使用人数最多的语种。傣语在我国主要分布于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与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等地，在国外，主要在泰国，通行的是中部泰语（即曼谷语）。侗语主要分布于贵州、湖南、广西交界处的一些县份。黎语主要分布于我国海南岛南部的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

3. 其他亚洲语系。在东亚，这个世界上人口大量集中的地区，他们书写的文字，从表面上看，似乎很相似，其实这些语言的主要起源上是不同的，他们都属于独立的语组。

1) 日语：日本文化受中国影响较大，日文中也接受一部分中国的方块表意字，其数量相当多，并利用汉字的偏旁创造假名，但其语言是使用音标。在书写方面并不代替方块汉字，而是并用。其语法结构与汉语完全不同。这种语言的语系归属至今未定。多数学者认为属于阿尔泰语系。

2) 朝鲜语：与日本语一样，朝鲜语也是一种独特的语言。虽然其许多字是从汉文和日文中借用过去的，但是，其书写的符号与汉文和日文不相同。在朝鲜文中，其符号全是代表发音的，不是会意的，每个字代表一个音。多数学者认为，朝鲜语应属于阿尔泰语系。

3) 越语：系越南人使用的语言。越语中词汇一半以上借用汉语。自公元 1 世纪开始，越南人一直沿用汉文。13 世纪时，出现“喃”字，系在方块汉字结构基础上，按形声、含义、假借等方法构成的，但数量不多，著书，行文仍需夹用汉字。19 世纪 40 年代越语拉丁化拼音开始定型，而后推广。有人认为，越语、柬埔寨的高棉语与马来亚及印度的一些部族的语言，合称为南亚语系。

（三）闪-含语系

闪-含语系包括有阿拉伯语、希伯来语以及北非和西南亚等地使用的语言。在世界上使用闪-含语系语言的人数约有 2 亿以上。其中 3/4 的人讲阿拉伯语。

在世界上重要的宗教犹太教和伊斯兰教的《圣经》、《圣经》（旧约）与《古兰经》均是用这种语言写的，所以在这个意义上，该语系的国际意义超过许多其他语言。

1. 阿拉伯语。阿拉伯语是各阿拉伯国家的官方语言。从北非的摩洛哥到西南亚的阿拉伯半岛，说阿拉伯语的人超过 1.5 亿。在全世界约有 6 亿人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中有相当比例的人至少也懂得一点阿拉伯语，这因为该宗教的经典（古兰经）是 7 世纪时用阿拉伯文写的。虽然在阿拉伯语中也存在一些方言，但是，由于《古兰经》的影响，以及报纸和电台的作用，已形成标准的阿拉伯语。

2. 希伯来语。作为民族语言，在世界上用希伯来语的大约只有 300 多万人。可是，该语言引起人们很大的兴趣是旧约圣经中除少部分是用闪语中的阿拉姆语写的以外，大部分是用希伯来语写的。

该语言的最大特点是其死而复生。作为一种日常生活中所使用的语言来说，希伯来语在公元前 4 世纪时已经消失，在其以后的岁月中该语言只保留在犹太教的宗教活动中。这种情况与拉丁语有些相似，在公元前后，中东的

犹太人一般已改说阿拉姆语。后来，阿拉姆语又为阿拉伯语所取代。

1948年，犹太复国主义者在巴勒斯坦宣布建立“以色列国”。尽管希伯来语已休眠了2000多年，但是，却与阿拉伯语一起被定为官方语言。因为以色列的犹太人是世界各国迁回来的移民，其语言相当复杂，没有别的语言来作为通行的语言，结果选择了希伯来语。

恢复希伯来语作为生活语言的任务也存在着很大困难。它需要立即创造大量的词汇来表达圣经时代不存在的事物与现象。例如电话、汽车、电等原来的希伯来语中是没有这些词汇的。如今，分散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除宗教活动外，仍使用当地语言。

3. 其他语言。在3000年前，西南亚的阿拉伯人把闪语带到埃塞俄比亚。在那里，由于东非山地高原的孤立环境，闪语演变而成为安哈拉语，分布在现埃塞俄比亚北部，使用该语言的人有1000多万。

过去在亚洲而今天只在非洲一些与含语有关的语言中，主要是柏柏尔语、图阿雷格语和库希特语。柏柏尔语分布在西北非的摩洛哥、阿尔及利亚等国。图阿雷格语分布在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阿尔及利亚、马里、尼日尔三国交界处，库希语分布在东非，在埃塞俄比亚南部的称加拉语、在索马里的称索马里语。

（四）乌拉尔-阿尔泰语系

乌拉尔语大约在7000年前起源于今俄罗斯境内距伏尔加河与卡马河汇合处很近的乌拉尔山区，即库尔干人家乡的北面。该语系后来分成三支向外扩散。向北的一支，沿着伏尔加河上游进入芬兰，演变成为现今的芬兰语。向西的一支经过长距离迁移进入匈牙利，成为今天的匈牙利语。这是欧洲两个不属于印欧语系的语种。向东一支，沿卡马河、越过乌拉尔山，进入西伯利亚，现有科米语、汉蒂语等。芬兰以北的拉普语亦属于乌拉尔语。

阿尔泰语一直与乌拉尔语有联系，阿尔泰语的结构，特别是词的组合和词尾语法与乌拉尔语有共同之处。可是，在起源上，最近研究认为，它最先出现在阿尔泰山与中国的青海之间广大草原地区。可是还不知道，它是否像印欧语和乌拉尔语那样，是一种语言呢，还是几种语言在草原上通过接触与交流融合而成的。其现在的分布范围西起土耳其，经高加索、中亚、到中国的新疆和内蒙古，蒙古进入西伯利亚直到太平洋岸。该语中包括土耳其语、阿塞拜疆语、土库曼语、乌兹别克语、吉尔吉斯语、哈萨克语、维吾尔语、满语、蒙古语、通古斯语、雅库特语等。

（五）非洲语系

非洲的语种至今尚无确切的统计。语言的分类也无一致的意见。据估算，有记载的语种约近百种，方言有几千种。其中约40%的语种使用的人数超过百万。

在非洲，语种数量多是由于住在该大洲的几千个部族彼此长期孤立活动造成的。每个部族都有自己的宗教和文化传统，也很少与其他部族进行语言交流。大多数的语言还没有文字，外来的欧洲传教士和殖民地的官员则用拉丁字母或阿拉伯字母记载这些口语。

非洲的语言分布是：北部属于闪-含语系；南部属于印欧语系。在南非，欧洲人的后裔有的使用英语，有的使用南非荷兰语。后者是荷裔南非白人的语言，荷兰人移民到该地后由荷兰语演变而来的。从撒哈拉沙漠以南到南非之间的语言可分为三个语系：尼日利亚-刚果语系、科依桑语系和尼罗-撒哈

拉语系。不论从使用语言的人数，还是从语种看来，尼日利亚-刚果语系都占首位，约为总数的90%以上。

1. 尼日利亚-刚果语系。该语系从非洲大西洋沿岸的塞内加尔开始、沿海岸南下，再经几内亚湾沿岸国家和地区，向东，大体沿扎伊尔、乌干达和肯尼亚的北界直到印度洋岸。该线以南，除纳米比亚、博茨瓦纳和南非中部相当部分地区以外，都属于该系语言。

一般认为，该语系分为5个亚语系：大西洋亚语系、沃尔特亚语系、几内亚亚语系、豪萨亚语系和班图亚语系。大西洋亚语系包括沃洛夫语（主要在塞内加尔）、富拉尼语（几内亚、塞内加尔、马里）、曼丁戈语（马里、几内亚）、桑海语（马里、尼日尔）。沃尔特亚语系分布在以上沃尔特的黑沃尔特河流域及附近地区，以莫西语为主。几内亚亚语系的分布从利比里亚开始，到尼日利亚的沿几内亚湾一带地区。西部以阿肯语为主。东部以约鲁巴语为主。豪萨亚语系分布于尼日利亚的北部。班图亚语系的分布地区最大，沿赤道两边向南延伸。其主要语言有尼日利亚东部的蒂夫语、喀麦隆和加蓬的芳语、扎伊尔和刚果的芒戈语、巴特克语、巴鲁巴语、安哥拉的姆本达语、坦桑尼亚和肯尼亚的斯瓦希里语、赞比亚的本巴语，津巴布韦的绍纳语、莫桑比克的马夸语和南非的祖鲁语。其中主要是东非的斯瓦希里语，原用阿拉伯字母，现采用拉丁字母。虽然只是坦桑尼亚一个国家的官方语言，但是在东非则成为一种混合语。该语言早先是由阿拉伯奴隶贩子发展起来的，所以受阿拉伯语影响较深。它是非洲几个有广泛文学意义的非洲语言中的一种。

与其他几种亚语系相比，班图亚语系的起源要更晚些。对非洲人名字稍有知识的人，都可以看出这种亲近关系。实际上，班图（Bantu）这个词可以写成巴·恩图（Ba Ntu，此词的意思指的是人），即Ba是前缀。例如，乌干达南部的乌干达人可以称为巴干达人（Ba Ganda）或干达人（Ganda）。南非的祖鲁人（Zulu）实际上是阿马·祖鲁人（Ama Zulu）。津巴布韦的绍纳人的故事中，你可以常常见到马·绍纳人（Ma Shona）。这就清楚说明Ba、Ma和Ama这些在语言学上彼此的亲缘关系比较接近，它反映了非洲从赤道的乌干达到南非的祖鲁人的广大地区内语言与民族之间的紧密联系。

当然，反映亲缘关系的不只是前缀。在词汇等方面，班图语也反映了这种密切关系。语言学家已研究一个字在广大地区上的变化。例如在斯瓦希里语中问好一词为jambo，在肯尼亚沿海地区就是这样说的。在南非的德兰士瓦和斯威士兰，那里的人打招呼用jabo，两者很近似。

2. 科依桑语系。科依桑语系分布在非洲西南部的纳米比亚和博茨瓦纳境内。它是黑非洲最古老的语言，也许这种语言曾经是非洲分布很广的语言。它很像欧洲的凯尔特语，由于班图语的扩散，该语言退到现在的地方，其范围已大为缩小。该语的特征是语音带有由喷舌形成的吸气音，属于该语系的有布什曼语与霍屯督语。前者分布于纳米比亚、博茨瓦纳与安哥拉交界处以及卡拉哈里沙漠地带，后者分布在纳米比亚沿海纳米布沙漠地区，使用该语言的各有10多万人。

3. 尼罗-撒哈拉语系。该语系的分布介于尼日利亚-刚果语系与闪-含语系之间。它从苏丹南部、肯尼亚西部和乌干达北部向西沿中非和扎伊尔交界处，直到乍得南部、喀麦隆东北部与尼日利亚东北部。属于该语系的语种在分类上有些分歧，一般认为其中包括有努比亚语与丁卡语（其分布在苏丹南部、乌干达北部、肯尼亚西部）、马赛语（肯尼亚南部、坦桑尼亚北部）、阿赞

德语与桑戈语（扎伊尔北部与中非）、巴吉米尔语（乍得东南）、格巴亚语（中非、喀麦隆）、卡努里语（尼日利亚东北部）。

（六）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该语系又称南岛语系，由印度洋、太平洋各岛屿上的数百种亲缘相近的语言组成。其分布从非洲东岸的马达加斯加岛向东到智利以西的复活节岛，北至中国台湾与美国夏威夷群岛，南至新西兰，其东西跨度超过半个地球，可以说是分布范围很广的一种语系。

其主要语言包括马尔加什语、印度尼西亚语、马来语、他加禄语（菲律宾）、高山族语（中国台湾）、夏威夷语、毛利语（新西兰）以及太平洋各小岛上分属密克罗尼西亚语、美拉尼西亚语族和波利尼西亚语族的许多语言。

（七）其他语系

除去上述各语系外，还有一些其他语系或语言集团。

1. 美洲印第安人语言。现在美洲的印第安人语言由于印欧语系的强力扩散，印第安人及其语言被迫收缩其范围，故多呈岛状分布，而且人数也很少。在北美洲有阿尔衮琴语（有 30 多万人使用，在美国分布较分散）阿塔帕斯卡语（在美国西部有 20 多万人使用）；在中美洲的墨西哥以南地区的基切语（有 100 多万人使用）；在南美洲西部的克丘亚语（有上千万人使用，在厄瓜多尔、秘鲁、玻利维亚）和艾马拉语（有 100 多万人使用，在玻利维亚与秘鲁）。

2. 巴布亚语言。太平洋上的伊利亚岛（新几内亚岛），该岛有 200 多万人，有 700 多种语言和方言。在语言上与世界上其他语言没有亲缘关系，自成语言和语组。

3. 爱斯基摩语。爱斯基摩人分布在亚洲东北、北美洲北部，总人口约 10 万。其语言称爱斯基摩语，有数十种方言。格陵兰及北美洲的爱斯基摩语用拉丁字母拼写，亚洲东北部的爱斯基摩语则用斯拉夫字母拼写。

4. 澳大利亚土著人语言。澳大利亚原有土著人 30 多万，在英国人抵达后遭到迫害，现人口减至 7 万多人，语言相当复杂，原语多达数百种，但无文字。

二、语言的扩散与发展

今天语言的空间分布是经过长期扩散的结果。语言在一个地区产生以后，随着使用该语的人群的迁移而扩散，于是该语言分布区逐步扩大。可是，有时新来的语言，或是代替旧的语言，或是使旧的语言退到边远地区；有时新语言区的扩大而产生语言的新分化，出现新的方言或新的语言，因此，语言扩散反映了语言的发展与变化，它有助于了解语言的现状分布与各种自然要素与社会要素的关系。下面，分别以英语和汉语的扩散为例说明这两种语言的分布与变化。

(一) 英语

1. 英语的扩散与发展。英语是当前世界上最重要的国际性语言。据统计，以英语作为母语的人口有 3.6 亿以上，另有 6 亿多人，在一定程度上懂得英语。可是，很少人知道在公元 5 世纪以前，住在现今英国本土的人并不说英语。在公元 11 世纪时，说英语的人仅有 150 万左右，在莎士比亚时代（1564—1616）说英语的人也不过 500 万，其范围也没有超出他们所住的岛屿。当时英国地位很低，比不上法语、拉丁语，甚至意大利语。

从考古材料说明，大约在公元前 3000 年，伊比利亚人（Iberians）从地中海地区抵达大不列颠岛定居，带去新石器文化，征服了原地的旧石器人。大约公元前 500 年，凯尔特人从欧洲大陆进犯，并占领该岛，伊比利亚人退居山林。凯尔特人讲凯尔特语。伊比利亚人语言现今没有材料可供研究，凯尔特语是岛上唯一有史料可查的最早语言。

在公元前 55 年，罗马人入侵大不列颠，并一直占领到公元 407 年，因而，使拉丁语进入了大不列颠，并成为官方用语，法律用语和商业用语，凯尔特语地位下降。在现今英语中，只在一些地名和河流名称方面还保留着凯尔特语的词汇成分。例如 the Thames, the Cam, the Dee 和 the Avon 均为凯尔特人命名的河流。在 Dumcombe Winchcombe, Cumberland 等地名中，也可以看到凯尔特语 Cumb (deep valley, 深谷) 一词成分。

大约在公元 449 年，居住在丹麦与德国北部的 3 个日尔曼部族入侵英国。他们是盎格鲁人（在日德兰半岛南部）、萨克逊人（在德国北部）和朱特人（在日德兰半岛北部）。原凯尔特人几乎灭绝，幸存者或逃进山林隐居，或沦为奴隶。

这 3 个属于低地西日尔曼语的方言随着社会的发展、逐渐融合，出现一种新的语言，即盎格鲁萨克逊语（Anglo-Saxon）。这就是英国的古英语。到公元 700 年，人们把大不列颠岛上的语言，称作 Englisc，即盎格鲁人称呼其使用的语言。到公元 1000 年，岛上整个国家被称为 Engla land（即盎格鲁人的土地）。由于语言内部在发音和拼写方面的演变这两个词才变成今天的 English 和 Eng-land。

从 8 世纪末，丹麦人开始侵袭英国，后来整族的人迁往，侵吞土地，并在英国东北部建立丹麦区，这种活动延续将近 300 年。因此，今天英国东北部地区大约有 1400 多个村镇的名称来自斯堪的纳维亚语。如 Wood thorp（斯堪的纳维亚语中的 thorp，相当于英语中的 village）Althorp、Linthorp、Appleshwaite、Braithwaite、Cowperthwaite（thwaite 在古丹麦语中等于英语 an isolated piece of land）。此外，在英语的名词（如 bank、knife、scales），形容词（happy、low、wrong），动词（call、gasp）等基本词汇

中留有斯堪的纳维亚语的成分。

在公元 1066 年，法国的诺曼蒂公爵侵入英国，并加冕为英国国王。诺曼蒂王朝一直延续到公元 1154 年。在此期间，英国实际上存在着 3 种语言。法语、拉丁语和英语。法语是官方、贵族及其他上层社会人士语言，学校用法语，法庭用法语。社会下层人士，即普通劳动者讲话用英语。拉丁语是教堂与宗教界人士使用的语言。

虽然诺曼蒂王朝不到 100 年，接着是金雀花王朝，包括法国一部分领土也只延续到 1204 年。可是法语在英国主导地位延续了约 300 年。到 14 世纪时英语的地位提高了，并取得优势。法院在 1362 年开始用英语审案，学校在 1385 年普遍改用英语教学。1382 年出版了译成英语的圣经，1399 年宫廷不再用法语、加上英国伟大诗人杰弗里·乔叟 (Geoffrey Chaucer) 用英语进行文学创作，这一切终于使英语成为英国全民的语言。

由于法语与拉丁语在英国有过特殊的地位，法语与拉丁语词汇大量进入英语。据估计，仅 13—14 世纪约 100 年间，约有 10000 个法语单词进入英语，其中有 75% 一直沿用至今。常见的英语中的法语词汇有：age、air、brush、change cry 等。英语词汇中来源于拉丁语的如：angel、candle、mass、monk、pope 等。由于向法语和拉丁语借用大量词汇，当时英语中同义词十分丰富，许多至今仍在使用的，如 fire (来自古英语)、flame (来自法语)、conflagration (来自拉丁语) 均有火的意思；ask (来自古英语)、inquire (来自法语)、interrogate (来自拉丁语)，均有问的意思。

在 15 与 16 世纪，整个欧洲进入“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的兴起促进人们研究古代希腊、罗马文化，汲取古代社会及当时欧洲大陆的文化精华。这一切不仅促进英语发展，而且使之进一步规范化和拼写形式也日趋统一。

由于对古希腊、罗马文化的兴趣，使希腊语和拉丁语词汇涌进英语。如 geometry、astronomy、botany 等词来自希腊；如 item、simile、memorandum 等词来自拉丁语。另外，也吸收大量欧洲其他语言：如 alloy、comrade、surpass 来自法语；Banana、cocoa、mo-squito 来自西班牙语。violin、piazza、design 来自意大利语。

由于语法与词典的出版，特别是 1755 年出版的，由塞缪尔·约翰逊 (Samuel Johnson) 编写的英语词典，为所收集的词条的定义、拼写形式和语音、语法的规范化作出了贡献。

18 世纪以后，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成功，工业革命兴起，加上海外殖民与贸易的发展，使英国语言走向世界，与各民族文化发生广泛接触。因此，英国吸收了大量外来词汇。比如，从非洲借用了 zebra、chimpanzee；从印度吸收了 cashmere、candy、shampoo，从汉语借用了 tea、litchi；从澳大利亚借用了 kangaroo、boomerang；从北美洲印第安语中吸取了 caribou、moose、totem；从西印度群岛吸收了 cannibal、canoe；从秘鲁借用了 puma、pampa。英语中很多词汇来自其他语言，但日常常用的仍是英语本族语词汇。

在此期间，英语最大变化是，随着英国殖民地体系的发展其地理分布从欧洲一个岛国语言变成遍及世界各大洲的语言。据统计，作为母语的除英国外，有爱尔兰、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圭亚那，在加拿大大部分人说英语；作为官方语言的有尼日利亚、加纳、肯尼亚、乌干达、坦桑尼亚、赞比亚、津巴布韦、南非等国家和地区；作为第二语言的国家有印度、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土耳其、埃及、苏丹等国家。在使用的人

数上，仅次于汉语。由于地域的扩大，出现语言分化。如美国英语、澳大利亚英语以及印度英语等。其中最重要的是美国英语。另外，在美国，甚至在英国也出现地方性的方言。

2. 英语中方言的发展。由于英语是由盎格鲁、萨克逊及朱特外来的日尔曼人带来的，而且在他们到达英国后，其居住地点不同，当时盎格鲁人主要住在洪伯河（the Humber）以北，萨克逊人住在泰晤士河以南，朱特人主要住在英格兰东南。由于这种原因，其各自所说的语言遂成为英语的方言。

在诺曼蒂王朝时代，法语相当长时间在英国占重要地位，而使用英语的乡村地区在此期间处于分散孤立状态，因而在文字的拼写方面发生了较大差异。于是，在此期间形成北部方言，中央东部方言，中央西部方言，南部方言等 4 个地区性方言，其边界与诺曼蒂王朝以前的 3 个方言区边界有相似之处。

今天，由于伦敦作为国家首都，加上工业的发展，不仅成为全国人口最多的大城市，而且吸引了各方言区的居民。于是，伦敦这个城市的居民，以及剑桥和牛津大学所用的语言，逐渐成为英国的标准语。这种情况与巴黎话与马德里话在法国和西班牙的地位是一样的。伦敦的方言在向全国扩散方面，在过去受报纸和书籍的影响，现在则是通过广播、电视等作用而得到许多方便，更重要的是在教育系统采用。

尽管以伦敦方言为基础的英国标准英语发音和语言结构的广泛传播，但是英国今天仍有不同的方言。这种情况在农村地区特别明显，细分起来达几十种，但大体上仍可分为北、中、南三类。南方方言对 grass 和 path 等词有 ah 音，而中部和北部则发短 a 音。在中部和北部方言中，对 butter 和 cut 二词中则有 boot 词中 oo 音。北部对 ground 和 pound 二词发音如同 grund 和 pund 一样。

3. 美国英语。17 世纪时，在北美洲大陆大西洋沿岸殖民的英国人把英语带到那里。殖民者当然说的是当时的英国英语。这时用的英语奠定了以后美国语言的基础。后来的移民也就随着先来者使用语言。尽管这些人的语言背景对以后的方言带来影响，但是基本却同化到英语社会中。因此，早期的殖民者对西半球的英语发展起着关键性作用。

虽然美国英语来自英国，可是，两国之间隔着辽阔的大西洋，这就必然影响两国人员的往来和语言的交流。由于相互的影响减小，其差异则逐渐增加。美国英语与英国英语的差异表现在三个方面，包括语音、拼法和词汇。

词汇方面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在美国的居民碰到许多在英国所没有的事物和现象引起的。这块大陆上有些外人所不知的自然特点，如大片森林和巨大的山脉，这就需赋予以新的名词。另外，还有新的动物，如：moose（麋）、raccon（浣熊）和 chipmunk（花栗鼠），这些都是来自印第安人的命名。又如 canoe（独木舟）和 sg-uash（南瓜）也来自印第安语。

由于美国作为一个独立的实体，具有强烈的国家意识与感情，逐使拼法上产生分异。诺亚·韦伯斯特（Noah Webster）编写了一些美国英语字典和文法方面书籍，这对美国英语这一独特方言起了决定性的作用。韦伯斯特认为，拼法和文法改革有利于民族语言的形成，并减少对英国文化的依赖和提高本民族的自尊心。美国英语和英国英语拼法方面的差异主要是由于韦伯斯特思想在美国的扩散而带来的。例如，在英语中 honour 和 colour 两个词中英国拼法 u 消除掉，变成 honor 和 color，又如 defence 英语中的 c 用 s 来

代替，而变成 defense。

在英国和美国在口语的语音上差异是十分明显的。地理上的分离就是造成这种差异的原因。从殖民者到达北美时候起，他们的对单词的读音上就开始与英国的不同。这种分异是正常的现象。因为两地居民之间的直接联系仅限于文字和其他印刷品，而直接的对话比较少。

美英二国英语之间的重要差别之一是对字母 a 和 r 的发音不同。例如，fast, path 和 half，这些词在英国英语中发音如 father 中的 a，而不是 man 中的 a。在英国英语中，除去在元音前，字母 r 是不发音的。因而，在英国英语中，lord 发音为 land。还有，在美国英语中，对弱音节的发音要清楚。例如，secretary 和 necessary 在美国英语中有 4 个音节，而在英国英语中，则只有 3 个音节。

这种发音上的差别的形成还有历史上的原因。在早期殖民者于 17 世纪离开英国时，在英国字母 a 和 r 的发音与现在美国英语一样。可是在 18 世纪晚期，作为英国标准英语的南方方言出现了，而美国英语并没有像英国英语那样变化，致使两国英语的发音不同。

4. 美国英语的方言。在美国，英语的扩散过程中，与英国一样，由于历史的原因出现差异，终于形成不同的方言。

在东部，原先的聚落沿大西洋岸延伸，形成 13 块殖民地。这些殖民地可以分成 3 组：即新英格兰、沿大西洋岸中部和南方。

新英格兰是以马萨诸塞州为中心的美国东北地区。该地区定居的都是英格兰人，其中 2/3 来自英国东南部东安格利亚的清教徒，少数来自英格兰北部。

南方的核心地区是弗吉尼亚，最早来自英格兰人，其中大约一半来自英格兰的西南部。到沿大西洋岸中部的移民有多种来源。早期到宾夕法尼亚州的移民是英格兰北部公谊会会员。接着是大量的苏格兰人和爱尔兰人定居于宾夕法尼亚州、新泽西州和特拉华州。此外，还有很多德国人、荷兰人、瑞典人。因此，沿大西洋岸中部的人说的语言与南、北方都不相同。

历史上的移民来源不同，对今天东部方言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现今的北部方言、中部方言和南部方言 3 个方言区的分界线中，北部与中部分界线通过新泽西州中部与宾夕法尼亚州北部。南部与中部的界线是弗吉尼亚西部的山地。

有些词汇在一个方言区普遍使用，可是，在另两个的方言区却很少听到。这种情况，在乡村地区比较明显。在城市中由于人员的流动性大，所以不明显。

例如，pail（农村提水用的水桶）是北方方言中常用的词汇，可是在另两个方言区却用 bucket。对耕地旁边堆积的长条状石堆，在北方方言中称 stone wall，在中部方言中称 stone fence，在南方方言中称 rock fence。在北方方言中小河称为 brook，在中部称为 run，在南部称为 branch。在英格兰北部与苏格兰也用 run。

在西部地区，由于受东部 3 个方言区的人向西部进行移民活动的影响，其语言上也存在着差异。但是，因为西部地区移民来源不像东部那样具有明显的差异，加上美国人流动性大，所以就西部内部语言上的差异，比东部各地区间要小，彼此一致性则较东部大。

（二）汉语扩散与各地方言的关系

周振鹤、游汝杰所著的《方言与中国文化》一书认为，我国方言的地理分布与通过历史移民而产生语言扩散的关系十分明显。

在我国现代七大汉语方言中，北方方言可以看成是古汉语经过数千年在广大北方地区发展起来的。而其余六大方言却是北方居民在历史上不断南迁逐步形成的。在早期的广大江南地区，主要是古越族的居住地。他们使用的古越语与古汉语相差很远，不能通话。后来，北方的汉人曾有几大规模的南下，带来不同时期的北方古汉语，分散到江南各地区，于是逐步形成现在彼此明显不同的六大方言。现各方言之间差异究其原因有三：一是北方汉语与南方古越语在彼此接触之前，其内部就有各自的地区性方言；二是北方汉语南下的时间不同，自然汉语本身就不相同；三是南方各方言分别在一定独特环境中发展。

吴语是六大方言中历史最早的一种，大约在周前时南下的北方移民带来的。由于这支移民比当地居民的文化素养好，所以这种语言便在该地形成吴语的基础。经过春秋、战国以及两汉，特别是三国时吴的影响，吴语已经形成一种与中原很不相同的一种方言。虽然吴语发展历史比较悠久，并与中原相距较近，加上经济发展较快，渐居重要地位，同时一直不断地吸收北方来的移民，所以，吴语在形态方面得到发展。而比较原始的吴语特征反而要到受吴语影响的闽语中去找。

湘语形成稍晚于吴语。其来源于古楚语。楚人原居住在中原，殷末大乱时，始迁至今湖北一带。到春秋、战国时代，楚国已发展到包括整个湖南在内的大片地区。南迁的楚人带来了古汉语，经发展演化成古湘语。

粤语开始于秦代。楚国的南疆只到五岭。秦统一六国后，出兵南岭并置南海三郡。为巩固南疆，逐留 50 万人戍守该地。这些定居下来的人所带来的语言就成为粤语以后发展的基础。

闽语的形成较晚。在西汉后期福建才有行政组织出现。在东汉末，三国、晋初的江南、浙北的移民从陆路和海路分别进入福建西北与沿海地区。因此，最初时的福建方言来自当时吴语。另外，移民路线不同，使福建沿海与西北在语言上的差异至今仍然存在。

赣语与客家语形成最晚。在东晋与南北朝时，来自北方的移民进入赣北、赣中，由他们带来的北方方言形成赣语和客家语的基础。

以上这些方言，直接或间接来自北方方言，而北方方言自身也在演化，并融化北方一些少数民族语言。南方方言虽然主体来自北方方言，但是也吸收当地土著语言。看来，语言的扩散与移民关系很大。我国历史上发生过多次大规模的移民。第一次出现于西晋末延续至南北朝，第二次是唐朝中叶的安史之乱引起的。这两次移民活动使我国北方人口大量南移。移民主要集中在长江沿岸与江西，结果北方方言在荆南地区取代原有方言，使湘语范围缩小，影响减弱；同时，在吴语与湘语接触地带的江西形成新的方言——赣语和客家语。到这时，汉语各方言在全国范围内的宏观格局已基本形成。

在两宋时代，第三次移民使客家话最后形成，并且分散到粤北、闽西南。宋元时，闽南语扩散到潮汕地区，甚至进入雷州半岛与海南岛。明清时，西南官话随流民和屯垦活动进入四川，贵州和云南。可见，从两宋以来，通过移民只是对原方言的地理分布稍作调整，而无大变动。

在清朝时，方言分布变化最大的是北方方言，由于东北与内蒙古的开禁，山东、河北的农民大量向东北、内蒙古迁移进行开垦，以及向西北新疆等地

移民，使北方方言的分布范围有了很大变化。

从上述情况看，北方方言范围最大，其内部由于历来变动多，来往交流频繁，内部差异比较小。南方各方言中，湘语内的西南官话与吴语内的下江官话由于和北方官话地域相联，来往交流多，因此保持同步发展，彼此差异不大；而粤语和闽语，由于与北方方言地域相距较远，来往困难，故差异较大；粤语与闽语相比，闽语的形成比较晚，其封闭性也较大。粤语由于交通关系，与北方汉语一直联系较多。因此，粤语在形态上却不如闽语古老。

（三）语言迁移扩散与人口迁移

从英语和汉语都可以看到语言的扩散与人口的迁移及变动关系极大，尤其是与征服者的活动相联系。但是，在历史上，也有由于征服者人口数量少、文化低，结果反而皈依了当地被征服者的语言。我国南北朝时，北魏迁都洛阳后，孝文帝于公元495年下令禁止鲜卑服装，要求鲜卑人改穿汉服；禁止鲜卑话，改说河南洛阳话。清朝入关后，满人与汉人多杂居，满人语言逐渐衰落，现在除黑龙江省爱辉县和富裕县还有少数人能讲满语外，其他地方已完全消失。在芬兰，由于在历史上瑞典人政治、军事势力比较大，芬兰属于瑞典王国，瑞典士兵与移民多居住于芬兰沿海。芬兰脱离瑞典以后，芬兰语逐渐扩展回来，而瑞典语则慢慢撤退，现在在波罗的海沿岸的少数地区留下的瑞典语呈岛状分布。

（四）语言的等级扩散

除迁移扩散外，语言也存在等级扩散现象。例如，在我国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壮语与汉语的分布现象充分说明汉语的等级扩散作用。在较大城市中通用汉语，较小县城通用汉语与壮语，但在农村里通用的是壮语。对壮族人来说，在大小城市居住时间的长短与从事职业状况也决定其熟悉与使用汉语与壮语程度。一般说来，居住在城市中，城市越大，居住时间越长，担任公职的级别越高，所受教育越多，则使用汉语机会越多，熟悉程度也越高，甚至汉语变成其主要语言。在农村干部中，则多是双语并用，在城市办公多用汉语；下农村工作则多用壮语。在词汇上，其等级传播现象亦十分明显。例如，美国的一些俚语，例如stoned（醉鬼）、far out（先锋派人物）、heavy（小偷）。这类俚语先在下层社会使用，而后向上层社会传播。也有一些俚语有先在上层社会流行，到不再使用以后，才从下层社会中消失。另外，也有从年龄方面的等级扩散情况。不同年龄的人的常用词汇并不相同。如北京的“盖了帽”这个俚语（意思是“没法再好”或“好极了”）只是近十多年来才开始流行的。据调查，说“盖了帽”的俚语的人，其年龄结构是：在30岁以下的人中占54.8%，而在31—50岁人中只占13.7%。可见，在青年人中占多数。这种俚语现正在向年龄较大的人中间传播。

语言扩散也同其他文化现象一样，有时也存在着障碍。例如，加拿大的魁北克省为保持法语传统，抵制英语的传播；在美国西南部靠近墨西哥的一些小学中，儿童在球场说西班牙语受到教师的指责；还有在上层社会、电影、书籍、广播中也抵制某些下层社会用的一些词汇。

（五）语言扩散与民族迁移

从英语与我国语言的扩散过程中，可以看到，语言扩散与民族的迁移关系甚大。在英国，最早迁入的是伊比利亚人，其语言后来被迁入的凯尔特人语言所替代，今天已没有痕迹去追溯伊比利亚人的语言。凯尔特人的语言，后来又被迁入的日尔曼人的语言所替代，凯尔特人的语言只在语言的景观地

名与边缘地区)上被保留下来。这说明早期文化落后,特别是还没有发展到文字阶段的民族,被后来的先进的或人数较多、组织性强的民族征服后,或是语言与其民族一起消失,或者退居到边缘地区的较差环境中保存下来。

语言随着该民族向外迁移而扩散到其他地方,如由于地域的扩大,语言就会在语音、词汇方面出现差异,就有可能出现不同的方言。印欧语系扩散到世界各地形成各种不同的语言。英语的扩散出现英国英语与美国英语等,都说明语言在扩散过程中出现分化,同时在扩散中,语言又在不断地相互交流,吸收其他语言而形成新的方言或语言。

(六) 印欧语系与汉语扩散的不同结果

从印欧语系与汉语的扩散中可以看到不同结果。印欧语在扩散中,分化成了不同的语言。可是,汉语形成以后,由于汉族的文化水平较高,并且已形成了完整的文字系统,虽然经过几次大规模的移民活动,但仍与强大的政治、经济中心黄河中下游地区保持着密切联系,所以,语言发生分化只形成方言,而未像印欧语系那样演化成许多不同语言。

与汉语的扩散情况相比,英语由于是拼音文字,尽管出现差异,但差别并不大,加以现代的广播、电视的发展,人员往来接触频繁,彼此语言相通程度较大,可以互相交谈,而汉语由于不是拼音文字,尽管文字相同,各地方言的语音差异比英语的方言要大得多,彼此相通的程度小,甚至无法互相交谈。

三、语言生态学

语言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十分密切，我们可以从语言的词汇，语言的保存以及语言传播这三方面分别加以叙述。

（一）环境和词汇

在语言词汇中，不少是反映创造和使用这种语言的社会集团所生活的环境的。从前面英语所吸收的外来词汇中可以看出，很多是英国的自然环境中所不存在的事物和现象。这就说明词汇与环境的关系。为了能具体了解这方面的联系，另举一些例子。

我们知道，爱斯基摩人住在亚洲的东北部与北美洲的极北部纬度已进入北极圈。一年中，大部分时间是风雪迷漫，太阳在地平线上很低的特殊环境。爱斯基摩人在这里靠捕鱼与海豹等动物为生。他们的周围世界，特别在冬季，雪把地面上的一切都掩埋起来。在风的吹扬下，地面的雪堆的形态不断变化。眼前出现的是狂风卷起的雪片，一切都是动的，周围好像是无边无际的雪原，分不清距离，看不出轮廓。生活在这种环境中的爱斯基摩人，缺乏通常的参考点来确定自己所在的位置与决定前进的方向，这样，他们的行动只有依靠雪堆的外貌、漂动的雪粒、呼啸的风、空气中的盐味、冰上的裂纹来识别方向，作为行动的参考。风的方向和气味（含盐与否）以及脚下对雪与冰的感觉当作向导。可以说，爱斯基摩人生活在没有天际的和靠听觉和嗅觉的环境中。在这种环境中，培养出他们对各类风雪、各种情况和各类海豹的感知，因而相应地创造出许多词汇来表达这种感知。

在西班牙中部地形比较复杂，这里有低地，也有高山，形态各式各样。生活在这样环境中的卡斯蒂尔人于是在西班牙语（西班牙语是由卡斯蒂尔语演化而来的）中为各种地形创造出许多在其他语言中所没有的专门术语。例如：

pelado 意思是裸露的没有树木的高地；

peloncilla 意思是裸露的圆锥高地；

pena 意思是有尖锋突起的高地；

picacho 意思是有山峰的高地；

pico 意思是指最高的山峰。

此外，值得指出的是 mesa，指的是平顶山。该词汇已变成地貌上的专门术语，被广泛接受；Cordillera，指的是一片面积较大的山地。该词由于西班牙人原来用以描述美国西部广大高原和山地带，现在却被当作该山地的名称，即科迪勒拉山系。

（二）环境对语言的保护作用

环境对语言还起着明显的保护作用。一种语言往往在受到强大语言集团的巨大压力，面临着被同化或被消灭的危险时，如果该语言找到某种特殊环境，避开了敌对语言压力而保存下来，这种环境就起着避难所的作用。这种环境有的是崎岖的山地，有的是特别寒冷或特别干旱的气候，有的是无法穿越的森林或大片沼泽地。这里条件恶劣，加上交通不便，不仅对征服者没有吸引力，而且与周围很少联系，导致强大集团的语言无法扩散进去。

山地的语言避难作用非常明显。高加索地区就是个突出的例子。那里面积不大，东西两面是黑海和里海，该地区有高山和深谷，山岭纵横交错，地形崎岖错落，形成著名的语言破碎带。该地区有印欧语系，高加索语系、乌

拉尔-阿尔泰语系。属于印欧语系的有奥塞特语、亚美尼亚语、俄罗斯语、库尔德语 4 种；高加索语系中有车臣语、卡巴尔达语、格鲁吉亚语等 6 种；乌拉尔-阿尔泰语系中有鞑靼语、阿塞拜疆语、吉尔吉斯语等 7 种，总共有 17 种语言。其实有的语言中还包括一些方言。因此，该地称得上是活的语言博物馆。瑞士的阿尔卑斯山有 4 种语言。中国的云南、贵州也是语言非常复杂的地区，苗、瑶、彝等族的语言就是在山林的保护下形成的。在南美洲的安第斯山地克丘亚语也是靠山地的保护而被保存下来的。

在气候方面，干旱的沙漠为南非的布什曼语和霍屯督语在班图语系的扩散影响下提供了保护。北极的寒冷为爱斯基摩语与拉普语提供了隔离条件。热带雨林使巴西亚马孙河流域还保存着一些过着石器时代生活的人的语言。

在美国密西西比河下游路易斯安那州沼泽地区居住着卡真人，他们是法国移民的后代。该地原是法国的殖民地，后来法国将这部分土地出售给美国。但是，住在该地区的法国人后裔由于受该地区水道纵横与大片沼泽形成的相对孤立的环境阻隔，使法国的语言与生活习惯在这一带很好地保存了下来。

不过，这些环境条件提供给语言的保护所或避难所，在现代交通条件的影响下，正在发生变化。与外界往来增多，以及在外界物质与文化的影响下，不仅使其社会发生变化，而且由于受外来语言影响，本身语言地位下降，甚至有被取代的危险。

（三）环境在语言传播中的作用

移居他地的人往往喜欢选择与其家乡环境条件相似的地方。印欧语系中的操日尔曼语的移民在美国、新西兰、澳大利亚、南非等国家和地区，爱在与家乡相似的温带气候环境居住。在闪-含语系的传播中，干旱气候既有利于它在亚非两洲的顺利发展，同时又成为进一步扩大的限制条件。原来居住于里海以北乌拉尔山以西地区的马扎尔人，在 9 世纪末开始向欧洲西部迁移，尽管其迁移地区比较广泛，但是为了保留游牧生活习惯，他们选择欧洲草原最西端的匈牙利草原地区定居下来。因此，在语言分布上形成一个独特现象，即在印欧语系的中间却出现一块操乌拉尔-阿尔泰语言的马扎尔人，匈牙利人。

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的广泛分布，如果没有赤道两边盛行风向及海流的促进，则很难设想在辽阔的水域中的小岛，怎么会在语言上有着共同的起源。在南亚次大陆西北部的山口，为印欧语系中的雅利安人迁移到印度提供了方便。外来的雅利安人与当地的达罗毗荼人最后以半岛南部德干高原红色土与北部平原的黑土的界线作为两种语言的分界线。

山脉是交通上的障碍，它影响两边人员的往来，可成为语言上的分界线。喜马拉雅山成为印欧语系的印地语与汉藏语系的藏语传播上的巨大障碍。阿尔卑斯山在欧洲也是日尔曼语与拉丁语的分界线。挪威与瑞典在早先都属于北日尔曼语，两地语言差别并不大。以后的发展，特别是受到两国之间作为国界的斯堪的纳维亚山的影响，两国人员的往来减少，结果使语言的差距加大，终于分成两种语言。

四、人文因素与语言的关系

（一）语言与政治的关系

在各种因素中，对语言影响最大的还是政治。在过去，语言传播与帝国的兴衰，殖民地的发展关系十分密切。罗马帝国的发展使拉丁语得到极大的传播，当时分布的范围包括地中海周围的欧、亚、非三洲。罗马帝国崩溃后，拉丁语也随之衰落，尽管它对拉丁语系的发展，基督教的传播，甚至对欧洲文艺复兴以后的科学与教育事业的发展都起过很大的作用。但是，现在拉丁语已变成死亡语言。阿拉伯语原来使用于阿拉伯各王朝的建立，得以传遍西亚和北非，成为今天阿拉伯国家通用的语言。西班牙语在拉丁美洲；葡萄牙语在巴西、非洲一些国家；法语在中非与西非一些国家；英语在美国与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都是由于在这些国家实行殖民而把语言传播到那里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由于德国的失败，领土的缩小，使德语在捷克境内及东普鲁士等地完全消失。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失败，朝鲜的独立，台湾的回归祖国，使日语在其国土以外的分布区完全消失，也说明日本军国主义在这些地方实施的强迫日语教育的彻底失败。

政治的影响还表现在非洲各国目前面临的语言问题上。18、19世纪，一些西方国家为殖民地在非洲大陆你争我夺，对非洲实行瓜分。因此，现在许多非洲国家的边界是帝国主义强加的产物，使语言既成为国家间的问题，也是严重的国内问题。

在国家内部，有的有好几种语言，有的只有一种语言。例如，印度、尼日利亚、瑞士都是多语言国家。其实多语言现象比我们想象的更为普遍，如印度尼西亚、苏丹、扎伊尔和危地马拉也都是多语言国家。至于国内使用少数民族语言的人数达到多少才算是多语言国家？这很难确定。以巴西为例，很多人认为巴西是说单一语言（葡萄牙语）的国家，葡萄牙语使用的人数占99%。但是在亚马孙河流域内当地的印第安人语言则有几十种。所以，从巴西具有的语种数量上看，它是多语言国家，但实际上是单一语言的国家。

在这些少数民族在政治上影响很小时，这种多语言现象往往被忽视。在南非，少数白人在政治上处于垄断地位，但在语言上只有少数人说英语，英语没能处于垄断地位。在危地马拉，只反映了说西班牙语人的地位，说印第安语的人数虽超过一半，但在国家事务上，说话的权利并不多。

（二）多语言国家

在多语言国家，人们对语言的地位和权利等问题十分敏感，对于实行某一种语言作为全国的语言往往采取抵制态度，他们怕自己的语言最后会被取代而消失。印度政府想使印地语成为共同用语，而实现语言统一的工作遭到抵制，在某些地区，甚至出现暴力反抗。在非洲，多种语言相混给国家的行政管理带来极大困难。特别具有多种语言，而缺少优势语言的情况下，选定一种语言作为官方语言，很容易引起民族和种族纠纷；而且有的民族学习另一种民族语言也有实际困难。摆脱原宗主国的语言，就会与这些发达国家的经济、文化联系遭到削弱，甚至影响与世界其他国家的联系。可是，保留原宗主国的语言，会遇到众多的群众学习一种相距甚远的语言的困难，同时也

当时大学教学、科学家用语都是拉丁语。这对于学习和继承古希腊、古罗马用拉丁语记载下来的文献有很大的方便，对欧洲各国学者之间科学交流起到积极的作用。

影响本民族文化的发展，甚至使人民在心理上存在着，过去遭受殖民主义统治的痛苦的历史还要继续下去。而这种困境往往与很多问题纠缠在一起，加重了决策的困难。

（三）单一语言国家

单一语言国家，在欧洲有瑞典、丹麦、波兰等，亚洲有朝鲜、科威特、日本等，非洲的埃及等，拉丁美洲的古巴、乌拉圭等。其实，很难达到在一个国家纯粹使用单一语言，像瑞典有少量拉普语，日本有极少量的虾夷人用的阿伊努语，丹麦有极少数人说德语。这类国家由于语言统一，不仅不会发生多语言国家那些由于语言问题引起的种种纠纷，同时，由于语言这一重要的文化特征的一致而带来的思想上的向心力，对国家统一与发展是一种潜在的力量。

（四）移民与语言的关系

移民对语言的分布的影响，除了该语言的分布范围之外，还由于各种人文因素的影响而产生一些其他效果。当移民人数不多，或者移民不再继续扩大时，则移民便居住在四周与其语言不同的语言环境中。而说该语言的人，如果由于聚居和一定的人数形成较强的内聚力，结果在此社会环境里形成的语言“避难所”中，该语言集团的语言岛不仅能长期存在下去，而更重要的是由于与其原母语地区脱离而很少继续联系，在原母语继续发展时，这里却维持原状，处于停滞状态，形成“化石”语言。突出的例子是在美国阿巴拉契亚山区南部的奥萨克(Ozark)所说的英语比英国广播公司的播音员更接近于伊丽莎白时代的英语。在今天，要寻找19世纪的波兰语和乌克兰语，并不在波兰和乌克兰，而是要到19世纪迁移到美国的得克萨斯的波兰人移民后裔与加拿大的萨斯喀彻温省的乌克兰移民后裔的社区才能找到。在我国，由于满族语言已基本上不再使用，要研究满语，除去在书本上寻找以外，活的口语需到与满族起源地相距数千里之外的新疆伊犁地区的锡伯语中去寻找。这是因为锡伯族所用的语言属于阿尔泰语中的满-通古斯语的一个分支，与满语十分接近。锡伯族在东北很早被编入八旗。在1764年有1016人携带家属约2000人到新疆戍边，在伊犁河流域屯田驻守。由于这种原因，该语言在那里被保留下来，成为岛状分布。

在当地语言格局已基本定型，如果移民的数量又不多，结果新来移民与当地原居民形成杂居的情况下，移民的语言很难长期保存下去，往往经过一段时期以后就被当地语言所取代。例如，美国虽然中后期移民中很多并不是以英语为母语的民族，但这些人很快接受英语。表现在宗教方面与原有民族的联系超过了语言方面的联系。以移居美国的华人来说，尽管很多人居住在华人社区的唐人街，往往第一代的移民大多数以汉语为主要语言，第二代则大多是汉语与英语混合使用，到第三代已使汉语退居次要地位，甚至已不能用汉语交谈。这与东南亚的华人情况有很大不同。东南亚的华人由于在那里居住的历史悠久，人数多，形成自己的社区，并有一定的社会地位等，所以其语言能继续保持下来。

（五）民族和社会与语言的关系

在语言中，由于民族与社会的原因而使同一种语言在使用中产生差异。美国人口中有10%以上是黑人。这些黑人是过去被殖民主义者贩卖到那里的黑奴的后裔。尽管南北战争后，南方的黑奴得到解放，但在社会上仍然受不同程度歧视。在城市中，黑人大都聚居在一起，所受的教育亦比较少，加上

他们从事的职业范围不广，成为相对独立的社会集团。在语言上，由于长期的社会地位低，受教育机会少，活动范围狭窄，以致形成一种特殊的语言，一股称为黑人英语。这种语言被一些语言学家当作非标准语言而不予考虑。实际上，这是一种美国英语南方方言与一种非洲语言变体的混合物。这种特殊语言似乎是，从早期种植园中从事劳动的奴隶使用的洋泾浜式的特殊英语发展而来的。说这种英语的黑人也许占现在美国黑人的 80%。这种英语只能在黑人聚居区听到，而且也只有他们才能听懂。例如：

He is a nice litter girl. 黑人英语中第三人称代词他与她不分；

Mehelp you? 这句话中人称代词的主格与宾格没有区别；

Ray sister she gota new doll baby. 这句话中名词所有格上与英语文法不一致。

可见，其语法与英语有明显区别。这种情况，在美国的学校中，往往作为错误的例证，而不当作一种单独的语组来对待，更不承认这是黑人对美国英语发展上的贡献。

在日本，由于社会等级影响很深，人的举止行动与语言的使用十分重要。每种场合都有一定的语言使用规则。例如，日语中用来代表第一人称单数的我就有 45 个之多。其中不少只限于在地域性方言中使用，在标准式的谈话中使用的“我”有 10 多个，这些都在课堂教育中予以讲授，在广播中正式使用。这些字的使用则依场合不同而不同。例如：

chin，只有日皇在正式场合使用；

baku 和 ore，只限男性使用；

watashi，只限地位高的妇女使用；

atashi，只有地位低的妇女使用，等等。

在说话中这些用词的变化反映和证实说话人在社会中的地位 and 身份。

(六) 混合语 (Lingua Franca)

语言是人们交流思想的工具，可是操不同语言的人则很难交谈。在语言复杂而又需要相互交谈的情况下，要让人们学会多种语言是困难的。但是，历史上却出现一种混合语。在中世纪，阿拉伯人被迫退出伊比利亚半岛，并且欧洲人打破了阿拉伯人对东方贸易的垄断地位，使地中海的商业活动迅速繁荣起来。欧洲南部的商人（法国南部及其附近的意大利的商人）发现他们发展贸易的好条件。所以法国（法兰克人）商人沿着十字军东征路线，恢复了地中海东岸各城市的商业活力，在那里使用的是一种包括法语、意大利语、希腊语、西班牙语和当地阿拉伯语在内的混合语。这就是法兰克商人使用的混合语 (Frankish language)。虽然，这种时代已经过去，但当时混合语仍有它的痕迹，这个术语 (lingua Franca) 依然使用。今天世界上仍保留着一些混合语。

在西非，现发展一种英语与西非语言的混合语，其使用的范围从塞拉利昂的弗里顿到尼日利亚的哈尔科特的沿岸港口。有人称此语言为西部海岸语 (Wes Kos)。当然，它是几内亚语系的一部分。斯瓦希里语是流行于东非的肯尼亚、乌干达、坦桑尼亚以及莫桑比克北部的混合语。斯瓦希里语虽然是一种班图语，但是受到东非阿拉伯商人带来的阿拉伯语很深的影响。豪萨语是一种通行于西非，位于撒哈拉沙漠以南的混合语。在加勒比海地区，以英语为基础的混合语通行于周围非英语地区。在东南亚的汉语、南亚的商业马来语 (Bazaar Malay) 也起着混合语的作用。

五、语言景观

语言是一种声音。严格说来，它是看不见、摸不着的，而景观一般是有形象，可以看到的景物，所以语言很难形成景观。但是，语言的书写形式表现为文字，文字是形象可见的。所谓语言景观指的是文字。文字景观在城市明显地反映在商业性的广告中，但对地理学来说，重要的是反映在地名上。

（一）西方国家的地名景观

1. 美国的地名。在美国，地名在高速公路的路标上特别明显，人们很远就可以从路标上看到其前方城市的名称和距离。例如，在美国的高速公路上立的标牌有：

“Huntsville City Limits”，“Harrisburg 25”，“Ohio River”，“Newfound Gap Elevation 5048”或“Entering Cape Hatteras National Seashore”。这里表明：这里是“亨特斯维尔市区”，这里距离“哈瑞斯堡 25 英里”，“前面是俄亥俄河”，“前面是纽芬兰隘口，高 5048 英尺”，这里是“进入哈特拉斯海角国家海滨公园”。这种路标给人们提供很多的地理信息。

今天，地名的研究已形成一种专门的学问，称为地名学 *toponymy* 或 *toponymy*，它反映了语言、地理与历史等多方面的综合关系，引起多方面人的注意。我国已成立地名委员会和专门的地名研究机构。

从上面高速公路路标上的地名看，犹如生物学的名称由属名与种名构成一样，前者代表具体地名，类似种名，后者反映该地的地理特征，类似属名，如把前面地名按此分开，则：

Hunts, Harris, Ohio, Newfound 和 Hatteras 等词代表具体地名；ville, burg, river, gap 和 cape 等词说明该地的地理特征，分别为村落、城堡、河流、隘口和海角。

从这里所反映的属名中，可以得到很有价值的东西。例如，带有 ville 字尾的地名今天已成为一个大城市，从这里反映出该地过去是一个村落的历史。

以美国的一些州名为例，伊利诺斯 (Illinois)、康涅狄克 (Connecticut)、密西西比 (Mississippi) 和达科他 (Dakota) 是来自印第安人的语言，其含义分别是“勇敢的人”、“长而多浪的河”、“大河”和“盟友”。从这里说明印第安人过去活动的范围，也反映各种地理特征。

在说明地理特征方面，在美国东部 3 种方言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例如：北方方言中，常常用 center 指位于镇区中心附近的小村或镇，故在地名后加此词；而位于其周围的聚落，依其方位在其名称前加 east、south、west、north。如佛蒙特州的奥兰治县 (Orange) 内的 Randolph 镇区中，就可以发现 Randolph Center 附近就有 East Randolph 和 North Randolph。这反映新英格兰人地名命名特点，并随他们向西迁移而带到威斯康星州。在该州的米尔沃基 (Milwaukee)，现已成为沿密执安湖的大城市，在其南位于市区边缘的有 South Milwaukee，在该市区偏西处有 West Milwaukee。如把此类地名列出，则就可看出当时新英格兰人西迁路线一直到达明尼苏达州和衣阿华州。

在中部的方言区，常用的地名上的属名有：gap (隘口)、cove (小湾)、hollow (凹地)、knob (圆形小低丘) 和 burgh (镇)。此类地名有：Stone

Gap、Cades Cove Stillhouse Hollow、 Bald Knob、 和 Pittsburgh 等等。

在南方方言区中，常用的地名中带有：bayou（牛轭湖，位于河流入海附近）、gully（沟）、store（小村）此类地名如 Cypress Bayou、 Gum Gully 和 Halls Store。

2. 西欧的地名。在西欧的地名上往往反映当时命名的背景，尽管时过境迁，但是地名仍然保留了当时的特征，这是追溯过去文化的一条重要线索。例如，在今德国境内的易北河（Elbe）与萨尔河（Saale）以东地区在地名有后缀 ow、 in 与 zig（如 Teterow、 Berlin 与 Leipzig）的村、镇和城的地名是很普遍的。这些后缀来源于斯拉夫语，而不是日尔曼语。带有此后缀的地名恰好反映在公元 8 世纪时斯拉夫人的分布区。同样情况，在莱茵河以西，多瑙河以南，有后缀 weiler 的地名很普遍（如 Esch weiler），这反映罗马人先前统治与使用拉丁语的痕迹。weiler 意为小村，它是由拉丁字 villare（意为乡村的土地）转化而来的。

在西班牙，摩尔人统治达 700 年之久，所以留下许多阿拉伯语的地名。例如，在河名前面有前缀 guada（如 Guadalquivir 瓜达尔基维尔河、Guadalupe 瓜达拉维尔河）的河名，这是阿拉伯语，wadi（意为河）的误传。实际 Guadalquivir 是由 Wadi al Kabir 阿拉伯语（即大河）的误传而得的名。在西班牙一些地方阿拉伯名称经常出现，这说明摩尔人在当地的影响比较深。

地名在反映过去环境变化上亦十分明显。从英格兰向东，直到今天的波兰，日尔曼人在 8—13 世纪时砍伐森林的情况，仍清楚地记录在地名上。在德国，后缀有 roth、 reuth 和 brunn 的，例如 neuroth、 Bayreuth 和 Grasbrunn，这几个词的意思是树木被“根除”“掘出”和“火烧进行开垦”等。在英国，后缀有 ley 的，例如 woodley，意为林中“开垦出的土地”或“开阔地”。从上述的几个后缀中，可以清楚地反映出当时破坏森林的方式、特征和范围。

（二）我国的地名景观

我国汉语是表意文字，加上历史悠久，地名起源早，同时也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所以地名具有丰富的内涵。它反映地理、历史、民族等方面的含义十分明显。例如在省的名称上反映地理位置：山东、山西（系指太行山的东、西），河南、河北（黄河的南、北），陕西（河南省的陕县以西），云南（云岭山以南）；反映地理特征的如：四川（长江、嘉陵江、岷江、沱江）、黑龙江；反映该地重要城市的有安徽（安庆市与徽州）等。

在省区以下，城镇、市县、村落方面反映出地名的含义更为丰富。如在表示地理位置与自然特征方面的：在地方与山和水的相对位置上，我国是用阴、阳，如山之南为阳，山之北为阴；水之南为阴，水之北为阳。例如：华阴、蒙阴、江阴，凤阳、洛阳、咸阳等；表示地形特征的有：山的如“鞍山”，峰的有“赤峰”，岭有“弓长岭”，“冈”有“黄冈”；表示河流上的位置，如泾源、湟中、丹江口；表示水的特征的河有漠河、川有洛川、水有沂水，溪有屯溪、涧有清涧、沟有扶沟、潭有湘潭、池有贵池、泉有阳泉、井有七角井。

在反映经济活动方面，如矿产资源的地名有金沙江、铜官山、锡矿山、铁岭、铅山；在反映交通方面有渡口、天津、孟津；反映交通道口的有：通县、通辽；店有驻马店，铺有三十里铺，站有二站，驿有驿马关。集市贸易

方面，在北方称“集”，如符离集、双堆集，在南方称墟，如江背墟、鹤子墟。在云南、贵州的大部分地区和广西西北的部分地区都有以街加生肖命名的地名。由于以十二日为一周期安排赶集，如果某地是子日那天是集市日，于是这个地方就称为鼠街或鼠场。这样的地名在这几省区中较多，下面只各举其一：

鼠街（云南景东县）；

牛场（贵州的贞丰县）；

虎街（云南南润县。由于有些地方忌虎改称猫场，如贵州织金县）；

兔场（贵州独山县）；

龙场（贵州贞丰县）；

蛇场（广西隆林县）；

马街（云南陆良县）；

羊街（贵州紫云县）；

猴场（贵州紫云县）；

鸡街（云南开远县）；

狗街（云南宜良县）；

珠场（贵州织金县，由于忌猪字粗俗而改为“珠”）。

近据研究，认为生肖地名分布与彝族的分布有密切的联系。

在反映历史状况上，以北京市为例：在大兴东南的凤河两岸的地名中有：霍州营、长子营、河津营、潞城营、南蒲州营、北蒲州营、屯留营等；在顺义西北有红铜（洞）营、忻州营、东降州营、西降州营、稷山营、河津营、夏县营。这些地名都是山西的县名，这反映在明朝，为充实京城，在其初期从山西向北京进行有计划的移民的事实。在延庆县城周围以营命名的村落也相当多。在官厅水库北面，除水库已淹没的以外，还留有三营、四营、五营、八营、十营等，这充分反映明代，这一带为保护京畿，大量驻军，实行军屯。结果留下大量以营命名的村名及序号。

在我国，命名河流的名称，可以看出南北有明显的不同。北方多用河与水，南方多用江与溪。据研究，它反映了在古代，古越族在我国南方的分布，“江”与“溪”这两个字的语源可能与古代南方语言有关。

在我国壮族语言中，称田为“那”，凡是有“那”作聚落名的都代表壮族农业过去发展的地区。今天，在广东西部，广西大部以及云南的很多地方，以“那”作为地名开头的很多，如广东有那务、那霍；广西有那陈、那琴、那岭、那楼；云南有那洒、那街。

在傣族中，“勐”代表村，故云南傣族地区有大量带勐的地名。蒙语中的“浩特”是指城，乌兰浩特和呼和浩特是表示“红色的城”和“青色的城”。西藏自治区的首府“拉萨”，在藏语中的意思是“圣地”。新疆的“塔里木”在维吾尔语中意为“脱疆之马”。

总之，不论中外，地名是一种很有意义的语言景观，值得文化地理学作深入研究。

第六章 宗教地理

宗教是一种重要的文化现象和社会意识形态。它相信在现实世界以外还存在着超自然、超人的神秘境界和力量，主宰着自然和社会，因而对之敬畏和崇拜。这种信仰使人与宇宙力量之间取得精神上的协调与平衡。也就是说，它是人们对周围世界、社会生活的憧憬和虚妄的见解。

宗教是一种历史现象，它有发生、发展和消亡过程。人类只有进入原始公社制度的一定阶段才开始出现宗教。从自然现象、自然物和祖先的崇拜发展到神的崇拜；自部落宗教、民族宗教发展到世界宗教。由于长期的历史的发展，宗教已在人们，特别是在宗教信仰者中间的精神与习俗的生活中产生强大的影响。在当前，世界上信仰各种宗教的人数约有 26 亿，占世界总人口的 50% 以上。所以，宗教在世界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各个方面有着强烈的影响。因此，宗教地理成为文化地理学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研究各种宗教的地理分布、宗教起源、扩散以及教义、习俗同自然和人文环境各要素的关系，以及宗教对文化景观的影响。

一、几种主要宗教的基本情况

宗教是一种复杂的文化现象，很难给它下个确切的定义。对于宗教的特点在于它不是正确地，如实地反映客观现实，而是对客观现实的虚幻的反映。正如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一书中表述的：“一切宗教都只不过是支配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形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 354 页）

宗教的基本特征是它信仰一种超自然、超人间的神秘境界和力量，它主宰着自然和世俗社会，而这种超自然的力通过人格化而变成神灵，成为信徒们崇拜的偶像。在世界上，对崇拜的偶像各有不同，有崇拜自然物的拜物教，如万物有灵论和拜火教；有信仰多神的多神教，如佛教和印度教；有只信仰一个神的一神教，如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从时间发展来看，随着社会和历史的发展，宗教也在不断地演变。由最初的自然崇拜，发展到神灵崇拜，由多神崇拜发展到一神崇拜。

其次，各宗教除了其崇拜的对象不同以外，还有各自的一套独特的教义、信条以及宗教习俗。在宗教内部，有的还有独特的组织、等级和制度。

再次，各宗教不论其信仰的人数多少，都有一定的分布范围，这种特征往往与许多自然的和人文的地域特征相联系。所以，这也是文化地理学感兴趣的一个课题。由于各种宗教的教义，以及与民族和部族的关系分成世界宗教、民族宗教和部落宗教三类。

世界宗教所信仰的神灵被视为整个世界的主宰，教义也着眼于全人类与各民族。经过其教徒或神职人员积极向世界各地传播，因而信教的人数较多，分布范围较广，它是世界文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与人员往来增多的产物。现今世界，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佛教被称为世界三大宗教。

民族宗教是指一民族成员所共同信仰的宗教，它与该民族的意识有紧密联系。早期民族宗教一般都是全民性的，不向外族宣传。现在继续下来的民族宗教，由于社会的发展，全民性在减弱。如婆罗门教（印度）和神道教（日本）就属于这类宗教。现流散于世界各地的犹太人其所信仰的犹太教也属于

民族宗教。

部落宗教是一部落内成员所共同信仰的宗教。它是原始的早期形态。由氏族发展到部落，其宗教形态也随之渐臻确定化。由于其宗教较为原始，因而缺乏明确的教义，但却具有较丰富的神话传说，和特殊的禁忌。自然崇拜和图腾崇拜都属于原始宗教。

图 6-1 界宗教分布图

（一）基督教

基督教在世界上属于信仰人数最多的宗教，据 1984 年统计，约有 10.5 亿信徒，分布的范围遍及世界各地，包括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基督教主要分三大派系：天主教（或称罗马公教）、新教（或称耶稣教）和东正教。

1. 基督教的产生与发展。据基督教声称：上帝为了拯救人类而显灵，使童贞女玛利亚“因圣灵降孕”而生耶稣。它是上帝的亲生子，为“救世主”，生于巴勒斯坦的伯利恒。从 30 岁起，宣传上帝的“福音”，收了 12 个门徒。在巴勒斯坦传教，并到处施神迹，获得群众信仰。由于遭到犹太教的祭司和罗马统治者反对，在其弟子犹太出卖下，被罗马总督钉死在十字架上。死后 3 天又复活显灵，然后升天。其实，这些口头传说，不见于 1 世纪的任何记载，2 世纪后始见于《圣经》。因此，有人认为耶稣只是传说人物，未必真有其人。

基督教起源于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在公元 3 年，住在该地的犹太人为罗马所征服。在罗马人的残酷压迫下，犹太人曾于公元 66—132 年多次发动起义，失败后遭到更残酷的镇压，被俘的起义者几乎全部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剩下的被卖为奴，有的被迫背井离乡，散居地中海沿岸各地。由于起义的失败，被压迫的群众感到无能为力，他们把希望寄托于宗教，期待出现一个救世主，使天国降临地上，来拯救人们的苦难。这反应了他们在现实的斗争生活中的失望，转而在精神方面从宗教中寻求出路，以摆脱其绝望的处境。据有关历史材料，在公元前后，在小亚细亚各地犹太下层居民中出现一种流传“救世主”将要来临的秘密教派。基督教实际上是从这种教派演变来的。

最早的教徒多是奴隶、被释奴隶和贫苦人民。他们在城市中建立起小规模的组织，以十字架为标志，实行财产共有。以后这些小组联合而成教会。开始，因其反对罗马统治，不信奉罗马旧神，不崇拜皇帝而受镇压。后来，由于社会中、上层人士参加了基督教，反对罗马的精神渐被对现实生活容忍和爱仇如己所取代，宣扬寄希望于来世，鼓励对国家忠诚，对主人恭顺。因此，在公元 313 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颁布了“米兰敕令”给基督教会以合法地位。到公元 380 年，宣布基督教为罗马帝国国教。借助于国教的地位，于是基督教教堂、教徒遍布于罗马帝国所辖的各个地方。基督教也就成为剥削阶级的统治工具。当时把罗马、君士坦丁、亚历山大里亚、安提阿、耶路撒冷等 5 个教会置于突出地位。

2. 罗马帝国以后基督教的发展与分裂。在西罗马帝国灭亡后，西欧出现许多“蛮族”小王国。这些国家为了取得罗马教会的支持，纷纷信奉基督教。8 世纪时，法兰克国王丕平为酬谢教皇支持，把意大利北部和中部一部分土地赠给教皇组成教皇国。整个中世纪，罗马天主教会与各国君主既相互勾结又相互争夺世俗政权的统治权。在 1076 年教皇格列高利七世为了争夺主教委

任权，与神圣罗马帝国皇帝亨利四世发生冲突。教皇宣布对亨利处以“绝罚”（开除教籍），亨利不得不向教皇“请罪”。直到1122年，教皇与亨利五世签订协定，规定对同时又是封建诸侯的高级神职人员由皇帝授予王笏，作为世俗权力象征，教皇授予指环和权杖，作为教会权力象征以求妥协。

在基督教内部，从三四世纪开始，逐渐形成东（君士坦丁堡）西（罗马）两个中心。西罗马帝国由于蛮族的攻击，摇摇欲坠，皇帝瓦兰尼安努斯三世，企图利用基督教来挽救帝国灭亡，于455年应罗马主教利奥一世请求，授予统治西罗马教会权力，强迫西部主教服从。罗马教会主教则成为罗马教皇。此举遭到东部地区的反对。西罗马帝国灭亡后，教皇已不受当时各小国世俗领导人管辖。在成立教皇国后，教皇同时又是世俗国君。但东罗马帝国当时仍独立存在，故教会仍依附于皇帝。双方矛盾逐渐激化，从相互指责为异端，到1054年相互逐出教门，因而断绝一切往来，各自独立成为两大教派。

随着基督教会政治权力的扩大，罗马教会利用特权霸占大片领地，加紧对农民的压榨。罗马教会拥有其教区内的地产的1/3，成为西欧最大的封建主。此外，教会还通过出卖各种神职，“圣物”、“圣骸”、“赎罪券”牟利，向教徒征各种杂税进行盘剥，加上教会与修道院的腐化和教会借所谓“异端”镇压教徒与人民的反封建要求，遂使教会成为封建统治的帮凶。

中世纪罗马教会还借口要从穆斯林手中夺回“圣地”耶路撒冷，煽动西欧封建主发动战争。从1096—1291年间共发动8次十字军侵略东方各国。十字军先后有200年，卷进约700万人，使中东和欧洲遭到严重破坏。

由于以上原因，基督教会内部腐败，人民大众无法容忍下去。因而教会成为反封建矛盾的焦点。1517年，德国僧侣马丁·路德以反对教会出售赎罪券提出改革，得到群众的支持，但却遭到教皇拒绝。1525年，农民在闵采尔的带领下发动起义，反对教会。德国农民有2/3的人参加。尽管起义失败，但宗教改革在德国、英国、波兰及北欧各国日益开展起来。于是，在这些国家中出现新的教派。如北欧各国的路德派，法国、瑞士和苏格兰的加尔文派，英国的圣公会（国教会）等。

这样，基督教便分裂为三个教派：即罗马教皇所控制的罗马教会，称为天主教；改革后的基督教，称为新教或耶稣教；以君士坦丁堡为中心的希腊正教会，或称东正教会。

东正教会在拜占庭皇帝时期是国教，直接受皇帝领导。皇帝可以任免教会大主教，召开主教会议，批准宗教会议决定，解释教义。当时有君士坦丁堡、亚历山大里亚、安提阿、耶路撒冷四个教首区。在10世纪以后，东正教在俄罗斯等地区有较大发展。1453年，拜占庭帝国遭到奥斯曼土耳其人进攻而覆灭。西亚、北非和巴尔干半岛等地都成为奥斯曼帝国的版图。由于奥斯曼帝国信奉伊斯兰教，该地区内东正教受很大削弱。莫斯科大公乘机使俄罗斯正教会脱离君士坦丁堡大主教控制，形成独立教会，俄罗斯正教会，并自命为东正教会首脑。沙皇彼得一世对教会改革，使教会在世俗官吏领导下成为国家一部分。这是拜占庭政教集中制的传统的继续在俄罗斯的具体体现。俄罗斯正教会在1917年十月革命后，由于国家颁布教会与国家分离的法令，国教体制告终。现信奉东正教的信徒约有1亿人，其地理分布除前苏联外，主要在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希腊、前南斯拉夫和芬兰等国。

天主教后来由于西班牙与葡萄牙人的殖民统治活动而传遍世界许多地区。其主要分布地区，在欧洲有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法国、比利时、

奥地利、波兰；拉丁美洲各国与北美洲加拿大的魁北克省；亚洲有菲律宾；非洲有加蓬、布隆迪等。全世界的信徒大约有 6 亿，在世界各宗教人数中居首位。

信奉新教的在欧洲有丹麦、瑞典、挪威、芬兰、荷兰、英国和德国。由于英国在海外殖民关系又传播到美国、加拿大、南非、澳大利亚、新西兰。据统计，现有教徒约 3.5 亿。新教同天主教和东正教的不同在于，教派众多而无统一与严格的组织。其主要教派有信义会、长老会、圣公会、公理会和卫理会等。

3. 基督教的教义、仪式、节日。基督教以《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为基本经典，称为《圣经》。《旧约全书》来自犹太教。其信奉的教义是：

创世说：宇宙间有一个主宰天地、创造万物，并“无所不在、无所不能、全善、全智、全爱”的神（或称上帝、天主）。人们必须敬畏顺服，听他安排，否则就要受到惩罚。

原罪与救赎说：上帝所创造的人类始祖亚当、夏娃不听上帝命令偷吃伊甸园中的果子，犯了罪。因此，后世的人一出生就有罪（即原罪）。人们只有信奉一个救世主耶稣为人赎罪，才能求得死后永生。

天堂地狱说：人来到这个世界，只有相信神，并一切顺从其安排，死后其灵魂才能升入天堂，否则就要受到末日审判，并被抛入地狱，受火烧、蛇咬之苦。

主要宗教仪式有洗礼，告解、圣体和婚配等。洗礼是一种入教仪式。可以由主礼者给受礼者额上倾注少量的水，或将受礼者全身浸入水池片刻。据认为这是耶稣立定的圣事，可赦免入教者的“原罪”。告解是教徒将所犯的罪过向神甫告明，并表示忏悔，请求“上帝赦免”。圣体是祝圣的面饼。在做弥撒时，主礼人先领“圣体”和“圣血”（葡萄酒），然后让信徒领圣体。教义称这是代表耶稣的身体和血，为众人免罪而舍弃和流出的。婚配指教徒在教堂举行结婚仪式，由神甫主持，在问讯双方，经肯定回答之后向双方祝福正式成婚。

基督教的节日主要有圣诞节，复活节、圣灵降临节等。圣诞节是纪念所谓耶稣基督诞生，教会规定为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东正教因历法不同，其 12 月 25 日相当于公历 1 月 6 或 7 日。复活节是纪念所谓耶稣被钉死于十字架后的“复活”的节日，规定为每年春分月圆后的第一个星期日。圣灵降临节是指所谓“复活”后第 40 日耶稣“升天”，第 50 日差遣“圣灵”降灵；门徒领受圣灵后开始传教。故规定复活节后第 50 日为圣灵降临节。

（二）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其教徒人数将近 6 亿。“伊斯兰”是顺从的意思。其教徒称为“穆斯林”，是指服从安拉和先知的人。伊斯兰教在我国亦称回教。该教分为逊尼与什叶两大教派。其分布主要集中在西亚、北非、南亚次大陆和东南亚各地。

1. 伊斯兰教的产生和发展。伊斯兰教于 7 世纪时起源于阿拉伯半岛。当时，拜占庭与波斯两大帝国为争夺商道在该地进行长期战争，使当地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土地荒废，商道梗塞，人口锐减，城市萧条，社会矛盾十分尖锐，各阶层都需要寻找新的出路，以摆脱当时的困境。

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570—632）童年失去父母，12 岁时随伯父到各地经商，故对西亚一带的宗教和社会情况有较多了解。后与一富孀结婚

而进入上层社会。他实际上是综合犹太教、基督教以及半岛上原始宗教等教义，声称得到“安拉”（真主）启示，让他在人间为“安拉”“传警告”，“报喜信”和“慈惠众生”。于是，他便开始传教活动。

由于其宣传教义违犯当地多神崇拜活动而遭到反对，被迫迁往麦地那。在那里得到群众拥护，积聚力量建立第一个伊斯兰教的国家。630年，率军进入麦加，遂后向半岛迅速展开。各地部落纷纷接受伊斯兰教。到632年，穆罕默德逝世时，已统一全半岛，并基本形成一个政教合一的国家，他集行政、立法、裁判、军事、宗教大权于一人。

穆罕默德死后，在本教中选举的继承人，称为“哈里发”（意为继承者）。它利用“为真主作战而死，死后可升天堂”及战胜的士兵可以分得战利品等信条对外用兵。对各地的异教居民征人头税及较重的土地税等办法使他们信奉伊斯兰教。因而伊斯兰教广泛传播。经过四任哈里发（632—661）使其领土不但包括整个阿拉伯半岛，而且势力已达到亚、非两洲，西到埃及与北非，东至波斯。

第四任哈里发阿里死后，改选举产生新的哈里发为世袭，由倭马亚贵族建立倭马亚王朝（661—750）。在该王朝时，向西征服马格里布，并渡过直布罗陀海峡占领伊比利亚半岛。向东占领阿富汗，侵入印度西北部。向北抵达高加索，控制中亚大部地区。

接替倭马亚王朝的是阿巴斯王朝（750—1285），初期阶段是阿拉伯帝国繁荣时期，国内贸易兴旺，国际贸易空前活跃。阿拉伯商人远航到亚洲（远东），欧洲和非洲，当时在中国广州、泉州、扬州就有不少阿拉伯商人。他们不仅促进各地商品交流，而且也把伊斯兰教传播到这些地区。当财也是阿拉伯文化的黄金时代，阿拉伯学者大量翻译希腊古典著作，通过他们的研究，在许多学科中取得巨大成就。西欧也是通过阿拉伯人的翻译和介绍才获知希腊的许多重要科学著作。

13世纪后期，小亚细亚信奉伊斯兰教的奥斯曼土耳其人兴起。14世纪后期，建立奥斯曼帝国，1453年占领君士坦丁堡消灭拜占庭帝国，并建成横跨欧、亚、非三洲的大帝国。因此，把伊斯兰教带到巴尔干半岛和土耳其。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土耳其革命才结束了奥斯曼帝国。

2. 伊斯兰教的传播。在伊斯兰教传入北非后，于10世纪通过商人，逐渐传入西非。11世纪时，伊斯兰教化的柏柏尔人武装入侵加纳王国，促进伊斯兰教传播。13—16世纪，马里等王国接受伊斯兰教并采用阿拉伯文。18—19世纪，富拉尼人建立伊斯兰王国。于是从塞内加尔到尼日利亚的黑人地区伊斯兰教有广泛影响，在东北非，在阿拉伯占领埃及后，伊斯兰教向南沿尼罗河进入今苏丹一带并取得优势。在东非地区，由于阿拉伯商人的商业活动，一直把伊斯兰教传到莫桑比克沿海。只有埃塞俄比亚，由于基督教势力大，伊斯兰教未能占统治地位。

西亚地区，在12世纪末，信奉伊斯兰教的廓尔王朝侵占印度北部。13世纪建立以印度德里为中心的德里苏丹国（1206—1526）。确定伊斯兰教为国教。在1526年以后由蒙古人建立了伊斯兰教的莫卧儿帝国。因此，在南亚次大陆的北部伊斯兰教有相当大的势力。13世纪末，由阿拉伯商人把伊斯兰教传入马来亚和印度尼西亚的苏门答腊、爪哇，以后又传入菲律宾南部，并曾在该地建立过政教合一的伊斯兰教苏丹国。

3. 伊斯兰教教派为形成。伊斯兰教内部在穆罕默德死后，围绕着哈里发

继承人的问题展开了激烈的斗争，结果，由于政治派别的对立而导致宗教派别（逊尼派与什叶派）的产生，其斗争持续不断，一直延续到 1980—1988 年的伊朗和伊拉克的战争，其中也包含着两个教派之间的对立而导致战乱。

逊尼派是伊斯兰教中教徒最多的一个教派。逊尼的阿拉伯文原意是“遵守圣训者”，自称为正统派。逊尼派承认穆罕默德死后，经选举产生的四个哈里发为合法继承人。在宗教教义方面除《古兰经》外，逊尼派还根据六大圣训集建立自己的学说，并以此为根据进行立法，在倭马亚王朝时，逊尼派拥护当权者。其后，该派由于反映了各个时期的封建地主阶级当权者的利益，所以获得历代哈里发支持，一直处于优势。其教徒人数在目前占教徒总人数的 80% 以上。

什叶派是伊斯兰教中教徒较少的一个派别，它与逊尼派处于对立地位。什叶在阿拉伯语中的意思是“同党”。在奥斯曼任第三任哈里发时，由于实行贵族专政，引起下层人民的不满和反抗。统治阶级中一部分人乘机利用人民的不满情绪创立此派，认为穆罕默德的堂弟和女婿阿里及其后裔才是合法继承人，应当继任哈里发。什叶派称自己领袖为伊玛目，阿里是第一个伊玛目，认为他是从不会犯错误的“超人”。什叶派崇敬阿里，甚至超过穆罕默德。他们对《古兰经》强调其“隐意”，对圣训只承认本派汇集的四本“四圣书”，而不承认逊尼派奉的“六大圣训集”为圣书。该派是在争夺哈里发权力斗争中形成的。最初只是拥护阿里的政治集团，以后逐渐形成教义和仪式，成为与逊尼派不同的宗教派别。教派斗争实际上也反映了自己原来的宗教信仰及与阿拉伯人不同种族的波斯人反对倭马亚王朝和阿巴斯王朝统治的政治斗争。现在，在伊朗，伊拉克，也门等伊斯兰国家中，什叶派教徒占大多数，在巴基斯坦，叙利亚、印度亦有一定的数量。

4. 伊斯兰教的教义和仪式。《古兰经》是伊斯兰教的基本经典。阿拉伯语“古兰”原意是“诵读”。《古兰经》原是穆罕默德在传教时，以安拉名义所发表的言论，在其死后，由专人汇编而成。伊斯兰教把《古兰经》奉为神圣经典，生活最高准则和立法的最高依据。故遇到问题往往到《古兰经》中去找答案。《古兰经》中没有的，则只好从穆罕默德的其他言行中去找准则。为此，把穆罕默德用“安拉”名义以外的言论编汇成为“圣训”。

伊斯兰教的教义主要有以下四方面：

天命观和宿命论：认为安拉是独一的，能创造万物、主宰一切、无所不在、永恒的唯一真神；

把穆罕默德神化：说他是安拉所派的“使者”，专门传达神的意旨，人们应当无条件的服从其使者，服从使者就是服从安拉；

要人们相信来世：“今世”和“后世”的灵魂不灭，认为今世是短暂的，而后世是永久的。到了“世界末日”时，所有死去的人的灵魂要接受安拉的“末日审判”，根据今世的善恶表现来进行奖惩；

利用“天堂”和“地狱”的观念：要信徒今世行善，死后可以进天堂。在宗教仪式上强调念功、礼拜、斋戒、天课和朝觐。称此为“五功”。念功：指教徒口诵清真言：“除安拉外再无神灵。穆罕默德是安拉使者”。以此对自己的信仰进行公开的表白。礼拜：伊斯兰教规定教徒必须朝向麦加克尔白诵经、祈祷和跪拜。每日五次，分晨礼（破晓后）、晌礼（午后）、晡礼（日偏西后）、昏礼（黄昏）、宵礼（夜晚）。每星期五的午后举行“聚礼”。每年开斋节和宰牲节的礼拜称为“拜会”。

斋戒：教徒一般在斋月（伊斯兰历 9 月），每日从日升前到日落禁绝一切饮食和房事。

天课：当教徒资财达到一定数量时，按规定每年以一定税率交纳课税。

朝觐：凡身体健康，备有路费的男女教徒，一生中须于伊斯兰历 12 月上旬，去麦加朝觐一次。

在日常生活方面有严格禁食规定，如戒食自死物、血液和猪肉，禁止饮酒，实行土葬，在节日方面，主要有开斋节和宰牲节。开斋节指斋月期满 29 日，“寻看新月”次日即为开斋节（为伊斯兰历的 10 月 1 日）。宰牲节为伊斯兰历的 12 月 10 日。该日沐浴盛装，举行会礼，互相拜会，宰杀牛羊互赠以示纪念。

（三）佛教

信仰佛教的人在世界三大宗教中人数较少，只有 2.5 亿多人，分布在东亚与东南亚地区。该教分大乘佛教、小乘佛教和藏传佛教。

1. 佛教的兴起与衰落。佛教起源于公元前 6—5 世纪的古印度。其创始人悉达多·乔达摩。释迦牟尼是佛教徒对他的尊称，其意是“释迦族的圣人”。相传他是现尼泊尔境内的迦毗罗卫国净饭王的太子。一般认为其生卒年代为公元前 565—485 年。他 29 岁出家，35 岁得道，创立佛教。此后，在印度北部地区进行传教，获得很多信徒，并得到统治阶级中一些上层分子支持。

当时的印度正是奴隶制经济急剧发展时期。在印度社会中有一部分人。一是外来的雅利安人，他们是征服者，居于统治地位；另一部分是土著居民，他们是被征服者，居于被统治的地位。在雅利安人中形成三个地位不同的等级。第一等级是僧侣，印度人称为婆罗门。第二等级是刹帝利，是由部落的首领和贵族组成的武士等级。第三等级称为吠舍，指雅利安人中农民、手工业者和商人等一般人员。雇佣劳动者、奴隶等被征服的当地土著居民，属于第四等级，称为首陀罗。这就是等级与姓氏结合起来的“种姓”，对不同的种姓在社会地位、权利、义务和生活方式上都有不同的规定。在这种情况下，处于社会最底层的首陀罗受到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吠舍也希望提高自己地位，支持刹帝利削弱婆罗门的世袭权力。因此，平民和奴隶反抗统治集团的斗争经常发生。

释迦牟尼属刹帝利种姓，他创立的佛教反映了刹帝利和吠舍中的工商业主、高利贷者等奴隶主集团的利益。早期的佛教对婆罗门种姓制神创说给予激烈抨击，提出“众生平等”的口号，给劳动大众的只是佛门的平等，而不能触动现实的种姓制度。他认为，人的生、老、病、死皆痛苦；其根源在于“欲爱”；消灭欲爱就可得到解脱，即超脱生死的理想境界——“涅槃”；要想解脱就得修道，主要是学习教义、遵守戒律、打坐静修等。

在释迦牟尼死后的当年，其弟子在王舍城集会共同忆诵确定佛教经典，称为第一次结集。此后信教的人数日益增加，在社会上的影响也逐渐增强。在第一次结集后的 100 年左右为加强戒律举行第二次结集，有约 700 僧众参加。到孔雀王朝的阿育王时代（约公元前 273—236 年），佛教在印度有了重大发展。阿育王本人成为一个虔诚的佛教徒，在国内极力推崇佛教，并把佛教定为国教。当时的寺院达到数万之多。同时，在阿育王主持下，在华氏城召集第三次结集，使古佛经最后定型。阿育王（约公元前 273—236）还把佛教徒派往斯里兰卡和下缅甸等地去传播佛教。

贵霜帝国的迦腻色伽（约公元 78—101 或 102 年），笃信佛教，并召集

第四次结集。当时的首都富楼沙（今巴基斯坦的白沙瓦）成为佛教中心。至此时，释迦牟尼去世已有 500—600 年，虽召开几次结集，但其学说仍日渐纷纭。大约公元前，大乘佛教兴起，它把原来的佛教学说称为小乘。贵霜帝国国王迦腻色伽是大乘佛教的信徒，在他的支持下，大乘佛教得到顺利的发展。因此，在印度以北的国家主要以大乘形式得到传播，而小乘佛教在南部的地位更为牢固。

在公元 4—7 世纪时，笈多王朝和戒日帝国时，大乘佛教又有了新的发展，他们宣传世界如幻如梦，把希望寄托于彼岸世界的涅槃，通过修行，求得解脱，并提出所谓“普度众生，人人成佛”。

在公元 7 世纪后，大乘佛教一些宗派由于追求繁琐空洞的理论论证，日益脱离教徒群众，开始衰落。公元八九世纪后，吸收婆罗门教和佛教基本教义而形成的印度教在统治阶级支持下，加上伊斯兰教的传入，以及佛教本身的衰落与内部派系纷争，佛教在印度进一步衰落，到 13 世纪时已趋衰亡。现在佛教教徒在印度只有几百万人，不到印度人口的 1%。

2. 大乘佛教与小乘佛教。佛教中的主要派别有大乘佛教与小乘佛教。“乘”是“乘载”或“道路”的意思。大乘与小乘的区别不仅在教义理论方面，也反映在宗教实践方面。如对佛祖的看法上，小乘把释迦牟尼当作教主，而大乘则把他当作神通广大，法力无边的神。在修持方法和结果上，小乘追求个人的解脱，大乘则认为应以普度众生，成佛度世为最高目标。从哲学的宇宙观来看，小乘主张“我空法有”，而大乘则认为“法我皆空”。大乘佛教流行于中国、蒙古、朝鲜、日本、越南。因其是从印度向北传播的佛教，又称北传佛教。小乘佛教流行于斯里兰卡，缅甸、泰国、柬埔寨、老挝等国家。因其是由印度向南传播的佛教，亦称南传佛教。在我国西藏、青海、内蒙古等地区成为喇嘛教的形式，属于中国佛教的一支，称藏传佛教。它于 7 世纪吐蕃赞普松赞干布开始信奉佛教，至 13 世纪初，经宗喀巴改革而逐渐强大。藏传佛教有其独具的许多教派，严密的寺院组织和学习制度。

3. 佛教的基本教义与节日佛教的教义主要有以下四点：

四谛：指苦、集、灭、道四谛。苦谛系讲世间生、老、病、死等痛苦现象；集谛是分析造成痛苦的原因是世（欲望）与惑（愚昧）；灭谛指消灭诸苦的原因在于修行，达到无苦境地（涅槃）；道谛为讲述实现涅槃的手段与方法。

十二因缘：用因果关系分析苦难和造成苦难的原因，其十二个彼此互为条件的环节为无明、行、识、名色、六处、触、受、爱、取、有、生、老死。如无知（“无明”）引起了意志（“行”），由意志引起了精神统一体的识（“识”），由识引起了构成身体精神（“名”）和肉体（“色”），……。

“因果报应”，“生死轮回”：认为人的行为符合佛教规范，来世即得到好的转生，否则就会变饿鬼畜生，或堕入地狱。

“三法印”：指三种印证真正佛教的标帜：i. 诸行无常（世界万物变化无常），ii. 诸法无我（一切现象皆因缘和合，没有独立的实体或主宰者），iii. 涅槃寂静（超脱生死轮回，进入涅槃境界）。

佛教的节日有佛诞节（夏历四月初八）、涅槃节（夏历二月十五日，指佛祖逝世日），佛成道日（夏历十二月初八）。佛成道日亦称腊八，这天已成我国民间的节日，届时吃腊八粥。

佛教与基督教，伊斯兰教不同，佛教是多神教，但佛祖则居其他诸神之

上。另外，有人认为，原始佛教的教义在于，教导人们恪守某种行为规则，以解脱痛苦，不承认人格化的神，故不能看作宗教，而是哲学，或无神论宗教。

（四）民族宗教

在民族宗教中，重要的有印度教、犹太教、神道教、道教、锡克教和耆那教等。

1. 印度教。印度教是印度的最重要宗教，信仰的人数占印度人口 80% 以上，是民族宗教中人数最多的宗教。

按历史来说，印度教的历史甚至超过世界三大宗教。其渊源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2000 年左右产生的吠陀教（吠意指知识）。吠陀教是古代印度河流域土著居民与由中亚移入的雅利安游牧部落信仰的宗教的混合物。它没有具体的创始人。其特点是信仰多神，崇拜种种神化了的自然力和祖先等。凡日月星辰，雷雨闪电、山河草木及动物等都被幻化为神。到公元前 1000 年左右，吠陀教演化为婆罗门教。婆罗门教主张吠陀天启（即认为吠陀是圣人受神的启示而诵的，因此是神圣的知识），祭祀万能和婆罗门（祭司）至上。该教把人分为婆罗门、刹帝利、吠舍、首陀罗四个种姓，并另有贱民。种姓的职业世袭，永世不能改变。在公元前六五世纪时，因佛教与耆那教的广泛传播，婆罗门教开始衰落。后来开始吸收佛教内容，到八九世纪时经改革形成了印度教。

印度教吸收了佛教的禁欲和不抵抗等内容，其基本教义是从婆罗门和佛教那里吸取来的“法”和“业力轮回”学说。所谓“法”，就是人们生活和行为规范。印度教的业力轮回学说宣称人们如能按“法”生活，死后灵魂可以转生为高级种姓，反之则转生为低级种姓。现实不平等是由前生注定而不能改变的。

在印度教内崇拜的神多到无法统计，派别林立，不胜枚举。宗教仪式、经典书籍也多不胜数。故有些学者认为印度教不是单一的宗教，而是多种宗教体系和精神文化现象复杂的混合物，有时彼此是互相矛盾的。正如马克思所说：“这个宗教既是纵欲享乐的宗教，又是自我折磨的禁欲主义的宗教；既是林加崇拜的宗教，又是札格纳特的宗教；既是和尚的宗教，又是舞女的宗教”。

印度教分三个主要流派。

毗湿奴教：崇拜毗湿奴（守护神），这一派在印度人数最多，主要流行北部和西海岸。

湿婆教：崇拜破坏神湿婆，视牛为圣神，主要流行于南部。

性力教：派生于湿婆教，崇拜其妻乌玛，流行于东部。

印度教节日很多，主要有湿婆节，好利节，乘东节。印度教除印度外，由于移民等原因分散于附近国家。

2. 犹太教。犹太人的远祖长期生活在阿拉伯半岛上，靠游牧为生。约在公元前的 20—17 世纪之间，他们从两河流域移至巴勒斯坦部分地区和约旦东部，并开始转向农业。后由于自然灾害而流入埃及。在埃及因受奴役和压迫，又于公元前 13 世纪时，摩西以所谓神的意旨为号召，利用宗教狂热，率领本族人民离开埃及，返回迦南。因此，摩西被认为是犹太教的创始人。公元前 1025 年，在该地建立希伯来王国。所罗门王于耶路撒冷建立一个豪华的圣殿。公元前 930 年，希伯来王国分裂为二，北为以色列国（以撒马利亚为中

心），南为犹太国（以耶路撒冷为中心）。后来，它们先后为亚述和巴比伦所灭亡。巴比伦王（公元前 588 年）占领耶路撒冷后，烧毁圣殿并俘虏大批犹太人而归。直到波斯王居鲁士于公元前 538 年释放犹太人返回家园。

犹太人把被俘囚事件视为民族灾难，经过思考与对客观形势的认识，其思想境界为之扩大，过去影响部落间团结的关于神的那种妒嫉狭隘性已被抛弃，接受一种普遍正义的神的新观念，使原来宗教发生很大变化，犹太教的一些特征终于形成。这些特征为：严奉一神，祭拜高度集中，《圣经》（即《圣经》中的《旧约》）圣典化。

至此，犹太教成为名副其实的一神教。过去的部族神雅赫威（Yahven）演化为独一神，成为创世主和万物之主。基于严奉一神的教义，《圣经》诸卷书都相继编纂成书，把以往雅赫威以外的神在早期诸卷书中的痕迹全部清除。“祭司法典”亦于此时编成，使仪式的统一有所遵循。原认为犹太人是雅赫威的特选子民的观念，经俘囚后更加强烈，他们不与外族通婚，不与外族人交往。

罗马帝国侵入巴勒斯坦后，犹太人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受到残酷压迫，在公元前 135—53 年间，举行过三次起义，但遭到失败，很多人被驱赶流落他乡。

沿地中海北面迁移的犹太人散居于欧洲各地，受到歧视，居住城市的隔离地区，在就业方面亦受到限制，多从事小商贩与高利贷。十一、十二世纪十字军东征时，在西欧受到迫害更甚而流向东欧。直到法国大革命受民主与人权思想的影响，犹太人在欧洲的处境得到改善。19 世纪时，又受到沙皇迫害而大批迁往美国。第二次世界大战时，遭到希特勒的屠杀政策的残害，使欧洲原有上千万的犹太人丧失了 1/2。

沿地中海南岸迁移的犹太人，经北非进入西班牙。在阿拉伯人统治时地位较好。15 世纪时，阿拉伯人退出后，大多数犹太人被驱赶到北非、西亚从事农业。迁移到印度孟买地区的犹太人，有一部分于北宋时进入中国，定居河南开封等地。

由于地中海南北两支犹太人的情况不同而有差别。北非、近东的犹太人，称塞法尔德人，他们皮肤黑，眼睛褐色，像阿拉伯人，文化水平低，多从事体力劳动，对宗教信仰虔诚。阿希肯那兹人指居住于欧洲的犹太人，文化水平高，多属于社会上层，宗教信仰不很强烈。

犹太人虽然分散于世界各地，但是宗教却是其民族存在与联系的核心，因而保留下其民族特性。

犹太教的教义特征是信奉雅赫威为唯一的真神。认为犹太人是雅赫威的特选子民。其经典《圣经》包括《律法书》、《先知书》、《圣录》三部分，基督教继承的称为《旧约圣经》（“约”，据犹太教宣称是神与人订立的“契约”）。负责执行教规、律法、及主持宗教仪式者称拉比，意为“老师”。其宗教活动中心称会堂。按教规，星期六为“安息日”。该日不工作，不举火煮饭，专门敬拜上帝。在饮食方面有很多禁忌，如水中无鳞无翅动物不可吃，地上爬的不吃，动物中只吃既分蹄又倒嚼的种类。

全世界信犹太教者有 1500 万人。美洲主要在美国，有 600 万人，亚洲主要在以色列，有 300 万人。欧洲有 400 万人，前苏联约占其中的一半。

即以后基督教信奉的“耶和華”（Yehovah）。现译英文《圣经》不译为“耶和華”，而译作主（Lord）。

3. 道教。道教是我国的传统宗教，形成于东汉中期。它渊源于古代的巫术，秦汉时代的神仙思想和神仙方术，流行的谶纬思想，以及尊崇黄帝和老子为神明的黄老道。东汉顺帝（125—144）时，张陵奉老子为教主，以《道德经》为经典，并自称出于太上老君的口授作道书，于四川创立道教，自称天师。因入道者须交五斗米，故称五斗米道。东汉灵帝（167—189）时，张角创太平道，以《太平经》为主要经典，在黄河流域影响很大。东汉末五斗米道与太平道都因参加黄巾起义受到镇压。

南北朝时，道教一方面对神仙方术的修炼成仙方法进行总结，形成一套理论体系，另一方面与儒家理论纲常结合，依据宗法思想与制度，以及佛教思想、仪式形成其斋戒仪范，使道教的理论、内容与仪式逐步定型，为其发展打下基础。

隋唐到明代中期，是道教兴盛发展时期。唐代以老子为其祖先，尊号为“太上玄元皇帝”，并命各州建观一所，还设立道举制度。在宋与元皆受上层的支持而在社会上有较大影响。明代统治者对道教十分重视，有的道士还担任政府官职，参与朝政。明代中期以后，随着资本主义因素的萌芽而走向衰落。

道教与佛教相比，其特征是：道教认为万物始于元气，元气与阴阳中和之气造天地，再与五行相合，造成万物；道教宣扬，通过修炼、行善，达到成仙，白日升天；不承认生死轮回和来生，除少数人可得道成仙外，一般人难免一死。

4. 神道教。神道教是民族宗教，它是由日本民族原始宗教发展而来的。最初，它以万物有灵和崇拜祖先为主要内容。佛教和儒家学说传入后，它吸收儒家的伦理道德观念和佛教的某些教义，逐步形成较完整的体系。该教信仰多神，神灵繁多，不可胜数，号称“八百万”，其中特别崇拜作为太阳神的皇祖神天照大神，并以它作为日本民族的祖神，把天皇作为天照大神的后裔在人间的代表。在明治维新（1864）以前，佛教盛行，神道教处于依附地位。它以“尊皇”、“攘夷”为政治主张，宣扬以日本为中心，建立以神道教为统治思想的世界秩序，不仅成为明治维新的指导思想，也是日本军国主义者发动侵略战争的精神支柱。

神道教中的神社神道以尊崇皇祖神天照大神为主要内容，全国作为祭祀场所的神社有8万个。其中包括祭祀天照大神的伊势神宫，祭祀明治天皇的明治神社，祭祀战争中死亡的官兵的靖国神社。明治维新后，神社神道居于国教地位。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据新的宗教法令，成为民间宗教。

除神社神道外，还有教派神道，其中共包括有13派。各派有教祖，有独立教义与严密组织。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又分出新的团体。

神道教在日本社会中影响很大，信仰者约占全国人口的70%。

5. 耆那教。耆那教也是印度比较古老的宗教，它在公元前6—5世纪与佛教同时兴起。“耆那”（Jaina）是指创该教的筏驮摩那的称号，原意为“胜利者”，“完成修行的人”，故该教又称“胜利者的宗教”。耆那教兴起时，反对种姓制度，反对婆罗门的神灵崇拜。基本教义是业报轮回，灵魂解脱，非暴力和苦行主义。认为一切物类都有灵魂，人的灵魂在未解脱前为“业”所束缚，并无限轮回，人们只有通过修持，使灵魂摆脱“业”的桎梏，才能获得最后解脱。解脱的道路只有通过正智（学习经典）、正信（确信教义）、正行（实行教义与戒律）。教规中有五戒：不杀生、不妄语、不偷盗、不淫、

无所得。虔诚的教徒坚守不杀生，不仅素食，并用纱布罩口以防虫类进口，饮水需过滤，坐地需先用物清扫，以免无意中伤害小生物。

该教最初活动于恒河地区，后因佛教势力盛行而转向德干高原。12世纪后，耆那教受伊斯兰教势力的打击而衰落。现在印度耆那教的信徒有300万。人数不多，但在商人、工厂主和城市居民中的富裕阶层中有较多信徒，因此，在印度社会中有相当影响。

6. 锡克教。锡克教创始时间较晚，由该教教祖那纳克于15世纪末创立。“锡克”是印地语中“门徒”的意思。该教是在反对印度教的种姓制度和繁琐教规，又反对伊斯兰教对异教排斥，以及反对两教歧视妇女而发展起来的。该教教义吸收印度教的某些教义与伊斯兰教苏非派的神秘主义因素，主张业报轮回，提倡修行，反对祭司、偶像崇拜，烦琐祭仪，苦行和消极遁世态度。认为人在神面前平等、友爱、无暴力。该教首领称古鲁。第五代古鲁遭国王猜忌被杀害，后锡克教发展为武装宗教组织。单身男子婚前集体居住，练习刀剑。男教徒蓄长发，加长梳，戴铁手镯、佩剑；在其名字前加“辛格”，意为“狮子”。女教徒名字前加“考儿”，意为“公主”。全印度锡克教徒有1000万，多集中在旁遮普省。由于多次提出成立独立实体，故于1966年印度政府将旁遮普划分为以锡克教徒为主要居民的旁遮普邦和以印度教徒为主要居民的哈里亚纳邦。旁遮普邦首席部长由锡克教古鲁担任。

锡克教徒在印度总人数虽不多，但社会作用不小。在印度军队中有20%的军人为锡克教徒，在加尔各答市几乎全城的汽车司机为锡克教徒。锡克教的总部设在旁遮普邦的阿姆利则金寺内。

7. 儒家。儒家是以孔子为崇拜的对象，国内外有不少人把孔子的学说当成宗教，但也有人认为孔子是一个学者，他的学术一方面属于哲学，一方面属于国家和个人的道德伦理规范。持后一观点的人认为，儒家经典的“四书”，“五经”就其内容而言，其主体是修身处世之道，政治与个人的伦理体系。孔子本人很少谈到天体演化和神秘主义问题。因此，人们认为儒家的学术绝非宗教。另外，儒家的种种仪礼，均由官吏或家长主持，而无从事专职祭司的儒家阶层。

持与此意见相反的人认为，儒家的经典著作中，也蕴涵着关于超自然范畴、精灵、彼岸世界等观念。孔子本人对宗教礼仪表现虔诚以待，并力主恪遵谨守。他死后，被历代帝王奉为神圣，设庙祭祀，顶礼膜拜。

宗教色彩最浓的在于祭祖。祖先崇拜虽未列为正式宗教，但实际成为宗教信仰和礼仪的主体。皇家有宗庙偶像，平民百姓有家祠牌位，逢年过节，男女老幼皆要三跪九叩。此外，国家还有祭天、地、日、月与五谷的庙。

总之，祭天地，拜孔子，敬祖先，这些都带有一些宗教的内容和性质，所以儒家是一种特殊形式的宗教。特别是从西汉时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来，儒家实际上成为国家性宗教，它影响到中国社会的千家万户，过去的天、地、君、亲、师，这些既是封建意识，但也与宗教观念有关系。

（五）自然宗教

自然宗教是人类文明史以前的宗教形态，其在不同发展阶段出现有不同的形式。大体上可以分为自然崇拜、动植物崇拜、鬼魂崇拜、祖先崇拜、图腾崇拜、灵物崇拜和偶像崇拜。归纳起来，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对自然力和自然物的崇拜；另一类是对精灵和鬼魂的崇拜。

1.大自然的崇拜。原始人群把直接关系到自己生存有关的自然物和自然力加以神化。由于各部落所处地理环境不同，其崇拜的对象也不同。例如，为了祈求丰收而崇拜土地，可是，又认为翻耕土地会触犯地神。因而，有的土著民族在播种前有杀人献祭求其宽恕的恶俗。其他如墨西哥原始部族中对太阳的崇拜，及有些部族对风、雨、雷、电的崇拜，都属于大自然的崇拜。

2.动植物崇拜。在人们依靠采集野生植物和猎取野生动物的原始时代，野生动植物是其生存的必要条件。原始人对于猛兽的捕获和捕杀即看作是该动物对人的善意赏赐，又当作人对动植物的损害，所以力图通过宗教行为对其表示感谢、安慰，以免受到报复。例如，我国云南省佤族在猎到熊、野猪等动物时，要用一口小猪敬奉兽神，猎到豹则要举行较隆重的仪式。有的地方把某些动物当神，或各种人身兽面神予以崇拜，这是对动物崇拜的进一步发展。

3.鬼魂崇拜和祖先崇拜。这两种崇拜比大自然崇拜与动植物崇拜有了进一步发展。这是一种原始人类进一步摆脱自然界与增强自我意识，自身存在的一种表现。一般是先有鬼魂崇拜，而后才有祖先崇拜。

灵魂是与肉体伴随在一起的，鬼魂是脱离肉体的灵魂。原始人认为鬼魂在监视着部落成员与家族成员的行动，违犯部落规则，要受到鬼魂惩罚；遇到困难祈求其帮助，事后要对鬼魂答谢。各民族采取不同的葬礼，实际上亦反映着鬼魂崇拜，认为死者灵魂能单独存在，所以要妥善处理好尸体，使死者感到舒适。

祖先崇拜分家庭祖先崇拜与共同祖先崇拜。前者为后者的先导。如在西双版纳的傣族的村寨守护神，一般是在建寨时作出过贡献的祖先中的著名人物或献身英雄。对他们用宗教形式予以崇拜，并加以神化，以寻求保护。

4.图腾崇拜。这种形式的崇拜出现在原始社会的后期，其流行范围相当普遍。动植物被当作图腾崇拜的直接对象，其观念又有鬼魂与祖先崇拜内容。同时，图腾也是氏族或部落的标记和名称。

在澳大利亚所收集到的图腾中，动物图腾占绝大多数，其他为植物，自然现象与其他自然物。美洲印第安人的图腾崇拜形式较突出，每村树立高达数十米的雕有图腾形象的图腾柱，每家都画有图腾对象（如海狸、熊等）动物皮盖在屋顶上。我国古代图腾崇拜在《纲鉴》中提出“黄帝”国中有熊，故号“有熊氏”。对于我国的龙和凤，传统的看法认为是上古某些族团所崇拜的两种生物图腾。这两种生物的实体，被认为是蛇和燕子。何新在《诸神起源》一书中提出新的看法。他认为传统的看法并不是全错，而是离事实真相太远。龙和凤的产生最初并不是依据其生物性的，而是对一些自然意象的生物化。

5.灵物崇拜与偶像崇拜。这是较高级的原始宗教形式，它摆脱了崇拜对象本身个性的局限性，使崇拜者的对象具有更广泛的神秘力量。原始人通过灵物崇拜一方面祈求灵物降福免灾，另一方面又把生活中的祸福与自然灾害归之于灵物。所以灵物崇拜既高于自然崇拜，又保持其特点。许多原始部族中，人们身上带有许多的灵物，目的在于祈求防疫、防猛兽，以利捕猎等。偶像崇拜是在灵物崇拜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灵物转化成偶像更增加其神灵威力。在原始的偶像崇拜中，偶像若不能满足崇拜者愿望，就遭到惩罚直到被丢弃。偶像崇拜往往伴随着神话故事、雕刻、绘图等艺术的发展而发展。

这些宗教的分布都与文化不发达的民族的所在地区相联系，所以多集中

在非洲的内陆、亚马孙河流域、新几内亚山区、北极寒冷地带，以及一些国家的边远地区。

二、宗教文化区

宗教也和其他文化现象一样，可以划分为形式文化区与机能文化区。

（一）形式文化区

形式文化区多半根据各个宗教，教派来划分其在世界、地区或国家内的分布范围。我们从已叙述过的世界性的、民族性的、部落性的各种宗教中看到其在空间上的分布。民族的和部落的宗教往往与信奉该宗教的民族和部落的分布相一致，而世界性的宗教虽然也是由民族性宗教发展而来的，但其转变为世界性宗教，突破本民族的范围而向其他民族传播，其分布也突破了该民族的范围而走向世界。不过，这类分布区的现状只是其历史变迁的遗迹。例如，佛教早期在印度信仰的人较多，可是随着印度教的兴盛与伊斯兰教的传入，佛教在印度走向衰落，目前仅有信徒 300—400 万人，他们与印度总人口相比是微不足道的。但是印度独立后，佛教在那里又有明显的发展。据报道，由于“贱民”要求改变其社会地位，于是放弃印度教而改信佛教，因而信佛教的人数成倍的增长。

在一些国家有的居民由多民族成分构成，有的对宗教采取自由政策，而各宗教与教派又能自由传播，因而各种宗教和教派的分布呈错综复杂的态势。例如在美国，新教占优势。在新教中，浸信会在南部各州占优势；路德宗在明尼苏达，北达科他、威斯康星等州占重要地位。摩门教集中在犹他州及附近的几个州。信奉天主教的是墨西哥、加拿大等国的移民及过去法国移民的后裔。他们在美国西南和东北各州，以及路易斯安那州。以上是按信教人数划分的文化区。如果按其信仰程度来划分形式文化区，在新教中，则在南方，密执安州西北部与盐湖城周围地区属于比较保守的，信仰程度高，教派少的地区。这种形式文化区正如其他类型文化区一样，其边界是模糊的，不明显的。

（二）机能文化区

有些宗教的机能文化区表现得十分明显。信仰某种宗教的教徒在各地的社区必然以某种形式进行相互联系，这种相互联系在各宗教中的表现有很大差别。在某些宗教中，各社区在管理上是高度自治，在经济上是自筹自足的，其彼此相互联系只是限于少量的合作与共同的信念。在某些宗教中，可以说是具有严格等级的宗教，它们有高度的地域等级系统，在各地域内的信徒按住所划分出各地的管理组织。还有些宗教，则把自筹自足的经济与地域空间的集中管理结合起来。

在基督教中，高度发达的空间等级系统的最明显的例子就是罗马天主教会，它将分布世界各地的教徒组成不同等级的管理单位，最后则向罗马的教皇负责。天主教的地域组织的基本单位是教区，每个教区有主教进行管理。世界上的教区数目有几千个。教区之内可再分为堂区，每个堂区由神甫主持管理工作。几个教区组成教省，它由该教省中的一位主教负责，也称为大主教。其机构称为主教辖区，一般位于该主教区中的最大城市。大主教的地位在教皇之下，教皇是罗马天主教会的首脑，也是罗马主教区的大主教，他对教义的见解被认为是正确的。

教区和主教区面积的大小与人口的多少在世界各地各不相同。其中受历史的因素影响较突出。在西欧和南欧，人口比较密集，大多数人信奉天主教，因此教区的密度比较高。这里的标准教区可能只有几平方英里和约千人。这

里教区的大小以每个教徒能步行到教堂参加宗教活动为限度。

可是，在拉丁美洲则是另一种情况。许多教区可能人口多达 5000 人，其范围有几百平方英里。在拉丁美洲，教区分布比较稀的一种原因是该地人口密度比欧洲低，另一种原因是由历史条件造成的，初建时教徒太贫穷，无力维持更多的教堂。

教会也随着天主教的教徒人数分布上的变化改变其地域组织的数目。在天主教教徒人数增长的地区，而教区与主教区少时，则新的教区的地域组织就会适当增加。如美国主教区数目就由 90 个增到 146 个。可是，在法国和意大利的乡村地区，由于教徒人数的下降，教区和主教区就改组、合并。有的地方，由于国家边界的改变和行政区界线的变化等原因，教区组织也要发生变化。

在基督教中，摩门教则具有严格的地域组织系统。摩门教主要集中在犹他州及其附近地区。其地域组织分斯达克 (stake) 和瓦德 (ward) 两级。每个瓦德约有 750 名教徒，几个瓦德再组成一个斯达克，每个斯达克大约有教徒 5000 人。这两级地域组织的边界往往随着教徒的人数变动而改变。该教的最高权力则由宗教会议 (board) 和一个教长 (President) 掌握。

在宗教机能文化区中，有些宗教组织则属于地方性自治宗教。在世界性三大宗教中，伊斯兰教是高度地方性的自治宗教，它既没有宗教等级组织，也没有正式的地域组织。虽然清真寺是公众进行仪式的地方，可是清真寺的教长只召集信徒进行祈祷，每个男子除有权参加仪式外，也可单独进行祈祷。

在没有等级宗教组织的情况下，伊斯兰教唯一的正式地域组织就是由于宗教地域与世俗国家相对应。某些重要的伊斯兰国家中也有伊斯兰组织的管理人员，他们属于正规官员的一部分。这些管理人员关心的是对宗教法的解释与对福利计划的管理。

在伊斯兰教中的强大团结力是由彼此间比较频繁的联系与朝觐集会来维持的。例如每年到麦加朝觐就起着这种作用。此外，伊斯兰教义也促进其彼此的一致性，因为与其他宗教相比，其教规是比较明确的。

犹太教与印度教都没有集中的宗教管理机构。例如犹太教只要求有十个成年男子（在某些犹太人居住区把妇女计算在内），就可以进行全部礼拜仪式。所以旧约的普遍性，将分散居住的犹太人通过犹太教使得其在宗教上相对完整与一致。印度教也是高度自治性的宗教，其宗教活动主要分散地由个人或家庭的形式进行可是，在印度教内的思想是通过朝圣活动与共同的传统经文进行交流。

在新教的组织结构上，其各派的地域组织差别很大，既有极端自治的，也有某种程度的等级性的。极端自治的教派有浸信会，贵格会和一位论派。它们的组织属于自我管理的公理制（或会众制），即以每个堂区的会众为教会的独立自主单位，并以民主方式直接选聘牧师管理教会。各教堂的具体制度和礼仪由其会众自行决定。

英国国教会（包括主教派教友），路德宗和大多数的循道宗则是具有等级性的地域组织，其情况类似罗马天主教会。长老会则属于中等程度自治的教会。各教堂联合成一个评议会，几个评议会再受一个宗教会议管辖，而总会则是位于所有教堂之上的最高权力机构。每个长老会的教堂则由从事世俗职业的教徒领袖，经由教会选举，接受长老“圣职”进行管理。

三、宗教的扩散

在上述宗教中，除原始的自然宗教外，都不同程度的经历过从起源地向外扩散过程。这些宗教今天在世界上的分布情况，反映了其历史的扩散过程，也反映了其过去兴盛与衰落。

（一）民族宗教的传播

与世界宗教相比，民族宗教局限于本民族的范围。究其原因，民族宗教多受宗教的教义、社会背景、政治等影响，成为地区性的宗教。犹太教的教义认为，犹太人是上帝的特选子民，因而该宗教只限于本民族，而不向其他民族宣传，也不接受其他民族皈依，它尽管分布于全世界，但其教徒不出本民族，所以犹太教是民族宗教，只是由于受其他民族的歧视与驱赶才扩散到各地。

再如日本的神道教，由于该教所崇拜的是天照大神，并认为天皇就是天照大神的子孙，这样，就把对宗教崇拜与天皇的崇拜联系在一起。因此，天照大神就不是各民族之神，而是日本民族之神，不可能成为其他民族的宗教。某民族如果接受天照大神就意味着接受日本天皇的统治，所以，其他民族就难以接受日本的神道教。日本神道教由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失去其国教地位，现在只作为民间宗教而存在，崇拜的天照大神与天皇的联系已中断。印度的印度教与印度社会中的种姓制度有密切联系，因此，印度教就被打上深刻的民族烙印，其传播受到很大限制，现其分布区主要集中在印度境内。

（二）世界性宗教的传播

与民族宗教相比，世界性宗教之所以能超出该民族的范围，广泛传播到世界各地，有宗教本身的理论素质、宗教组织、宗教与政治的关系等三方面的原因。

1. 与宗教教义的关系。在宗教中人与神、灵魂与肉体、天堂与地狱、生与死、善与恶等一切基本命题都需要予以答复。世界性宗教在其经典和教义中都分别从神学观，生死观和伦理观方面给予解答。在神学观方面要求人们绝对服从最高主宰，在生死观方面，要求人们追求死后的天堂，在伦理方面要求人们接受神的慈爱和恩典。这些都在佛教的《大藏经》，基督教的《圣经》与伊斯兰教的《古兰经》中有所表达。它在统一信徒思想，巩固宗教组织，推动宗教发展方面都起着重要的作用。

2. 与宗教组织的关系。在宗教组织方面，世界性三大宗教都有庞大的宗教专业人员，修建寺院、庙宇和教堂，世界性三大宗教就是依靠这些专修的宗教设施进行宗教研究，并向教徒进行传教，以及组织教徒进行宗教的各种仪式，以巩固和扩大宗教的势力和影响。在这方面，罗马天主教的大量的神职人员和组织系统最为完整，在其宗教的发展上起着突出的作用。例如，在《圣经·马太福音》第28章要求门徒去传教中提到：“……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日”。

3. 与政治的关系。世界三大宗教所以能成为世界性宗教还与政治有关。佛教在东南亚的传播，由于得到缅甸、泰国、斯里兰卡、柬埔寨和老挝等国家的政府的支持宣布为国教，因而自上而下积极推广。伊斯兰教也是采用政教合一手段，因而随着阿拉伯帝国的建立而迅速传播到欧、亚、非三洲。基督教在罗马帝国时成为国教，为其传遍欧洲打下了基础。后来，基督教在世

世界各地的传播又与殖民主义者在各地的殖民活动有密切联系。

（三）扩散方式

从那些起初是地区性的宗教，后来转变为世界性的三大宗教来看，其扩散方式可归纳为迁移扩散和扩展扩散两种类型。

1. 迁移扩散。迁移扩散一种是通过移民将其信仰的宗教传播到迁移的地点；另一种是通过派遣传教士，把某宗教传播到新的地点。

1) 通过移民的迁移扩散：这是一种随移民使宗教扩散到新的地区，其最明显的例子是美洲的某些宗教的兴起。拉丁美洲原是西班牙与葡萄牙的殖民地，也是两国在美洲移民的地区。罗马天主教随着移民被带到该地区。北美洲的加拿大和美国则是原英国的殖民地，英国等信奉新教的欧洲国家，向北美洲移民，因而把新教带到那里，与南部拉丁美洲在宗教的分布上界线十分鲜明。以美国本身而论，其宗教分布与移民的关系十分密切，例如，美国人，虽然主要是欧洲新教国家的移民，以信奉新教为主，但是在美国也有一些地区却以天主教的势力为主，其原因各不相同。如路易斯安那州，由于过去是法国的殖民地，法裔的集中地区，他们信奉天主教；在美国东北部的的新英格兰等州，居民的一部分是从北部原来信奉天主教的加拿大迁去的，而另一部分是信奉天主教的意大利等国家的移民从海上进入沿海城市，并向周围地区转移，结果信奉天主教的人数占了优势。美国西南部与墨西哥接壤的各州，由于墨西哥移民的增加，因而成为美国天主教势力最大、面积最广的一个地区。

在世界上，移民扩散宗教的最突出的例子是犹太教。由于该宗教不向其他民族传播，故其在世界各地的分布则完全是犹太人迁移的结果。据记载，我国犹太教也由于其移民于北宋时传到开封，并建有寺庙。当时，称该教为一赐乐业教，这个词是以色列（Israel）的译音。

2) 通过传教士的扩散：宗教通过传教士扩散的突出例子是基督教在殖民地的传播。殖民主义者在亚洲和非洲地区为了政治和宗教上的原因，各殖民国家和宗教机构派遣大批传教士到这些地区去进行传教活动，例如，西班牙在拉丁美洲的殖民地，为向印第安人居住地区传教，大肆建立教堂，到1632年修建的教堂竟达70000多处。并把天主教定为正宗宗教，强使印第安人与黑奴入教，结果，教堂遍布。教会还掌握着教育与文化大权，对社会生活实行严格控制。为了巩固天主教的控制地位，排斥当地的原始宗教，教会还设立宗教裁判所，以“异端”名义监禁，甚至烧死不信或怀疑天主教教义的人。

2. 扩展扩散。在扩展扩散中有等级扩散与传染扩散两类。

1) 等级扩散：宗教的等级扩散是在地区上越过较小的集镇与广大的农村，先把教义传播到较大城市，而后从较大城市往小集镇或小城市传播，最后扩大到城镇周围的农村。例如，早期的基督教在南欧的传播就属于等级扩散。早期的基督教多集中在城镇，而广大的农村暂时为空白，是非基督教徒的居住区。这种情况在语言学中留下痕迹。如拉丁文中的Pagus（乡下）是由Pagan（非教徒）和peasant（农民）两个词的词根合成，这说明非教徒与农民的关系反映了当时的现实。近几百年来，等级扩散在基督教中也表现在先让一些国家的领导或部族的首领接受洗礼，而后通过他们再向其他阶层的人扩散。

2) 传染扩散：伊斯兰教在我国的东南沿海地区主要是通过传染扩散方式扩散的。自唐开始，我国南方经济的发展，从阿拉伯和波斯来我国经商的人

日益增多。当时广州是通商大埠，外商的人数以千计，他们的聚居地称“番坊”，并建有礼拜寺。而后留居在中国的商人与汉民通婚，并长期接触，因而信仰伊斯兰教的人数日益增多，其分布地区逐渐向其他城市与附近地区扩散。

（四）宗教传播中的障碍

宗教的传播也如同其他文化特征一样，表现为随着与起源地的距离的增加而减弱的趋势；同时，宗教在传播中也受到自然与文化方面的因素的阻碍。宗教本身同样也会对其他文化特征的传播起着不同的障碍作用。在美国西部摩门教集中在犹他州，它不仅影响其他宗教在该州的传播，甚至也阻碍烈性酒和香烟在该州的销售。印第安人对待基督教的扩散则表现在削弱其影响与阻滞其速度上。虽然美洲各地的印第安人部落接受了基督教，但他们中间的不少人，并未完全放弃其原来的宗教信仰。他们在生活中，不同程度地保留了原来的宗教。

在接受外来宗教上，特别是我国在接受基督教上，充分表现了我国传统文化对基督教的阻滞作用。基督教在我国的传播共有4次。第一次是唐朝，基督教的一个分支——景教（又称聂斯托里教），由波斯经陆路传到我国。从唐太宗开始经6位皇帝重视，景教在我国各地得到一定发展，甚至有传教士在朝廷和军队中任职。可是，到唐武宗时遭到禁止，使流传210年的景教被禁绝。

在元朝时，成吉思汗及其后代建立横跨亚欧的大帝国，大大促进了东西方的交通与人员的往来。除了景教再次由西亚传入以外，蒙古人还把罗马天主教引进我国，元帝国还与罗马教廷发生关系。罗马教廷派传教士来华传教，设教堂，建教区，使天主教在中国有了较快的传播。当时元朝的统治者称基督教为“也里可温教”，“也里可温”在蒙古语中是“福缘之人”的意思。虽然在一些地方有教堂，但信教的多为蒙古人。结果，随着元朝的灭亡，基督教又一次在中国消失。

16世纪，由于新航路的开辟，东西海上往来增加，教皇又派遣传教士来华，利玛窦和汤若望等就是著名的传教士。他们通过与上层人士的往来活动传播宗教。清朝初期，一些来华的传教士由于帮助办理外交、绘制地图、制造枪炮、管理历法等活动取得一定地位。康熙帝时，有28个城市设立教堂，教徒达到15万人。但是，由于教皇反对中国人祭祖、祭孔，康熙乃下令禁止其继续在我国传教，并驱逐传教士，断绝与教廷的来往。

第四次是鸦片战争（1840）失败后，清廷被迫实行开放，允许传教士传教。于是，各国传教士纷纷来华，基督教在我国虽比过去历史时期有较快发展，但由于与中国的传统文化之间存在矛盾，仍受到各种抵制。加上教会与帝国主义之间的勾结，对人民的欺压，引起人民反抗，例如，义和团运动的爆发。到1949年，天主教徒在我国约有300万，新教徒约有100万，教堂总数达3万多个。

与佛教和伊斯兰教相比，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播并不顺利，它反映了中国的儒学文化及中国传统思想与基督教的一些矛盾。中国文化犹如一道坚固的城墙使基督教难以进入。例如，在基督教的教义中有一个重要的概念 sin，当时中国的传教士在翻译时找不到恰当的词来表达。后译为“罪”，这是从中国流行的佛教教义中借过来的。可是，罪这个词与基督教原义并不符合。sin 在基督教中是指人顺从自己的私欲而违背上帝意旨的言论、行动与思想

的总称。基督教的经典认为，由于人类祖先亚当和夏娃因在伊甸园中受蛇的诱惑偷食了上帝禁食的果子，因而违背上帝意旨被赶出伊甸园。由此而构成的原始罪过，称为原罪。这种罪一直传下来，故整个人类都有罪，而人不能靠自己力量而不犯罪，这只有求“主”基督进行救赎。这与儒家早在孟子时就提出的，并为以后普遍接受的“人之初，性本善”，“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概念是不一致的。因此，接受儒家这种概念的人不仅对“原罪”的概念难以接受，而且也难以理解。一个是要保持人的善的本性，一个却要经救赎以恢复人的本性，二者之间存在着很深的鸿沟。还有，中国把蛇与龙看作是同类，一般称蛇为小龙以示尊敬。由于龙处于与皇帝相等的地位，并作为帝国的象征，因而，蛇亦往往也是崇拜的对象。可是，在伊甸园中，蛇诱惑亚当和夏娃违反上帝意旨则受到咒诅，变成最坏的东西的代表。再有，西方来的传教士，尽管他们在其他地区的传教是“无往而不胜”，自称为在传播“福音”，可是在中国传统文化面前则被当成不敬祖先的人，既不是征服者，也不是优等人，而是“文化低的粗人”。利玛窦等传教士虽然学汉语，穿儒服，认真了解中国传统文化与礼节习俗，并编出一套“耶儒合流论”，通过介绍西方科学知识，在明末清初一些上层人物中取得一些成效，但是，在与中国的祭祖、祭孔传统文化发生冲突时，仍被驱逐出境。可见，宗教的传播反映了文化的扩散中的吸收与渗透的屏障作用十分明显。

四、宗教生态学

宗教生态学研究的是宗教与自然环境的关系。它包括宗教的自然观、宗教的起源、圣地、寺庙、宗教节日等方面的问题。

（一）宗教的自然观

宗教的特征之一就是维持人和他们所处的自然环境之间的思想上的平衡，也就是保持一种和谐的关系。因而，自然环境对各种宗教有着各种不同的关系，并起着不同的作用，它表现在自然同神与人的关系上十分明显，所以，也就出现各种宗教的不同自然观。

第一种是把自然界看作是神的体现。因而，人把自然界当神来崇拜，把自然界视为神圣不可侵犯。这种把人附属于神化的自然界的观点，是原始的部落宗教的特征。宗教就是在人和自然界之间起调解作用。其宗教仪式往往多以各种方式进行祈祷和献祭，以祈求自然的赐福，并安抚主宰自然力的神以实现降雨与驱逐旱灾，消灭地震，结束瘟疫和洪水等灾害。例如，加拿大东部的印第安人中的米克马克人(Micmac)与奥吉布瓦人(Odjibwa)仍保持其原始的部族宗教。他们把其所捕获的动物看作是具有神的力量，因而他们对这些动物的尊敬也夹杂着恐惧。他们把狩猎当作一种神圣的活动。对狩猎有严格的约束，对动物过量的捕杀要进行严厉的制裁。他们相信，如不严格约束，动物可以进行报复，例如让疾病流行，使人遭到惩罚。

第二种自然观则认为，超自然的神不仅统治着自然，而且也统治着人。人和自然居于同等地位，二者都必须听从神的吩咐与安排。从这种观点出发，人与自然界应当是相互合作的生态关系。例如，对农民的从事耕作是受神的委托而照顾土地，因而要求农民像服务于神一样来管好土地，不要破坏自然系统。在基督教中的本笃会(本尼狄克派)就持这种自然观，他们强调人在世界上是作为神的仆人，要照料好自然。

第三种自然观是把神放在人之上，而人又在自然之上。起源于西南亚的基督教与犹太教认为，神创造了天上的日、月、星、辰，地上的动物、植物以及生活在世界上的人类。人与自然界的关系，《圣经》中的上帝赐福给挪亚中提到，“凡活着的动物，都可以作你们的食物，这一切我赐给你们，如同蔬菜一样。”在旧约诗篇的115篇中提到“天是耶和华的天，地，他却给了世人。”可见圣经已说明，大地及万物给予人类是上帝的意旨。这就意味着充分利用自然就体现对上帝的尊敬。因此，就鼓励人们去开垦土地，排干沼泽、砍伐森林、建立聚落。在中世纪时，西多会的神甫就在这种思想指导下，组织许多大量砍伐树木、排干沼泽等工程以开辟农田，建设新的农业地区。一些学者则认为，西方社会由于这种自然观与技术目的论相结合，在近代以空前的速度和巨大的规模改造自然。结果，使西方社会出现严重的生态危机与环境污染。相反，东方一些宗教和许多崇拜自然的原始宗教，在信仰中却包含着作为自然界一部分的人应与自然处于和谐之中，因而，这种自然观并不威胁生态平衡。但是，另有一些地理学家对这种说法持不同意见，认为这与现实并不相符。例如，在印度，寺庙附近虽然保留着成片森林，可是，火葬却用了大量的木材，很多山地则成为童山秃岭，就是在信奉原始宗教的地区，有的一方面用祭祀来抚慰森林之神，另一方面却采用刀耕火种向森林进攻。因此，这种相互矛盾现象说明，文明本身就是人力超过自然的实践，宗教的自然观只能影响实践，但无法完全扭转这种实践。还有一些生态学家

指出，在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圣经中也包括有对环境的关心。例如，在利未记中提到，耶和华指示农民，土地在耕种“第7年地要守圣安息”“不可耕种田地”，“遗落自长的庄稼，不可收割……”。

宗教的自然观也反映在环境感知上，并影响人们对待自然灾害的方式，例如，对待洪水、暴风雨和干旱等灾害，各宗教的态度并不一样。印度教和佛教往往教导信徒接受这类灾害而不是设法防止，把这种灾害当作天经地义和无法避免的事。在基督教中，更多地把水旱灾害看作是反常的事，是可以防止的。结果，在一般情况下，基督教徒要采取措施来克服灾难。然而，有时基督徒也把它看作是对他们罪的惩罚。在这种情况下，信徒们认为只有通过忏悔来防止未来的灾害。

（二）宗教的起源

某些地理学家曾从宏观的角度去寻找地理环境与一神教的起源的关系。世界上三个主要一神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犹太教，全都起源于中东的干旱地区。那里的居民是靠游牧为生的牧民，经常赶着牛群和羊群到处迁移。在本世纪初，美国著名的地理学家辛普尔（Ellen Churchill Semple）就论证过，这些沙漠地区的居民由于其环境的极其单调而产生一种心态，容易接受统一的观念。辛普尔相信，晴朗的沙漠，碧蓝的天空，清晰的星体在天空中进行着有规律地运转，重复地出现。在沙漠中星象观察，可使人得到一种启示，似乎有一种支配力量在制约着这个有序的系统。因此，持环境决定论观点的辛普尔在其《地理环境之影响》一书中认为，沙漠居民“因其环境单调而具有统一的印象”“即不免倾向于一神教”。

关于一神教的起源，持可能论观点的地理学家对辛普尔解释持不同看法。他们认为，游牧民族的社会结构与农业社会不同，可能与此有关。因为在沙漠游牧人的部族或氏族社会中，掌握统治权的都是男性，而且亦多实行专制统治，因而，他们认为，中东的一神教中掌握全权的男性的神可能是，世俗社会中游牧社会的男性首领在神学上的反映。与游牧社会相比，农业社会则往往是与女性的神相关，这可能与妇女体现生育有关。由于男性与女性在早期的畜牧与农业生产中的作用的不同，可能影响着当时处于原始阶段的宗教思想意识。

有的地理学家发现，早期的游牧民族恰好生活在当时文明发达的边缘地区。从历史经验看，这些学者认为，边缘地区，而不是在文明发达的中心地区，往往出现新的思想，因为在文明发达中心地区思想已根深蒂固，社会结构已定型，故不利于创新。

总之，对早期一神教的产生我们掌握的历史资料很少，无法肯定说出其起源的时间与地点，甚至，现有的资料也还不能证明第一个一神教者是否是游牧民族，因为有的沙漠的居民是信奉多神教的。

（三）圣地、寺庙与环境

宗教往往把景观中某些地点或自然物赋予特殊的意义而加以崇拜。其中有些具有独特的自然特点，如河流、山岭、岩石，有些是与宗教的历史事件相联系的地点。这种地点称作圣地。在印度，恒河具有特殊意义，意为“由天堂而来”。在印度教中被认为是圣河，佛教徒视该河的水为“福水”。据传印度教的神湿婆为拯救大地，截断河水，让它流入自己的眉梢，再分七条溪流淌下。恒河两岸皆为朝拜之地，有大量寺庙。其中的瓦腊纳西，每年有几百万印度教徒在此朝拜，聚集在河边沐浴以祈求涤除罪恶。有很多印度教

徒死后在此火化，以为这样灵魂可以升天。

在伊斯兰教中，最神圣的地点是城市而不是景观中的自然物。麦加在该教中具有重要意义，那里是穆罕默德的诞生地。该城中最重要地点是克尔白，其意为“立方体形的房屋”，它指的是麦加圣寺中的一座方形石殿，用金线绣着《古兰经》经文的黑锦覆盖。据伊斯兰教传说，该殿由使者阿丹依照天上的原型而建成的，在石殿壁上镶有传说为信者易卜拉辛遗留的黑石。穆罕默德于公元 630 年进占麦加后，清除原殿内的偶像，改为清真寺，从此成为该教朝拜的中心。

在其他宗教中，当作圣地的自然物有基督教的约旦河，日本神道教的富士山。基督教徒常用绿树来庆祝圣诞节，在墓地种植常绿树以象征生命永存，这反映基督教过去崇拜树木的遗风。佛教崇拜在印度桑奇的窣堵波。窣堵波是一直径 30 多米圆形建筑，是佛教徒奉祀佛骨的地方。

一些宗教寺庙的所在地与自然环境有着密切关系。由于佛教的佛祖释迦牟尼在法尔古河南岸毕波罗树下静坐思维，故我国的佛教寺庙多离开城市，建立在山林中。我国东南沿海，特别是福建，靠捕鱼为生的渔民，在惊涛骇浪的大海中经常遇到各种风险，由于缺乏科学知识，他们只能祈求神灵的保护。因此，传说中的“海神”天后娘娘就被当成渔民的保护神，供奉天后娘娘的天后宫就十分普遍。在过去，我国经常遭受水、旱、虫等灾害，因此，这类神庙的分布往往与这类灾害的频繁出现的地区是一致的。例如，陈正祥在《中国文化地理》一书中介绍我国的八蜡庙，龙王庙和刘猛将军庙的分布都集中在黄河下游的河北、山东、河南三省，长江流域较少，而福建、广东、广西几乎完全没有这类庙宇。这充分说明蝗灾多的地方这类神庙就多。龙王庙与水旱灾害的关系，如八蜡庙与蝗灾关系一样，也是华北地区较多，其目的也是祈求神灵保佑免除洪水与旱灾。1949 年以后科学知识普及，水利事业发展，人们不再去求龙王保佑，龙王庙等也就在日常生活中消失了。

（四）宗教节日

宗教的节日与环境条件的变化有着密切的联系。例如，犹太人所居住的地中海沿岸地区，其农业的生产活动受地中海气候影响很深。谷物在秋季种植，他们对秋冬降雨是否充分十分关心，所以他们的新年与赎罪日全在秋天。犹太教的其他三个节日，如住棚节（庆祝一年最后的收获）、逾越节（在春季，农民奉献新收割的第一批谷物，牧民在牛产仔时奉上一个小牛仔。同时，也庆祝其离开埃及。）、五旬节（庆祝谷物收割结束）也都选择不违农时的合适时期。

在世界性宗教中，由于各地的自然条件不同，正式节日有的已改变其原来与环境的联系。例如，基督教中的复活节在不同地区，赋予不同的含意。在南欧，复活节是愉快收获的时节；在北欧，复活节与农民经过严冬，期望新的一年种植的春季来临相结合在一起。在地中海以外地区的基督教徒，则没有放在秋季以庆祝收获的节日。美国与加拿大的感恩节为基督教徒填补这个空缺。在南半球，那里的基督教的节日则与环境缺乏联系，他们的复活节是在秋天，而圣诞节则在夏天。

五、宗教与文化各因素的关系

宗教信仰的空间分布对经济、社会、政治等方面产生明显的影响和作用，同时，也受这些文化因素的影响。

（一）宗教与农业

在某些宗教中，由于教义和仪式而需要或禁忌某些产品，因而，对这些产品的传播与扩散带来不同的影响。例如，基督教中的圣餐是一项重要的仪式，天主教称为圣体圣事。据《圣经》（新约）载，耶稣与其门徒进最后晚餐时，面对着饼和酒进行祝祷，供给他们领食，并称其为自己的身体和血，是为众人免罪而舍弃和流出的。后世门徒举行此仪式以作纪念，所用物品，虽各派不尽相同，但大都使用葡萄酒或葡萄汁进行祝祷，并分给教徒少量领饮。由于红色的葡萄酒象征耶稣的血，随着基督教的扩散，原在地中海地区种植的葡萄就越出阳光充足的地区，传到西欧与阿尔卑斯山以北，甚至传播到美洲与其他地区，成为世界性的一种经济作物。后来葡萄酒不单纯只用于宗教仪式，发展成一种重要的酿造业。当然，在基督教以前，希腊就种植葡萄和酿造葡萄酒。在希腊神话中酒神狄俄涅索斯（Dionysus）就声称，他在各地向人们传播种植葡萄和酿酒知识。总之，葡萄和葡萄酒的酿造向世界范围传播与基督教的扩散有着密切联系。

（二）宗教中的禁食

禁食是宗教的一项习俗，宗教禁食最严格的例子就是犹太教和伊斯兰教禁食猪肉。这种禁食对猪的饲养与分布产生极其明显的影响。西班牙与摩洛哥隔直布罗陀海峡相望，环境条件十分接近，在信奉伊斯兰教的摩洛哥是见不到猪的，而信奉天主教的西班牙，猪则是到处可见。这种情况在我国汉民居住区与信奉伊斯兰教的各少数民族居住区对比也十分鲜明。

在犹太教的《旧约》中，关于禁食规定：“凡蹄分两瓣、倒嚼的走兽，你们都可以吃。但那倒嚼、或分蹄之中不可吃的，乃是骆驼，因为例嚼不分蹄，就与你们不洁净。……猪，因为蹄分两瓣，却不倒嚼，就与你们不洁净。这些兽的肉，你们不可吃，死的你们不可摸，都与你们不洁净。”

几千年前产生的犹太教对猪肉的禁忌，有不少学者都在考证原因。某些学者认为，猪肉受到禁忌主要是在猪肉中发现有寄生虫，食用猪肉易使人肠内产生旋毛虫病。最近流行病学的研究，证明在炎热的气候下饲养的猪很少传染旋毛虫病。一般认为“干净”的动物牛和羊，则是易传染炭疽病、布鲁氏菌病以及其他人类疾病的媒介。同时，过去科学技术比较落后，猪肉中寄生虫与食猪肉发病者之间的因果关系也不大可能被检查出来。

有的学者认为猪经常躺在污泥浊水之中，弄得满身泥水，肮脏不堪，甚至还以一些污秽之物为食，被认为是不洁净的动物，因而被列为禁食。可是，考古学的研究证明，在公元前4000—5000年间，在美索布达米亚地区，猪是重要的家畜。公元前2400年以后，猪肉才成为禁食。

猪肉列为禁食的原因，马文·哈里斯（Marvin Harris）在其文化起源一书中，从环境生态条件的变化来分析禁食猪肉的原因引起人们的注意。在中东地区，文明出现后，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两岸的新月地带与尼罗河下游沿岸成为农业发达、人口集中的地区。尽管灌溉的出现大大提高了农业产量，但是，人口日益增长的压力，迫使人口迁向农业的边际地区，最后土地条件的恶劣使人们脱离农业，转为以游牧的方式利用土地上的野生草类。

由农业转变为牧业，只能以草为食，并且易于长途转移的动物，如牛、羊、马与骆驼等。猪不适于长途移动，因而脱离了牧民。再从猪的多种生理条件、生活习性方面观察，猪原是森林、河岸与沼泽边缘的动物。它以含有大量淀粉的块茎、根和果实为食，无法以维管束草类为食，猪缺乏汗腺，不能通过排汗以降低体温，所以不适于高温与强烈的阳光。由于农业发展，中东地区森林和沼泽大量消失气候条件发生变化，猪遇到食物短缺与气候炎热两重困难。尽管粮食可以代替猪的天然食物的不足，但在人口压力下，与人发生争食。农业的扩大使气候变旱。随着饲料的短缺，猪原来优于其他动物的特点（肉的转化率高）下降，猪肉就成为稀有而高贵的肉类，只能成为上层人物的食品，广大农牧民已无法分享。这种生态系统的变化，反映在宗教的禁忌上，首先出现于居住在巴勒斯坦的犹太教中，后来，扩大到受犹太教影响的伊斯兰教的教义中，因此，禁食猪肉也成为这两种宗教文化的一部分。从生态环境条件的变迁来研究其与经济、社会关系，以及导致文化思想意识的反映与反馈的观点值得重视。七世纪出现的伊斯兰教禁忌原因尚待研究。

可是，从犹太教分化出来的基督教，为什么没有继承犹太教的宗教禁忌而实行禁食猪肉，这中间的原因并不清楚。文化现象是复杂的，很难用一个不变模式去套在各种现象上。可以考虑的是，基督教的兴起与繁荣已不在巴勒斯坦，而是在地中海的北岸，环境条件已有了变化。

在伊斯兰教的《古兰经》第5章中，关于禁止穆斯林饮酒方面提到，“信道的人们啊！饮酒、赌博、拜像、求签，只是一种秽行，只是恶魔的行为，故当远离，以便你们成功。”可是，在基督教中，对禁酒并没有伊斯兰教这种强行与一致的规定。有的教派，如美国的浸信会、卫理公会、摩门教以及基督复临安息日会都实行禁酒、而罗马天主教、路德宗等教派则允许饮酒。因为根据美国法律，当地居民有权决定含有酒精的饮料可否出售。这对酒的经营有很大影响。有的地方，不同社区由于各宗教的影响程度不同，在禁酒的态度上不同也给生活带来不便。

在禁食中，佛教与耆那教比较严格，如佛教出家的僧人，由于反对杀生，不仅不吃一切肉（如猪肉、牛肉、羊肉等）和鱼，甚至不吃已孵化或未孵化的禽蛋。他们主张素食，把杀生当作罪恶，把“不杀生”作为十善之一。

（三）宗教与捕鱼

基督教的圣经称，耶稣是星期五被钉死于十字架上的。因此，罗马天主教徒遵守该日不吃肉的习俗，以纪念耶稣的苦难。星期五虽不吃肉，但教徒可以吃鱼，这样就对捕鱼业的发展起到刺激作用。沿海地区往往把捕获的鱼，用盐制成咸鱼以运往内地，于是鱼成为贸易的重要物资。

有的宗教把鱼列为禁食。在印度、其沿海地区有丰富的鱼类资源，而印度由于食物不足，加上有素食习俗，往往营养不良。可是，渔业却不发达。

在基督教中，上面提到的实行禁酒，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教派禁食无鳞鱼。当该派的传教士把南太平洋上的皮特克恩岛（Pitc-airn）居民皈依该教后，岛上的自给自足的经济受到了打击，因为那里人的肉食过去一直是依靠无鳞鱼和猪肉。

（四）宗教性旅游与朝拜圣地

不论民族性宗教还是世界性宗教，它们都有大量的具有重要宗教意义的圣地。在这些地方，宗教的遗迹与建筑都是十分重要的文化遗产，同时，有的还具有奇特的环境与优美的风景。因此，涌向这些地方的人流，不仅有很

多虔诚的宗教信徒，也有不少喜爱文物与风景的游客。

在著名的圣地与重要旅游地点中，有伊斯兰教的麦加与麦地那，罗马天主教的罗马和鲁尔德斯（在法国南部比利牛斯山的山麓），印度教的瓦腊纳亚，日本神道教的伊势，犹太教的哭墙等等。耶路撒冷则是伊斯兰教、基督教及犹太教三大宗教的圣地。

朝圣活动吸引大量的信徒，一方面可以瞻仰许多圣迹，另一方面教徒可以借此祈福、赎罪。伊斯兰教则把到麦加朝觐列为对教徒要求的五功之一，教徒也把一生中能去麦加朝觐（又称哈吉）一次当作重要的心愿。在麦加，一年一度的朝觐活动有上百万人参加，它吸引世界各地通过各种交通工具来的大量穆斯林。参加的男子一律换上白布朝觐衣以强调其身心清洁与在神面前的一律平等。从12月7日至13日，按照严格的规定参加在各地举行的仪式。完成麦加朝觐的教徒中还前往麦地那，拜谒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的墓。

鲁尔德斯是个只有一万多人口的小镇。可是，这里每年却吸引来朝圣的人和游客达200万。据认为圣母玛利亚在该地一个洞穴中出现过，许多人到这里来是想寻求神奇的疗效。大量的人流涌来，使该镇的旅馆尽管规模都不大，然而其数量在法国则仅次于巴黎。

在佛教和喇嘛教中，一些虔诚的信徒为了表示对宗教的信仰，或为了还过去许下的愿而去寺庙朝觐进香。朝觐中不仅一路上完全步行，坚持素食，甚至一步一磕头。到达所企求的寺庙后，朝觐者除进行朝拜外，还贡奉大量的钱财。有的寺庙，不仅宗教节日期间有大量的香客朝山，甚至终年不断，成为这些寺庙的重要经济来源。寺庙或香客为了便利香客朝山，往往修建较好的道路。北京海淀区从北安河到妙峰山的方便山道就是为香客朝山修的。在欧洲，中世纪修筑的路和桥中，有些就是为朝圣用的。僧侣不但维修这些道路，还每隔一定距离修建有住所。现瑞士的圣戈特哈德（st. Gotthard）山口，那些过去为招待香客的住所保存至今。

（五）宗教与职业

宗教与职业的关系在某些宗教中十分密切。在印度教中，由于继承过去婆罗门教的影响，实行种姓制度，各种不同种姓的社会地位不同，其从事的职业也不同。处于低级种姓的人被认为是不可接触的阶层，其从事的职业也认为属于低级下贱的。因而。只能干些脏活、重活，如制草业等。尽管印度现在法律上取消歧视性种姓制度，但长期的影响在社会上仍继续存在。

犹太教的信徒，由于被罗马帝国驱赶出巴勒斯坦以后，他们流浪在欧洲各地，一方面受到当地政府的压制，另一方面又受基督教的排挤，不许他们从事农业等经济活动，只限于在城市从事商业、手工业和高利贷。由于长期从事这些活动，加上其宗教与民族的联系，使得他们在这些方面的才能很快超过其他宗教与民族而成为行家。到资本主义时代，贸易与金融的发展给犹太人提供了新的就业机会，使他们在现今世界的各种重要企业家与金融资本的银行家中占重要地位。

在我国，伊斯兰教除在西北少数民族集聚地区，教徒主要从事农业外，在东部汉族占优势地区有相当数量的穆斯林聚居于城市中。由于他们的生活习惯与汉族有较大差别，以及在旧社会时受到一定歧视，在就业方面实际存在着偏颇，在城市中有许多穆斯林从事牛、羊的屠宰，经营各种小型饮食业。

（六）宗教与政治

在一些国家不同的宗教与教派可以和平共处，也有一些国家各教派之间互相争执，成为影响国内团结甚至造成动乱的重要原因。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印度独立时，由于印度教与伊斯兰教的彼此对立，分裂成为两个对立的宗教集团，无法在一个国家内共同生活，结果出现印度教为主的印度共和国和以伊斯兰教为主的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在英国的北爱尔兰新教徒占 63%，天主教徒占 35%，信奉新教的都是英国移民，而信奉天主教的大多是当地原有居民，所以，在爱尔兰独立时，北爱尔兰仍属于英国。现在北爱尔兰的重要城市贝尔法斯特市中两种宗教的教徒很少往来，各自在其所属的社区活动，学龄儿童也上不同的小学。由于经常出现冲突与动乱，实际上该城市已分成两部分。这种矛盾也成为英国和爱尔兰两国之间重要分歧之一。这种情况，在世界上还有黎巴嫩、塞浦路斯、菲律宾、斯里兰卡。在历史上，由于宗教问题引起的战争有许多次。最重要的如为维护基督教名义而发动的十字军东征，自 1096—1293 年近 200 年间，共发动了 8 次大的战争。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为争夺耶路撒冷地区展开激战，造成生命财产的巨大损失。从 1980 年起，持续 9 年的两伊战争，其中也反映了伊斯兰教的教派中的什叶派与逊尼派之间的矛盾。

现在，虽然世界绝大多数国家都实行政教分离，但仍有不少国家规定某一宗教为国教。信奉伊斯兰教的各国，多以伊斯兰教作为国教，有的把《古兰经》作为其法律依据。在挪威，宪法规定新教作为国教，教堂中的牧师与公务人员同样都属于政府雇员，由政府支付工资。在意大利，天主教是国教，天主教徒占绝对多数。在政治上，意大利天主教民主党占重要地位，是意大利的执政党。

（七）宗教与语言和教育

在一些国家宗教与语言和教育关系十分密切。在欧洲中世纪时《圣经》是用拉丁文写的，宗教仪式多采用拉丁语，所以拉丁文对欧洲有着重要影响。后来，英国国王詹姆士一世颁布的英译本《圣经》，这对英国文字语言的统一与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马丁·路德把《圣经》译成德文，对德语的发展同样有重要贡献。《古兰经》对阿拉伯语言的规范化也起着突出的作用。在英国正是由于把《圣经》翻译成威尔士语，才使古代的凯尔特语得以继续存在。

在教育方面，特别是基督教起着重要作用。至今，在一些国家中，教会办的大、中、小学仍占重要地位。欧洲大学的起源也与教会有着密切关系，如欧洲建立最早的大学——巴黎大学（12 世纪）就是在教堂学校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意大利北部以研究法律著称的波隆那大学，英国牛津大学等都是在主教批准下建立的。在早期的大学中，神学是重要的教学与研究的科目。

六、宗教景观

在文化景观中，宗教景观的形象是很鲜明的。其影响也是深远的。然而，各个宗教往往各有特点，彼此差异较大。总的说来，宗教景观表现突出的是寺庙建筑、坟地布置、聚落结构，以及地名特征等方面。

（一）寺庙建筑

寺庙建筑在宗教景观中占重要地位。它是为神和信徒们所建的建筑物。这些建筑物在规模、风格、装饰、用材以及作用上，无不表现自己的特征。

1. 基督教堂。在基督教中，对罗马天主教来说，教堂按其意义是神的住所，圣坛是举行重要宗教仪式的场所。为此，天主教的教堂在建筑上极力表现其高大、豪华，以取得神的欢乐，并给教徒们以庄严肃穆的气氛。天主教的教堂一般在社区的中心位置，无论从建筑艺术和装饰风格上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新教的教堂与天主教的教堂相比有明显的不同，形成强烈的反差。在新教徒的观念中，教堂只是教徒们集中进行礼拜的地方，上帝虽然来教堂与教徒相会，但是并不住在教堂里。同时，新教徒反对天主教那种追求豪华的形式主义倾向，讲究朴素实用。新教的教堂都比较小，装饰简朴，这种不大引人注意的教堂却对新教徒有更大的吸引力。这是因为对教义比较虔诚的新教徒认为，只有通过奉献和简朴的生活才能达到拯救人类的目的。新教的教堂为体现这种思想，在设计上不追求浮华的外观。

教堂的建筑风格主要有罗马式、拜占庭式和哥特式三种。罗马式教堂是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以后，一些大教堂普遍采用的建筑式样。它是仿照古罗马长方形会堂式样及早期基督教“巴西利卡”教堂形式的建筑。巴西利卡是长方形的大厅，内有两排柱子分隔的长廊，中廊较宽称中厅，两侧窄称侧廊。大厅东西向，西端有一半圆形拱顶，下有半圆形圣坛，前为祭坛，是传教士主持仪式地方。后来，拱顶建在东端，教堂门开在西端。高耸的圣坛代表耶稣被钉十字架的骷髅地的山丘，放在东边以免每次祷告耶稣受难时要重新改换方向。随着宗教仪式日趋复杂，在祭坛前扩大南北的横向空间，其高度与宽度都与正厅对应，因此，就形成一个十字形平面，横向短，竖向长，交点靠近东端。这叫做拉丁十字架，以象征耶稣钉死的十字架，更加强了宗教的意义。

拜占庭式建筑的主要成就与特征是穹顶在方形的平面上，建立覆盖穹顶，并把重量落在四个独立的支柱上，这对欧洲建筑发展是一大贡献。圣索菲亚大教堂是典型拜占庭式建筑。其堂基与罗马式的一样，呈长方形，但是，中央部分房顶由一巨大圆形穹窿和前后各一个半圆形穹窿组合而成。东正教教堂的特征是堂基由长方形改为正方形，但在建筑艺术上仍保留拜占庭式风格。东欧的教堂是突出穹顶，提高鼓座，使穹顶更加饱满。现在苏联红场上的华西里·伯拉仁内教堂就是著名的拜占庭式教堂建筑。其特点是中央一个大墩，周围八个小墩排成方形，上面各有一个大小不一的穹顶。该建筑是世界宗教建筑中的珍品。

哥特式建筑是以法国为中心发展起来的。在 12—15 世纪，城市手工业和商业行会相当发达，城市内实行一定程度的民主政体，市民们以极高的热情建造教堂，以此相互争胜来表现自己的城市。另外，当时教堂已不再是纯属宗教性建筑物，它已成为城市公共生活的中心，成为市民大会堂，公共礼堂，

甚至可用作市场和剧场。在宗教节日时，教堂往往成为热闹的赛会场地。

哥特式建筑的特点是尖塔高耸，在设计中利用十字拱、飞券、修长的立柱，以及新的框架结构以增加支撑顶部的力量，使整个建筑以直升线条、雄伟的外观和教堂内空阔空间，再结合镶着彩色玻璃的长窗，使教堂内产生一种浓厚的宗教气氛。教堂的平面仍基本为拉丁十字形，但其西端门的两侧增加一对高塔。著名的哥特式建筑有巴黎圣母大堂，意大利米兰大堂，德国科隆大堂，英国威斯敏斯特大堂。

新教的教堂，各派教会亦有差异。总的来说，教堂建筑比较简朴，大都为长方形礼堂。内部由于重视讲道，讲台一般置于显著地位。新教加尔文派的教堂甚至没有圣像、宗教画、彩色玻璃和圣坛。近期，欧美各国建筑艺术呈现多样化，宗教建筑也摆脱旧的传统风格，出现一些新的式样。

2. 伊斯兰教清真寺。伊斯兰教的宗教建筑主要是清真寺。清真寺上是供作该社区教徒集会的地方。与天主教堂不同的是，它不是圣所，而是为教徒集体作礼拜用的地方。

清真寺开始时使用基督教现成的东西向的巴西利卡式建筑，由于作礼拜时需要面向圣地麦加，采用横向建筑，大殿进深小而面宽。大殿之前三面有迴廊，都向院子敞开。故形如我国的四合院。伊斯兰清真寺建筑的重要特征是穹顶，成为统率整个建筑物的主体，形态十分壮观。另一特征就是塔，每座清真寺都有塔，上有许多小亭子，它是阿訇们授课，并召唤教徒礼拜用的，故称宣礼楼。起初，塔在大殿前院一侧，后来作为装饰用，建成对称式，并置于四角。塔多为多角形，高达几十米。浑圆穹顶与尖而高耸的塔形成鲜明的对比，成为建筑艺术上的一大特色。伊斯兰教反对偶像，故清真寺内与天主教堂相比，显得朴素庄严。清真寺吸收当地建筑特点，故各地的形状和结构并不完全一致。最著名的清真寺是麦加的清真寺。

3. 佛教寺庙。佛教建筑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塔。它起源于印度的窣堵波。印度最初建塔是为埋藏佛的舍利用的。世界各国的佛塔是各式各样的，著名的有印度尼西亚的婆罗浮屠佛塔，缅甸仰光大金塔，我国西安的大雁塔、小雁塔。我国的塔的形状大都是多层带有尖顶的建筑，可分为楼阁式塔、密檐塔、单层塔、喇嘛塔和金刚宝座塔等多种类型。塔不但是佛教寺庙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埋葬舍利或藏佛经的宝库，故成为教徒崇拜的对象。在印度佛教特殊建筑中还有石窟，它内部结构较简单，并无佛像。我国的大同云岗石窟与洛阳龙门石窟中都雕有大量的佛像，形成特殊的建筑艺术。

4. 印度教寺庙。印度教的寺庙用石材建造，从台基到顶部整个庙宇都布满了雕刻。在印度教中，庙宇既是神的居所，又是神的主体。北部庙宇没有院子，庙宇由门厅、神堂、神堂上由屋顶演化而成的塔三部分组成。门厅，神堂及神堂内圣坛分别代表该教中三大神（湿婆、毗湿奴、梵天）的本身。在南部，庙宇有围墙，与北部的不同在于其最高建筑是门厅，而不是神堂上的塔。

（二）墓地

不同的宗教有不同的埋葬形式。基督教与伊斯兰教教徒死后都埋葬在专门安排的公墓里。基督教徒埋葬的习俗与该宗教所处的地位有关。在古罗马时代，基督教早期地下墓窟即是墓地，也是当时处于非法地位的宗教信徒的藏身之所。

在基督取得合法地位之后，死亡的基督徒就埋藏在教堂的院子里。当坟

墓增多，变得拥挤时，就在城外另寻地点作为墓地。在 19 世纪时，从公共卫生方面考虑，许多公墓开始由市政当局统一管理。可是，仍有些公墓由宗教机构管理。由于城市用地紧张，公墓占地过多，形成很大压力。基督教与伊斯兰教有时将拥挤城市中的公墓开放作为公园。在专门设计、建设的公园广泛流行之前，公墓往往是城市中的唯一绿地。在这方面，伊斯兰教国家遇到的反对意见要比基督教国家少。

印度教采用的是火葬而不是土葬。按习惯尸体用恒河水洗净后放在木柴堆上焚烧。只有儿童、修道者或患某种疾病的死者才用土葬。一般认为火葬是一种净化的行动。由于火葬要用木材。所以对森林资源不足的印度是一个巨大的压力。

拜火教实行天葬，把尸体放置在露天，让鸟与兽类撕食。这种习俗认为是消除身体不洁部分的必要途径。我国藏族即采用此俗，认为这种葬法可使死者的灵魂随鹰升天，得到来世幸福。

我国汉族过去是迷信风水，认为选择风水好的地方埋葬可以给死者带来安宁，又会让后代免祸得福。我国现多已改变过去土葬习俗，采用火葬。

（三）宗教与聚落

宗教对聚落的影响比较突出的例子是，美国西部的犹他州的盐湖城与摩门教徒在农村中的聚落。在美国，有计划地建筑乌托邦式聚落运动是宾夕法尼亚州的伯利恒（Bethlehem），由维拉维亚教徒于 1741 年开始，到 1848 年摩门教建立盐湖城达到高峰。摩门教是 1830 年建立于美国的一个基督教派。该教创始人史密斯（Joseph Smith）宣称，他发现写在金箔上的《摩门经》，书上称，在弥赛亚再次降临前，散居世界各地犹太人将聚集美洲，上帝最后将建新耶路撒冷于美国。摩门教徒将此书视同《圣经》。盐湖城就是史密斯于 1833 年指示长老们按锡安外貌而修建的。该城位于沃萨契山伸出的一个圆形地区，处于沿约旦河（犹他州的约旦河）的翠绿地带中心。城内街道棋盘式，林荫大道十分宽阔，各住宅较宽敞，并规划有充裕的花园用地。把教堂放在城市中心的重要位置，气魄雄伟、规模宏大，为美国其他城市所不及。其农村聚落实行集中，与美国大部地区的一家一户式的庄园，十分分散的农村形成鲜明对照。摩门教的农村聚落也按计划建设成棋盘式，其规模与其教区划分有关。这反映摩门教有大的内聚力。

（四）宗教地名

迁移到新大陆的天主教徒，往往喜欢用宗教性名字来命名其居住地。这种现象在加拿大的魁北克省和美国西部表现得最为明显。那些地方宗教性的地名相当普遍。但在最初的移民不是天主教徒的加拿大安大略省与美国的纽约州，尽管它们与魁北克省毗邻，却表现出明显的差异。在安大略省与纽约州宗教性的地名很少。例如，从安大略省往东，进入魁北克省，就可以看到带 St.（Saint）、Ste.（Sainte）的地名，（如 St.Polycarpe, St.Clet, Ste Justine - de Newton, Ste.Marthe）与带 Notre - Dame（意为圣母玛利亚）的地名（Notre - Dame - de - la - Salette, Notre - Dame - de - la - Paix）。

在旧大陆，由于地名多出现在基督教以前，故这类地名很少出现。不过有的则在旧的地名前加上宗教性词，如西班牙的阿尔卡萨尔·德·圣·贾恩（Alcazar de San Juan），其中除包含基督教的成分，也包含着阿拉伯成分。

在新教徒地区，宗教对地名的影响不大，但在美国南部也有些痕迹。如

Chapel（小教堂的意思）往往被作为地名的前缀（如 Chap - el Hill）和后缀（如 Ward ' s Chapel）。这也反映了该地有新教徒的简陋小教堂的宗教景观。

第七章 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

尽管文化是抽象的和智力的，但某些文化也是物质的。物质性的文化由它们的用途、形式、装饰、材料、结构、色彩，以及象征等可在一种文化传统范围中体现出来。物质文化包括有：建筑、纪念物、服装、家具、墓碑、交通工具、乐器、玩具、餐具、烹调用具、化妆品、武器、古迹、栅栏、民室布置、聚落类型以及服饰艺术等等。

物质文化是文化的重要表现，它既表现其征象，也表现其变化连续性。物质文化的积累为不断向前发展提供基础。如果每一代人都必须从头开始生产生产和生活用品，则我们的生活水平就无法提高，只能处于很低水平。

研究物质文化是文化地理学的重要内容。一个地域或一个民族的物质文化特征，可通过研究其与自然环境和文化环境的相互关系来予以确定。例如，可以采用追溯其迁移的办法研究某种物质文化类型的地理分布。不同的人或不同的文化之间的接触亦可由文化的变迁与适应来予以表示。

物质文化处于不断变化中，它既经常为其他文化集团所采用，也经常被新的技术和设计所取代。古往今来的文明中，都包括着许多从其他人或某个时代吸收过来的许多原封未动，或经过修改的物质文化。物质文化这种巨大的流动性就给研究各文化或文明的起源与发展提供惊人的洞察能力。

然而，只有那些经历相当时间的物质文化才能帮助我们理解那些今天无法与之对话的文化。例如，今天所以能够了解埃及古代的许多文化现象，正是因为我们今天见到那时文明的许多物质文化。那时的庙宇、坟墓、纪念物以及墓中发现的反映各种绘画、房屋模型、家具、工具、服饰、用具、文字等呈现出古代埃及人的物质文化以及他们所创造的精神文化。

地理学往往是利用某些物质文化的空间分布作为研究文化地理的基本资料。近来，对非物质文化的研究，对富于变化的物质文化有很大的补充。例如，民歌、儿童故事、语言特征——口音、特别术语等等——都具有地理分布现象。所以，它也成为文化地理学所研究的对象。

无论是有形的物质文化，还是无形的文化（非物质的文化），都可根据文化的形成情况分为两种具有明显不同特征的文化：即民间文化和流行文化。民间文化是生活在传统社会中的人所遵循的文化。这种文化虽然也在变，但变化得比较缓慢，也就是说，受工业革命，现代技术以及城市生活的影响较少，它是受传统影响较深的农村文化。

与民间文化相联系的是民间社会。这个社会是规模小、孤立的、内聚的、经济上基本自给自足的社会。它在习俗上与宗族上是一致的，有相对牢固的家庭组织与民族组织及特定的宗教仪式。社会联系的秩序靠民族、家族与宗教等为基础的约束力来维持，在这均质性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联系是密切的，固定的。在劳动上，社会分工不发达，每个人都干着各种活，最大的分工是男女之间的分工。大多数产品是由手工制作的。

与民间文化相对应的是流行文化。流行文化是个范围很大的非均质的集团，它是从高度利己主义观念开始，现代也有集体主义观念（在社会主义社会），与变化比较迅速的社会。人与人之间的联系比较多，但比较松散，劳动分工明显，形成许多专业性的职业性行业。社会秩序的维持主要不是宗教和家庭，而是法制，警察和军队。商品经济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占统治地位，往往金钱和道义成为衡量价值的基础。民间的手工产品已让位于大规模

的工厂中的机械生产的产品。今天，实现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地区与国家中，流行的就是这种文化。流行文化的特点可以说就是变化速度比民间文化快得多，新的东西、新的式样、新的思想、技术、概念不断地出现，而过时的东西则很快地消失，以至使人们的思想、生活、习惯的适应赶不上变化的节奏而受到冲击。

对于个人来说，生活在远离城市而传统占统治地位的农村的人，则在文化上属于民间文化，可是，住在城市的人则不一定都属于流行文化。有的人虽然住在流行文化的城市，可是，在其身上保留着不同程度的民间文化。这就是说，他们的生活中包含着流行文化与民间文化的成分。

一、文化区

文化总是分布于一定的范围，形成文化区。文化区则可以根据其物质文化组合情况予以确定。物质文化是容易观察、分类、研究和绘成地图的。一旦物质文化中某件东西确定其与某个集团或某个文化区相联系，则它的存在与否，在景观中作用的主次，或它的变化程度就可以用来标明文化区和划出文化区。例如，古代曾经占据广大中欧地区的凯尔特人，其生活过的地区可以根据考古学的发现大体划出。根据罗马人的遗迹可以描绘出该帝国所控制的范围。甚至可以用已发现的罗马人的货币标出从波罗的海到地中海地区古代琥珀贸易的路线。

对现代的文化区，我们可以用日常生活常用物品为标志，在西方确定较低层次的文化区往往采用家具、用具，乐器以及民间住房作为标志。所以文化区是属于多文化特征的形式文化区。

家具的式样与文化有密切联系在于，它既是文化的象征，又具有实用价值。家具往往能一代代传下去，延续很长时间。对传统社会的手工匠人来说，其所用的工具就是其重要财产，所以往往加以精心保护，并传给其后代，而每一种文化总是有自己的特殊工具，以代表其文化。过去和现在，高质量的乐器都是技术水平很高的工人手工制造出来的。而每种社会也都有不同的传统乐器。这些长期保存的乐器可以使文化地理学用来作为一地区文化的指标。各地的住房由于建筑材料、建筑式样、布局等差异，常常可成为文化景观分区的重要成分，也是重要的文化标志。

（一）美国和加拿大东部文化区。

在美国现在已是流行文化占优势，民间文化的地位虽在后退，但并未完全消失，因此，现在仍然可以看到民间的物质文化残余。美国文化地理学家根据这些正在消失的物质文化的地理分布，将美国和加拿大的东部分为七个民间的物质文化区。

在美国东部的五个区是北部区、沿大西洋岸中部区、南方低地区、南方高原区与中西部区。加拿大东部可以分出上加拿大区和法裔加拿大区。

1. 北部区。包括美国的东北部与五大湖的边缘地区。该区文化来自英国，它是由早期到美国定居东北部新英格兰地区的新教徒带来的。因此，在民间特质文化上反映着典型的英国特征。在村镇的中心保留着一块公共的绿地，在公墓的各坟前的墓碑上方有带翅膀的死者的头像。裹着蜜糖的豆子、咸猪肉、洋葱是该地的典型食物。在房屋上，该区全部是木结构的，其形式大多是围绕着一个中央烟囱建造成二层半高的大房子，称新英格兰型大房子。有

的在房后加披，以增加室内空间，形成顶部一边长，一边短的不对称，这种房子被称为盐盒式房子。

2. 沿大西洋岸中部区。其范围比较小，包括宾夕法尼亚州的大部、马里兰州的北部、新泽西州的南部及特拉华州的大部分。该区的移民来自英国与欧洲大陆，故在物质文化上也反映这一特征。中欧说德语的移民带来各式各样的文化特征，其中有原木建筑物，大型谷仓和一种作为装饰品的陶器（该陶器内用红色陶土制成，外浇一薄层烯粘土，用雕刻法雕去粘土，露出红色底层的方法表现各种绘画）。

3. 南方低地区。从首都华盛顿开始，沿大西洋和加勒比海的低地属于此区。由于这里有大批黑人，该地区的文化特征反映出英国与非洲两者的混合。其物质文化特征有：黑人妇女头上戴的非洲式的头巾；带过道的民间住房，风可从中穿过，以消除炎热；有许多演奏该区民间音乐的五弦琴；有把草全部拔去，成裸露地面的公墓；房屋上的烟囱露在外面，以及典型的英国式的壁炉。

4. 南方高原区。包括宾夕法尼亚州以南的阿巴拉契亚山区与密西西比河以西的欧扎克(Ozark)山区。其文化主要来自沿大西洋中部区与南部低地区，由于受沿大西洋岸中部区文化影响较大，故英国与欧洲大陆的文化特征反映较多。该区是山地，可以说是个避难所、它保留的美国初期文化要比其他地区多。如用原木建造的房子；围有篱笆的土地；制威士忌酒的蒸馏器，以及储藏菸草的库房都是留存下来的文化特征。另外，这里还有丰富的民间传说。

5. 中西部区。这是介于北部区、沿大西洋岸中部区和南方高原区中间，成楔形向西逐渐变宽的一个区。该文化区是美国沿大西洋岸各区向外扩散过程混合而成的文化区。如果说以上各区仍然反映英国、欧洲大陆及美洲的文化来源的特征的话，则中西部文化区则代表地道的美国式文化，即表现了文化大熔炉的各种特点。该区地跨密西西比河两岸，是一片广阔的大平原，已开发成为美国先进的农业区。现在，不仅已成为农业现代化地区，也是城市与工业迅速发展的地区，原有民间文化让位于流行文化，但是，在各处仍然可以看到宾夕法尼亚州式的大型谷仓，美国南部高原区用原木建造的房屋，德国式的半木结构的房屋，以及典型的新英格兰式的市镇会议厅。

6. 法裔加拿大区。在加拿大的东部魁北克省及圣劳伦斯河的河谷地带，是法国后裔的居住地区，因而表现出明显的法国文化的影响。这里的住房是法国式的，房顶呈钟形弯曲，屋顶上有阁楼，并有天窗，底层是一半高出地面的地下室，其上建房屋的主层，前有门廊。厨房在旁边的小屋内，由于冬季寒冷，只在夏季使用。此外，法国式的石头建造的堡垒与磨碎谷物的风车以及用枫树蜜制的饼等，都是该文化区的文化特征。用枫树枝与牛皮条作成的雪鞋，在雪地上行走非常方便，已使用了3个世纪，这是从印第安人那里学来的。

7. 西部上加拿大区。它恰好位于安大略省南部休伦湖、伊利湖、安大略湖所包围的地区。由于该地区为英国后裔居住地，故受英国及其南部的美国文化影响较深，在物质文化上是混合型的。该文化区的住房与法裔有明显的不同，典型房屋是一层半高，用砖建造，两个烟囱在室内分别置于房的两头。房顶对称，门上有一个人字形天窗。

（二）音乐文化区

在非物质的文化方面的文化区也同样引起文化地理学的兴趣，比较突出

的是注意民间的口传故事和民间的音乐、民歌。

美国文化地理学家米勒 (J. W. Miller) 对美国欧扎克地区的民间口传故事作了调查研究。她根据各县提供民间口传故事的人数,发现在属于南方高原民间物质文化区的欧扎克山区中,只有密苏里州的西南与阿肯色州西北相互连接的 11 县是民间口传故事的起源地区。每县至少有 10 个人提供这方面的资料。

在民歌方面,根据艾伦·罗马克斯 (Alan Lomax) 研究可以分为 4 个区。北部区,大体上仍保持英国的民谣原型,变化不大。南部区,在北部区以南,大体上与南方原民间物质文化区的范围相一致。这里的民歌是英格兰、苏格兰与爱尔兰的民谣相混合的产物。南部区,即从俄克拉何马与得克萨斯州以西地区。该区是前两区传统的混合物。从北卡罗来纳州开始到路易斯安那州沿大西洋和墨西哥湾的各州称为黑人民歌区,在民歌中也还有些英国成分。黑人民歌的特点是多节奏,起伏强烈,集体演唱时一面拍手,一面摆动身体为其特征。除上述 4 个区外,在东北部与加拿大接壤的地方则属于法裔加拿大民歌区;在西南部与墨西哥相邻区则属于西班牙民歌区。

(三) 体育文化区

在流行文化区方面表现突出的是体育运动和电视。体育运动在美国非常流行。在电视新闻节目中其重要程度往往超过政治新闻。

表 7-1 提供著名球员 (棒球、篮球、足球) 最多的五个州

(以球员数计或以州的人口数计)

州 别	按人口计 著名棒球 员最多的 州	按人口计 著名篮球 队员最多 的州	职业足球 队员最多 的 5 个州 名次	著名大学 足球队员 最多的 5 个州的名 次	按人口计 职业球员 最多的 5 个州的名 次	按人口计 大学足球 队员最多 的 5 个州 的名次
加利福尼亚			2	1		
内华达						
犹他						3
北达科达						
密苏里						
俄克拉何马						
亚拉巴马					4	
肯塔基						
伊利诺斯			5	5		
印第安纳						
俄亥俄			4	2		1
宾夕法尼亚			3	3		
马里兰						4
密西西比					1	5
路易斯安那					2	
得克萨斯			1	4	3	2
佐治亚					5	

各种体育项目都有明显的地域分布现象。橄榄球在美国十分流行，其狂热程度是难以想像的，每次球赛都吸引大量观众。著名职业橄榄球队员与著名大学橄榄球队员最多的 5 个州为：得克萨斯、加利福尼亚、宾夕法尼亚、俄亥俄和伊利诺斯。如以州的人口数计，出著名职业橄榄球队员最多的州集中在墨西哥湾沿岸的密西西比、路易斯安那、得克萨斯、亚拉巴马、佐治亚等 5 州。此外，马里兰与犹他也较多。篮球的优势集中在肯塔基州，伊利诺斯州和印第安纳州，此外还有北达科达州和犹他州。棒球方面 5 个重要的州分别集中在两处，一是加利福尼亚与其东边的内华达，另一个是密苏里、俄克拉何马与亚拉巴马等州彼此相距不远的 3 个州。

在女运动员方面，垒球和排球占领先地位的是西部地区，篮球是中西部地区，室内冰球是东北部地区，乒乓球在南部地区。

(四) 电视文化区

电视覆盖区可以说是流行文化中机能文化区的一个例子。对电视台的管理有三种方式。第一种，由私人经营。在美国，电视台为私人公司所有，公司从政府获得经营某个频道的许可证。电视台从播送广告来获得收入。但也有些电视台由地方政府经营，用于播放教育与非商业性节目。

有些国家，如西欧的国家和日本等，电视台是由公共公司经营，公司的董事会由政府任命。英国广播公司由出售执照获得收入。每台电视机的使用者都需购买执照，彩电执照费要高于非彩电视执照费。英国广播公司没有广告节目，这样可增加娱乐性节目，但是却减少了公司的生财之道。在英国另

有商业性的电视台。

第三种是政府直接掌握的电视台。例如，中国、苏联、东欧以及许多发展中国家，由政府出资建设电视台，并设立专门的机构管理。

（五）乡土文化区

乡土文化区是当地居民思想意识上存在着的地区，它可以作为民间文化或流行文化的一部分。它是居民的头脑感知的产物，形成一种意境地图，并没有明确的区的标志，所以界限不明显，范围不确定，有的范围较大，可达到省级，有的范围小，只占市镇的一部分。有的乡土文化区还有重叠的现象。如美国所称的南方，大致包括弗吉尼亚州、肯塔基州以南的与阿肯色州、路易斯安那州以东的地区，包括了约 10 州的范围。该乡土区与“狄克西”区大体相同，而亚拉巴马州居民的“黑人带”则位于上述两区以内。

（六）文化区的等级

文化区具有等级，但现在在世界范围内，尚无最高一级的文化区的分类依据，各等级的层次与特征也尚无一致的见解。例如，在世界最高一级文化区中分出西方文化区，它指城市人口与工业生产占优势，基督教占统治地位的地区。这里人种属于高加索人种，语言属印欧语中的日尔曼语系，罗马语系与斯拉夫语系。其范围包括西欧、亚洲西伯利亚、南北美洲与澳大利亚及南非。在南北美洲，北部的盎格鲁美洲与南部的拉丁美洲文化上有明显差别，前者基本来自欧洲，后者融合有相当成分的印第安人文化。在美国和加拿大大都属于英语与法语的不同区，它反映了原移民来源的差异。在说英语为主的美国，进一步细分，如美国西南部由于墨西哥移民大量进入，沿墨西哥湾的美国各州形成一西班牙语带，则是英语美国以下的一个副区。往下还可以根据某些文化差异，进一步划分下去，直到城市中的民族集团或宗教社区。

二、文化扩散

不论是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还是物质文化与非物质文化都像其他文化特征一样也有发展和扩散过程。但是，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相比，民间文化扩散的速度慢，而流行文化则扩散速度快。民间文化多随着具有这种文化特征的文化集团的迁移而扩散，而流行文化多借助现代的通讯、联络与交通等媒介而迅速传向广大地区。

（一）民间文化的扩散

民间文化的扩散可从美国东部民歌、农业庙会以及横跨亚、非、拉三洲的吹矢枪的扩散为例，说明其特征。

1. 美国民歌的扩散。美国的东部民歌是 18 世纪随英国的移民传入美国的。在新英格兰地区形成其核心区。这类民歌与初期迁移来的新教徒有关，多是宗教性的。这种民歌以后向西南传播，到 19 世纪末则只限于西弗吉尼亚州以南，阿巴拉契亚山区到沃萨克地区，20 世纪中叶，其分布区收缩了一半，只限于阿巴拉契亚山南端到得克萨斯州东北角的狭长地带。而原新英格兰核心区与阿巴拉契亚山北部、中部及包括附近地区在内的分布区已消失掉。其原因在于后来的从北方加拿大移来的法裔居民，从爱尔兰与欧洲经海上来的非新教徒移民，以及城市化的发展，流行音乐的盛行取代了原民间音乐。

2. 农业庙会的扩散。农业庙会也是民间文化扩散的一个例子。在 1810 年，马萨诸塞州的匹茨费尔德（Pittsfield）出现了美国第一次农业庙会。庙会的目的是展示农业的新成果与新方法，使农民受到教育，学会新的技术，接受新的品种，促进当地农业的发展。庙会为最优农业产品发奖，而开展的娱乐性活动只是辅助性的。这种庙会很受各地农民的欢迎，到 1820 年，只有 10 年时间传遍了新英格兰地区。到 19 世纪中叶，又扩大到密西西比河以东地区，主要集中在五大湖附近。本世纪初，这种庙会已传播到全美国各农业地区。另外，庙会中的娱乐性活动也在不断地发展，除有各种娱乐活动外，大多举行赛马，这项活动吸引了大量的参加者。农业庙会与宗教民歌都起源于新英格兰，其扩散的路线与波及范围各有不同，更重要的是，民歌分布处于衰落，收缩，而庙会现今仍然盛行全国，不过其性质随着娱乐活动的加强而有所变化。同时，流行文化成分则不断地增加。

3. 吹矢枪的扩散。吹矢枪的分布是个令人感兴趣的文化现象。吹矢枪是一种民间使用的狩猎武器。它是一支长而中空的管子，里面放置一只箭，靠吹气的力量推动箭后带羽毛的部分，把箭沿一定方向射出，以射击动物。这种狩猎武器现有二个分布区。一个在印度洋与东南亚的一些地区，包括非洲的马达加斯加岛、印度南端、中南半岛的沿海地区，以及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和伊里安岛（新几内亚）。另一分布区在美洲，包括中美洲，美国东部与南部沿海地区、南美洲亚马孙河流域，以及西北部地区。这种狩猎武器可能首先是由生活在加里曼丹岛上属于民间社会的马来人发明的。其在东半球的分布显然与马来-波里尼西亚语系的范围相一致，但是问题在于西半球的美洲分布区却超出了该语系的范围。其在美洲的现象是在哥伦布抵达新大陆前经过海洋传播过去的呢？还是由印第安人独立发明的？如果美洲的吹矢枪是独立发明的，那么就需接受在不同的两个民间社会中可以分别发明同一种东西的设想。如果是由亚洲传播过去的，则是什么原因使这两个分布区中间又有很宽的断裂。总之，这是个值得研究的问题，它不单纯涉及吹矢枪，而且也

关系到东西两半球的文明在 15 世纪以前是否有过文化的扩散与交流。

（二）流行文化的扩散

1. 体育运动的扩散。流行文化的扩散方面突出的例子有体育运动。体育运动与体育比赛，不论是地方性的和全国性性的，还是国际性的与全球性的奥林匹克运动会等，各种比赛，都不仅吸引了大量的参加者和观众，甚至使一些人产生狂热的情绪。足球运动最早出现在英国。在 11 世纪丹麦人曾入侵英国，在这以后，建筑工人为建筑挖掘地基时，碰到过去丹麦入侵士兵的头颅骨，工人们气愤地踢头颅骨。于是，孩子们就模仿这种行动，开始使用的是吹胀的牛膀胱，以代替头颅骨。

早期足球是两个村的村民分成二边集体踢球，当一方把球踢到对方村镇中心就算获胜。在 12 世纪时，这种比赛只在小的空地上进行，也开始有规则约束，并把这种运动称为足球。到 12 世纪末，英王亨利二世禁止这种比赛，因为这种运动扰乱了村民的正常生活。到 1603 年，英王詹姆斯一世解除了足球禁令。这段时间内足球只在英国的民间风行，还不是一项国际性的流行运动。

到 19 世纪，英国足球才开始由民间文化转向流行文化。当时，英国出现足球俱乐部、并组织工人们业余时间进行娱乐活动。此外，教会往往也建立娱乐组织，学校教学生体育活动，也使人们有可能去观赏比赛活动。个人收入的增加，使人们愿意付钱去观看高水平的比赛，因而，水平较高的球队也就有可能转为职业性的队伍，靠参加比赛获得收入。到 1863 年，英国开始建立专业性足球协会，比赛的规则也开始标准化，这标志着足球运动已正式开始成为流行文化。

在 19 世纪末，英国足球向外扩散，首先是传到欧洲，而后传播到世界各国。开始是由在国外工作的英国人把足球带到其工作的国家。在 20 世纪，足球通过广播、电影和电视的发展而得到进一步扩散。

在欧洲大陆，足球首先出现在荷兰，英国留学荷兰的学生为足球的传播作出了贡献。在西班牙，足球是由北部毕尔巴鄂矿上工作的英国工程师于 1893 年带去的。在俄国，由莫斯科附近一家纺织厂的英国老板在 1887 年组织了一个工厂足球队，还在伦敦登广告招收会踢球的工人。足球便由此而在俄国传播开来。

1828 年，在英国鲁格贝（Rugby）大学进行一场足球赛时，有一队员用手带球行走。对此发生分歧。一派只允许用脚踢，另一派既允许足踢又允许带球行走，后一派称鲁格贝足球。美国哈佛大学采用鲁格贝足球，后风行美国，并经改革而成为一种新的球类运动——橄榄球（即美国足球）。以后，橄榄球也为加拿大、澳大利亚和爱尔兰等国所接受。

现在足球是最重要的一种球类，在欧洲和拉丁美洲成为最流行的体育活动。除足球外，比较流行的还有篮球和排球。地域性比较明显的球类有冰球，它流行于寒冷气候的高纬度地区的国家，如北欧各国、俄罗斯、加拿大；棒球流行于北美洲和日本；板球流行于英国及其原殖民地。在我国比较流行的是篮球和乒乓球。

2. 骑术运动的扩散。在美国近期产生一项比较流行的竞赛活动是骑术。骑术竞赛开始于墨西哥北部和美国西南部西班牙人放牧牲畜的驱集牛群的活动。骑术竞赛（rodeo）这个词是来自西班牙语“rodear”该词即是驱集牲畜的意思。

在 19 世纪时，在美国西部放牧的英裔美国人继承墨西哥牛仔的一些技术，这就为骑术和套牛比赛打下基础。作为牛仔的牧人在放牧的间隙往往把骑在无鞍牛背上的时间长短，作为比赛性的半娱乐、半技术性的竞赛的主要形式。开始时，这种比赛的人即是参加者，也是观赏者，就地举行，并没有人奖赏他们，纯粹是一种民间文化。在美国内战以后，大平原上的牛仔进行的比赛已开始正规化，对优胜者已有了奖励，不过观看者并不交费，所以仍保持民间文化的性质。

由于在 1882 年在内布拉斯加州的北普拉特 (North Platte) 地方进行过这项的比赛，到第二年在奥马哈 (Omaha) 的一次“西部荒原表演团”把骑术比赛列入节目。该团接着像马戏团一样，沿着铁路从一城镇转到另一城镇。骑术比赛就这样在西部开始传播起来，并受到观众的喜爱。后来，骑术比赛变成单独举行的一种商业性比赛的娱乐项目。其第一次出现于 1888 年，在美国西南部亚利桑那州的普瑞斯科特 (Prescott)。到上世纪末与本世纪初，商业性骑术比赛已风行于美国西部，并且开始传播到加拿大西部各省。加拿大第一次牧童骑术竞赛是 1912 年，在阿尔伯达省的卡尔加里市举行的。

今天，在美国骑术比赛已成为西部一些州的学校的体育项目。参加商业性骑术比赛的也不限于白人，已扩及到印第安人，甚至黑人。有的地方还有女子参加骑术竞赛。由于受到群众的喜爱，各地经常举行这种体育比赛。以 1977 年的阿克拉何马的日历上所列的体育项目为例，4—9 月骑术比赛就不下 98 次。它的分布区大体在密西西比河以西，其中心位置在内布拉斯加州的西南部，向南直到得克萨斯州与新墨西哥州的相邻边界为止。值得注意的是在北面越过美国进入加拿大西部草原地带，在南部，墨西哥境内流行的西班牙斗牛活动却成为骑术比赛传播的障碍。另外，在摩门教集中的犹他州，骑术的传播遇到困难。

从足球与骑术比赛的发生、发展与传播的过程看来，原来都属于民间文化的活动，而后由其起源地向其他地方传播，为更广泛的人们所接受，并且从业余的、娱乐性的转变为职业性的和商业性的，最后成为流行文化。因此，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之间是存在着密切联系的。

3. 古典地名的扩散。在美国的古典地名的兴起也属于流行文化的一部分。在美国独立以后，往往把自己当作古希腊、罗马文化的光荣继承者，因此，采用希腊与罗马时的地名的作法风行一时。在 18 世纪的 80 年代，纽约州的中部开始出现古典的地名，例如，作为地名的有锡腊库扎 (Syracus, 希腊，罗马时的城市，位于地中海西西里岛的东南角)、伊达卡 (Ithaca, 希腊，爱奥尼亚群岛中的一个岛，现名 Ithaki)、乌提卡 (Utica, 迦太基的海港，位于现突尼斯最北部)、特洛伊 (Troy, 位于现土耳其西北达达尼尔海峡出口处的小城。据称公元前 12 世纪，希腊人使用“木马计”，才攻陷该城)、罗马 (古罗马帝国首都，现意大利首都) 等古代希腊和罗马地名。这种风尚一直持续到整个 19 世纪，于是古典地名遍布全美国。在 1870 年前主要集中在五大湖的南面与西面地区，南面地区较多。虽然，到本世纪初已遍及全国，但在新区古典地名的密度已大大降低，说明这种热潮已开始下降。

另外，从分布的差异可看出其扩散的特点与类型。从纽约州沿哈德孙河北上，再向西经与伊利湖相连的运河进入五大湖区，这是当时向西移民的大道，也是密西西比流域与五大湖地区同大西洋沿岸贸易往来的通道。所以，当时以古典地名作新地名的风尚就随着移民大道向西传播，例如，在俄亥俄、

印第安纳、密执安、依利诺斯、堪萨斯和内布拉斯加等 6 个州中，有 5 个州内有特洛伊的地名，有 4 个州内有乌提卡与锡腊库扎的地名。这表示迁移扩散效应。

纽约州中部是古典地名的起源地。其东部地区的缅因州内，古典地名的出现显然不是由于移民的迁移扩散引起的，因为移民的路线向西，与缅因州背道而驰，其原因可能是由于某些有影响的人物受这种风尚的影响，仿效其他地方以古典地名作当地地名。这种情况属于等级扩散效应。

在与美国相邻的加拿大的安大略省却没有以古典地名作为当地地名。这是因为英国统治下的加拿大并没有把自身当作现今的希腊和罗马。他们对此表示冷淡，使得这种在美国十分流行的风尚在美、加边界处遇到了障碍，它起着吸收作用，在两边则形成鲜明的对比。

4. 服装、快餐与流行音乐的扩散。时装、牛仔裤、快餐与流行音乐是流行文化的一部分，其特征是传播快。在现代交通运输方便，人员往返频繁，以及电视等信息传播工具的普遍，大大加速了服装式样的扩散速度。因而，在西方社会不同的服装一般是反映人们的不同的职业，而不是特殊的自然环境。例如，律师和企业家都爱穿深色的西装、浅色衬衫和领带。而工厂工人则穿的是蓝色的棉布衣服。人们的经济收入也是服装选择的限制因素。各类人员对服装的要求也不相同。妇女爱追求服装的新款式，于是专业服装设计师每年都推出许多时髦的服装。在世界上，新式妇女服装多出现在法国和意大利。而后，从那里传播到其他国家与地区。当某些时装传到其他地方时，法国巴黎又推出一些新的时装。这样，新的时装不断出现，不断传播。一些民间的服装被别的国家或某些人们所采用，则就成了流行服装。牛仔裤是现在在很多国家青年人喜爱的服装。在 60 年代末，美国青年开始把穿着原体力劳动者所穿的牛仔裤当作思想独立的标志。从此以后，牛仔裤就向世界各地传播。80 年代以来，牛仔系列服装也在我国青年中迅速传播。

工业社会要求加快生活节奏，为了节约中午的用餐时间，快餐就应运而生。汉堡包与肯德基炸鸡等快餐就首先在美国迅速传开。在美国汉堡包每年销售数在 10 亿个以上，炸鸡的销售也数以亿计，销售金额相当可观。快餐现在占领了工作中的午餐市场，甚至还进入了家庭。在美国不仅出现标准的快餐，甚至出现标准形式的快餐店。麦克唐纳 (MC Donald) 快餐店不仅遍布美国的大小城镇，现已开设到其他国家。快餐看来已成为一种新的流行文化。

无线电的发明和广播电台的建立，为音乐的传播提供了条件。第二次世界大战时，随着美国军队到世界各地参战，对美国音乐的流行起了推进作用。特别是在美国出现的流行音乐，不仅在国内迅速传开，也迅速传向国外。

大约在 50 年代初，摇滚乐 (Rock and Roll) 开始出现在以孟菲斯为中心的密西西比河沿岸地区。该地原流行黑人的布鲁斯音乐与白人的乡村音乐。那时布鲁斯音乐中一支，改变了传统的慢速为中快速，使原来的忧郁表情与曲调减弱，变成快节奏布鲁斯，并且节奏越来越快。乡村音乐原由英国移民带入美国，并保存在广大农村，特别是山区。摇滚乐就是以节奏布鲁斯为基础，结合乡村音乐等其他音乐成分而发展起来的。

在 50 年代中期，这种音乐在克利夫兰广播电台播出，受到热烈的欢迎，成千上万的白人与黑人都涌到电台去看演出。于是，乡村乐队与西乐队也就纷纷演出这种新音乐，加上电台广播与售价较低的唱片，摇滚乐在 50 年代中、后期突然兴起，很快风靡美国。这种音乐开始接受的是好奇、爱交

际的年轻人，而后扩大到中年人，有明显的等级扩散现象。可是，到 60 年代中期摇滚乐开始衰落。由于受英国的滚石和甲壳虫音乐影响。在 60 年代美国出现摇摆乐 (Rock)。70 年代又出现一种强烈而单一节奏的跳舞音乐，称为迪斯科 (disco)。这种音乐把旋律和歌词减少到最低程度。到 70 年代末，也因节奏单调而没落。经过强调和喧闹以后，除了摇摆音乐变得文静了些(如“温和的摇摆”soft rock) 以外，乡村音乐得到空前发展。流行音乐的变化与传播的迅速都说明流行文化与民间文化的不同特点，也说明流行文化影响的范围比民间文化大得多。

三、文化生态学

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都与自然环境有着密切的联系和影响。

(一) 民间文化与环境的关系

1. 饮食文化。俗语道“民以食为天”。由此可见，饮食在人的生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因为各地的自然条件不同，各地种植的作物、饲养的牲畜、家禽，以及捕获的鱼类、野生动物，采集的植物都各不相同，加上历史的传统各地有别，因此各地的食物组成制作方法、使用的佐料，传统的风味等也各不相同。这充分反映了饮食与环境之间的关系。更重要的是人们对某种饮食文化中形成的饮食风俗与习惯有很强的继承性。尽管在很多情况下，客观环境已经改变，但有不少人仍保持原有的饮食风俗。例如，我国南方人以米为主食，北方人以面为主食；汉民肉食以猪肉为主，蒙古族牧民肉食以羊肉为主；信仰伊斯兰教的却禁食猪肉。西欧、北美虽吃面食，但不是蒸成馒头，而是烤成面包，肉食以牛肉为主，并佐以牛奶和黄油。

在副食口味上，各地的差别更为鲜明。以我国为例，人们常常把我国食俗口味笼统地概括为“南甜、北咸、东辣、西酸”。这虽不完全准确，但也反映了口味的地域差异，同时也反映了与环境的联系。有人发现，喜辣的食俗多与种植水田和气候潮湿有关。如四川、湖南、贵州等地多喜辣，而东北的朝鲜族也喜辣，这些地区的确都是潮湿，并种植水田。当然，并不是所有种植水田地区都有喜辣的习俗。例如，我国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的水田地区的居民都喜甜，不喜辣。所以喜辣主要与当地气候湿润，冬春阴湿寒冷有关，这种气候易使人患风湿性关节炎，经常吃辣可以驱寒避湿，对健康有利。山西人爱吃醋，北方不少地区农村居民爱吃腌酸菜，这都反映食俗方面喜酸。这是因为我国北方，特别是黄土地区土壤中含有大量的钙，这样通过饮食易在体内引起钙质沉积，形成结石，多吃酸性食物有利于减少结石等疾病。

酒在饮食习俗中占重要地位，是一项重要的民间文化。酒类的生产具有明显的空间分布特征。这是因为不同特性的酒多与独特的环境有密切联系。例如，葡萄酒是世界上种类最多的一种酒类，有些著名的葡萄酒在瓶的标签上标出其葡萄产地的独特气候与土壤等环境因素，以便向人们宣称其所饮用的这种酒的特征与价值。

制作葡萄酒的葡萄最好是在冬季有雨、气温不低，夏季较长、气温高、降雨少的地中海气候。热与阳光充足的夏季对果实成熟十分有利。如果是湿而热的天气，植物易发生病害，招致果实霉烂变质。所以选择气温高，但不湿的丘陵坡地上种植葡萄，可最大限度利用阳光，又易排水，使果实保鲜。

葡萄虽可生长在各种土壤上，但最好是土质疏松，易于根系发育的土壤。法国葡萄著名产地在波尔多。那里的土壤含砂、砾较多，并含有微量元素硼、锰、锌等，具有这些条件，使酿造出来的葡萄酒具有特殊的味道，得到世人称赞。种植香槟的土地，需含有白垩的土壤。

由于特殊品质来自特殊的气候和土壤，所以意大利和法国的名酒都标出产地，甚至详细到某个小区或地段。名酒还注意葡萄的品种与各年的气候条件。

我国的名酒，如贵州的茅台、四川的泸州大曲，据称与当地的地形、气候条件有关。生产这几种酒的厂家都设置在这里的谷地、空气稳定，气候湿

热，温度波动小，有利于微生物繁殖发酵，因而对酒的制作十分有利。加上其他原因与历史传统，使酒具有特殊香味而誉满全球。

制酒的原料与饮酒人的习惯也有地域上的差别。一般说来，我国北方寒冷地区的人们多喜欢烈性白酒，而气候较暖的南方各地的人们则喜欢低度的米酒和果酒。受现代流行文化的影响，我国的饮酒习俗也开始变化，啤酒已是城乡居民的重要饮料，受到欢迎。

2. 食土现象 在饮食中，还有一种独特的现象，就是食土。在美国，黑人中就有这种现象。这也是由于从非洲带来的一种民间文化的一部分。经有关学者研究发现，在密西西比州的荷尔木斯（Holmes）食土的只限于黑人怀孕的妇女和 5 岁以下的黑人儿童。经调查，在该县黑人孕妇食土的占 28%，而白人孕妇中食土的只占 7%。她们都食用从高处挖来的粘土，颗粒细，无砂粒，颜色灰白，味酸性。先将土放在平底锅上加热几小时，焙干前加少量盐与醋，然后，供孕妇每天食用，摄取量约每天 50 克。在非洲的黑人生活地区，食土是一种广泛的民间习俗，尤其是西非地区，这里恰好也是美国黑人的主要故乡。有人认为这与治疗某些寄生虫病有关，也有人认为粘土可能为怀孕和快生孩子的妇女提供某种营养物。看来，这种习俗源远流长，至少是一种被保留下来的过去的民间文化现象。

这种习俗，在黑人处于奴隶地位时曾遭到白人的反对，但是由于其根深蒂固，仍然保留下来，甚至还有少数白人妇女也接受了该习俗。在美国为防止该习俗的扩散，在商店出售一种商业性的淀粉，以代替粘土。有 19% 的黑人孕妇和 10% 的白人孕妇吃这种淀粉。这样，在荷尔木斯县，吃粘土与代用品的黑人孕妇达 47%，白人孕妇占 17%。这是一个令人十分惊奇的数字。

（二）流行文化与环境的关系

流行文化是工业化和技术发达的产物，它与自然环境的联系相对来说，没有民间文化那样密切。可是，某些流行文化明显的是由自然环境引起。

前面谈到，体育运动这一流行文化，从不同地区盛行不同的球类已说明其与环境的关系。例如，在美国北方篮球比较普及，优秀球员也比较多，这可能是因美国东北部冬天气候寒冷，篮球可以从室外转入室内继续进行运动。在室外运动方面，寒冷湿润的气候带来的多雪的环境为发展滑雪、滑冰以及冰球运动创造了条件。其他球类，如羽毛球在印度尼西亚、丹麦、英国等比较流行，这与那里多静风天气有关。在我国南方跳水运动较流行，著名的跳水运动员也较多。这是由于南方多水，天气又炎热多雨，为这种运动提供较多的条件，因而使这类运动得到发展。

但应当注意，体育运动与环境的关系随着经济、技术的发展正在削弱。例如，冲浪运动必须在海上进行，而且还需要有掀起海浪的环境。但在美国的亚利桑那州，这里尽管是缺水的沙漠环境，目前已建造巨大的水池，用人工制浪机形成练习冲浪运动的场地；在寒冷的北方修建室内游泳池；在炎热的南方修建室内冰场等都是人工创造某种自然条件的例子。当然，这些办法都需要巨额的投资，消耗大量的能源。流行文化也是一种耗能的文化。

流行文化与环境的关系突出地反映在旅游活动上。工业化与消费社会的发展，一方面大大提高了人们的经济收入，另一方面提供了较多的闲暇时间，特别是大量的退休人员参加旅游队伍，使旅游业已经成为一项新兴的行业。由于收入高，见利快，又无工业造成的污染，因而，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的国家，都在大力开发这个行业。这也属于流行文化的一部分。

旅游活动大多以郊野为对象。特别是大城市的郊区，成为人们在城里紧张工作之后，到周末换清新环境，享受自然风光与生活乐趣的场所。但这种活动已开始带来严重的环境问题。众多的车辆、拥挤的人群带来许多废气和垃圾，影响着旅游地的环境质量。游客践踏破坏土壤的结构，损坏植被，甚至影响野生动物的正常生活与生境。为此，许多国家已注意此问题，并采取各种措施以保护自然环境与减轻这种流行文化给环境带来的巨大冲击。

四、文化的综合作用

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文化。前者虽然是自给自足性的社会集团的文化，一般是处于相对孤立的环境中，但在广播、电视等通讯技术发达的条件下，完全处于与流行文化相隔绝的民间文化状态是很少有的。因此，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并不再是彼此互不联系的两种文化，而是每天都处于相互接触，并进行相互交流的状态中。民间文化不单纯吸收流行文化，而且也有某些成分进入流行文化。总之，民间文化在流行文化的影响下开始发生变化，并且在加速这种变化。流行文化也吸收某些民间文化成分，丰富其内容。下面通过具体事例说明两种文化的相互影响和相互交流。

（一）威士忌酒与赛车

苏格兰人的民间传统是用大麦酿造威士忌酒(Whiskey)。威士忌一词可能起源于凯尔特语，在苏格兰盖尔语中这个词的意思是“生命之水”。这种饮料传播到美国的阿巴拉契亚山区很可能是通过来自苏格兰的移民。在美国家庭制作威士忌酒已有200年的历史，但是，他们采用玉米代替原来用大麦作为酿酒的原料。开始，这自酿的酒是为自己饮用的，并不拿到市场上出售。可是，后来为了获得现金，就开始把家庭自制的威士忌酒拿到市场出售。另外，大量酿酒也为低价谷物找到一种增值的方法，既可为剩余谷物找到销路，又可多得到货币。按照联邦政府规定，制造者销售酒应缴税。山区人为逃避税收就设法把制酒的蒸馏器设置于山上，以逃避税务人员检查。尽管不时被发现后，制酒设备被税务人员捣毁，但有流行文化市场的吸引力，却使当地非法酿造继续存在。

税务人员除去查找非法的蒸馏设置外，还到市场周围拦截私酒。可是私酒销售人却设法以快速的车辆摆脱税务人员的追查和阻拦。这种追与逃的事件的发展，导致美国赛车运动这一流行文化的兴起。由此可见从威士忌酒到赛车，就是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相互作用的一种产物。

（二）音乐的文化综合

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相互影响，导致美国民间音乐流行文化的兴起。美国的民间音乐很大程度来自英国的民间歌谣。它们也是由移民带来的。在开始时这些歌谣分布范围较广。后来，由于工业文化的发展，其分布范围逐渐收缩，仅限于南阿巴拉契亚山区。同时，这些来自欧洲的民间歌谣，在美国社会的影响下也发生变化，并成为新旧两大陆的民间文化混合物。其主题是反映民间生活的悲欢离合。

乡村音乐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开始进入流行文化的。当时，广播事业的产生为乡村音乐的扩散和流传带来方便，但同时也给乡村音乐本身带来变化。附于民间文化的乡村音乐，没有专门的作曲家来经常创造新曲，歌词也很少变化。总之，稳定和变化慢是民间文化的特点。当乡村音乐受到人们欢迎，进入到流行文化以后，曲调和歌词大多由专业作家去创作，于是新的歌曲日新月异，层出不穷。伴奏的乐器也发生变化，实际上已经成为两种文化的混合物。虽然其曲调的韵律保留乡村音乐的风格，但其歌词主题内容大多反映的是流行文化，而不完全属于民间文化了。

布鲁格拉斯(Bluegrass)是30年代阿巴拉契亚山区民间音乐流行时出现的一种乡村音乐。它起源于肯塔基州。演奏的乐器以班卓琴为主，并配以小提琴、吉他、曼陀罗琴和低音大提琴。它来源于阿巴拉契亚南部山区苏格

兰移民的教堂中的歌唱。爱听这种音乐的是起源地及其周围，即肯塔基州、弗吉尼亚州、田纳西州和北卡罗来纳州的人们。歌唱演员大多来自起源地。后来，这种音乐还随着阿巴拉契亚山区的居民向外迁移，抵达西部沿太平洋的加利福尼亚州北部地区。这种迁移活动使其分布区一东，一西，中间是广阔的空白带。

因此，民间传统音乐在传播工具促进下得到扩散、普及，而扩散和普及过程中又要失去其一部分特性，并反映出一部分流行文化特征，表现了文化的综合作用。

（三）体育与社会及文化环境的关系

自然环境对流行文化方面的作用虽不及民间文化那样显著，但并不是毫无关系。可是，影响流行文化的最有力的因素，还是其他流行文化要素。

从前述美国体育活动的空间分布特征来看，地域上的差异，除了受自然环境的因素影响外，也有文化上的原因。例如，美国橄榄球的重要地区有四个：宾夕法尼亚州西部、俄亥俄州东部以及弗吉尼亚州的西北部；得克萨斯州及俄克拉何马州西部；犹他州及其附近地区；密西西比州南部。在这四个地区中，显然宾-俄-弗地区的形成与美国重工业（特别是钢铁工业）有密切关系。大量的重工业工人是橄榄球的爱好者和支持者。

得克萨斯州的橄榄球的兴起是伴随石油工业的发展，增加了大批石油工人有关，他们也是该球类活动的热情支持者。这些工人不少来自原宾夕法尼亚州的油田，所以橄榄球热与这些工人的转移有联系。可见，这四个地区橄榄球的发展与人们对此球类兴趣及工人的职业类型有着一定的联系。

在犹他州及附近出现橄榄球热与前两个区的原因显然不同。那里并不是重工业区，所以与工业无联系。在该地爱好这种运动是由于该地区摩门教占统治地位，该教注意体育锻炼，为健身与培养集体合作精神促进了该运动的兴起。第四个重要流行区（密西西比州）橄榄球的盛行与很多著名球员的出现有关，其原因尚有待进一步研究。

（四）流行文化与通讯媒介的关系

促进流行文化快速传播最突出的因素是发达的通讯媒介，尽管现代化的交通工具、汽车、火车、飞机已能把大量的旅客迅速地运往世界各地，但是与广播、电话，特别是电视相比，在传播信息、促进文化扩散方面的作用，后者显然更为重要。电视发展很快，更重要的是以图象的形式将文化现象如实地传向各地。这样，世界各地的人们很快看到外地的各种文化现象，这对克服保守思想，吸取外来文化十分有利。因此，有人认为在现代化的通讯媒介作用下，世界各地的文化交流大大地加强，文化辐合、辐散加快，各地区之间的差异减少，均质化效应出现。

在语言方面因受广播、电视以及人员的往来，促进一个国家或民族的共同语言的发展与流行，而共同语的流行反过来又会促进其他文化的交流。

新式服装、流行音乐等文化现象，随广播和电视的扩散像波浪一样向四面八方迅速传开，而且也像波浪一样，一个浪潮接着一个浪潮的过去，其波及面之广，时间之快都是前所未有的。因此，这种辐合与辐散，出现更大范围的跨地区文化、跨国文化和全球性文化。

是否现代通讯媒介只起促进辐合、辐散的均质作用呢？从现有情况看，文化现象是复杂的，在辐合、辐散中也可能导致地区性文化的差异现象增强。流行文化，由于工业化使人们生活改善，闲暇时间增多，通讯联络的方便，

可以使人们享受到别的民族、别的地域、别的国家的文化，同时，也培养了各自的爱好，并且有可能让人们去干他们感兴趣的事。由于这种情况，特殊爱好的人们必然相互联系，也必然利用某种媒介来传播他们的文化。例如，目前在美国、加拿大等国家，特殊社团和出版物的数量在近几年中有很大增长。现在又出现一些电台、杂志和俱乐部服务于不同的群体。例如，专门为黑人群体服务的电台在 1956 年只有 32 个，到 1970 年和 1980 年分别增加到 130 个与 239 个，增加的趋势还在上升。

现今方便的通讯媒介既有利于新的特殊文化的形成，也有利于某些传统文化的保存。这是因为方便的媒介使相似背景、兴趣、爱好、信仰、习俗的人有较多机会通过媒介而增强其意识，甚至使某种精神的形成而与种族、民族、年龄、性别相联系。这些文化现象有明显区域性，使得均质性文化中出现多样性。例如，在美国亚利桑那州的太阳城（Sun City）中分离出的老人社区和得克萨斯州达拉斯城中喜爱一种“时髦单身”的生活方式的人居住的公寓区。

（五）流行文化中的民间文化

在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相互交流中，流行文化往往取代民间文化，因而民间文化则处于受威胁的地位。例如，亚非一些国家的服装就反映这种情况。在这些国家中，乡村中的人、城市中的人、政府官员的服装有明显的对比，采用西方社会的服装，也是象征西方文化的一部分。往往穿着西方服装象征权威和领导的身分。由于这种情况也就促进了西方服装的流行，而使民族服装影响的范围的收缩。

服装有时在某些国家成为重要的问题，有的领导把服装与政治倾向相联系。例如伊朗，在霍梅尼当权后，穆斯林原教旨主义者反对穿着西方的服装，因而要求妇女放弃这类西式服装，换上黑色长袍，带上把脸罩起来的面纱。

五、文化景观中的民间文化与流行文化

民间社会都有自己的独特文化景观，其最明显与最吸引人的莫过于居民的住房。它不仅反映民间文化特征，而且也反映与当地自然环境相关的文化传统。这类建筑物并不是受过专业教育的工程技术人员设计的，而是依靠传统，一代代继承下来的。他们凭经验与记忆建造其不同用途的房屋，如住房、谷仓、教堂、磨坊等各种有形的文化景观。

（一）民间文化中的建筑景观

1. 建材文化。民间建筑在文化景观上突出表现是建筑用材、建筑布局和房屋外形与内部特征等。民间建筑多就地取材，因此，其建筑的材料有明显的地域特征。根据材料，建筑大体可分为以下几类。石质建筑，这多分布在山区与多石地区。如我国西南几省的房屋，印度南部、地中海四周、西欧以及南美的厄瓜多尔和秘鲁东部山区的房屋。泥质建筑，其墙用砖或用粘土，这种砖是土坯，或经烧制的砖等。其分布范围包括拉丁美洲（除去热带地区以外的其他地区）、撒哈拉沙漠的四周、西亚与中国北方的干旱、半干旱地区。木质建筑，用原木或锯木建造的房屋，主要分布在北美洲的美国与加拿大、欧亚大陆上从东欧开始往东的大片森林地区。因林区木材比较丰富，将去皮的原木截成一定长度，利用榫木建造成木屋；锯木是把原木锯成板材，用钉连结建造的房屋。在中欧地区，采用的是介于石材与木材间的建筑，称为半木结构。草皮土建筑，主要分布在乌克兰等地区，这里是广阔的草原，只要把生草层的土用铲直接切成方块，即可用来建房，是拓荒者最好的建材。我国东北的三江平原也采用这种材料建筑农舍。用木柱、竹、枝叶为材料建造的房屋也很普遍。这种房屋大多分布在热带、亚热带地区，利用木柱、竹杆及其枝叶建造房屋，在我国的南方和中南半岛，马来群岛等较为普遍。非洲与南美洲的雨林以外的热带稀树草原区与澳大利亚的干旱地区，利用灌木建造房屋。亚非的干旱地区，由于靠游牧为生，没有固定的住房，多用毛、皮等材料作成搬运方便的帐篷，在我国称为蒙古包。

2. 建筑布局。建筑布局分两种。一种是只有一栋房舍的单元结构；另一种是由不同用途房屋集合在一起形成组合式的或院落式的结构。单元结构房屋就是一栋房舍中除住人以外，还圈养家畜、存放农具与谷物。由于空间利用的多样性，通常建成长条形，房屋的一端住人，另一端安置牲畜，有的中间分隔开。除一层建筑外，也有多层建筑的。两层建筑的房屋，各层的用途不同，在我国西南彝族居住地区，上层住人，下层圈养牲畜；在美国西南部的普韦布洛人居住地区，上层住人，下层储存谷物。单元结构的住房多是以一个家庭为单位，但也有一个单元结构的房屋多家居住的。我国南部山区客家人居住地区，有的为了安全和防守需要，将许多房子建在一起，排列成方形或圆形，内部分隔成几十、几百个房间，供数十、数百人住。三层建筑一般底层用作厨房、畜圈等，二层储藏粮食，三层住人。

组合式的民间建筑就是住房、仓库、畜圈、工具棚等分开，但彼此相距不远，有的甚至彼此相连。院落式的房屋，是周围用墙把一家一户的各种用房有规律地组合在一起。中国的四合院就是这类住房中的典型。在农村地区，一般是正房座北，有3—5间正中开门，东、西二边为厢房，门向院内开，南面是墙垣，构成四周是房和墙，中间成方形的庭院。在中欧和南美洲也有这种四合院式的民间建筑，与我国的四合院大体相同。德国人的这种四合院，

曾随着移民扩散到北美洲、大洋洲的澳大利亚及新西兰等国家，所以四合院并不是我国特有的建筑。

3. 房屋的外形与结构。在房屋的外形与内部特征方面，由于各民族与各地区环境条件的差异，形成不同的住房文化区。一般反映在房顶的式样、烟囱的位置、门窗的位置与数目等的不同特征上。

爱尔兰岛尽管面积不大，但是民间的住房却有地域的特点。专门研究爱尔兰民俗地理的文化地理学家伊万斯（E. Estyn Evans），将爱尔兰的民间住房分为三个不同类型的分布区。在岛的西部，不论房屋的山墙上部是半圆弧形、阶梯形还是直线形的，也不管墙是块石砌成的还是砾石垒成的，不管外表是否用泥灰抹过，门在正中或偏向一方，窗户有无...等，但其烟囱都设在屋脊的两头。这可以说是西部大部分住房的共同特点。但在岛的东部的北区与南区则不同，每座住房只有一个烟囱，而位置大多位于房脊的中央。南区与北区的差异在于房顶的式样，北区的房顶主要是人字形的，两面坡对称；而南区主要是四面坡。

在美国，民间住房的文化景观上，由于流行文化的建筑物的迅速发展，大多已成一种历史遗留现象。从留存不多的，处在流行文化建筑优势中的民间建筑，可让人恢复民间建筑过去的风貌，及追溯其地域上的差异性。美国民间住屋外型的结构与其他文化特征一样有鲜明的地域变化。北部新英格兰地区，典型的民间建筑是一种屋顶为两面坡的住房。住房较大，一般为两层，有五个房间的宽度，两个房间深，房顶下有阁楼，屋顶两面坡长相等，烟囱设在房屋的中央，整个结构全是木质的。这种外型住房称为新英格兰大房（new England Large）。这些特点，包括建筑用材、中央烟囱与当地有丰富的森林资源、气候寒冷需要防寒保暖有一定联系。其他几种外型都与此有某种联系。如在层次上把两层改为一层，称为矮房（cape cod）；在住房后面房顶加坡，以加大宽度，增加一间房，由于屋顶长度不对称，形如装盐的盒子，称为盐盒式住房（salt boxhouse）；有的在大房子外加一间一层的小屋，并与大房相连，称为带边房的大房（upright and wing）。

在南部，由于气候炎热多雨，所以房屋建筑需要考虑通风、遮阳、防湿等问题。那里典型的住房称为潮水上升式住房（tidewater raised cottage）。这种房子通常只有一层，屋顶前坡短，后坡长，坡面有波折，一般有五间宽，三间深。前坡下带有遮阳的廊檐，下有门廊；为防潮，地基距地面较高；烟囱在一端，贴在墙外，以利于散热。有的把这类房子中间的房间辟为过道，以利通风，称为带通道的住房（dogtrot house）。路易斯安那州的克利奥尔式住房，其长和宽都短于潮水上升式住房，屋顶对称，门廊不突出，而在屋檐以内。在该区内还有一种随黑人引进的舒特冈式住房（shotgun house）。这种房子的门开在房的一端的山墙处，并有一个小门廊，内部有两个房间，各房间前有一共用的长过道，这是为防猎枪子弹进入房间的设施，有了通道既伤不着人，也碰不到任何东西。这种类型房子先由黑人传播到西印度群岛的海地，而后进入美国南部。

我国的民间住房也是各地区互不相同的。在建筑材料方面框架几乎都是利用木材（少部分用竹架），而墙和屋顶各不相同，特别是南北方有明显的差别。北方主要以泥土为材料，土墙、泥顶；南方由于多雨，则多用砖和瓦。在外形与结构方面，南北差异更为明显。在北方，由于冬季气候寒冷，全年降水不多，而且多为平原，保暖是住房的重要条件。一般墙较厚，有的用粘

土、有的用土坯，有的用砖和石块，也有混合使用各种材料的。房顶坡度很小，几乎成为平顶，有的用瓦，石板，或用灰土抹平。房屋不高，空间小、窗户小，只有前窗，门与窗都比较严实，这对防寒保温十分有利。另外在室内以炕为床，炕与灶相连，炉灶多建在正房中间，利用做饭的余热暖炕。为了利用阳光，住房多建成座北面南，华北、东北的农村住房的典型式样与结构就是这样。由于取水大多靠井水，加上安全等原因，大多形成四合院式的聚居，村落较大。南方的房屋，墙多用砖，但较薄，屋顶用茅草或用瓦，坡度大，屋前有的设前廊，屋内空间大，门窗大，并多有后窗。这些特征有利于通风、散热、遮阳、减轻雨水对房顶冲击。由于南方平地少，稻田灌溉需要大量的水，多数村落小而分散。由于冬季气温低，房屋亦面南。为防潮用床而不用炕，厨房与正房分开。

在西南地区，由于地势较高、纬度较低，夏无高温、冬无严寒，但潮湿多风，故也需要注意保温。住房地盘与外形取方整，称为“一颗印”。房屋有正房三间，两边各有两间耳房组成，即三正四耳。正房多为楼房，中间为正方形天井。在黄土地区，往往利用黄土层厚，土质疏松，直立性强，多窑洞式住房。

上述是我国大陆主要民间建筑的特点，在海岛上民间建筑具有自己的特征。例如，在台湾岛东南的兰屿，该地常受台风袭击。台风风大雨急，破坏性很大。为了防止台风的破坏，房屋基础与墙大半在地面以下。只有房顶的一部分露于地表，迎风坡的坡度小于背风坡，使风易于通过。在房屋的四周为提高房基地，挖有较深的排水沟，这样，既防水淹又保持室内干燥。虽然风雨袭击时避免了灾害，但在风雨过后，地面以下的房屋通风不畅，闷热难当。为此，在房屋附近的地面上建有四面无墙的凉亭，既遮阳又通风，作为无台风时休息与纳凉之用。这种民间建筑充分反映了当地环境与建筑物之间的独特关系。

（二）流行文化景观

流行文化景观在工业发达国家占据优势。下面介绍前院草坪、绅士农场等文化景观

1. 前院草坪文化景观。由英国移民带到美国的前院草坪，在 19 世纪以来有很大的发展，它已遍及美国各地，成为住宅前面必不可少的一种景观。在大西洋沿岸，因气候湿润，草类容易生长，但是随着房前草坪向西传播，由于气候干旱，草的生长越来越困难。进入沙漠地区以后，草已无法生长，在房前铺设的已不是绿茵草地，而是卵石、碎石铺的地面，生长一些沙漠植物，形成一种沙漠景观。到本世纪 70 年代，住在沙漠地区，而又爱好草坪的人们为模拟草坪，把覆盖在地面上的卵石等漆成绿色。这种模拟草坪出现后受到人们广泛的注意，其分布的地区从沙漠地区扩散到了湿润地区。在佛罗里达州，为建立模拟草坪，竟在卵石下铺上塑料薄膜，以防草类生长。

2. 绅士农场。绅士农场是为上层社会服务的农场。它不是为生产目的，而是为娱乐目的而建的农场。这里主要饲养赛马和狩猎用的马和狐狸。绅士农场主要集中在肯塔基州中部和北部，华盛顿特区的西面弗吉尼亚的山麓地区，纽约的长岛以及宾夕法尼亚州的东部等地。

绅士农场周围带有油漆的栅栏围绕，里面有汽车道，也有曲折的小道；在绿色的草地上散布一片片树丛，夹杂着池塘与房屋，形成一种田园的风光，十分引人注目。上层人物在闲暇时到那里骑马、狩猎，进行娱乐。

3. 其他文化景观。流行文化景观中包括有公园、超级市场、高速公路、大型体育场等。公园在早期是贵族的私人狩猎场。后来，随着森林的减少，狩猎地多转为娱乐场地。由于工业化发展，城市人口增多，建筑物的增长，人为景观已占统治地位，而自然环境越来越少，越来越远，为了使人们增加与自然环境的联系，以及调剂人们的生活，遂在城市发展公园。现代城市都在极力发展公园，增加绿地面积，目的在于提高环境质量，美化人们的生活。

超级市场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发展起来的一种商业。它是大而方正的二层楼建筑，周围有大片空地作为停车场。这种市场多分布在城市外围与交通方便的地段。这样便利顾客停车与购物。

高速公路是汽车增多，成为公、私交通中的重要交通工具的产物。高速公路建设，沿线各种路标、立交桥、加油站、不下车餐馆、汽车旅馆以及由此而吸引到路边来的工厂企业，形成一套独特的景观。

大型体育场，不论是露天的还是封闭的，都成为现代流行文化中不可缺少的一种城市景观。再加上城市中的摩天大楼，成排的小汽车，满街的霓虹灯，高架车道，这些流行文化景观正在迅速漫延。它不仅取代了民间文化景观，而且也把越来越多的人卷进流行文化中去。

第八章 种族和民族地理

在我们的地球上生活着的人有各种肤色，有深、有浅、有黑、有黄；他们的头发有曲、有直；他们使用的语言不同，经济生活、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各不相同，在经济、社会和政治生活中彼此的地位和作用也各不相同，相互间的关系也不同，并分布于不同的地域。但是，在各种联系与交往日益频繁的现代，更重要的是要促进相互理解，才能促进世界的和平与繁荣。文化地理学在以下五个主题方面的研究，对相互理解上的意义日益引起各方面的注意。

一、种族和民族的分布

（一）人种的分布

种族，也称作人种，它是人的体质、形态上的某些共同遗传特征，如肤色、眼色、发色、发形、身高、面型、头型、鼻型、血型等为划分标志，属于体质人类学和生物学范畴。在生物学上，现在世界上的人种只是一个种，属于哺乳动物纲，灵长目，人科(Hominida-e)，人属(Homo)，智人种(Homo sapiens)。

人种的类型：智人根据上述的共同遗传特征可以分为几个不同的人种，这仅是智人种的亚种。目前最流行的是三分法和四分法。

1. 蒙古利亚人种(Mongoloid)。又称黄种人和亚美人种。该人种起源于中亚和东亚的干旱草原和半荒漠地区，其中包括居住于中亚、东亚、北亚的大陆人种；太平洋人种；北极圈的爱斯基摩人种和美洲的印第安人种。该人种在三大人种中人数最多，主要分布于中国、朝鲜、日本及西伯利亚、中南半岛、南北美洲。该人种的特征是皮肤黄色、头发黑而直、头型近似方形，面部宽平，鼻低、颧骨突出，眼狭细。

2. 尼格罗人种(Negroid)。即黑色人种和赤道人种。起源于非洲，其中包括西非的森林尼格罗人种；中非班图人种；南非布须曼人种等。该人种分布于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大陆，以及西印度群岛和美国等地。其特征是皮肤黑棕色、毛发细短、卷曲、体毛特少、眼睛为棕色、头型长、鼻低而大，唇厚。

3. 欧罗巴人种(Europeoid)。又名白色人种或高加索人种(Caucasoid)。它起源于欧、亚、非相连接地区，包括北欧的波罗的海人种；东北欧的北海-波罗的海人种；南欧的印度-地中海人种；西亚的巴尔干-高加索人种；中欧人种。该人种分布于全部欧洲、亚洲的西伯利亚、西南亚、北非、印度以及澳大利亚和南、北美洲。

有的学者把澳大利亚人种列为第四个人种，即为Australoid人。但由于其肤色、眼色、发色、唇型、鼻等与尼格罗人相近，而被归入该人种。称为尼格罗-澳大利亚人种。所以这个人种的归属的意见并不一致。关于亚美利加人种或美洲印第安人种，由于是蒙古利亚人种由亚洲迁移过去，是其一大分支，不单列为一个人种。

（二）地理人种的分布

由于人种的划分意见纷云，所以对人种的分类存在着一定困难。目前，根据比较合适的方法，创立几个比较恰当的“词”以代表人种的不同层次的

分类单位：地理人种（geographical race）、地域人种（local race）、小人种（micro race）。地理人种作为最高一级的单位，地域人种是次一级单位，小人种则是再次一级单位。

居住在相当于洲级范围内的人群，由于长期生活在该自然环境中，经过适应与地理隔离，在体质、血型、遗传等方面形成共性。可是，在同一地理人种中仍然存在着相当大的差异，与相邻地理人种之间也存在着过渡现象。由于一个地理人种的分布大致相当于一个洲的范围，故有人把它称为洲区人种。然而，并不是一个洲只属于一个地理人种。例如，非洲北部就不属于非洲人种而属于欧洲人种。地域人种是地理人种内由于地理隔离等原因而在一定地域内长期内婚的人群。它大体相当于一个自身婚育的族群或遗传隔离的人群，并且是一个基本的单位。小人种是地域人种内由于习俗而形成的单独遗传的人群，是最小一级的人种地理单位。

根据美国科学家卡恩（S.M.Garn）的划分，全世界的人类有九大地理人种。

1. 亚洲地理人种。又称蒙古地理人种。其分布范围包括除西南亚和南亚次大陆以外的亚洲大陆及附近岛屿与北美洲的北极地区。其特征是肤色黄、头发直、须毛少、脸形扁平、颧骨高。血型中，按平均计，B型占25%以上，比西欧高出一倍以上，相对来说O型<60%，比西欧低。所包括的地域人种有蒙古地域人种、华北地域人种、西藏地域人种、东南亚地域人种、爱斯基摩地域人种。

2. 欧洲地理人种。又称高加索人种。其分布范围为欧洲、北非及西南亚等地区。其特征是肤色浅，鼻高孔窄，发直硬或波形，多金黄色，唇薄、体毛多，胡须腮毛浓密。血型中，O型占60—70%，A型20—30%。其地域人种有东北欧地域人种、西北欧地域人种、阿尔卑斯地域人种和地中海地域人种。该人种在15世纪以后大量移居南北美洲、大洋洲的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南非等。

3. 非洲地理人种。又称尼格罗人种。主要居住在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区。其特征是皮肤黑或暗褐色、发短而卷曲、唇厚外翻、鼻短宽、颌部突出、体毛稀少。血型中，O型低于60%，A型和B型分别占10—20%和5—15%。包括的地域人种有森林尼格罗地域人种、俾格米地域人种、班图地域人种、布什曼和霍屯督地域人种、东非地域人种、苏丹地域人种和南非有色地域人种。殖民主义活动时期被大量贩卖到美洲作为奴隶，现在西印度群岛及周围地区与美国东部人口中占重要地位。

4. 美洲印第安人种。指原住南北美洲及加勒比群岛的土著人。其分布的地理范围在南北美洲。该人种的特征是肤色棕黄、发黑粗直、颧骨突出、鼻梁较突起、体毛稀少。血型中以O型为最多，占85%以上，A型与B型均很低。属于该地理人种的地域人种有北美洲印第安地域人种、福吉安地域人种（即火烧岛地域人种）。由于欧洲人的移居美洲，美洲印第安人受到摧残，人口数量大减。现在北美洲的印第安人大都居住于保留地中。在拉丁美洲，印第安人数量较多。此外，还有不少欧洲人的混血后裔；在加勒比地区的人口中，印第安人与非洲人混血后裔亦占重要地位。

5. 印度地理人种。分布于南亚次大陆的人群。其肤色由北向南颜色逐渐加深，眼蓝色、发黑或黄色，直式波浪型。血型中B型比例较高，>20%。北部为印度地域人种，南部为达罗毗荼地域人种。

6. 澳大利亚人种。指的是欧洲人移居该地之前的澳大利亚的土著人。他们的特征是皮肤褐色、头发波形或卷曲、眉脊明显、鼻平唇厚、牙齿较大、体毛中等。血型中，A型比重高于其他洲，占20—25%，B型不到5%。其北部的人种属于莫瑞澳大利亚地域人种，南部为卡奔特澳大利亚地域人种。原有的塔斯马尼亚地域人种已灭绝。现土著人现已很少。18世纪以后迁移来的欧洲人已占绝对优势。

7. 美拉尼西亚地理人种。亦称美拉尼西亚-巴布亚地理人种。其分布范围包括新几内亚、斐济群岛和西太平洋其他岛屿。该地理人种的特征是肤色暗棕、头型圆、毛发卷曲、眉脊发达、鼻呈尖钩形。

8. 密克罗尼西亚地理人种。指的是分布于密克罗尼西亚群岛及西太平洋一些群岛上的人种。其特征是身体矮小、肤色深、褐色眼、发黑卷曲。

9. 波里尼西亚地理人种。指的是自夏威夷群岛、波里尼西亚至新西兰诸岛上的人群。其特征是身材高大、皮肤棕色、鼻宽、发黑卷曲或直。

最后三种地理人种，血型均以B型偏多。也有学者把后三个地理人种合称为大洋洲地理人种。

（三）民族的特点与分布

1. 民族特点。民族和种族不同，种族属于生物学范畴，是在人类历史的早期形成的；而民族则属于历史学范畴。划分种族是以体质上的某些共同的遗传和生理为特征，而民族则是以语言、地域、经济生活和心理素质为特征。也可以说，前者是先天的因素，后者是后天的因素。

民族与氏族和部落也不同。氏族和部落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人们共同体，而民族则是以地域关系为基础的人们共同体。民族是由不同的部落混合形成的，不是纯血统的人群。

民族与国家也不同。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国家不一定必须有共同的语言，但民族则必须有共同的语言。国家可以是单一民族的，也可以是多民族的；民族可属于同一国家，也可属于不同的国家。

民族属于一定社会发展阶段的历史范畴，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出现的，而是在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形成的。在民族出现以前，人类是以血缘关系作纽带而形成的氏族、部落，过着群居生活，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原始共产主义生活。由于生产的发展，人口的增加，部落越来越大，有的亲属关系地域相近的部落，为了社会的需要就联合成部落联盟。由部落联盟演变成民族有以下几方面的变化。

首先，各部落都有自己的居住地域，由于联合，不仅使地域彼此相近的部落联合，而且地域范围也比原来的部落大得多，并成为形成民族的共同地域。其次，由于部落的联合，彼此交往增多，必然形成一种共同语言。该语言可以是该联盟中一个人口众多的部落所使用的语言，或是其中一个经济、文化比较发达的部落所使用的语言。由于该语言为联盟中各部落所接受，于是就变成他们共同的语言。在这种各部落共同语言基础上，就逐渐形成了民族语言。第三，生产的发展，劳动与地域分工的加强，剩余产品间的交换也就出现了。尽管开始时数量不多，而且是以物易物，但必然产生并逐步加强各部落间的经济联系，乃至具有共同的经济生活。最后，由共同地域内共同语言的形成和共同经济生活的产生，自然也就逐渐形成共同的风俗习惯、共同的宗教信仰，自然也就随之形成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共同

地域，共同语言、共同经济生活与共同心理素质也就是构成民族的必要条件。民族既可指不同历史发展阶段不同的民族共同体，也可指同一时期发展水平不同的民族共同体，如原始民族、古代民族、近代民族和现代民族，还有人在习惯上把民族一词用以指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的各民族，如中华民族、美国民族等。这是民族的更广泛的界定。

目前世界上，大大小小的民族共有 2000 多个。据统计（1978），超过 1 亿人口的民族共有 7 个，人口在 0.5—1 亿的民族共 9 个；人口在 0.1—0.5 亿的民族共 51 个（表 8-1）。其他民族人数少于 1000 万。

2. 民族分布。各民族的分布可以分形式民族区和机能民族区。形式民族区对大多数民族来说，都是一个集中的，并连成片的地域。但是，在现代社会交通发达，经济文化往来联系加强等原因的影响下，有或多或少的人移住他处，形成分散的“点”。其主体分布地区面积大，人口集中，占该民族人口较大比重，而分散的地区，所占人口总量不多。如汉族，在世界上是人口最多的民族，其中 97% 以上住在中国，而散居世界各地的华人只占 3%。在其他 6 个人口 1 亿以上的民族中，除孟加拉以外，居住在本国范围内的人口都占该民族总人口的 98% 以上。其实孟加拉族，虽然居住在孟加拉国的约占 60%，住在印度的约占该民族的 40%，但是，其分布区还

表 8-1 世界各民族人数统计

1 亿以上		0.5—1 亿		0.1—0.5 亿
民 族	人 数	民 族	人 数	民 族
汉民族	8.23	德意志人	0.845	共 51 个
印度斯坦人	1.8	旁遮普人	0.70	
美利坚人	1.72	比哈尔人	0.696	
孟加拉人	1.38	爪哇人	0.676	
俄罗斯人	1.38	意大利人	0.658	
日本人	1.15	墨西哥人	0.629	
巴西人	1.12	朝鲜人	0.57	
		泰卢固人	0.545	
		马拉蒂人	0.51	

是相连的，在该形式区内几乎是该民族的全部人口。

分散在其他民族形式区内的某一民族，可根据其面积大小、人数的多少，划分出民族省与民族岛。在城市中，形成的民族聚居的地方，可以称为民族邻里或隔坨（ghetto）。

机能区是指按民族形成的行政管理体制。例如，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建立不同等级的自治机构，行使自治权。到 1984 年，共建有 5 个自治区，31 个自治州，83 个自治县（旗）。全国 55 个少数民族有 40 个民族在聚居区建立了地方自治机构。其方式大体有三种类型：第一种，以一个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建立自治区域，如西藏自治区、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第二种，以一个人数较多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为基础，包括其他人数较少的民族聚居地区而建立的民族自治机构，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虽为维吾尔族聚居地区，但又包括哈萨克、蒙古、回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这些少数民族在聚居地区内建立相应的自治机构。第

三种，以两个或多个少数民族聚居地区为基础建立联合的民族自治机构，如湖南省的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等。

二、种族和民族的迁移

种族的迁移，包括史前的与历史时期的两种。史前的迁移比较突出的是亚洲人向美洲迁移。历史时期的种族迁移有欧洲人和非洲人向美洲的迁移等。

（一）来自亚洲的美洲印第安人

据研究，美洲的土著印第安人的大部分是在2—3万年前由亚洲东北经白令海峡陆桥迁至北美洲的，然后，再逐渐向南扩散到南美洲，小部分可能在较晚时期由南太平洋群岛到达南美的西部海岸。在欧洲人没有抵达美洲以前，印第安人曾达2000万之多。但从16世纪起遭到欧洲殖民主义者屠杀。人数大大下降。现在，在美国与加拿大两国留下的印第安人不到200万人，且多居住在保留地中。在拉丁美洲，印第安人较多，包括混血的人在内，大约3000万人。

（二）非洲黑人在美洲

16世纪开始，非洲的黑人被欧洲人强迫迁往美洲，除加勒比诸岛上黑人和混血种占重要地位外，美国是美洲黑人最多的国家。据1978年的统计，美国黑人达2500万左右，约占美国人口的10%。

黑人到美国后，在美国国内发生过三次迁移浪潮。

第一次是从最早定居地弗吉尼亚州和马里兰州向南方各州移动。在17世纪初，弗吉尼亚州首先利用黑人种植烟草，到1750年，黑人奴隶已达23.6万，占当时美国人口的21%。主要分布在弗吉尼亚州和马里兰州。到18世纪末，棉花的引入和轧棉机的发明，使植棉业在美国南部迅速发展，因而对劳动力的需要大大增加，黑人就开始向南迁移，主要集中在南卡罗来纳州、田纳西州、密西西比州和路易斯安那州。到19世纪中叶，黑人聚集区从弗吉尼亚州转向南卡罗来纳州，并占该州人口的59%。到1880年，美国南方黑人已占当地人口的45%。黑人占一半以上的州有南卡罗来纳州（60%）、密西西比州（57%），路易斯安那州（51%）；将近一半的州有亚拉巴马（47%），佐治亚（47%）、佛罗里达（47%）。到1910年，南方黑人已占美国黑人总数的89%，其中80%从事农业劳动。

第二次是本世纪上半叶，南方的黑人向北方城市迁移。本世纪初，美国东北部各州工业处于兴旺发展时期。而当时的南方农业经济不景气，加上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出现大量的剩余劳动力。因此，南方黑人大批北上，进入城市寻找职业。1910—1940年间，南方黑人占该地人口的比重由89%下降到77%。到1940年，进入东北各州的黑人已达200万。当时纽约州的黑人已达30.8万人，成为北方黑人最多的州，其次是伊利诺斯（23万人），宾夕法尼亚（21.7万人），俄亥俄（17万人）。迁往北方各州的黑人主要集中在城市。例如，1920年，纽约的黑人为16.9万人，费城为13.4万人。到1940年纽约的黑人已达50万人。到1960年，南方黑人占全美黑人总人口的比重下降到53%，北方几个州的比重已上升到44%。

第三次是在本世纪60年代以后，黑人从北方迁移到阳光地带。例如，原来几乎没有黑人的加利福尼亚、内华达、亚利桑那、科罗拉多，也开始出现黑人。据1980年统计，黑人占这几州总人口的5—10%。虽然第三次黑人迁移浪潮的势头不如前二次，但在美国大湖以南的各州中除少数州以外，大部分州中黑人都占总人口的5%以上。至今，美国的黑人分布已趋向比较均匀。

(三) 西班牙人与葡萄牙人在拉丁美洲

欧洲人向美洲的移民，一是西班牙和葡萄牙向拉丁美洲移民，再是英国和法国为主的向广大北美洲的移民。

在拉丁美洲，1521 年与 1533 年西班牙人攻占墨西哥阿兹特人的特诺奇蒂特兰城和南美的印加帝国科斯科城之后，整个拉丁美洲成为西班牙和葡萄牙的殖民地。从此，两国开始向该地移民，并贩运大量黑人充当劳动力，而各族人之间的互相通婚，形成不同的混血型人。这样，使拉丁美洲各国的种族成分变得非常复杂。而这些复杂的种族大致构成了四种不同类型的国家。

第一种类型是印第安人与印欧混血型人为主的国家：

国家	印第安人占总人口 (%)	印欧混血型人占总人口 (%)
危地马拉	53	45
玻利维亚	54	31
秘 鲁	41	36
墨 西 哥	30	55
厄瓜多尔	34	41

这些国家都属于美洲古文明的所在地，是印第安人比较集中的地方。在殖民时期迁来的欧洲人与当地人通婚又形成大量的混血型人，两种人合计占人口的绝对多数。

第二种是印欧混血型人占绝对优势的国家：

国 家	印欧混血型人占总人口 (%)
巴 拉 圭	95
洪都拉斯	86
萨尔瓦多	89
巴 拿 马	65
智 利	75
委内瑞拉	66
尼加拉瓜	69
哥伦比亚	57

上述国家原来印第安人不多，在殖民时期迁入了大量西班牙移民，他们彼此通婚，形成印欧混血型人，这种人成为人口的主体。

第三种是以欧洲白人为主的国家：

国 家	白人占国家总人口 (%)
阿根廷	97
乌拉圭	90
巴 西	54

这些国家的印第安人较少，殖民时期迁入的人也不多。但在独立以后，吸收了大量欧洲移民，形成以外来移民为主体的国家。

第四种是加勒比海的国家，由于殖民时期大量使用黑奴，所以除古巴和波多黎各以外，都是黑人及与黑人混血型人占绝对的优势。

(四) 英国人和法国人在北美洲

在北美洲，加拿大由于先是法国殖民地，后成为英国殖民地，故其人口中，法国后裔占 1/4 以上，集中在魁北克省；英国人的后裔约占总人口的 1/2，

其余为欧洲其他各国的移民。

在美国，不论是种族还是民族都十分复杂。这是由于移民的来源不同造成的。在美国独立以前，移民主要来自英国。19世纪，大部分来自西欧与北欧，20世纪初，主要来自东欧与南欧，以后的移民主要来自拉丁美洲与亚洲。按分布来说，聚集成片的民族省不多，计有原在美国南部的非洲黑人区，西南部与墨西哥相接壤的一个墨西哥移民带，东北部与路易斯安那州的法国人后裔居住区。美国东北部的法国人后裔是由来自加拿大的魁北克省的移民所组成。路易斯安那州，由于原是法国殖民地，故法裔居民较多。目前，南部黑人正在向其他地区扩散，西南部的墨西哥大地带由于每年仍有大量移民流入，并继续向北推进，扩大其分布区。

（五）美国城乡的其他民族的移民

在美国广大的乡村，民族分布呈大分散小集中的特点，即各民族在具体地点上相对集中，呈岛状分布，故称民族岛。各民族岛的居民的土地代代相传。由于这种土地的继承方式，使民族岛的民族成分保持单一性。按民族岛的分布来说，德意志人多在新泽西州及西北各州，意大利人多在沿大西洋岸中部各州，瑞典人多在伊利诺斯等州，挪威人多在威斯康星州，荷兰人多在密执安州，波兰人多在大湖区周围。

在乡村地区，各民族居住区的镶嵌现象十分复杂。例如，威斯康星州与明尼苏达州的东南部的罗彻斯特接壤的几个县内聚集的民族就有爱尔兰人、挪威人、瑞士-德意志人、德意志人、瑞典人、波兰人、捷克人、荷兰人、英格兰人、丹麦人、法兰西人。

在美国的城市里，也同样明显的表现出各民族居住区的镶嵌现象。这种现象可以说是美国城市的一个特点。城市各民族集团不是来自城市周围地区的农村，而是来自世界各地的移民。他们既包括欧洲的许多民族，也包括亚洲、加勒比海以及中美洲的各民族。例如，克利夫兰市它的民族成分有：黑人、克罗地亚人、捷克人、匈牙利人、意大利人、立陶宛人、波兰人、斯洛伐克人、斯洛文尼亚人、乌克兰人、阿巴拉契亚白人和具有西班牙姓氏的人。

城市中的民族区可以分为两类，一类可以称为民族邻里（ethnic neighborhood）。这是指一民族集团的成员选择彼此相近的地区住处，形成邻里。民族聚居形成的邻里的的好处是彼此语言相通、生活习惯相同，有亲切感，可互相帮助；可以在就近的商店里买到该民族需要的各种商品，得到良好的服务；便于与该民族的公共机构（教堂、联谊会等）的联系。

另一类民族居住区称为隔坨。这是指一民族集团被迫居住在城市内的指定地区。这个词产生于1516年。当时，威尼斯共和国将犹太人驱入该市一个以此命名的铸造厂的区域作为隔离区。以后，就以此名作为城市中的犹太人隔离区。一般用围墙把该区围起来，大门上锁，定时开闭，实行对犹太人的控制。故该词现在包含有一定的强制与不自愿的含意。在美国多指受到歧视的民族聚居的地方。他们在该区以外，特别在白人居住区往往找不到住处。受歧视的都是有色人种，尤其是黑人，经济地位低下的白人移民也受到歧视。

在城市民族聚居区，典型的结构可以分为四个部分：核心地区、中间地区、边缘地区与远离核心的聚集点。核心区是某民族（或种族）在城市中的最初的落脚点。一般是位于城市中心商业区的周围地区。那里是城市的衰落区，住房破旧，道路失修，环境条件差。但是，这里住房租金低，往往都是被分隔或较小的单元，适合新去的、经济困难的移民。他们多是单身汉，就

业机会少而且不稳定。

当移民的职业稳定、收入提高以后，往往就接家属前去，并由核心地区迁至中间地区，在那里可寻找到较大面积的单元住宅，过着比原来条件好的生活。

如果新移民有较高技术与文化素养，获得较好的职务，有更多的收入，或由于某种原因提高了社会地位和经济地位。这样，他们就有可能选择更好的生活条件，特别是居住的地区与住房。在他们由中间地区向更外围的边缘地区转移时，如果不受其他民族的抵制，则可以顺利地与其他民族杂居。这样，边缘地区就可能成为不同民族交错居住的地区。如果受其他民族的联合抵制，仍想迁出中间地区的人就只好选择距核心区较远，而又不受抵制的地区。结果，这一远离核心的地点往往就可能形成新的聚集点，并进而发展成新的民族聚居区。

这种民族聚居区在地域上的结构反映了移民在城市中的地域扩大与民族经济地位改善之间的关系。如果某一民族继续不断向该城市移民，则其聚居区不但扩大，而且还不断出现新的聚居区。例如，在美国圣弗兰西斯科，40年代只有一个唐人街，到70年代末又出现了另外两个华人聚居区。有的城市，如果不同民族的移民有时间上的阶段性，则在核心地区会出现民族集团演替现象。例如，在美国芝加哥市的内亚当姆斯区（Adams），从19世纪以来已经历过许多变化。开始来的是德意志人和爱尔兰人，接替他们的是希腊人、波兰人、法裔加拿大人，捷克人和俄国犹太人，接着来顶替他们的是意大利人。现在该区居住的是墨西哥裔的美国人与一些波多黎各人。

从美国的民族省、民族岛以及城市中的民族邻里或隔坨看来，其迁移过程大体相似。自愿迁移者开始时人数甚少，他们离乡背井到新的地方去谋生。一旦迁移的个人或家庭在新的地点定居下来，往往通过书信或临时返回家乡的办法施加影响，在其宣传或现身说法的影响下，有些人就表现出迁移的浓厚兴趣。特别是当其原居住地的生活等存在困难时，而宣传迁移的人在当地又有一定的影响的情况下，就会有比较多的人随着前人的路线继续迁移。如此反复影响下，可能形成一股迁移的浪潮。

迁移的人群到达新的地点往往是聚居在一处。在乡村，往往形成该民族的民族岛，在城市就形成该民族的民族邻里。如果迁移的人继续涌入，就会由民族岛向周围扩散，形成更多的民族岛，甚至转变成民族省。在城市中，民族邻里继续扩大，以致占据更大的空间。

三、环境生态作用

无论是种族，还是民族，在他们的分布和迁移中，我们都可以看到环境生态作用。

（一）环境与肤色

种族特征与环境关系最明显的特征就是肤色，肤色深表示皮肤中色素多。否则，反之。这种现象与太阳的辐射有关。

在接近赤道地区，黑皮肤对人的生存有很大好处。具有大量的色素（黑色素）的皮肤能阻止紫外线穿透皮肤。一定数量的紫外线辐射对人体内部合成内分泌钙化醇是必不可少的，这种物质可以防止由于缺乏维生素 D 而导致的一种使骨骼佝偻的软骨病。但是，紫外线辐射过多，则有可能导致发生皮癌这类的疾病。

从南北回归线之间越向两极，正午太阳光线的高度角逐渐减小，其穿过大气层的厚度则逐渐增大。这样，产生维生素 D 的紫外线越向两极也就越少，而紫外线辐射量过多则在赤道附近。

目前所知人类的祖先多起源于赤道附近，说明人类早先具有丰富的黑色素。偶尔出生在该环境中浅色素的人，由于缺乏对紫外线辐射的适应，就容易产生皮癌。

随着人群缓慢地向北移动，环境条件也发生变化。在多雾的较高纬度西北欧，太阳高度角比较低，冬季日照时间短，人们受到的太阳辐射少。这里的问题是紫外线辐射量不足。皮肤中的黑色素会阻止该地原来就不多的太阳辐射被吸收，因而易导致软骨病的发生。患软骨病的妇女影响其骨盆的发育，不利于婴儿的出生，甚至导致母亲与婴儿的死亡。而在高纬度地区，皮肤中色素本来就少的人患软骨病的机会少，婴儿反能顺利生出，因而，皮肤中色素少的人就会取得优势。

这种对环境的适应说明，为什么赤道非洲人的皮肤是黑色与高纬度的欧洲人的皮肤颜色浅的原因。蒙古人的皮肤中色素中等，故其呈黄色，这可能与起源于中纬度地区的环境有关。

这种皮肤中色素含量与纬度的相关关系，为什么在爱斯基摩人与印第安人中又出现例外呢？爱斯基摩人居住在纬度最高的北极地区，可是皮肤中色素含量较多，呈暗色。据研究这种例外现象，是由于在爱斯基摩人食物中包括大量的鱼肝，而鱼肝中含有大量的维生素 D。所以，爱斯基摩人不是利用紫外线在体内合成维生素 D 的。还有，在这些地方，从食物摄取维生素 D 的历史相对比较短，由于纬度的不同而造成的皮肤色素含量的差异据说需要较长的时间。这也就是为什么新大陆的印第安人未像旧大陆人所表现的那种纬度与色素程度相关关系。

在赤道地区，黑皮肤对热带的自然环境来说，也并不完全有利。黑色皮肤比浅色皮肤要吸收更多的热，而浅色皮肤容易把热反射出去。因此，在赤道地区，黑皮肤的人比浅色皮肤的人吸收的热量要多。可是，与吸收多量热来相比，黑色皮肤则减少皮癌的威胁，故黑色皮肤对环境的适应来说“利大于弊”。

从上述得知，在太阳光中的紫外线辐射刺激下，可以在皮肤中合成维生素 D。维生素 D 是一种特殊的物质，它在身体中的储存期不能超过两周。身体中维生素 D 的缺乏就导致身体缺钙，于是身体就只有从自己骨骼中吸收钙

质来补充，结果使骨骼中钙的减少而出现软骨病。为了解决这种缺陷，生活在高纬度地区的人“选择”浅色皮肤，以利吸收更多的紫外线辐射；另一方面，人类采取文化适应，以解决身体中钙不足与钙过多的问题。

在西欧，浅色皮肤的人文化适应是通过食物摄取较多的钙而免致软骨病。例如，婴儿中加食鱼肝油以增加身体中的钙。另外，蛋、鱼、奶、乳酪等都是含钙较多的食物。在热带地区，由于紫外线辐射量过多，皮肤色素增加以免受其害。另外，紫外线辐射过多给身体带来剩余的钙，易造成泌尿系统的结石等病症。因此，在黑人中，除哺乳婴儿的妇女吃鸡蛋外，一般情况是既不爱吃蛋，又不吃鱼。在东非的马赛人多以牧牛为生。但是，与一般游牧人不同，他们喜欢饮鲜牛血。每个家庭都饲养几十头牛，专供吸吮鲜血用。他们在牛脖子上割一小口，插上苇管，轮流吸吮。一头牛每隔5—6周放血一次。血中钙的含量一般为奶的含钙量的1/20。

（二）血型

血型的分布也有明显的地域特征。从全世界来说，O型占优势。在世界各地，O型血型的人占人口的50—80%。在蒙古人中，特别是东南亚、南亚和西伯利亚地区，B型血型的人口超过平均数。一般说来，这些地区中有1/5的人是B型血型。如果认为蒙古人与美洲印第安人起源上的联系是符合事实的话，可是在血型上并不完全表现其相似。在拉丁美洲，印第安人都是以O型血型占绝对优势，A型与B型比较少。但是在北美洲盎格鲁人A型的比重高于拉美。撒哈拉以南的非洲人以O型为主，但是B型血型的人数与平均数相当。在欧洲，虽然O型的人占75%，但A型的人则高于平均数。某些学者认为，早先人的血型都属于O型，而A型、B型以及A-B型是以后多次出现突变而产生的。持美洲印第安人是由亚洲蒙古人迁移去的观点的人认为，迁移后发生的演变造成亚洲人中B型血型人数高于印第安人。除A、B、O型外，又发现了MN型、Rh型与其他类型。尽管关于其起源方面的问题至今仍在研究中，但是，关于血型方面的共同性则使一些学者认为，世界上各人种集团起源于共同祖先。由于血型的发现，许多学者研究其对各方面的影响，特别是血型与性格的关系，因而出现一门新兴学科——血型性格学。

（三）身体的有关特征与环境

身体其他方面的特征与环境也有密切关系，如黑人的厚嘴唇、宽鼻腔，被认为是对热带气候的适应；白人的窄鼻腔，被认为与寒带气候有关。森普尔（E.C.Semple, 1863—1932）在其《地理环境的影响》一书中提到，“李特（Ritter）以为突厥人之细眼与肿睫乃沙漠对有机体之一种显著之影响”。“史密斯（Stanhope Smith）认为蒙古鞑靼人的削肩与短颈是因耸肩以保其颈部不受寒的结果；其细小斜视之眼、突出之眉、广阔之面，高耸之颧，系为防烈风与白雪耀眼之结果……。”可是森普尔对这种解释持谨慎态度，称这种生理上的变化“应由生理学家与物理学家用科学的方法叙述，并加以说明；而地理学家从地理分布的立场，研究这一问题之前，必须静候生理学家与物理学家研究的结果。”

（四）环境与民族的关系

地理环境与民族的关系表现在，民族与气候、选择新居住地的环境感知和环境对民族的保护作用方面。

1. 民族与气候。构成民族的条件之一是共同的地域。由于其在共同地域中生活，必然与该地域的自然环境之间形成一种适应，气候影响民族的分布，

也影响其迁移。例如，黑人原居住在非洲的赤道地区，他们适应于热带地区，在热带生息繁衍，很少迁居高寒地区。英国人由于习惯于温带气候，其向国外的移民也多在北美洲的加拿大、美国和大洋洲的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南非等地，因为这些地方的气候与英国本土接近。尽管英国在殖民地遍布世界各地的时期，却并未向气候炎热的印度、缅甸、尼日利亚等地大量移民。所以，移民大都是沿纬度，作东西方向移动，这反映了其人种与气候的关系。

2. 对新居住地的环境感知。在移民离开家乡、到达新的地点，在选择具体定居点时，虽然受许多因素的影响。但是，选择与其家乡相类似的环境的愿望则占有重要的地位。例如，在美国的威斯康星州，那里有好几百个民族岛，其中包括芬兰人、冰岛人、英格兰人、德意志人等等。他们选择地点的条件可作为这方面的例证。原来住在北欧，到处是冰川湖的针叶林地带中的芬兰人，到威斯康星州以后，大多选择北部地区，因那里也是森林密布，地面也曾经过冰川覆盖，与北欧的环境十分相似。冰岛人原居住于大西洋北部气候寒冷的岛上，可是到威斯康星州却在密执安湖上找到一个名为华盛顿的小岛，恰好像浮于海上的孤岛。习惯于农业耕作的英国人则在该州的南部和西南部土壤较好的地方寻到合适的地方建立民族岛。而原在英国西南部凯尔特高地的矿工们却不选择适合于从事农业的地区，而在威斯康星州西南部一铅矿开采地区落脚，继续从事采矿生涯。这种情况，在其他地区也有类似表现，例如，欧洲东部的乌克兰人，他们居住的是草原环境，从事小麦的种植，来到北美大陆后，大多选择在美国与加拿大的草原区开垦农田，在那里种植小麦。

其实，这种根据其原居住地所形成的环境感知来选择新址并不都是成功的。虽然两地表面上明显相似，但并非实质上的相同，有时则存在着相当大的差异性。所以，一些欧洲来的移民在选择好地址以后，发现他们对原先所看到的新环境与其欧洲住地的相似性被夸大了，对差异性则估计不足。例如，在美国南部处于副热带的得克萨斯州，那里气候干旱与欧洲有很大差别。到那里的挪威人原来只看到丘陵上布满树木，农庄分布在河谷与坡地上，就认为与其家乡环境相似。结果，被歪曲的环境感知就为其进行农业生产带来困难。因为这种新环境，特别是气候，与其所想像的大不相同，其原来所熟悉的生产经验并不适合于当地情况。这就需要在实践过程中，改变其原来的环境感知使之适合当地环境。错误的环境感知导致移民不得不放弃该地而另寻他处的例子也是有的。

3. 环境对民族的保护作用。在一些环境条件特殊，交通往来比较困难的地区往往对居住在那里的民族起着一种保护作用。例如，在英国，盎格鲁、萨克森人到那里之前，原居住于英国的是凯尔特人。但是，盎格鲁、萨克森人进入英国后，凯尔特人居住地区就逐渐被其取代，凯尔特人只好迁到最西部与北部的边远地区。在日本，新石器时期，阿伊努人广泛分布于日本群岛，并从事渔猎生活，而后则被移入的大和民族所取代，现在阿伊努人只有 20000 多人，并退居北海道居住。在我国西南地区，地形复杂，与平原地区相比，那里民族较多。显然，这与环境条件多样，交通困难有关。这样的条件有利于各民族的独立与发展，也就是环境对民族的保护效应。

四、文化的整合作用

种族集团不可能完全处于与世隔绝的状态。虽然，今天在亚马孙河流域的茂密无际的大森林里，在新几内亚岛巴布亚的山地里，还存在一些远离“尘世”的种族集团，但实际上，他们已开始逐渐受到现代文明的浸染。所以，对世界上的绝大多数民族来说，总是发生相互接触与影响。在相互接触过程中，既相互排斥，又相互融合与吸收，形成一种与原来有所不同的新的文化。这种过程就是文化的整合作用。

在不同文化接触时，往往力量强大的文化占有优势，而较弱的文化要发生某些变化，有时还有较大的变化，甚至是根本性的变化。在这种接触而产生的新文化中，强大的文化起至关重要的作用，而较弱的文化往往处于被动的地位。

实际上，这种整合作用并不完全是单方面的。虽然强大的文化把其文化特征加在较弱的文化上，但是其本身不可避免地也采纳一些较弱文化的特征，例如，西班牙人涌入拉丁美洲以后，他们很快推翻了墨西哥的阿兹特克人的社会体制与秘鲁的印加帝国，把西班牙文化强加给印第安人，现在西班牙文化在那里占统治地位。城市发生了变化，西班牙人的宗教取代了当地的原始宗教，经济生活也完全改观。看起来，外来文化到处存在。可是，西班牙的文化也经历一些变化。例如，在新的建筑上，也反映了印第安人建筑的某些特点。印第安人农作物被带回伊比利亚半岛，西班牙人也开始穿着反映印第安人色调和式样的服装，印第安人的词汇也进入西班牙语与文字。

在日本，由于近代积极地学习西方社会科学、技术与文化，使日本社会在近百年发生巨大的变化。日本不仅学习西方社会，而且与西方社会进行竞赛，在经济等发展方面已超过许多西方的对手。可是，这不是说日本就已完全变成一个西方文化的国度。实际上，原来日本文化的某些特征仍然顽强地存在着，而且外来文化与本国传统文化交错在一起，如西装与和服，咖啡牛奶与茶道都是并存的。

关于文化整合现在分成以下几种类型分别加以叙述。

（一）普韦布洛人与拉普人

这是一种较弱文化在较强文化影响下发生变化，另外形成一种与原来有所不同的文化。

美国西南部普韦布洛印第安人是传统的农业民族，现在人口不多，只有约 20 万人。虽然在过去他们受到西班牙人与美国人的强烈影响，可是他们的文化基本上仍保留至今。在美国文化的影响下，传统文化已不断发生变化。印第安人放弃了作为他们主要经济活动的农业，在生活方面也随着经济活动的变化而变化。例如，他们的村庄已失去了其本来特点。原来传统式的那种台阶状的、连在一起的、用土坯和石块建成长条形“公寓”式的住所，已被各个家庭分开的、独立的砖房所替代，接受美国式的住宅，包括草坪、院子、汽车间、许多村子有了电、自来水、下水道。室内布置的是美国式的家具。交通工具不再是那种简陋的马车，而是各种机动车辆。虽然，他们仍种小块土地，可是到市镇上去工作已是他们的主要收入来源。在穿着上，不再由自己家庭制作，而到商店去买，但仍然坚持他们原来喜爱的那种色彩鲜艳的服装与围巾。

在社会形态与思想观念上，则明显与其享有的现代物质文明、文化生活

上发生的巨大变化不相对应，普韦布洛印第安人仍然是一个公有制的民族，其传统社会组织基本未变。村内的争执与家庭纠纷仍采用自己的办法处理。他们纪律严明，把屡教不改的做错事的人驱逐出村。因为作为他们生活中枢核心的宗教和礼仪仍然存在，共同生活中的一致性得以保留。一些宗教仪式甚至在美国流行文化包围下为了显示其内聚力，反而有所加强。这表明普韦布洛人经济方面与文化生活方面已发生变化，但其社会结构与宗教这一精神生活方面仍然得到保存。所以仍能保持其传统文化的独特性。

可是，芬兰北部的拉普人却在外来文化影响下，并未像普韦布洛人那样保持其文化传统。

芬兰的拉普人传统上以捕鱼和饲养驯鹿为生，虽然他们也与外地交换一些物品，但其主要生活资料是取自于当地。由于当地资源基本上能满足他们的需要，故彼此之间几乎不存在社会和经济差异。他们的社会基本上仍维持原来人人平等的社会。

驯鹿在拉普人生活中具有重要意义。驯鹿肉既是他们的食物来源，也是同外界换取所需商品的物资。鞋子与衣服也取之于驯鹿的毛皮，驯鹿是他们的交通工具，有雪时拉雪橇，无雪时驮载物品。冬季放牧驯鹿是他们的主要活动。

在 60 年代，履带式的雪上汽车进入拉普人生活，它取代了雪橇。初看起来，省力、经济又方便，十分有利。很快，雪橇就在拉普人生活中消失。可是，复杂的机器和现代交通工具，履带式雪上汽车既需要不断供应能源，又需要维修用的零配件，而且车的价格也很昂贵。因此，购买、使用与维修都花钱较多。为了获取较多的现金，拉普人就必须经常到其村落以外去设法挣钱。这样，其经济生活来源发生了变化。

代替雪橇的履带雪上汽车在雪地上到处奔跑，追逐鹿群，结果使驯鹿惊恐，往往逃到别处，驯鹿头数明显下降，从原每群平均 50 头下降到 20 头。经济效益明显下降，放牧驯鹿已难以维持。于是，很多拉普人干脆放弃传统的放牧生活，另谋出路。经济收入出现了差别，生活方式也就有所变化，致使传统的平等的社会产生分化，形成分层社会。由于传统的放牧驯鹿的经济生活完全改观，并且很难恢复，人人平等的社会经济基础与结构已开始消失，拉普人独立的文化逐步减弱，而融合到芬兰流行的工业文化中去了。

（二）澳大利亚人与新西兰人

当一种文化随移民扩散到他处，由于其文化较当地文化先进，受当地文化影响较少，但由于在当地所形成的文化的社会条件不同于原来文化的社会条件，因而形成与原来不同的文化。

澳大利亚大陆是与旧大陆来往最晚的一片土地。17 世纪时，荷兰人首先到过那里，但不久即离去。后来英国人库克到了那个大陆，当时这里的土著居民人数很少，仍然处于狩猎和采集的原始社会阶段。英国人于 1788 年开始向那里移民，以后陆续建立殖民区。初期，那里是英国流放犯人的场所，许多永久性移民都是获得释放的罪犯。其实，当时英国也曾鼓励自愿移民到澳大利亚。但是，由于到那里的船费比到北美洲高 8 倍，所以当初并没有像北美洲那样有吸引力，并形成一股移民浪潮。为了促进移民，英国移民机构于 1831 年制订一项帮助移民的政策，以增加到澳大利亚的移民，并缓解英国国内的贫困与失业问题。该政策提出，英国政府为任何移居澳大利亚的人提供费用，教会也积极支持该政策。从此，英国向澳大利亚的移民开始明显增加，

但移民大都属于英国社会下层的成员。

到 1851 年澳大利亚发现了金矿，消息传开，吸引了大批希望获得好运气的移民。在其后的十年里，大约有 60 万人移居澳大利亚。其中得到补助费的占 1/3，其余 2/3 的人是自费的。由于当时发现的金矿属于冲积层中的沙矿，开采方法比较简单，不需要大量投资与设施，这对移民是很大的吸引力。

当时到澳大利亚的移民中，有一些英宪章派成员，也有一些欧洲大陆上的激进分子。宪章运动是 19 世纪上半叶英国爆发的以争取普选权为中心的无产阶级政治运动。其要求集中反映在纲领性文件《人民宪章》中，故名。尽管这场运动最后失败了，但其影响很大。参加宪章运动的工人与欧洲其他国家曾为反对工人恶劣工作条件而斗争的激进分子迁移到澳大利亚，并且在移民中占相当数量，因而对澳大利亚以后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这批工人具有自觉的斗争意识，对阶级贫富悬殊持强烈对立情绪，对社会平等有强烈追求，对资本主义的自由经济抱极不信任态度，认为这只能给富人带来好处。所以，他们长期以来要求澳大利亚政府保护工人阶级利益，防止扩大阶级差别造成经济不平等。这种思想意识对澳大利亚的政治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因此，澳大利亚过去的经济虽然长期以农牧业占主导地位，但其国民所蕴含的强烈的民主思想意识却远非当时一些农牧经济占优势的国家可比。澳大利亚的工党建立较早，拥有相当势力，并于 1911 年首次掌权。这对于推动澳大利亚社会的进步无疑有积极意义。

新西兰在地理上距澳大利亚不远，就其环境与土著居民毛利人来说，与澳大利亚完全不同。可是，由于外来移民及其开发过程与澳大利亚相似，因而，在外来移民占主体地位的新西兰与澳大利亚在经济、社会和思想上具有相似的情况。这充分说明，尽管这两个国家都是英国移民建立的，他们移植了欧洲的文化。可是，其移民组成与欧洲社会有所不同，并在新的条件下形成具有自己特征的文化，没有完全照搬其母国的文化。

（三）拉丁美洲人

在较强的文化进入较弱文化社会时，因后者人数较多，较强的文化无法完全取代较弱的文化，于是形成较强文化为主体的新文化。拉丁美洲就属于这种类型的文化。

从哥伦布于 1492 年抵达新大陆以后，拉丁美洲就开始遭受西班牙和葡萄牙殖民统治。那时拉丁美洲的印第安人，仅印加帝国就有 600 万人以上，可是，西班牙当时全国人口才约 500 万人，故印第安人比西班牙人多得多。在早期，到拉丁美洲的西班牙与葡萄牙男人大都不带家眷，因为他们不想在那里安家落户，因此他们多与当地妇女结婚。这样，拉丁美洲就有了很多混血者。由于混血的不同，有不同的名称；白人和印第安人混血，称梅斯提索（mestizo）；白人和黑人混血，称穆拉托（mulatto）；印第安人与黑人混血，称桑波（sambo）。

由于大量混血人种存在，加上特殊的经济制度，形成社会上明显存在的等级划分与人身依附关系。在等级中，最上层的是宗主国出生的欧洲人，他们垄断了政府、军事与宗教等部门中的重要职位。其次是克里奥尔人，即当地出生的欧洲人，他们生活在城市中，但在农村却拥有大片土地。虽然克里奥尔人属于富有阶级，可是根据皇家法令，他们不能担任政府部门重要职务。克里奥尔人作为拥有土地的贵族而获得财富与权力。他们的财富包括持有的金钱与拥有的土地数量。再次是梅斯提索。他们在牧场上充当牛仔，在农场

担任监工，在军队可以被委任为无委任状的军官，在城里可担任官员，工匠等职业，有时也可作农村传教士。最下层是当地土著居民印第安人，他们只从事工矿中笨重的体力劳动，在农村除干自己的农活以外，每年还要用一段时间到底护人那里干一些农活。在大庄园中的印第安人雇工、不仅工资微薄，还受到农场商店的剥削而负债累累，由于债务难以偿还，只好一代代充当雇工，形成严重的人身依附关系。

在农产品方面，西班牙与殖民地大体相同，加上西班牙市场接受能力不大，于是限制产品品种，使殖民地农业潜力得不到发挥。

在工商方面，西班牙人为加强对殖民地控制，不允许殖民地生产任何与宗主国相竞争的产品，也不允许与任何外国往来，即使各殖民地的地域间的贸易也受到严格限制。西班牙的产品垄断了殖民地市场，但西班牙的生产量有限，既不许当地生产，又不许向其他国家购买，严重地影响殖民地工业与经济发展。这种相互影响，相互依赖的社会等级现象，以及农业庄园为主的经济，严重阻碍以后拉丁美洲社会经济进步的进程。

在文化方面，原来拉丁美洲发展水平比较高的有三个地区：墨西哥高原上的阿兹特克人，他们处于部落联盟阶段；尤坦卡半岛上的玛雅文化，虽然在一些方面发展到相当水平，但在西班牙人入侵前已经衰落，留下一座座城市废墟，淹没在热带茂密的丛林中。位于秘鲁高原上的印加帝国，人口有 600 万，是个处于奴隶制社会阶段的国家。尽管在经济、文化方面都有重要发展，但还未出现文字，只能靠结绳记事。剩下的其他地区，大都处于较原始的阶段。相比之下，其文化远远落后于西班牙。

在西班牙文化居于统治地位的情况下，西班牙语与文字也占统治地位，只有一些边远地区，还保留着土著居民的语言。在宗教方面，西班牙传入的天主教在统治者支持下，已取代了当地的原始宗教，不仅在精神上控制印第安人，在文化教育上也掌握着大权。其他如城市建筑，风俗习惯、生活方式、服装式样都受西班牙文化的影响，甚至西班牙人的一种特殊的文化现象——斗牛，也传到墨西哥，成为今天人们普遍接受与爱好的体育活动。这并不是说拉丁美洲文化就是西班牙文化的翻版。除过去遗留下来的人口方面特殊的种族结构外，各国都在发展自己的传统文化，并在大量吸收外族文化的基础上，形成了具有自己风格的当代民族文化。

其实，向拉丁美洲移植的西班牙的文化，只是反映了西班牙南部安达卢西亚和与其毗连的摩勒纳地区的文化。这是因为首批到拉丁美洲的是这两地区的西班牙人。他们到达之后，便把其文化传授到当地，形成了当地文化的框架。尽管随后来了较多的西班牙中部与北部的人，可是，其影响却小于早先到达的人。这说明文化整合起始阶段的重要性。

（四）美国人

美国是由多民族形成的一个具有多样性新文化的国家。这个国家的居民大多由移民组成，包括了 100 多个民族成分。其中欧洲白人移民占 78%，非洲的黑人占 11.6%。最初到达美国的有西班牙人、荷兰人、法国人和英国人。而后，英国人先后排挤其他国家的移民，在大西洋沿岸建立 13 个殖民地。此时移民以英国人为主。其次是来自德国、瑞士和瑞典的移民。与此同时，还贩运大量黑人到那里作奴隶。美国独立后，由于领土扩张，工业的发展，中、西部的开发，移民大增。移民除欧洲人外，还有拉丁美洲人和亚洲人。数百年间，共吸收移民达 5000 万人以上。

虽然早期移民以英国人为主，但总的说来，其移民来源不论在种族上，还是在民族上都是十分多样的。在共同地域与共同的经济生活中，各原来民族的文化特征都有很大变化。在语言上，表现最为突出，现在美国全国除少数地区保持不同语言（如部分印第安人讲印第安语，墨西哥移民讲西班牙语等）外，都已全部使用英语。在宗教方面，起初传入的是以新教为主，后来又传入天主教、东正教、犹太教以及伊斯兰教和佛教。按人数计，信新教教徒最多，占信教人数的 1/2 以上，但新教的派别多达 250 多个；其次是天主教教徒，占信教人数的 1/3 强，再次是犹太教与东正教。

这些原来使用不同语言，信仰不同宗教，来源不同民族与国家的人，通过通婚以及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的长期相互影响，形成某种程度的共同文化和一个统一的美利坚民族。有人把这种作用称为“熔炉”效应。但是，是否已形成一个民族仍存在着不同意见。事实上，美国人大多具有双重的民族意识，对国外，他们自称“美利坚人”，但在国内，不同来源的人则以各自祖先的民族成分相区别。在文化上，既有某种程度的共同文化，但又有一些方面保留着各自传统文化的明显痕迹。因此，有人强调美国文化的多样性，称“熔炉”不如称“沙拉拼盘”更准确些。这意味着移民的每一个民族都是个“沙拉块”，都在为增进这盘“沙拉”的味道发挥各自的作用。

美国地理学家泽林斯基 (Wilbur Zelinsky) 对美国人的文化特征概括为四点：强烈的，几乎是无政府主义的“个人主义”。他不重视对家庭成员或社会集团的义务。这种特性可能部分来自美国拓荒的历史。在政权与农村聚落上的分散性，就是它的一种表现；好动爱变。例如，美国人的居住地和职业经常变换，办事希望快，对事物喜欢创新；纯技术观点。认为技术可以解决一切问题；救世主思想，总想把美国的生活方式强加给别人，在 19 世纪对中、西部开拓时，也将东部的方式强加于中、西部。

美国的移民，有些不仅仍保留着自己原有文化的一部分特征，甚至近些年来还表现出对其母国习惯与传统的兴趣的增加。例如，美国一些民族岛，每年都举办自己的节日，他们邀请在美国的同乡，也邀请母国的亲友等去参加节日活动。在节日里举办自己传统文化的音乐、舞蹈、戏剧表演，以及各种有特色的体育活动，出售民族特色的食品、服装、艺术品。这些节日活动丰富多彩，吸引力很大，加强了该民族在美国各地移民之间联系，也在他们与母国人民的联系上起着特殊的作用，同时，对固有的传统文化的传播也起着推动作用。

在美国，不同民族的移民在文化上的表现，除上述现象外，还表现在企业活动与就业方面。例如，洛杉矶的东区是墨西哥移民集中区，那里食品店和小饭馆特别多，其数量是英裔美国人集中区的 3 倍。这与墨西哥人生活习惯有联系。他们喜欢以小饭馆作为社会活动的集中点。食品店多也与小杂货店等兼营食品有关，增加了食品销售点。

在城市中，如在波士顿，一些职业往往明显地集中在某些民族的移民的手中。如爱尔兰人在搬运业中占优势，意大利人控制着新鲜的蔬菜、水果、肉食等食品的批发与零售，德国人占据着缝纫机与葡萄酒的销售，犹太人垄断了服装的制作与推销。在农村，往往德国移民的后代比英国移民后代更善于经营土地。他们的耕作取得的收益比较高，甚至在家畜、家禽的饲养业上也超过他们的英裔同行。

五、民族文化景观

民族文化景观在城市或乡村地区的种族岛与种族邻里表现得特别明显，与周围主要的民族文化景观形成鲜明对照，从而表现出该种族独特的文化外貌及其状况。因此特别引人注目，给人以深刻印象，并成为研究种族地理的一个重要内容。

民族文化景观表现在建筑物的传统风格上，住房和其他建筑物的平面组合上，土地利用的格局上，以及与周围环境的协调上较为突出。上述现象，在移民的种族构成复杂而又多为杂居的情况下，几乎到处可见。不过，这些现象有的今天仍然存在，甚至仍在发展中；有的却只剩下残余景观，反映的是历史痕迹。

（一）城市中的唐人街

在美国的华人总数并不多，只有 100 多万，可是其居住多在城市中，并呈聚居状态。在不少城市，都有或大或小的唐人街。这里有特殊的景观，特殊的商品，还有着供应具有独特风味的饭馆，设有周末休息的商业服务，春节时，则有中国传统文化节目的表演，这些在西方文化景观中显出与众不同的风采，它既吸引了大批的购物者，又吸引大批对外来文化感兴趣的旅游观光者，往往成为重要的旅游点。

中国的移民进入美国社会，由于他们语言不通，生活方式、文化传统与当地文化差别较大，加上受其他民族的歧视、排挤，特别是在早期受排华法案、种族隔离，甚至暴力袭击的情况下，为了生活的方便，相互关心与支持，他们只能聚居在一起。由于在文化传统方面受宗法社会与地域、方言的影响，他们往往建立起同姓的会馆（或宗亲会），同乡会馆；由于其伦理观念与宗教思想上的特殊，有的在唐人街上，甚至建有庙宇，供奉孔子、关圣帝君、天后圣母等。为了保护自己的语言与文化传统，他们开办华文学校，出版华文报纸等。这些对保持文化传统、加强联系、巩固团结起着重要作用。在建筑物的形式上，表现民族风格尤为明显。在生活方面，由于华人喜爱的食品种类，烹饪方法，饮食方式的特点对唐人街的商业活动影响很大。例如，华人多是由广东、福建来的移民，他们喜爱吃早点，爱吃小吃，促进了便宜、实惠的饮食业的发展。它今天已成为唐人街上重要的商业活动，也吸引大量的其他民族顾客。由于饮食店的发展带动食品原料、佐料、餐具、炊具店的发展。其次，经营中国土特产的杂货店亦十分兴旺。这种别具风格的商店，大大小小、形形色色的华文招牌，与众不同的手工艺品橱窗，加上肤色不同、装束特殊的人群，以及具有牌楼、亭台、假山的街心小花园，成为美国城市中独具神采的社区。

随着华人移民的增加，中国威望的提高，唐人街大多在日益扩大，吸引力也在日益提高。有的城市还出现新的唐人街。由于华人在世界各地都有分布，特别是东南亚地区，那里的华人总数以千万计，唐人街这种特殊的文化景观在城市中往往居于重要地位，它既标志我国文化的传统，也反映了我国移民与文化在当地的地位与所作的贡献。

（二）乡村里的阿米什社区

阿米什在美国农村中形成特殊的社区，其文化景观与周围环境形成鲜明对照。阿米什是从欧洲移去的，有着虔诚信仰的特殊宗教教派。早在 18 世纪初，由于美国土地低价的吸引，住在德国和瑞士信奉新教的教徒为逃避宗教

迫害而开始移居国外。他们先定居于英国，后又渡过大西洋到了美国，最先落脚于宾夕法尼亚州。因为那里实行宗教自由法律，而且又是德国移民的集中区。第二批是在 19 世纪初，来自德法边界的阿尔萨斯人。他们到美后定居于俄亥俄州、伊利诺斯州以及衣阿华州，而后再向附近各州迁移。如今，阿米什在美国各州的总人数还不到 10 万人。

在宗教上，他们忠实于圣经上的“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义和不义有什么相交呢。光明与黑暗有什么相通呢”（《圣经·哥林多后书》，第六章、不可与恶相交，中文版，第 253 页）。因而，他们不与外人往来，过着封闭式的聚居生活。这与美国一家一户互不相连的“独家村”式农庄完全不相同。聚居的村落，除相互靠近的一家一户的房舍，还有高大粮库、畜棚。在住房周围有晒衣服的地方，五颜六色，挂在绳上。这种在别处少见的现象是由于阿米什仍保持以前的生活方式，拒绝接受现代文明生活，他们不用电器，没有电灯、电话、电视……，总之，与电无缘，当然也没有洗衣机，只用手洗，太阳晒；他们也不用现代动力机械——内燃机，没有拖拉机、收割机，农业耕作用马拉农具，所以备有畜棚。没有汽车，用马车与自行车。马车有敞篷的，有带车箱的。他们衣着装饰也别致，成年男子着黑色长袍，留着络腮胡子，年轻的也是黑色短装。由于聚居、务农、禁止与外界人结婚，故形成一种宁静、和谐的内部生活，现代的城市生活对他们吸引力不大，仍保持内聚生活。

（三）芬兰人的蒸汽浴室

以上是城乡中特殊的种族社区的文化景观的实例。下面涉及的将是一种代表种族的特殊建筑物。

蒸汽浴室这种特殊建筑物，在美国农村可作为种族文化景观在建筑上的一个实例。在芬兰，蒸汽浴室又称桑拿（sauna），是一种木头建造的，一间宽、两间长的房子，屋脊中间有个烟囱，浴室建在房屋的后面。在寒冷的冬天，芬兰人爱到蒸汽浴室进行蒸汽浴，浴后接着就赤身在雪里蹦跳，这对解除疲劳，恢复精神很有效，所以芬兰人每家都有这种蒸汽浴室，形成芬兰人的一种特殊的文化景观。

芬兰移民到美国，他们也将其所偏爱的蒸汽浴室带往美国。密执安州的北部苏必利尔湖边地带，是芬兰人集中地区，那里蒸汽浴室是芬兰人居住地的明显标志，88%的芬兰移民家庭住房后都有蒸汽浴室。在明尼苏达州以芬兰移民为主的地区，有蒸汽浴室的芬兰人家庭占 77%。相比之下，非芬兰人的家庭建有该设备的仅占 6%。

（四）其他种族的文化景观

代表各自种族文化景观建筑物在其他一些种族分布地区亦有表现。如加拿大圣劳伦斯河谷地区中，法国移民成排建造的石头住宅。在加拿大的马尼托巴省，住着由俄罗斯迁来的说德语的孟诺教派农民。他们仍然保留着俄罗斯式街道型的聚居村落。在美国的密苏里州的奥扎克地区的德国移民与非德国移民在选择其农庄位置上有明显差别。表现在农庄与公路的距离上，德国移民往往比非德国的移民要远。其他如地块的形状，栅栏的材料与式样，教堂的外形等无不与种族有着密切的联系。

第九章 城市

大约在一万年前的新石器时代，人类才有比较固定的居住形式。在初期的 5000 年间，人们居住的是一种半固定的原始棚舍。因为当时的耕作方式比较落后，一来土地尚不能满足其全部所需食物，二来土地肥力的限制，一旦地力衰竭，村落就需搬迁寻找新的适合耕作的地域。即使地力尚可维持耕作，但其生产水平低，产量不高，难以满足较大村落对食的需求。故当村落人口达到一定限度后，便会分裂出去，形成新的村落，以保持土地的生产与村落规模之间的平衡。

从亚、欧、非三洲的情况来看，大约在公元前的 5000—3500 年间，人类开始进入城市时代。城市的出现是生产和科学技术发展的结果。首先是在学会驯化动、植物的基础上，生产技术的发展，特别是灌溉技术的发展，提高了农田产量，出现了原始的农业和牧业，并有剩余农产品。这就给社会分工创造条件，让一部分人去从事其他活动。

其次是交通运输的发展，特别是轮子的使用，船的出现，改变了人的肩挑背扛，提高搬运效率，方便了交通运输。这不仅便利人的流动与集中，也有利于物资的交换与集散。人口与物资的集中才有可能为人口数量较大聚落的出现创造条件。

建筑技术的发展，在住房上从简单走向复杂；在用途上，由住房发展到寺庙、宫殿等建筑；在数量上，由少量建筑的集聚，发展到多种用途的大量建筑集合，并开始用城墙围绕的建筑群，即城市开始出现。

城市出现到现在只不过几千年的历史，与人类的二三百万年历史相比，是很短的。城市的出现与文明的形成有着密切的关系，这一点可以从城市（city）与文明（civilization）两词的结构中找到其联系。文明一词的拉丁文词根是 civitas。开始时，该词根用于指罗马帝国中的聚落。后来，它指一定地区内的一具体城市或市镇。在西方的术语中，所谓文明化（to civilize），即是指城市化（to citify）。

从工业化出现到现在的 200 多年间，世界城市化现象有了飞速发展。例如，在 1800 年，居住在人口达 5000 或 5000 以上的城市的人口，占世界人口的 2%。到 1982 年，则上升到占世界人口的 37%。在西方，伦敦是第一个于 1810 年人口达到 100 万的城市。可是到 1982 年，全世界已有 207 个城市的人口达到 100 万以上。其中有 25 个城市的人口在 500 万以上。据联合国估计，到 2000 年发达国家的人口，将有 75% 的人住在城市，发展中国家也有 50% 的人将住在城市。人口在 500 万以上的城市将达 60 个。

一、世界城市文化区

在世界地图上，可看到标着大大小小的城市符号，其分布是很不均匀的，有的地区和国家城市数目多，密度很高，而有的国家和地区城市很少，密度很低。我们可根据各国或各地区的城市人口占其总人口的百分比来确定其城市化的程度。一般可分为五类：

- 第一类 > 80%
- 第二类 60—80%
- 第三类 40—60%

第四类 20—40%

第五类 < 20%

可是，在分析这些统计数字时，要注意的是，统计数字并不是准确的。各国的标准也不一致。其原因在于对城市的定义与标准在世界各国的不一致。

城市的定义和范围大体上有以下几种

（一）行政上或法律上的城市

这是由政府通过行政或法律程序划分出以人口集聚的聚落为中心的地域范围作为城市行政单位，并由其行政当局负责该城市的行政、经济、社会等方面的事务管理工作。这种城市有明显的边界，但是划分的标准各国不一。印度是以 5000 人的聚落作为城市界定的低限，美国人口普查局规定人口密集区以 2500 人作为城市的低限；而南非则把超过 500 人的聚落划作城市。联合国建议对集中居住的人口超过 20000 的地点作为城镇的低限，或作为城市看待，以资国际间作对比研究，供各国在进行人口调查，或其他官方调查作为统计的标准。

（二）城区的界线

城区的界线以建成区作为划分的依据，即指的是城市化的地区，它是由中心城市及与其相连续的建成区所组成。美国人口普查局确定的这类城市化的地区有 340 个，其人口大约占美国总人口的 60%，住在中心城市和郊区的各占 1/2。这种划分在形态上虽然是明确的，但有时也因其连续程度的差异而难以确定其界限；同时，由于城市建成区在不断发展，其界限的稳定性差。这样，在统计上，由于与行政上的城市范围不一致而产生困难。

（三）机能上的城市

一个城市的影响范围往往超出其行政上的管辖界限或相邻的郊区。例如，很多人住在城市以外很远的地方，要坐车到城市中去工作，也有的人是进城买物品。另一方面，城市的电视台和报纸对周围地区也产生影响。为了确定一城市的机能区，美国人口普查局提出一种方法，这种机能区就称为标准化大城市统计区（SMSA）。它是指区内中心城市人口至少是 50000 人，该中心城市所在的县，以及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邻县才属于该城区。

- 1) 居民中有 75% 的人在农场以外从事工作。
- 2) 该县居民在中心城市工作的人占其人口的 15% 以上。
- 3) 住在中心城市的社区中的人占该县从事工作的人超过 25%。
- 4) 该县的人口密度至少达到 58 人/km²。

在 1980 年，美国属于这种区的有 288 个。问题是这种区中包含有大量的非城市化的地区。例如，美国 288 个这种区占美国国土的 20%，而其中城市化地区只占美国国土的 2%。

从上述情况看到，世界各国的标准是很不一致的。虽然各国关于城市化的统计数字很难精确的比较，但是仍能提供一个总的轮廓。

世界上城市化程度最高的国家与地区有 13 个。

表 9-1 世界城市化程度最高国家与地区的城市人口*

国家与地区	城市人口 (%)	国家与地区	城市人口 (%)
新加坡	100 (1975)	丹麦	83 (1976)
比利时	95 (1976)	乌拉圭	83 (1975)
荷兰	88 (1979)	阿根廷	83 (1975)
以色列	88 (1979)	新西兰	83 (1976)
马尔他	87 (1975)	瑞典	82 (1975)
冰岛	87 (1977)	智利	81 (1975)
澳大利亚	86 (1976)		

*资料来源：世界人文地理手册，1984年，知识出版社。

从上表可以看出，城市化水平比较高的原因是：国家面积小，但城市数量比较多，形成密集的网络，如比利时、荷兰、丹麦；国家面积小，城市少，甚至只有首都唯一城市，如新加坡、马耳他和冰岛。这些国家也可说是城市型国家；国家面积较大，但只有少数几个城市，其余的土地则是人烟稀少，或是大片沙漠、山地，或是草原等，如澳大利亚。

在第二类国家中，其城市化人口在 60—80%之间，当前世界上主要的工业化水平较高的国家属于这种类型（表 9-2）。

表 9-2 城市化程度较高的国家的城市人口 (%)

国别	城市人口	国别	城市人口
英国	76 (1976)	法国	73 (1975)
加拿大	76 (1976)		
日本	76 (1975)	意大利	60 (1975)
美国	74 (1970)		

表 9-3 欧洲、拉丁美一些面积不大的国家的城市人口 (%)

国别	城市人口	国别	城市人口
民主德国	76 (1980)	保加利亚	62 (1982)
卢森堡	68 (1971)	委内瑞拉	76 (1980)
捷克斯洛伐克	67 (1974)	秘鲁	76 (1980)
西班牙	64 (1978)	墨西哥	66 (1979)

这些国家的城市多，城市大，但是他们还有广大的农村和一定数量的农村人口，故其百分比低于第一类国家。另外，欧洲和拉丁美洲一些面积不大的国家，也属此类（表 9-3）。

第三类国家的城市化人口在 40-60%之间。他们一般是欧洲工业发展比较慢，与亚洲、非洲工业相对比较发达的国家。

第四类国家的城市化人口在 20-40%之间。这类国家主要集中在亚、非两洲。亚洲有 8 个国家；非洲约有 19 个国家。例如，菲律宾（31%，1970）、马来西亚（27%，1970）、巴基斯坦（25%，1972）、印度（21.9%，1980）、科特迪瓦（32.4%，1975）、加纳（31%，1974）、扎伊尔（30%，1977）、尼日利亚（25%，1975）、索马里（21%，1975）、苏丹（20%，1976）等。

第五类是城市化人口在 20%以下的国家。这类国家除个别外，几乎全部集中在亚、非两洲中，而非洲占更大比例（表 9-5）。

表 9-4 城市化程度中等的国家和地区的城市人口 (%)

国家和地区	城市人口	国家和地区	城市人口
波兰	58 (1978)	罗马尼亚	48 (1978)
科威特	58 (1975)	南朝鲜	48 (1975)
匈牙利	53 (1979)	土耳其	44 (1977)
爱尔兰	52 (1976)	埃及	44 (1979)
阿尔及利亚	52 (1974)	摩洛哥	40 (1978)
葡萄牙	48 (1970)		

表 9-5 城市化程度最低的各国城市人口 (%)

国别	城市人口	国别	城市人口
印度尼西亚	18.2 (1974)	乌干达	7.1 (1972)
阿富汗	14.5 (1977)	莫桑比克	7 (1975)
埃塞俄比亚	13.6 (1980)	卢旺达	3.5 (1974)
坦桑尼亚	13.3 (1978)	布隆迪	2.2 (1970)
尼日尔	10.0 (1975)	莱索托	2 (1975)
孟加拉国	10.0 (1979)		

第四、五两类国家，城市人口比例低都是因为属于发展中国家，工业不发达，有的国家虽然工业有所发展，但是由于人口多，农村人口所占的比例高，城市人口的比例难于提高。按联合国人口统计资料，我国 1981 年城镇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是 13.9%，应属于第五类型国家。但近些年来，我国工业与城市人口发展比较迅速，城镇数量增多，城镇管辖地区有所扩大，因而，城镇人口有很大提高。据我国 1987 年抽样调查，我国市镇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 37.1%。这样，我国应属于第四类国家。但从另一调查数字看，我国市镇人口中农业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17.88%。

另外，按 1980 年统计数字，世界平均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 41%。在各洲中，超过此数的有北美洲(79%)大洋洲(72%)、欧洲(67%)和拉丁美洲(64%)；低于此数的有亚洲 (28.5%) 和非洲 26%)。世界各国与各洲的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大体上反映各国的发展程度与工业化水平。

二、城市的起源与发展

由于农业的发展，长期定居的村落开始形成。根据考古资料，长期定居的农村网络大约是在一万年形成的，其最早出现的地点是在近东地区。当时，这些农村聚落规模比较小，很少超过 200 人，居民之间可能有着密切的亲缘关系。

据考古的发现，西亚有一些早期的村落。例如，位于伊拉克东北部基尔库克以东 60 公里处发现的耶莫遗址，它是西亚地区早期的农业村落，遗址面积约 1.6 公顷，属于无陶阶段，年代约为公元前 7000—6100 年间。其房屋呈长方形，墙壁为粘土构筑，房舍内分为几个小间，地面和屋顶可能是用芦苇铺设，并于其上抹泥。遗迹中发现有麦、豆等，以及驯化的山羊、绵羊的遗骨。这些都证明已进入农业经济阶段。估算该村落当时人口约有 150 人。另外，在约旦河口西北约 15 公里处，发现耶利哥遗迹，时代与耶莫遗址相当或稍晚，为前陶与新石器时代。遗址的面积达 4 公顷。居民住屋为土坯砌的圆形房，村落周围有石筑高墙。根据规模估算，该村落约有 2000 人。

这类村落逐步发展，就可能演化成城市。在美索不达米亚南部的乌尔附近，埃利都遗迹的发现被证明是人类最早的城市。其面积约 8—10 公顷，估算人口在 4000 人以上。住房以粘土筑墙，但已有以砖坯砌的墙。比较重要的是遗迹的中心有座神庙，其四角正对四方。此后城市逐渐在东、西两半球的文明源地出现。

（一）关于城市产生的动因

关于城市产生的动因可分以下几种。

1. 水利文明模型。该模型认为，大规模开发灌溉系统是城市出现的动力。因为，灌溉使农业获得较高的产量，有了大量的剩余的食物，这样就能维持大量的非农业人口的生活。有些人从事手工业劳动；有的脱离生产劳动成为从事商品交换的商人；还有的成为军人、官吏、教士、贵族等社会阶层，接着就出现维持生产、分配以及管理社会的上层权力机构。在强大物力与众多人力的基础上组织起来的军事力量，不仅支持权力机构的统治，也用来向外侵略与扩张。城市的兴起是水利文明的重要标志。相应地随着某个城市的衰落，政治上的崩溃，各种水利设施也就无人维护与修整。结果，农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也被破坏了，于是生产下降、人口减少、文明衰落。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和印度河文明的兴衰、城市的兴起和衰落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2. 技术模型。技术模型是指一个集团由于利用新技术，或新资源从而获得优于其他集团的条件。例如，发明新的耕地工具（如犁）与使用河水灌溉，或驯化与培育出一种新的作物，或迁移到先前无人利用而又是十分肥沃的地区，这样该集团就因此而获得超过周围集团的产量，从而为城市的出现提供了基础。例如，有人认为，原来在美索不达米亚平原边缘丘陵地区的集团，由于有些人先从丘陵地区转移到平原地区，利用灌溉取得比仍在丘陵地区的农业集团高得多的产量，因而成为早期城市出现的地区。

3. 环境压力模型。前两个模型说明是由水利与技术带来生产的发展，从而为城市的出现创造了可能条件，但未说明必然条件。因此，环境压力模型企图为此找到答案。某些学者相信，环境的变化，特别是气候的变化是推动发展与采用灌溉的重要因素。他们认为，原始农业最早出现的美索不达米亚的气候，在当时比现在冷湿。但在大约一万年，气候开始转暖，而且比较

干旱。降水的不足迫使丘陵坡上的农民到河谷中去取水，取水的困难，逐步地有部分农民迁移到泛滥平原上开垦农田。结果，首先适应这种环境变化转移到平原地区，并使用灌溉技术的集团获得了农业的发展，进而促进了早期城市的出现。可是，当其所赖以生存的环境条件发生变化时，则该城市的发展就失去基础，就可能导致城市衰落。

4. 资源控制模型。由于丰富的资源和有利的自然条件，某集团得以快速发展，但是，也必然引起其他集团为掠夺这些财富而发生争夺，该集团为保护其财富而需要加强防护。在这种情况下，城市的建设就显得十分必要，因为那时城市周围需要有城墙，城墙外挖掘壕沟，城内聚居大量的居民和军队，储存大批物资，使城市成为坚固的防御工事。这样，就可防止敌对集团的掠夺和保护本集团的利益，以及对资源的控制。

以上都是以单因素为根据，论述城市出现的原因。都有一定的局限性。比较合理的办法是采取多因素的综合分析法。因此，有的学者根据城市的出现标志着，从新石器时代村落生活向最初文明城市中心生活转变，所发生的四个基本文化变化作为其必要条件。

农业创新：古代苏美尔人或玛雅人都是由于利用灌溉和建立人工种植园系统而使粮食增产，以供养更多的人口，结果为城市文明的出现创造条件。

劳动分化：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一部分人就脱离农业而转向手工业，成为工匠和手艺人。他们制造生产工具、消费品、武器。工匠们为了生产，需要大量的原料；为了生活，需要以其产品交换所需的粮食。另一方面，农民也需要用其生产的粮食交换其必需品，因此，商业就为实现这种交换而出现了。交换的地区扩大就需要交通运输。城市往往出现在交通方便，商品交换活跃的地点，这正说明劳动分工促使城市的出现，而城市的产生也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劳动分工。

政治组织的出现：由于劳动分工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就需要一种政治组织来维持生产秩序，保证某些集团的利益和防止其他集团的侵袭。这种政治组织可以从古代城市中存在的大型建筑和宫殿、寺庙遗迹中反映出来。这些建筑物不但反映了这类政治组织的存在，也反映了这类组织的强大的组织能力。例如，埃及的金字塔，如果没有一个强有力的集权政治组织去组织大量的人力，使用相当水平建筑人员，以及有效的运输队伍，是很难想像，会有如此宏伟的建筑的出现。

社会阶层的分化：劳动分工，政治组织的出现带来了社会阶层的分化，也就是社会阶级的出现。最主要是有贵族、平民和奴隶三个不同的社会阶层，即阶级。城市是这些社会阶级比较集中的地方，特别是统治阶级，他们控制了城市，而城市也能满足他们政治统治与社会生活的要求。

（二）城市兴起区

据研究，世界上最早的城市出现在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印度河流域、黄河流域和中美洲等五处。

1. 埃及。城市起源于大约公元前 3200 年。据称第一王朝美尼斯所建的首都城市孟菲斯，因其土坯墙壁涂为白色，而得名为白墙，但现在大多已不复存在。第二王朝在阿拜多斯建的城堡，虽然规模很小，但为埃及最古老的城堡，城墙用粗糙土坯砌成，外侧有护墙和壕沟，内设神庙、房及其他设施。

现留下较完整的城市遗址是第十二王朝（公元前 1991—1786）的卡宏城，它位于开罗以南约 100 公里处。该城呈长方型，边长 380×260 米，围有

城墙，其内分东西两部分。东部为贵族区，西部为贫民区。房屋和街道排列整齐。它的格局在古埃及普通城镇中具有代表性。

在十八王朝的阿肯那顿（前 1379—1362）在开罗南 287 公里，尼罗河畔建的都城阿马尔奈。该城跨河的两岸，没有城墙，东西宽 5 公里，南北长 13 公里。中心区有王宫，神庙分列左右。北头有夏宫，作为避暑用，南部为高级官员府邸。

2. 美索不达米亚。美索不达米亚的城市出现的时期与埃及大体相同。其著名的城市遗址是乌尔。它位于伊拉克的巴格达市东南约 300 公里的幼发拉底河畔。大约在距今 5000 年以前，乌尔已发展为强盛的城邦。乌尔第三王朝时（前 2113—2006），以其作为首都，同时它也是当时两河流域南部的宗教和商业中心。

该城市建于公元前 2200—2100 年，呈卵形，南北长约 1000 米，东西宽约 600 米。周围筑有城墙，在北端和西端各有一码头。城中央的西北部有塔庙、庙宇与王宫组合在一起，成一城寨。此外，城中还有城堡和陵墓。塔庙是最重要的宗教建筑，分 4 层，基长 62.5 米，宽 43 米，顶部有神庙。该塔庙是祭神和观察天象用的建筑。

巴比伦城建于现伊拉克首都巴格达以南约 90 公里处。公元前 19 世纪，该处即为一城市，其国王汉谟拉比统一两河流域，建立巴比伦王朝，以此为首都。新巴比伦王尼布加撒二世（公元前 605—562）扩建该城。据记载，该城面积为 88 平方公里，人口 50—60 万。城为长方形，跨幼发拉底河两岸，有三道城墙，9 个城门。

城中心大道两侧是神庙，著名的塔庙在西侧，有 7 层，比乌尔的还多 3 层，高达 91 米。南北大道北端西侧有皇宫，分南、北两处。南宫东北部为有名的“空中花园”所在地。在城中与高大而又富丽堂皇的宫殿与神庙相比较，贫民的住房则由粘土和树枝、芦苇等材料建成，非常简陋。这些土房低矮，不整齐地排列在狭窄弯曲的街道两旁。土房低而无窗，室内昏暗，街道无排水设施，垃圾、污水遍地，卫生条件极差。

3. 印度河流域。印度文明首先出现于现巴基斯坦境内的印度河两岸。早期的重要城市有哈拉帕和摩亨佐达罗。前者位于北部旁遮普省的拉维河左岸，后者位于南部，在信德省的拉尔卡纳县境内。这两座城市大约在公元前 2550—2000 年间建立。

哈拉帕城面积有数百公顷，位于高地上，周围有高厚的城墙，呈整齐的长方形。城内街道宽直，两旁房屋排列整齐。房屋一般为 2 层，用砖砌成。城中还发现了一些大型建筑遗址，这里可能是宫庭或兵营。城中设有卫城，其北面设有谷仓遗址。

摩亨佐达罗，面积达 2.5 平方公里，人口估计有三四万人，城市近似长方形。城内街道排列得十分整齐，成十字交叉状。房屋用烧制过的红砖砌成，房屋是平顶，部分是 2 层的。城中“卫城”位于西部地势高处，是统治阶层的住地，四周设有壕沟和城墙。其北半部中央有一大浴池，这可能是某种宗教仪式的建筑物。池西有大谷仓。卫城的南部可能是会堂和寺庙。整个城市已有良好的排水系统。

4. 中国黄河流域。据早期的文字反映，在夏朝时已筑有城。但迄今从考古发掘的遗迹确认，中国最早的城市在郑州市中心及北关一带的商城，据考证，商城为商王仲丁的傲都，距今已有 3500 年历史。

该城的平面图形接近长方形，南北长 2000 米，东西宽 1700 米。城墙为夯土，相当坚实。城内房屋有地上的、半地下的、甚至有完全在地下的穴。墙由板筑成，房基中加有白灰夯实。住房有大小，大房附近有储藏谷物的窖穴。在南、北、西三面城墙外发现有大量的铜器、骨器、陶器以及酿造坊。由于现在只挖掘出一部分，整个面貌尚不清楚。

周时，原都城在今西安市向西不远的丰、镐两地附近，后迁至今洛阳。在洛阳市涧河旁发现的夯土城墙遗迹可能即为周王城。其外形为不十分规则的方形，周长有“方九里”的记载。据《周礼·考工记》载，当时都城的制度是城方九里，每边设 3 门，城内有 9 条直街、9 条横街（也可能有 3 条直街，3 条横街，每条街有 3 条并列的道路组成。），每条街宽为车轨的 9 倍，可并排走 3 辆车。市朝各方百步，左边为祖庙，右边为社稷坛。这种记载虽尚未被考古挖掘所证实，但对后来我国都城建设有很大的影响，例如，元大都和明、清两朝北京城的布局与上述记载颇相似。

5. 中美洲。在美洲，城市起源最早的地区在中美洲。其中，最古老的城市为代表玛雅文明的蒂卡尔，与代表托尔特克文化的特奥蒂瓦坎。

蒂卡尔位于危地马拉的东部，是玛雅地区中央低地的主要古典文化中心。大约在公元初期，该地出现城邦，到 9 世纪时衰落。城区面积较大，估计约有 40000 居民。城中央是祭祀和行政管理中心。众多的金字塔式台庙，官殿和官署组成复杂的建筑群，加上道路、广场、球场等卫城十分壮观。衰落后消失在森林中，直到上个世纪才被发掘，为世人所知。

特奥蒂瓦坎位于墨西哥城东北 48 公里处。公元 1 世纪，此地已有城市，5 世纪前后达到鼎盛时期，毁于 8 世纪后半叶。城区建筑呈棋盘形。最盛时面积达 21 平方公里，人口约 10 万。现留下的遗迹有 100 多个金字塔台庙，著名的有太阳金字塔和月亮金字塔，在中心还有其他神殿和宫殿，外围有贵族住宅，再外围有商人和农民居住区。

从世界各地初期城市来看，特别是最早出现的美索不达米亚的城市，已具有城市的一些重要特征。城市周围有厚而坚固的城墙，它象征着城市的边界，并起着重要的防御功能。在城墙里面往往有个城堡，即卫城，它是上层阶级的所在地，在那里占有突出地位的有三种建筑，它象征着早期城市的作用，即庙宇、王宫和仓库。在庙宇方面，巴比伦城中的塔庙非常突出，它代表宗教核心，反映宗教势力的强大，以及对人民群众的精神上的控制。王宫反映世俗统治阶级的作用与地位，其与庙宇彼此相距很近，反映了两者的密切关系。仓库放在城堡的内部，这样既方便平时对贵族的物资供应，也便于在受攻击时，长期坚守。此外，在城堡内还住有贵族及军队。城堡外，大多是平民居住的地方，房屋低矮、街道狭窄、卫生条件差。为了工匠们出售产品及购买食品，在城内有些空地作为市场。当然这些基本特征在各地是有差别的，如埃及与中美洲的早期城市并没有城墙，在中美洲初期城市中的庙宇的地位特别突出。说明其统治者注重实行精神统治。

世界各地的初期城市出现的时期，有早有晚。埃及与美索不达米亚两者十分接近，印度河地区与其在时间上的差距并不大，并且从考古研究中发现，这三地当时已有贸易往来，所以它们之间的相互接触与影响是存在的。很可能在城市的兴起与发展上具有文化扩散效应。但对这种特殊而又复杂的城市文化在中美洲是独立发展的？还是受了旧大陆的影响？以及何时、通过什么方式产生的影响？对这一连串的问题，学者们存在着不同的看法，是有关学

科注目的课题。

在东半球，从四大文明发祥地，通过商业与军事活动，将城市文化带往新的地点，希腊人的商业活动对地中海沿岸地区城市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与其相比，军事的作用往往更大。特别是帝国的扩大，使城市生活随着军事的征服而出现在新的地区。起初，为了军队能控制新占领的土地，需要建立或征用当地资源的汇集地点，用这些物资来支持帝国和军队。随着军事时期的过去，经济生活的安定和发展，商业与政治作用的提高，各阶层的人的集聚，那些地点就上升为新的城市。帝国领土的扩大，军事活动的继续，城市也就随着这种浪潮在各地增多。

在西方，亚历山大和罗马帝国的军事活动就是这方面的例证。亚历山大在其远征过程中就命令过他的建筑师至少要建立 70 个城市。罗马帝国在欧、亚、非三洲建立过许多城市，它对以后西欧城市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三）西方城市的发展

欧洲和北美洲的城市发展可以分为四个时期，即希腊、罗马时期；中世纪时期；文艺复兴以后时期；工业化时期。

1. 希腊、罗马时期。西方的城市发展始于希腊。在公元前 600 年时，仅希腊半岛及其附近岛屿上的城镇就有 500 多个。后来随着希腊人向外扩展，地中海沿岸地区也陆续兴起城市。那时城市不大，很少超过 5000 人。可是，到公元前 5 世纪时，雅典城的人口可能已达到 30 万人。

希腊城市内有卫城和人民会场。这是两个明显不同的功能区。卫城即城中城，其中有庙宇、仓库和权力中心。同时，它也是防守的最后据点。因此，卫城可以说是有权阶层的住地。人民会场与其相反，它是公民们活动的地区。群众集会，议事、社会交流、审判等活动场所，也是民众活动中心，希腊民主生活的枢纽。后来，商业活动的增强，市场作用占主要地位。因此，除神庙，祭台和议事厅以外，还有许多供商业活动的广场。在其周围则有许多饮食店。

早期希腊城内，尽管有讲究的公共建筑，但是街道狭窄弯曲，道路泥泞，垃圾遍地。平民住房也十分简陋。这反映当时的城市建设缺乏规划。可是，以后在地中海周围希腊殖民地中建起的城市有明显的变化。例如，意大利半岛上的当时希腊城市，街道呈棋盘式，平直而宽敞，街区也相对均一。

随着罗马帝国兴起和对地中海周围地区控制，中心城市转向了罗马。特别是随着罗马帝国在阿尔卑斯山脉以北的扩展，使当地城市发展起来，并受到影响，这可从地名上反映出来。由于军营驻地往往是城市发端的基础，也称为营寨城。故该词（军营，castra）成为一些地名的后缀，如英国的兰开斯特（Lancaster）和温切斯特（Winchester），都是具体的反映。

罗马城内的格局与功能分区受希腊的影响，街道成方格状，直角相交，在两条大街的交汇处通常是广场的所在地。但是罗马人把希腊的卫城与人民会场结合在一起。这里不仅有宗教活动的庙宇，行政办公的公共建筑、仓库，还有为公共服务的图书馆、学校以及繁荣的市场。

后来由于建筑技术的发展，广场附近豪华的王宫，郊外别致的别墅等高级住宅出现，内有干净的卫生设备与舒适的取暖设备。城市的给排水系统有很大发展。可是，城市中一般平民不论是住房还是周围环境条件都十分恶劣。

罗马在选择城市地址时特别注意交通位置，不单是城市本身的出入条件，还注意其彼此的相互联系。尽管罗马帝国崩溃后城市也衰落了，但像巴

黎、伦敦、维也纳等，仍然是在其旧址发展起来的城市。

2. 中世纪时期。在公元 4 世纪时，罗马帝国衰落。最后，终于在蛮族进攻下垮台。除去与拜占庭有贸易往来的少数城市外，其他城市随着帝国垮台而消失。这些城市先前繁荣的景象不再存在，人口也大幅度下降。过去那种成千上万人的城市，衰落成为仅有几百人，靠农业维持生活的聚落，罗马城的人口从上百万降到四万！

大约从公元 10 世纪到 15 世纪期间，欧洲的城市又重新缓慢的发展。这些城市大多数是在封建主城堡的周围发展起来的，也有一些是在交通枢纽、罗马营寨城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还有一些新城，范围已远远超过罗马统治时期的地域。

中世纪欧洲是封建领主制，由于各封建主之间常有战争，封建主都建有坚固的城堡。在其外围常住着手工业者。初期，这些手工业者只是为封建主消费服务，后来发展成为该地区的商品交换的中心，商业市区在城堡外围发展起来。这样发展起来的的城市由城堡与市区两种不同功能区组成。市区住着手工业者和商人，城堡中住着贵族和领主。前者是经济中心，后者是政治枢纽。

开始时，市民们不仅向封建主交税，而且政治上受其管辖。由于手工业者和商人的行会组织的发展，势力强大，为保护其自身利益并与封建贵族进行斗争，取得一定的自主权，甚至成为完全独立的自治单位。由于经济发展，商业繁荣，自主权的获得，市民在自己的组织的领导下，沿市区周围修筑城墙，这标志着市民已有独立的组织机构。

因此，欧洲中世纪城市特征是：城堡、证书、城墙、市场、教堂。城堡虽然是贵族的住地，但是市区的发展往往包围了城堡，实际上就把该地的主要职能予以改变了。这情况在很多城市地名上得到反映，如奥地利的萨尔斯堡（Salzburg）；法国的斯特拉斯堡（Strasbourg）；英国的爱丁堡（Edinburgh）。这些后缀（burg、bourg、burgh）都代表设防的城堡。因此中世纪的自由民或市民（burgher）与市民阶级（bourgeoisie）二词变成为现在的市镇公民与资产阶级（或中产阶级）。

证书是封建领主发出的政治文件。它是赋予市民组成的市镇以政治自治权利的文件。根据文件，住在城内的市民是自由的。他们不仅可以自由迁移，自由买卖财产和货物，还可以组织自治的公社。可是住在城外的农奴却没有这些权利。但封建领主却可向自由民索取各种税收和租金。

城墙是市民与非市民居住和活动的界限。非市民经许可才能进入城内。随着经济发展，城市不断扩大，把过去的郊区扩大进城区；随着攻城武器的发展，城墙需要不断地加固，并采取其他各种防御措施。

由于城市当时的主要职能是商业，所以市场在城市中居于中心地位，是商店、行会、商人集聚之地。教堂不仅是宗教活动的场所，当时也是市民集会与重要社会活动的场所，所以成为市民的社区中心。加上城市经济的发展和财富的增长，市民们往往把教堂放在城市的中心位置，并且修得高大、豪华，以显示其地位。

但是，那时的城市大多数不是很大，而且街道狭窄而曲折，与现代相比，房屋显得矮小与简陋。现在仍有不少城市中完整地保留着当时的建筑与街区，使我们可以欣赏到当时的景观与许多艺术上有价值的各种建筑遗产。

中世纪城市由于与封建领主经济的对立，形成自治的城市，可以说是“自

由城市”。有的发展为城市国家，如威尼斯、佛罗伦萨，都是以一个城市为主，周围辖有一定数量的农村，成为政治和经济上的地域中心。也有的成为城市联盟，如汉萨同盟既是商业性的，又是政治性的同盟。兴盛时有 100 多个城市参加。它建有组织机构与武装，有宣战、媾和权。这些对欧洲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发展有很大的影响。

3. 文艺复兴以后时期。文艺复兴开始后，欧洲的城市在形式上和功能上发生很大变化。当时、市民阶级已上升为中产阶级，它与君权相结合向封建势力进攻，使欧洲从分裂的封建社会转变成统一的民族国家。新兴的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与宗教神学，为争取个人在现实世界中的发展而追求希腊和罗马的古典文化。因而，在文艺复兴浪潮的影响下，城市建筑与中世纪相比有很大区别。

这时，许多城市成为各级政府的中心，由政府官吏实行管理；在经济上，自由贸易的商业网络不断扩大，城市的工商业更加繁荣，国内外贸易由于交通发展日益便利；以及新的军事技术与城市规划的新思想的出现，都对城市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城市成为行政的中心，在首都它为了体现君主的权威，以及把首都作为国家和民族的象征，故在建筑与布局上都有新的追求。因此，豪华的王宫、开阔的广场、宏伟的公共建筑、整齐的林荫大道、精致的府邸和花园，加上雕像、喷泉、草地使城市面貌焕然一新，与中世纪拥挤、脏乱的景象形成鲜明反差。这种现象在国家的首都巴黎、伦敦等城市的变化非常明显。首都以外的城市，市府厅成为该城市的中心。商业的繁荣不仅表现在城市中商业区的扩大，高大的行会大楼的出现与银行建筑物的耸立，在公共建筑方面，如博物馆、图书馆、大学也成为重要建筑。虽然城市人口的增加与马车的使用，便利了市内交通，促使城市范围的扩大，但是为了军事防御的需要，仍需建筑城墙，以及城外要留有宽阔的地带，以防止炮火袭击。这也是限制城市的发展，并造成城市拥挤的原因。

4. 工业化时期。工业革命给城市带来新的变化。它首先结束了城市工场手工业生产的方式，代之以机器大工业生产。蒸气机的发明使工厂向城市转移。开始时，工厂围绕着城市在郊区蔓延开来。随后，交通工具的革新——铁路的出现，给运输提供方便，铁路运费低廉，成为城市之间的主要交通工具，并且进入城市内部，把城市予以分割。与此同时，随着工厂的建立与交通的发展，人口迅速向城市转移，产业工人往往成为城市居民的主体。最后，由于城市中市场的集中与集聚，进一步把更多的工业企业、人口、资金、物资吸引到城市中，使城市的规模和范围急剧扩大。于是城市化现象成为工业革命以来的重要特征。

工业化以前，在西方各国，城市发展是比较缓慢的。例如英国在 1600 年，城市居民只占总人口的 2%；到 1800 年，已增加到 20%；到 1890 年有 60% 的人住在城市。美国在 1800 年，城市居民只有 3%；1900 年为 40%；1920 年猛增到 51%。总的看来，美国城市化的速度比英国快得多。

城市人口迅速增长，出现住房、交通拥挤、混乱，并使环境恶化。城市范围的扩大，把原在城市边缘的工厂、铁路等也包括在城市中。城市的过大，功能结构上的不合理现象就出现了。例如工厂紧靠住宅；贫民窟与公共建筑相邻；市内交通受到铁路干扰。结果，城市中心附近原来条件优越的住宅区，由于环境恶化导致中产阶级向郊区寻求安静舒适的生活环境。接着，中心区

就开始衰落，形成所谓腐烂的中心。与此同时，低收入阶层迅速向那里转移，以填补空缺。

城市化也表现为特大城市与大城市带的出现。在过去 100 万人口的城市已是很大的城市，而且数量也不多。可是，现在却出现了一些千万人口以上的超级城市，如墨西哥的墨西哥城、巴西的圣保罗与里约热内卢、美国的纽约、日本的东京，中国的上海和北京等，都属于这类城市。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城市不但规模大、数量多，而且由高速公路、铁路、航空等交通网络相联，形成大城市成群连片地聚集在一个区域的城市带。这种现象在美国比较多，最典型的是美国东部，从波士顿起，经纽约、费城、巴尔的摩到华盛顿，形成所谓“波士华”大城市区。这里的土地面积只占美国领土的 2%，其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 20%。这种现象也出现在联邦德国的鲁尔、英国中部、意大利北部波河流域及荷兰的南部地区等。

（四）中国城市的发展

我国城市的发展大体可以分为春秋、战国时期；秦汉至宋时期；元、明、清时期；鸦片战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期；新中国成立以来等几个历史时期。

1. 春秋、战国时期。春秋、战国时期，由于诸侯的割据称雄，彼此相互征伐，战争连年不断。因此，为了防御的需要都极力扩大和加固城墙。另外，由于生产的发展，交换的需要，商业也在城市中占重要的地位。

从城市的分布看来，当时在黄河中、下游地区，生产水平比较高，人口比较多，城市数量也较多。长江三角洲，汉水流域与四川盆地也开始出现一些新的城市。

当时，比较著名的城市都是各诸侯国的首都，如齐的临淄、赵的邯郸、燕的下都、魏的大梁、秦的咸阳、楚的郢都等，规模都比较大。以齐的临淄来说，它由大、小两城相套，大城为不规则的方形，周围约 12 公里；小城在西南角，呈长方形，南北长约 1.8 公里，东西约 1.23 公里，该城是宫殿区。据《史记》记载，该城居民有 70000 户，以此估计，人口约在 20 万人以上。对于该城的繁荣的情况，《史记》中有详尽的描述。由此看来当时的商业已很发达。

2. 秦汉至宋时期。这时期我国是封建的统一国家。在行政管理上实行统一的分级的制度，不论是王都还是州、府、县治，都是不同层次管理机构的所在地，因而也都是大小不等的防御据点。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口的迁移，城市由原来多集中在北方的现象开始转向南方，王朝的首都也是由北方转向东南。

秦汉两代，首都在咸阳、长安与洛阳，外形较完好地保留下来的是西汉的长安城。城的周围长达 25.1 公里，城中大部分为宫殿所占，盛时人口约 30 万。据史书载，有 9 市，分布在南北大道的东西两侧。街道平直，居民住在闾里。为加强统治多把全国富豪集中于京城或附近地区。

除首都外，该时期城市的发展受政治、军事及经济的影响很大。如秦时分全国为 36 个郡，郡下辖县，估计当时有 800—900 个县。西汉设郡 103 个，县邑超过千个。可见，全国已设立了那么多个行政单位。这些行政机构的设立，对城市的发展有很大的影响。秦时，为征服南方越人，西汉在河西走廊用兵，为了巩固对这些地区的统治，设立了新的治所，从而又建立了一批新的城市。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记载，当时长安以下，全国有 18

个较大的城市，它们都是区域性的商业中心。其中著名的4个是洛阳、邯郸、宛、临淄，它们都在北方地区。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处于较大的动乱时期。从东汉末到魏，北方由于农民起义遭到极大的破坏，人口急剧下降。战争使往日繁荣的长安与洛阳城几乎毁坏殆尽。虽然在魏的后期与西晋时期北方城市有些恢复，但很快又受到内部少数民族的动乱干扰，使北方处于混战中，城市又受到破坏。在南方，特别是东晋、南北朝时期，由于北方汉族大量南迁与汉族政权南移，对南方的开发是个促进，城市也有迅速发展。原来南方较大的城市只有吴城、会稽、建康等。这时，建康已成为政治、军事中心，地位急剧地提高。其他如杭州、扬州（广陵）、明州（宁波）、洪州（南昌）等城市也有很大的发展。原来经济比较闭塞的福建，城市不发达，但在这个时期，福州、晋江等城市均有明显的扩大。

隋唐时，中国由分裂转向统一，随着经济上升，城市有了新的发展。隋唐时的长安城是封建强盛时的城市。首先，该城规模超过前朝。其东西宽达9.7公里，南北长8.6公里，周长36公里。人口估计近百万。其次，外形整齐，大体近似正方形，东、南、西三面，各有三个城门。城内街道平直成十字交叉，采用南北向中轴线的格局，两侧的市场、街道、坊里整齐对称，与北面的宫殿主建筑群形成统一的整体。第三，城内功能分区明显。宫殿与官府在城北部中间，并与城外的御苑相连；市场集中，分设轴线两侧，地位适中；住宅区的坊里整齐划一，各有坊墙围绕，管理严格。这种有计划地规划、建设这么大规模的城市，反映了当时我国城市建设达到的水平。

此时，对城市发展起作用的有两个主因素。一是南方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使长江流域和珠江流域出现了一些新的城市，如当时，扬州、江陵、武昌、长沙、广州已成为重要的区域性经济中心。二是商品经济的发展和交通的发达出现了一些以商业为主的大城市。扬州由于大运河的开通，长江三角洲的经济发展，成为国内外贸易的重要城市。广州由于当时陆上丝绸之路受阻，阿拉伯商人改经水路与我国交往，于是广州成为当时我国一个国际性商埠。

宋时，我国城市发展的特点是：随着商品经济发展，城市的商业职能明显增强；经济与政治中心南移使南方城市有较大的发展。

北宋的京城是汴梁（现开封），地处黄河与大运河的交点。城有三重，中心是皇城，次为里城，外层是外城。城的外形呈不整齐的方形，周长约25公里，其面积约等于唐长安城的一半，但人口达百万以上，比唐长安城还多。商业的发达使城内的布局与长安有明显的不同。城内的“市”已不是集中特定地区，而处于布满全城与住宅区相混杂的状态，沿街开设各种店铺。同时，随着商业与服务业的繁荣还出现职能分区，如相国寺成为最著名的闹市区，潘楼街一带成为金融中心，州桥一带的酒楼、饮食店多是通宵营业，瓦子成为游乐性地区，沿城东南汴河北成为码头与仓库的集中区。由于商业发达，沿街设店，唐时的坊里制已不存在。

南宋的临安（杭州），城周长约35公里，人口约120万。城内商业繁荣的程度与北宋的汴梁无异。宋王朝的京城自汉唐的长安、洛阳转到汴梁、临安，这虽与北方少数民族的制造的动乱有关，但也反映南方经济的发达已达到相当程度。当时全国行政分23路，北方8路，南方15路，可见南方经济从数量上已大大超过北方。南方城市发展的水平也超过北方，浙江一带城市

更为繁荣。南宋时号称繁华的大邑有 40 个，而该省占有其中的 2/3。

3. 元、明、清时期。这个时期是封建社会城市发展的后期。当时，全国最大的城市是北京。元时，北京称元大都。该城是经规划而建造的，呈长方形，南北为 7.4 公里，东西 6.6 公里。其布局为分套方城，即外城，皇城与宫城。皇城在南部，宫城位于皇城的东侧。元大都的布局继承古代城市传统，三套方城，宫城居中，沿中轴对称兴筑。明代，北京城在元大都的基础上作了修改，东、西城墙未变，北墙向南收缩 2.5 公里，南墙向外推移 0.5 公里。这样使宫城位置居于中心。后来又在城南修了外城以扩大城的面积。清代的北京城，整体城市布局与明代无变化。

北京城内以宫城为中心，前朝后市，左祖、右社，外置天、地、日月坛，钟、鼓楼位于轴线上，充分反映以天子为中心的皇权思想。城内街道呈棋盘式。民宅以胡同分长条形的居住地段，一般成为三进的四合院相并联的布局。

明、清两代，商品经济有进一步发展，在城市发展上出现一批专业化的著名城市。如以陶瓷业为主的景德镇，在明时人口已达 10 万，该市在清初已扩大到方圆 10 余里；以丝织业为主的南京、广州；棉织业为主的福州、佛山；制糖业的东莞，制茶业的武夷和普洱，制烟业的瑞金、济宁。全国还出现以商业闻名的四大镇：景德镇、佛山镇、夏口镇、朱仙镇。城市分布按性质分为三类：第一类，分布于经济发达地区的手工业城市，如东南沿海一带的苏州、杭州松江；第二类，分布在交通沿线，特别是河流水运线上的商业城市，如长江沿岸的武汉、重庆，大运河上的扬州、淮阴、临清、沧州和天津。第三类，沿海的外贸城市，如广州、福州、泉州、宁波。

4. 鸦片战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期。鸦片战争，中国遭到失败，原来闭关自守的政策被打破，使我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这一方面使中国降到受屈辱、受压迫、受剥削的地位，另一方面促使中国封建经济的解体，为资本主义工商业发展创造条件。因此，它对我国的城市的发展产生新的影响。大体可以分为四种类型：

随帝国主义的侵略，外国资本输入或影响而产生较大变化的或新兴的城市。这些城市的情况也各不相同：

有些城市长期为某一个帝国主义所控制，特别是在帝国主义主持下进行规划和建设的城市，这样的城市往往带上了该国的色彩，在城市建筑及布局方面都反映出来了。这类城市有青岛（先期受德国，后期受日本的影响），哈尔滨（帝俄）、旅大（先期帝俄，后期日本）、威海卫（英国）等。

有些城市受几个帝国主义长期占据，他们在这种城市中都有租界地。租界内完全由其直接控制。如上海、天津、汉口等城市。这些城市后来成为我国最大的工商、交通城市。城市中的租界区与旧区及新发展的中国人的居住区不仅反差极大，各国的租界在建筑与布局上也各不相同。

还有一些沿海沿江地区，由于不平等条约被开设为商埠，或设有外国租界。由于商业的发展，往往在旧城旁或租界区发展成畸形繁荣的商业区，与旧城的格局及面貌完全不同，如济南、沈阳、福州、烟台、重庆等城市。

原来封建社会兴起的城市，由于受帝国主义影响及本国资本主义发展而发生变化的城市。这类城市有北京、西安、成都、太原、南昌、长沙、兰州等。这些城市原来都是我国比较重要，已有相当规模的城市。由于工商业的发展而变化较大的城市，如江苏的无锡、南通、四川的内江、自贡等。

由于交通的发展与工矿的建立而出现的新兴城市。比较明显的如京广

线上的石家庄、郑州；京沪线上的蚌埠；陇海线上的宝鸡。这几个城市都位于铁路枢纽，或水陆交通交汇点。新兴工业和交通的发展又刺激采矿业和工业的发展，比较突出的例子是河北的唐山、河南的焦作、湖北的大冶、江西的萍乡以及辽宁的鞍山、抚顺、本溪、阜新等城市。

原来的城市，由于交通路线变化与工商业的竞争而逐渐衰落。过去大运河是南北交通要道，成为明清时城市发达地带，由于津浦铁路的修建，海运的发展，其经济地位大幅度下降，大运河沿线的临清、淮阴、淮安、扬州都处于衰落的地位。原来靠土布生产与交易的重要城市，如嘉定，由于受新兴的纺织工业在上海的发展而失去原先的繁荣基础。

在此时期，我国沿海城市获得较快发展，使城市空间分布有较大变化。如鸦片战争前，上海、天津仅有人口 20 多万，是个中小城市。可是在本世纪初已发展成 100 万以上人口的大城市。在 1936 年，我国人口 100 万以上的城市有上海、天津、北京、武汉、广州、南京。这 6 个城市基本是沿海（江）城市。

5. 新中国成立以来城市的发展。1949 年以后，我国经济有了较快的发展，城市发展与城市化进程开始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城市人口大增，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也有明显的上升。城市数量急剧增加，城市规模上出现一批特大城市。在城市的分布与现代化的水平上也都有明显变化与提高。

在城市人口方面，1949 年为 5765 万，1979 年为 12862 万，1987 年增加到 26114 万。从绝对数字上看，前 30 年增加 7097 万平均每年增加 236.6 万。后 8 年增加了 13252 万，平均每年增加 1656.5 万。可见，我国城市人口在 1949—1987 年的 37 年间增加了 20349 万，1987 年为 1949 年的 3.55 倍，增加的速度比较快。其中前 30 年城市化进展较慢，后 8 年明显加快。城市人口与总人口的比率，1949 年为 10.6%，1987 年的 24.4%，增加了约 14 个百分点，即增加一倍以上。如果按 1987 年抽样调查计，市（不含市辖县）、镇人口为 3965287 人（居在市区的为 2032574 人）。以此推算，全国市、镇总人口的比重为 37.1%（市区占 19%）。与世界 1975 年的平均数 40%的水平相比，我国还处于中等偏下的水平。这是我国人口多，原来城市人口比例低，人口自然增长快等因素造成的。

在城市数量方面，1953 年全国在 5 万人以上的城市有 173 个，到 1987 年达 362 个，城市数量增加一倍多。人口超过 100 万人的特大城市，在 1953 年只有 9 个，到 1978 年增加到 13 个，到 1987 年已达到 25 个，比 1953 年增加 1.8 倍。其中北京与上海两城市含郊区，人口已超过 1000 万，进入了世界前 10 名行列。近些年来，我国为搞活经济放宽政策，大力促进了小城镇的建设，到 1987 年，全国县辖建制镇已达到 9121 个，总人口为 23665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为 6142 万。

在我国的经济结构中，全民所有制成分占绝对优势，所以行政在经济中的作用十分明显。这一点在城市发展方面表现得非常突出。相比之下，行政中心所在地的城市发展比较快，规模也比较大。从 26 个省区级行政中心来看，在 10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达 16 个，加上北京、天津、上海 3 直辖市，共有 19 个，而全国 10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共 25 个，省区行政中心占 76%。在 26 个省区中，行政中心除内蒙古与四川外，其他 24 个省区的行政中心城市，都是该省区的第一大城市，其首位度介于 1—2 的有 7 个，2—3 的为 9 个，最高的达 9.58（青海）。从省区级行政中心与非省区级中心城市相比看来，

如河北省的唐山，四川省的重庆，历来人口都超过省会，是省内最大城市；内蒙古的包头和安徽省的淮南，都是由于工业，如钢铁、煤炭工业的发展成为本省区的大城市。在 1953 年这 4 个省区的中心，成都、石家庄、呼和浩特、合肥的人口分别为其第一大城市的 48%、54%、99%、64%；可是到 1987 年与第一大城市的比例分别为 74%、101%、64%和 102%。这说明，成都与重庆的差距在缩

表 9-6 我国各省市前两名城市人口规模
(据 87 年统计, 万人)

省市	省区中心	第一城市与人口	第二城市与人口	首位度
北京		北京 546.9		
上海		上海 711.1		
天津		天津 431.4		
河北	石家庄	石家庄 98.7	唐山 98.0	1.00
山西	太原	太原 148	大同 74.0	2.00
内蒙古	呼和浩特	包头 93.6	呼和浩特 60.5	1.55
辽宁	沈阳	沈阳 341.1	大连 161.9	2.10
吉林	长春	长春 155.7	吉林 97.1	1.60
黑龙江	哈尔滨	哈尔滨 232.8	齐齐哈尔 101.8	2.29
江苏	南京	南京 197.2	徐州 75.2	2.62
浙江	杭州	杭州 104.9	宁波 52.0	2.02
安徽	合肥	合肥 66.9	淮南 65.5	1.02
福建	福州	福州 83.2	厦门 36.0	2.31
江西	南昌	南昌 100.3	萍乡 40.4	2.48
山东	济南	济南 125.7	青岛 119.9	1.05
河南	郑州	郑州 106.5	洛阳 69.7	1.53
湖北	武汉	武汉 310.7	黄石 43.0	7.23
湖南	长沙	长沙 103.0	衡阳 44.6	2.31
广东	广州	广州 271.8	汕头 51.3	5.30
广西	南宁	南宁 66.0	柳州 56.1	1.18
四川	成都	重庆 217.9	成都 161.4	1.35
贵州	贵阳	贵阳 93.8	六盘水 32.8	2.86
云南	昆明	昆明 114.4	个旧 20.8	5.50
陕西	西安	西安 182.3	咸阳 31.2	5.84
宁夏	银川	银川 31.4	石嘴山 24.3	1.29
甘肃	兰州	兰州 112.1	天水 22.9	4.90
青海	西宁	西宁 52.7	格尔木 5.5	9.58
新疆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98.6	石河子 30.1	3.28
西藏	拉萨	拉萨 10.6	日喀则 2.0	5.30

首位度是指一地区内最大城市人口数与第二大城市人口数之比，以此代表该城市在地区内所占规模的程度。小；原来比唐山、淮南人口少得多的石家庄和合肥都已超过原来的第一大城市；只有内蒙古的呼和浩特的差距在拉

大。总的说来，行政中心城市的发展速度比较快。

在城市布局上，1949年以后，由于注意到西北、内蒙古与西南少数民族与边远地区的交通建设与经济发展，不仅加快了原有城市的发展速度，而且出现了一些新兴城市，这使我国城市在地域分布上发生了一些变化。以1987年城镇的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比例看，新疆达27.5%、甘肃为14.84%、青海23.7%、西藏8.9%、宁夏23.71%，内蒙古27.42%。由此看来，除了西藏与甘肃两省区低于全国平均数，其他省区都超过全国17.88%的平均数。这说明西北地区在全国各省区中，城镇化水平并不低。由于工矿业的发展，在新的交通线上出现了不少新的城市。其中著名的有新疆的克拉玛依、青海的格尔木，甘肃的白银，宁夏的石嘴山，内蒙古的海勃湾与四川的渡口等等。

从时间上来看，我国城市发展的特点，在50年代，我国工业的规模多是大、中型的建设项目它们多集中分布在大、中城市中，县城发展较慢。从60年代后期到70年代初，工业的布局强调分散，发展五小工业，因此，县城的发展速度加快。70年代末以后，我国工、农业与过去相比都有较快的发展，但是，由于乡镇企业的较快发展，与此相应的是中、小城镇得到发展，小城镇与集镇发展的速度超过大、中城市。1987年统计，县辖镇达到9121个。总人口达23665万人，市建制的城市达381个，总人口26114万。两者相比，大、中城市人口只比小城市多2449万。

由于我国实行开放搞活与加速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政策，在珠江三角洲（包括广州、深圳、珠海在内）、沪宁杭地区、京津唐地区、辽宁中部地区出现大、中、小城市以及建制镇和乡镇共同发展的新局面，已开始形成各级城市相互协调的城镇群体。这几个地区是全国城市化水平比较高的地区。

三、城市与自然环境的联系

城市的发展与自然环境的联系是十分密切的。人们在到达一个新的城市时，除了对城市的景观感兴趣外，有时也会产生一个问题，即想了解城市为什么会选择在这里？这里包括城市的地址、城市与周围环境的位置。这个问题与自然环境以及人文环境有着密切的联系。如果把这座城市所处的两种环境搞清楚，则“为什么会选在这里”的问题也就会得到回答。城市与自然环境的联系还不局限于此，随着城市的发展，它不仅本身受到地形、气候、水文等环境因素的制约，而且城市也在改变着，并形成有自身特点的自然环境。

下面从城市的城址和位置与环境的关系，以及城市本身与环境的相互关系两个部分分别加以讨论。

（一）城市的城址和位置与环境的关系

城市的城址就是城市所在的具体地点，而位置是指该城市在其一个区域中的所处位置。这两者看起来都是具体的不同规模的点，但都是随着时间而变化的。当然，其变化可能是由于环境变化或社会、经济等原因而引起的变化。一般说来，后者的原因更为普遍。

例如，我国最大城市上海，它位于长江入海处的南岸，有黄浦江深水航道而成为天然良港。但是，在封建社会的长期历史过程中，我们以国内贸易为主，海外贸易，受闭关自守社会经济因素的制约，所占的地位微不足道。国内贸易主要靠水运，长江、运河是重要的运输干线，所以南京、扬州的地位远比上海重要，即使是苏州，也超过上海。上海到元世祖至元二十九年（1292）才正式设立县，明嘉靖间为防倭寇侵扰，才筑一圆形的城。1845年，英国人首先在此划界居住，后称租界。接着法、美等国亦相继追随而至，租界范围逐步扩大。至本世纪初，租界从上海向北、向西扩展，面积超过原上海城的10—20倍以上。上海的经济中心在各租界内，其发展速度也是惊人的。到1880年，即开为商埠以来不到40年，其人口已达100万，相当于当时首都北京人口的规模。1930年人口达到300万，1945年达600万。即在100年间，由一个小城市发展成600万人口的大都市，也是我国最大都市。从区域位置来说，它是沿海与长江两大水交通的汇合点，铁路交通联系南北，成为水陆交通的枢纽。同时也是我国内、外贸易最大的中心，最大的工商、金融城市。市域的范围大大扩大，沿江码头集中在苏州河口以东的黄浦江两岸，商业、金融中心在外滩及其以西地区。结果，原上海县城反而偏于一隅，地位大大下降。

城市的城址在其最先选定时，往往是因防卫、贸易及交通路线上起着较大的作用。

1. 设立城市的防卫条件。利用自然条件，使城市在防卫上处于有利地位是某些城市选址的重要条件。例如，河流、海洋、高地等都可作为防御的屏障，也可以此进行分类。在河流方面如：

选择曲流的弯曲度较大处建设城市。在该地河道三面包围城市，这样，城市可借助于河道，既可阻止敌人进攻，又可使自己处于有利的位置。例如，瑞士的伯尔尼和美国的路易斯安那州的新奥尔良，最早的城址就是选择在河流的曲流处。

在河心岛上设城，地处河流中央，四面被水所围，这比城市用人工挖掘护城河更为有效，因为城市周围的河面宽，并且不停流动的水是很有利的，

最初的巴黎市就处于塞纳河中的小岛上，这是其起始的聚落。加拿大的蒙特利尔也类似这种情况，由于防守的需要，最先就在圣劳伦斯河的岛上开始建设城市。

在海洋方面，对防守有利的地点有半岛、离岸岛与内港等部位。

半岛的防卫优点犹如曲流所形成的形势一样，不过海洋的宽度远远大于河流。最早的波士顿就是建立在半岛上，并在它与陆地相连的颈部设置一道木栅栏进行防卫。印度的孟买也如同波士顿一样，兴建在半岛上。

离岸岛的防卫作用又胜于半岛。意大利的威尼斯就选址在离岸岛上。离岸岛的优越的防守地位对过去威尼斯共和国的发展是一个有利条件。美国纽约也是从荷兰人在曼哈顿岛上形成的聚落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都市。

为了防止海上来的进攻的危险，在有防御条件的海湾建立城市是可取的。例如，日本的东京位于东京湾，其入海水道狭窄，出海口还有军港横须贺防护，有十分优越的防卫条件。类似这样的港口城市还有美国的圣弗兰西斯科（旧金山）、巴西的里约热内卢、葡萄牙的里斯本、菲律宾的马尼拉等。

地势较高处往往成为古代选作建立城市的城址或把城市的防御据点设在高处。例如雅典的卫城就建立在全城的高处，而雅典城是围绕卫城而发展起来的。加拿大的魁北克、奥地利的萨尔茨堡也属于这类城市。

隘口是陆路交通往来的必经之路，它在防守上是非常有利的形势，俗语说“一夫挡关，万夫莫开”。“关”即隘口。军事上、隘口常为兵家必争之地。因此，为了安全的需要，隘口便于御敌守城。我国陕西的潼关就是由于在隘口设城而闻名天下的。

2. 设立城市的交通条件。交通条件对防卫、贸易活动来说都是极重要的。因为交通方便才有利于商品的交流。交通方便还可减少商品的运输费用，在市场上使商品的价格处于竞争的有利地位。交通的位置主要从水路与陆路两方面去选择。

水运在古代比陆运具有方便、廉价和运量大的优点，所以成为重要的交通路线，对城址的选择影响很大，特别是各桥位、码头、河流的合流处都是水运的起点与转运点，也就是城市的设置点。

把交通路线上的桥点和码头选作城址是很普遍的。在陆路交通线穿过河流需要造桥的地点，一般是把桥址造在河道较窄，河岸与河床稳定，河水较浅处，这里造桥不但可以降低造价，而且桥的使用期也较长。例如，英国的伦敦就是选址于泰晤士河下游适合造桥的地方。在公元初，罗马人入侵后就在那里修了一座跨河的木桥，使两岸相连成为水陆交通要道和统治大不列颠的中心。联邦德国为重要城市法兰克福，其意为法兰克人的涉水过河处，这个城市就以此而得名，并得到发展。海上运输的货物往往通过入海的河流转运到内陆，因此在靠近河口处建立码头，因而被选作城址。那里不但便于海上来的货物转由内河航道或陆路分散到各处，同时通过内河和陆运向入海口汇集货物，再通过海船运往他处。如联邦德国的汉堡和英国的伦敦都属于这类城市。

河流汇合点是水运交通的另一优越地点。这里代表三个不同方向的交通路线，它是货物的集散地。例如，我国长江上的重庆、武汉就是嘉陵江、汉江与长江的汇合点，美国的圣路易斯就是密西西比河与密苏里河的汇合点，堪萨斯是堪萨斯与密苏里两河的汇合点。

水运的起点也往往是城市选址的条件。水运线溯源而上，遇到河道狭窄、

河床过浅，或遇到急流、险滩、瀑布、峡谷等天然障碍，船舶无法继续航行，需将货物转换其他运输路线运输，那里同时也是货物的重要的集散地和水、陆交通的要道。如密西西比河上游的明尼阿波利斯与圣保罗双子城就是因其上有瀑布，船只无法继续航行，作为沿该河上行的航运起点而出现的重要城市。我国四川的宜宾也是沿长江上行的起航点城市。

当需要将水运货物从一条水运线转向另一条水运线，而两条水运线又互不相连时，往往在它们相距比较近而其他条件又适宜的地方予以转运。该转运点就会成为发展重要城市的城址。莫斯科就位于流向南北两河上游彼此相近的位置上，由转运而发展起来的。美国的大城市芝加哥现在是铁路密集的枢纽，但在铁路修筑前，它是五大湖水运与密西西比河水运最便捷的转运点。

陆路交通上制约城址选择条件的有干旱地区的绿洲，山地与平原交界地带的河谷地区。

在干旱地区水源十分重要，水是农业的命脉。有了水就有了农业，也就有了聚落。陆路交通穿过干旱地区，往往需要利用绿洲作交通的支撑点。可以说，绿洲的出现需要交通，交通也促进了绿洲城市的繁荣。在我国新疆塔里木大沙漠南北的交通沿线的城市的出现，充分证明了这方面的关系。

低洼地区易于遭受洪水淹没，城市多选建在较高处。往往山地与平原交界地带是道路既可免除洪水之害，又可避开山地的崎岖地形之苦。因此，华北沿太行山山麓的大道是城市集中的地带，现在铁路和公路已代替过去的驿道，但其位置则仍无大的变化。另外，在辽河下游，可以看到代替驿道的沈阳到山海关，沈阳到大连的两条铁路也选择在沿辽河下游的边缘的高地上伸展。城市也是集中在这两条交通线上，它们既可避免辽河泛滥的灾害，又没有崎岖山地的困难。

当河流两边山地地形限制交通时，陆上道路多是沿河谷延伸，城市的发展也受其限制，只好随着交通线而布点。如我国山西高原中部沿汾河，从太原向西南行，不论是铁路还是公路，都是沿汾河河谷，而城市大体按照相等距离一座座地沿交通线而建。

（二）城市与环境的相互关系

城市与环境的相互关系主要表现在地质、地貌、气候、水文以及生物群落上。

1. 地质条件影响城市建设。地质条件对城市的影响突出地表现在地震、地面沉降上。城市下面的地质构造如果有断层，并且具有活动性，这对城市是特别危险的。从历史上看，有的城市就毁灭于地震，而被人们遗忘。如在土耳其西部沿海被称为爱神之城的阿芙罗狄蒂斯，约于4世纪时毁于地震，此城从此湮没。在近代，美国的圣弗兰西斯科、日本的东京分别于1906、1923年遭到严重的地震，伴随地震后的大火，不仅使全城受到极大的破坏，而且使人员发生极大的伤亡。我国1976年的唐山大地震，使全城建筑几乎全部倒塌。可是，由于城址所在位置的其他条件优越，又在原地或附近重新建起城市。在震带上建筑城市必需投入更多的资金，以防止或减轻地震造成的灾害。

沿海地区地面的沉降也是影响城市建设的严重问题。随着海上贸易的发展，世界上的城市正趋向于在沿海地区发展。沿海城市不仅数量多，而且规模大。这些大城市大多建在河流的冲积物上。由于城市人口增加，城市范围的扩大，建筑物数量的增多，建筑物的密度增大，建筑物的高度不断增高，

这都给地面增加巨大的负荷。另一方面，城市的发展，大量抽取地下水、使水位下降。地面压力增加与地下水位下降，导致城市地面下沉。地面沉降带来的结果使城市下水道的排水困难，海水，特别遇到大潮时，出现倒灌，以及海水在地下水中入侵，使地下水变咸。面对这一严重问题，有的城市采取减少地下水开采量及地面水回灌的办法稳定地面，或减少下沉速度，缓解此矛盾。

2. 地貌条件限制城市布局。地貌条件对城市的发展有三方的影响：城市的发展方向、运输线路，以及功能分区。

城市用地最好的地貌条件是大块地势稍高、地面平坦的地方。这样，建筑物、道路与基础设施都比较好安排，而且由于城市公用设施布局便于集中，可扩大效益，减少各种投资。但是，这种理想的地貌条件是很少的，城市发展往往受到地貌条件的限制。例如，我国的兰州，沿黄河河谷，两边是山地，城市只能在狭长的谷地中延伸，使城市东西长达近 30 公里，可是南北宽度只有 5 公里。广西的梧州，辽宁的丹东也都受河谷附近山地的限制，城市呈狭长形延伸。有的城市发展受地形条件限制，不得不采取人为的办法改变地形条件。如日本的大阪等城市，采用的是“移山倒海”术，即用山上的石头填海造地。这就需要大量的投资与技术，一般在城市初建时期，这样做比较困难，当城市的发展有了雄厚的经济实力，又缺少城市扩大的土地时，才这样做。

运输线路既涉及到城市对外的交通，如铁路与机场，也涉及城市内部的道路。铁路的修建往往可以促进城市的发展。但是，城市的发展使其范围扩大，就会把原设置在城市边缘的铁路与车站等纳入市内。这样，铁路就把城市分割，给城市活动带来许多不便，严重时需将铁路改线，车站外移。在美国由于铁路被公路取代而衰落，线路被拆除，有的车站改建为商场。

空中交通方便、迅速成为城市之间重要的交通工具。机场的位置远离城市，则往返费时；设置的位置近，则飞机飞行噪音等影响城市环境。城市附近机场条件往往对大城市的发展关系重大。我国的兰州机场就显得设置过远，因此很不方便。

城市交通受地形影响在某些山城显得特别明显。例如美国的圣弗兰西斯科，市内坡度大的地段当年马车就无法通行。到 1873 年，开始使用缆车后才在远处开始建立住宅。加拿大西部沿海的温哥华，原来只在港口南岸发展，北岸由于坡度大难以利用，到了小汽车普及，成为家庭的主要交通工具时，坡度对城市建设的限制才被冲破，结果在温哥华港口以北形成新的住宅区——北温哥华和西温哥华。我国的青岛与重庆也受地形影响，不利自行车这一交通工具的发展。马路迂回曲折，有时需要穿行山洞，增加投资。

在城市中，地形比较平坦、与各地往返的交通方便的地段往往形成城市的商业和行政的中心。市内的高处，往往是有大片林木，风景较好，可以观赏和眺望城市的风光和景色，成为城市高级住宅区或名胜点。在地势低洼，坡陡或河岸地段环境低劣的地方，往往是收入低的阶层的住地。或成为贫民窟。

3. 城市影响气候。城市中有大量的建筑物与铺设路面的街道和广场。这种硬质表面不吸收水分，降落的雨水都迅速流入下水道，于是通过地面蒸发，回到空气中的比率就大大下降。因此，地面接受到的热量用于蒸发水分的比较少，用于增加空气温度的比较多。另一方面，城市本身也散发大量的热。

例如工厂、车辆，甚至人体也都散发热。在高纬地区，城市居民冬季取暖也要散发出大量的热。据研究，在纽约的曼哈顿，冬季城市总共散发的热量，等于太阳投射到该城市地面上的热量的 2.5 倍；在夏季，太阳投射到该城市的热量大于这个城市所散发的热量。城市的这种增温效应，使城市上空的温度高于周围地区。这种现象称为“热岛效应”。一般说来，城市越大，其热岛效应越突出，与周围乡村地区的温差也越大。在城市内，温度的分布也是不均匀的，城市中心的繁华市区，往往比住宅区的温度高。大城市与乡村的年温差为 1℃，或稍大于 1℃。

在降水方面，城村的条件不同反映也有差异。由于城市中的空气含有大量的尘埃，为水气的凝结提供了条件，因而城市的降雨要比周围乡村地区多 5—10%。由于同样原因，城市上空的温度比较高，这就使城市中的降雪量通常比乡村地区少 5% 左右。

城市对气候的影响，目前引起人们更为关注的是空气受污染的问题。城市的工业排放出大量的废气，使城市居民健康受到严重威胁。所以，世界各国都在采取措施，以减轻城市的空气污染。

4. 水与城市建设。市内与市郊如果有一定的洁净水体，则城市环境就会使城市显得富有生气与活力。城市集中了大量的人口、工厂和各种服务设施。人的生活、工厂的生产、各种设施的运转都离不开水，因此，水的供应成为城市一个重要问题。特别在干旱缺水的地区，水量供应不足往往成为城市发展的限制因素。为此，世界上不少城市采取修建水库，截留地面水，开采地下水，甚至采用远距离引水的办法以保证城市用水。我国首都北京，水的供量不充裕就是一例。从 50 年代起就先后修建了官厅水库、密云水库等，以缓解北京的用水问题，但主要还是开采地下水，以供应工、农业生产用水和居民生活用水。目前北京的供水量仍不能满足城市的需要。为此，也在考虑采用“南水北调”的措施来解决北京与华北地区的水源不足问题。

洪水与污水亦是威胁城市居民生活与工、农业生产的重要问题。洪水对沿河城市来说，始终是个严重的问题，因此，迫使许多城市建设在高地上，或用筑堤与加宽河道等办法解决洪水威胁。在北半球的较高纬度地区自南向北流的河流沿岸的城市，由于河流上游在南部，严冬过后河流先解冻，冰雪融化较早，而北部较冷，解冻晚于南部，故城市容易遭受冰雪融水的灾害。另一方面，城市中建筑的硬质地面较多，降水渗入地下的比例少于乡村，形成地表径流的比例高。这些地表径流进入城市附近的河流，就会提高河流的水位，增加其流量。特别是当河流水位与流量已达到临界值时，沿河城市流入较大的水量，这对下游是个十分严重的威胁。

城市的生活和工业用水如果不经处理就排放出来，这会引入严重的污染问题。首先，污水中的大量有机物的分解要消耗大量氧，使河水中的含氧量下降、甚至全部消耗掉，进而引起河中的鱼与其他生物因缺氧而死亡。严重时，可使河流中鱼虾绝迹。其次，污水中有时含有毒的金属或有毒的金属化合物，这些物质通过各种途径进入人体，会造成严重的疾病。再有，污染的水会带来各种令人不愉快的气味或颜色，使水体的使用价值大大下降。解决水污染问题，需要建立污水处理厂，这方面需要大量的投资。

5. 生物群落。城市的建设和发展往往对生物界带来破坏，它以集中的建筑群所形成的景观来取代自然。人也是一种生物。生活在城市里的人，要呼吸、要以动植物为食、要休养生息，还要保持一种与自然界中生物界的生态

关系。所以，对城市居民仅仅满足生存条件是不够的，还需要一种良好的生态环境，才能使他们感到舒适，丰富他们的精神生活，调节他们的生活节奏。因此，世界各国城市莫不把建立林荫大道、草坪广场，以及花草争艳、树木葱茏的公园，甚至还把城市中的绿地面积的多少作为环境质量的一个标志。

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回到自然界去的郊游活动有增无减。特别是在周末时，往往有不少居民纷纷离开城市到田野与乡村去领略大自然的美景，过一过田园风光生活。所以，维持、保护和建设这种城市居民与自然生物群落之间生态关系已不限于城市，它必须扩大到城市的周围地区。

四、城市与社会、人文等因素的关系

除自然环境各主要素对城市的位置与发展有密切关系外，城市还受到社会、人文等因素的制约。以下分别从城市彼此在空间上的相互关系、城市内部的地域结构方面，分析其与社会、人文因素的作用。

（一）城市的空间结构

城市的主要职能有二：一是各种工业生产；二是提供各种服务，其服务对象不仅是城市里的居民，而且也包括其周围地区的居民这就是通常所称的第二产业与第三产业，第三产业它包括商业、医疗、教育、运输、通讯、政治等方面。

人们发现城市的服务范围与其规模的大小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而各城市在空间上的分布也与其规模之间呈有规律的现象。例如，人们要购买生活必需的油、盐、蔬菜，或者针线、纽扣等日用小商品，往往在其住所附近的小店就可以买到，不需要跑到远处商店集中地点。可是，如果要买家用电器产品，如电视、冰箱之类，他就必须到较大的商店，最好是到专业性的商店去。在那里，他不仅可以买到这种商品，而且会有较多的挑选到他所满意的牌号与规格的机遇。由此可见，小的商业点，货物的品种少、并多是日常必需品，价格较低的商品；在大的商业点与大的商店中，其出售的商品，品种多、价格高的高档商品。这样，可以看到，小商品及低档商品，在近处就可以购买，高档的或非日常用的、专业性商品只有到较远的地方才能购买。从另一角度分析，出售日用生活必需品的小店，因为人们经常需要光顾而又不愿走长的距离，所以商业网点就比较多而分散；同时店小只需周围有一定的数量的居民就可以维持其存在。相反，经营高档或专业性商品的商店，由于人们不像日常用品那样经常需要，在需要时他愿意到距离远的地方去购买。另外，对商店来说，尽管每个人购买这种商品不是很经常的，但是由于其服务的范围广、人口多、故总的需求量不低，足以维持该商店的存在。也就是说，不同类型与大小的商店的存在和分布与其服务范围的人口数及该人口的经济水平有关。同时在大的商店集聚点往往可以找到小的商业网的商品。也就是说，大的网点包含小的网点服务项目。这种大小规模的服务点在空间上呈有规律的分布。在 30 年代德国的地理学家克利斯塔勒于德国南部对城镇的调查，发现这一空间规律，于 1933 年发表其研究成果，系统地阐明了这种不同规模的服务点即中心地在空间上的相互关系，建立其中心地理论。

为了建立其理论模式，克利斯塔勒假定在地理环境条件一致的平原上，那里土壤肥力，资源分布，以及人口数量、收入水平、消费方式也是一致的。其次，全地区交通运输条件都同样的方便。再次，生产者受谋取最大利润和消费者受尽可能少的交通费用的制约。这样，在条件一致的平原上，最小等级的服务中心地必然相互成等距离的分布。其服务的范围也必然以两中心地距离之一半为半径所形成的圆。其圆之间的空角如按消费者购物就近的原则，则每个中心地的服务地区就呈六边形。这是最低等级的中心地空间分布规律。较高一个等级的中心地的服务半径等于其下一等级的两倍，而且上一等级的中心地的服务项目也包括下一等级中心的服务项目，并且这两个等级的中心地有所重叠，则上一等级的中心地分布必然也是六边形，即六个次一级的中心地围绕一个位于其中心的上一级中心地。每个上一级的中心地的服务范围等于三个下一级中心地的服务范围。因此，上一级的中心地数目等于

其下一级中心地数目的 $1/3$ 。以此类推。则以市场为核心的中心地体系从上往下其数目为 1、3、9、27……。但实际上，由于上一级中心地位置与下一级重叠，即上一级的中心地均包括下一级中心地，故其不同等级中心地数应为 1、2、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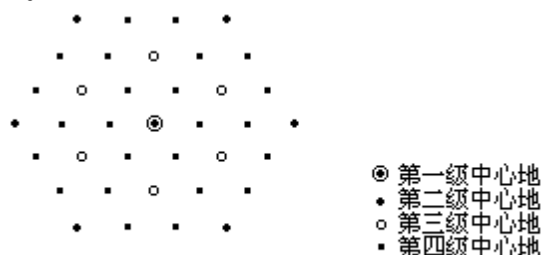


图9-1 克里斯塔勒的按级布设商业点模式图

克里斯塔勒认为，以市场为核心而产生的中心地体系在农业国家具有更大的力量。在那里自给自足经济影响下，商品大多就地消费，运送到广大地区的比较少。但是，在居民密集工业发达国家，工业品占重要地位，其销售的范围比较广，商品需要长途运输。因此，交通作用在中心地的空间分布上起重要作用。克里斯塔勒就根据交通原则提出其第二个模型。他假定全地区交通运输条件并不到处一致。为了获取最方便而又付出最低运输费用，则次一级的中心地将位于上一级两中心地直线联系的中点。这样，以交通为核心的中心地的空间分布和以市场为核心的中心地的空间分布不同。其差别在于两个大的中心地之间直线交通线把以市场为核心的位于六边形角上的次一级中心地位移到交通线的中点上。

克里斯塔勒的第三个模型以行政管理原则出发。行政管理是分级的，由上到下，上级管理下级。按管理方便原则其行政中心应彼此距离相等，均匀分布于国家范围内。这样行政区由位于六边形中心点的行政单位管辖。属于其管辖的下一级行政单位除分布在六个方向上的，连同中心的共七个单位。为有效发挥行政职能，各中心地服务范围具有明确界线。

上面介绍的三种模型都是理想情况下的空间现象。在现实中，完全符合其模型的是不多的，它往往受着各种自然、社会与人文因素影响而发生变形，这就需要在应用这种模型时应当谨慎对待。

（二）城市内部的地域结构

在城市内部，往往可以看到城市的中心是繁华的商业区，工厂分布在离中心较远的郊区，而住宅区既有离中心区较近的，也有离中心较远的。是什么原因使城市内部出现这种不同的地域结构？另一方面，也可以看到，生活在城市里的人经常考虑在什么地方工作？在什么地方住？商人考虑他的商店应当设在什么地方？工业企业家考虑他的工厂应当建在哪里？不论是现在已形成的功能分区，还是人们考虑把他们的活动安排在什么地方，这都反映着有某种动力在促使其形成不同的功能区，也有某种动力促使人们去考虑这些问题。下面从形成地域结构的动力及其典型模型两方面加以介绍。

1. 形成地域结构的动力。使地域结构形成与变化的动力主要是集聚力和离散力。集聚力是指某些导致商店、工厂、住宅向城内某点或城市的中心区集中的力。离散力与其相反，它是指某些因素导致这些单位与城市居民离开集聚点而分散到距城市中心较远处的力。

1) 集聚力：集聚力的作用反映在经济与社会两方面：经济条件方面。城市的中心的区位位置，这是其第一优点。因为在这位置上，离城市各点来说都处于比较近的距离。例如，一个百货公司如果它想面向全市居民，城市中心就是它选择的最好地点。在那里，它可以吸引来最大量的顾客，获得最大的销售量与最大利润。这也就是城市中心吸引力最大的商店聚集地点的原因。

交通方便是一优点。城市中心地区，由于是商店集中区，它吸引大量的顾客，同时也吸引来大量商品。反过来，这些顾客在返回时又把商品带到各居住点，所以这里也是交通路线集中、公共车辆往来较多地区。方便与交通所花时间和费用的节约的相互作用，不但促进城市中心地区的繁荣，而且也使其面积逐步扩大。交通产生的集聚作用不仅表现城市中心区，更重要的还表现在铁路、公路的交点，车站、机场等交通枢纽上。

在顾客与交通集聚地点产生的另一个经济利益就是团聚作用。例如，一个要到城中心最大百货公司购物的顾客，他可能行经该公司附近其他商店门前，橱窗中的商品对其必然产生一种吸引力，并刺激他的购物心理。对该商店来说，由于位于百货公司附近而产生很多顾客过往的机会。这就使它比其他商店受到更多光顾，获得更多销售商品的机会与更多利润。商店这种彼此相互创造的吸引顾客的作用，可以共同分享，即团聚作用带来的好处。

方便的服务条件也是重要优点。由于中心地区、吸引的人多、商店多、交通车辆多，结果，伴随而来的是餐馆、酒吧、旅行社、饭店、娱乐场所以及邮电、通讯等服务单位。它不仅带来方便，而且也提高了在该地各部门的工作效率与经济效益。

社会条件方面。集聚力在社会条件方面主要包括：历史的影响、知名度的作用，以及居住地点向工作地点靠近。

历史的作用在城市的地域结构上的反映不能低估。很多城市某些活动继续集中在一定地点只是因为历史的原因。例如，美国的圣弗兰西斯科的金融业继续留在门特戈米瑞（Montgomery）街上。尽管这条街原位于港口附近，现已因填海而离海湾有几个街区，可是从1849年淘金高潮时建立起来的各金融机构仍然留在原处。我国上海的外滩也是这样，尽管码头地区已转移到杨树浦，但金融中心仍在外滩。

知名度对于新建的商店、银行以及选择住宅方面有很大影响。由于城市内某些地区已经出名，在民众中有了影响，新的单位建在该处就会提高其身价与地位，就会增加其知名度，这无形中也成为一种强大的集聚力量。这就不难理解，在已经拥挤的闹市区还有不少商店想往里挤。由于往里挤的单位多，引起地皮紧张，地价昂贵，只好向上往高层发展、向下形成地下街道。

城市中心区往往也是政府部门、商店、银行等集中的地方，也是交通方便、服务设施齐全的地方。在该处高级职员为了工作方便与享受方便的服务条件，多住在离中心不远的地方。因此，在西方国家离市区不远处有高收入阶层的住宅区。能住进这类住宅区的人，往往也代表一种身份与地位，因而，对新的上层阶级来说是颇有吸引力的地方。对低收入的人，往往集聚在工业区附近，因为那里距工作地点近，可以节省交通费与时间。

集聚力产生的不利影响。在城市中心地区集聚力吸引来大批的人、大量的商店、许多公私机构，以及数量多、各式各样的服务单位。结果大厦林立，行人磨肩接踵，车辆堵塞，商店、餐馆拥挤。过去的方便条件这时发生

了变化，加上噪音与汽车排放出的尾气带来的环境变化，使享受舒适方便环境的高收入阶层人士，在小汽车这一方便交通工具促使下，纷纷由原接近市中心的住宅区率先转向郊区。其留下的住宅区往往由较低阶层的人前去填补。原来单户居住的大房变成多户居住的大杂院。

高收入阶层转向郊区更严重的是使市中心闹市区的繁荣因高消费顾客减少而趋向衰落。接着经济效益下降，知名度的消失接踵而至。税收的减少导致城市的市政建设的困境。这种连锁反应使城市中心原来得以发展的集聚力开始下降，而离散力开始发挥作用。

2) 离散力：离散力的作用与集聚力一样也可分为经济和社会两个方面。

.经济条件方面。市中心区的商业因顾客搬到了郊区、他们的购物活动也随之转向那里。结果，原在市中心的一些商店为适应这种情况有的也跟着转向郊区，形成新的购物中心。

市中心地区由于原集聚作用造成了高地价、高地租以及建筑物的高租金。另外，由于消费水平高以及雇员们因高的房租与过多的交通费而形成的较高工资待遇。结果，使企业在这里要比在别处付出更多的经营与管理费用。这种过高的经济负担在营业相对下降的面前使企业不得不选择搬迁这一措施。

原来市中心由于道路密集与各方向联系不仅方便而且距离也较近。可是车辆过多造成的拥挤和堵塞，使时速达上百公里的小汽车在高峰时间犹如蜗牛爬行。现在高速公路的发展使市中心区与郊区之间虽然距离远，但由于车速快，耗费的时间甚至比市内之间往来要少。这种情况变化为今天小汽车已普及的中产阶级转向郊区定居起着推动作用。

高速公路与机场这种新的交通路线与枢纽所提供的方便条件，使得商业和有关企业像过去拥向市中心一样，现在则向其集聚。于是沿城市的高速公路与机场成为新的集聚点，它们分散在城市边缘的郊区。以往交通车辆多是向心性的运行，即由各个方向向市中心集聚，现在则多向高速公路集聚。

.社会条件方面。在社会条件方面促使分散的因素有闹市区的声望的下降、依恋于郊区的感情以及新的就业机会与交通系统。

闹市区及其附近地区过去是吸引企业和人们到市中心，因为那时是有声望的地方。高收入阶层迁出、商业的衰落、房地产业不景气等等都给闹市区带来不好名声，它使投资者不愿在那里投资，企业主不愿在那里开设新的店铺。这一切都加速高收入阶层与企业主向郊区转移。同时，郊区由于已开始形成新的居住区与购物中心，在一片新的气象中，声望逐渐提高，因而产生的吸引力越来越大。

在郊区由于地价便宜，都是单门独户占地较大的花园式楼房，在周围田园风光之中，优雅的环境、宁静的气氛、新鲜的空气使一天紧张工作之后得以心旷神怡，这种依恋于郊区的感情也在离散力上发挥了作用。

原来在市中心提供较多的就业机会，人们为了工作不得不进入市中心。可是，过去市中心附近房租比较高，一般人负担不起，他们只好住在郊区，工作在市内，往返靠买月票乘车。这样工作地点与居住地点脱离，每日乘车往返十分劳累。现在郊区出现了新的商业与企业集聚点带来了较多的就业机会。使得一些人在郊区居住点可以就近就业。新的高速公路的出现为转移到郊区的企业与居民提供了方便，这也为离散力发挥作用提供了条件。

.离散力产生的不利影响。离散力的不利影响既反映在市内，也反映在

郊区。在市区，它加速市中心的衰落，使得市中心许多房屋和设施不能充分发挥作用，在那里闲置无用。低收入阶层向市中心转移，加上失业率较高，社会治安等问题也较突出。

在郊区，由于人们追求便宜地价与宽敞的住宅而不断向更远的地方转移。虽然地价便宜，但是供电、供水、道路、消防、治安等条件的解决要花费很多投资，而且由于聚集点规模小而分散使投资效益大大降低。既浪费了大量的物资与能源，又占用了大片的土地，使城市不断的扩张下去。因此衰落的中心区与花费过重、浪费惊人的郊区形成鲜明的对照。

为了解决集聚力和离散力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一些城市提出各种措施扭转这种趋势和制止中心区的衰落。最普遍的措施是对闹市区的重建。主要是解决工作、住房和零售业问题。首先是建立一些有影响的产业，创造新的就业机会，使其与郊区相竞争，把居民，特别是中产阶级重新吸引到市中心来。例如，有的城市建立一些新的高层建筑，在其中开办银行、保险公司、证券交易所等企业。其次在这些综合性大楼附近建造新的住宅以取代过去那种建筑陈旧，设备过时的老住宅，使市内就业的人住在市内勿需再返回郊区。第三随着新的就业机会的出现，人员从郊区返回，使零售商业重新兴旺起来。这种重建计划与措施的实施已在有的城市取得积极效果。

城市的结构除去由于集聚力和离散力产生的集聚过程和离散过程发生作用外，有的学者还提出其他五种过程，即集中过程、分离过程、专业化过程、入侵过程和演替过程。集中过程是指在城市中心的人口和经济活动在空间上的分异及在城市中心的集中方式。必须指出，前面谈到的集聚过程不仅指活动向城市中心集中，而且也包括围绕交通线、工厂、重要商店等重要活动点的聚合。分离过程就是由于偏见和成见而使城市居民形成集团，以致在居住地上各集团发生分离。专业化过程是指经济上的活动出现某种集中现象。一种新的活动或新的社会集团进入某地区称入侵过程。如果这种新活动或社会集团在该地区逐渐取代了旧的就称为演替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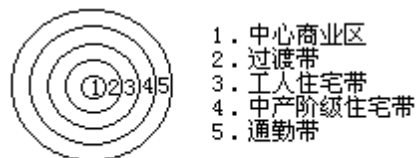


图9-3 同心圆带模型图

2. 城市内部地域结构模型。城市内部地域结构模型主要有三个。

1) 同心圆带模型：该模型是伯吉斯 (Ernest W. Burgess) 在 1925 年提出的。该模型由 5 个同心圆带组成。第一带是中心商业区，第二带是过渡带。中心商业区是城市商业、社会活动、公共交通的集中点，是城市的中枢部分。过渡带内以商业和住宅相混合为特点。由于低收入阶层的迁入住房成了大杂院。贫民窟和破旧的街道使该区外形上显得十分破旧。第三带是工人住宅带。这里是产业工人集中的住宅区。居民多数由过渡带迁来。因为在过渡带居住的人一旦有了稳定的工作与较多的收入，他们就不愿继续在那里住下去。最方便的途径就是迁到第三带。第四带为中产阶级的住宅带。那里住房条件较好，多是单户的住宅，在西方称为白领阶层住宅区。第五带是通勤带。那里是上层和中上层人们的住宅区。它们是沿高速交通线发展起来的。人们在市中心工作，使用月票乘车往返于两地故称为通勤带。

伯吉斯的同心圆带模型首先出现于芝加哥城。因为，1871 年芝加哥遭到

一场大火，几乎有 1/3 的建筑区成为平地，其核心区全部被烧毁。重建的城市空间结构呈同心圆式，随着贫富的差异，住宅区出现分异。其实，就芝加哥而言，并不是完整的圆形，在中心商业区以东即是密执安湖南北向的湖岸。按同心圆模型，那里应是属于条件差、环境恶劣的过渡带，可是出现的却是“黄金湖岸带”。伯吉斯的解释是，富有阶层多占据城市中环境好的地方。

同心圆模型尽管过于理想，形状过于规则，对其他因素考虑较少（如城市交通作用），但却反映了本世纪初城市的带状现象。其成功之处在于他从动态分析城市地域结构的变化，反映了一元结构城市的特点，为研究城市地域结构提出新的方法。

2) 扇形模型：该模型是霍伊特 (H. Hoyt) 利用 1934 年的 64 个中心城市房租调查资料，以及以后几个大城市的资料，于 1939 年提出的关于城市土地利用的模型。他认为，高房租住宅区在城市土地利用结构的形式上起着重要作用。它与交通线的关系十分密切，往往成扇形或楔形，而非圆形。

霍伊特认为，高租金住宅的扇形结构形成的原因首先是扇面从中心商业区附近开始，沿方便的交通线向另一高租金建筑区发展。最后彼此相连形成一个扇面形。其次是高租金住宅区多在地势较高与滨水地带发展，特别当这类地方尚未被工业占用时，由于这里环境条件优越，吸引富有阶层趋向该处。第三是高租金住宅区多利用最快速的交通线发展。第四是高租金住宅区往往转向空阔的地区。他们在那里可以建造新的住房，以控制其社会环境，而不愿插到低收入阶层已占据的地方。

随着高租金住宅区声望的形成与方便的交通线出现，中等租金的住宅区便在高租金已占据的地区旁边发展起来。

扇形模型因为是总结较多城市的客观情况而抽象出来的，所以它适用于较多城市。此外，他的模型出现得比较晚，小汽车的作用显示出来，因此交通大道对城市的地域结构起着重要作用。由于该模型是建立在租金的基础上，忽视了其他因素的作用，对该模型的应用有一定的局限性。

当然，人们在现在美国出现于城市与其外围的高速公路附近所看到的，往往是与霍伊特扇形模型不符的情况。照理那里应当是高租金住宅区，可是城区内的高速公路两边却是低租金区。原因在于城市的地域结构已经形成，高速公路修建时为了节约购买土地的投资，只好选择了低租金区。

3) 多核模型：哈里斯 (Chauncey Harris) 和乌尔曼 (Edward Ullman) 根据城市不断向外扩展范围越来越大，离散作用使郊区出现了新的核心点于 1945 年提出多核模型。他们认为，一个城市是围绕不同的点，以同样的强度发展起来的。中心商业区并不是唯一的机制，对在城市边缘发展的新郊区、城市外围的老社区、在过去滨水码头区发展起来的工业区，以及由于某种社会特征而产生的低收入区等，都应当给予同样关注。

哈里斯和乌尔曼建立该模型的原则可以归纳为以下四点。第一，各种行业和活动都需要某种环境与条件。如工厂需要方便的交通，住宅区需要大片的空地。第二，有些行业或活动在一起可以从相互联系中得到好处。例如银行、珠宝店等行业。第三，某些活动则是相互排斥的，不会在同一地点出现。例如高租金的住宅区中不会出现工业区。第四，虽然某些活动在某些地方适合，可是受其他条件限制不得不求其次。例如出售新的小汽车的商店，在人

多地方可以招来更多顾客，可是，其需较大的场地，付出较多租金。故其不得不转向租金较低的地区。

多核模型由于考虑的因素较多，比同心圆带模型和扇形模型在结构上显得复杂，也比较接近实际。有人提出，该模型对各核心的职能之间联系及在城市总的发展中的地位注意不够。

以上三种模型，由于反映的时代特点不同，侧重点不同，因此都或多或少的适用于不同的地区，而不能适用于所有城市。例如，在美国，不少老的城市适用同心圆带模型。相反，在拉丁美洲的一些小城市，“反向”同心圆带模型最为适用。那里富裕阶层往往居住在城市中心，而较贫穷阶层则往往居住在城市边缘。霍伊特模型在美国适用于较多城市。而亚洲和非洲最近研究表明多核模型可能较为合适。所以世界各地城市千变万化，加上城市发展的阶段不同，城市模型不应当停滞不变、应当不断研究新的变化，建立新的模型。

五、城市景观

城市是人类所创造的文化景观。在各种文化景观中，没有像城市这样最集中、最突出地反映了人类文化特征的。在这里，自然界几乎完全被人类所清除，几乎全都是人为的产物。它表现了各种文化背景的人们、各个文化发展时代的建筑艺术。在这种环境中生活的人，由于生活环境的差异也给他们带来不同影响，形成不同的感知。

（一）城市景观

从整体上或从外貌上看，城市景观反映着不同的物质与精神文化的差异。例如，在美国很多城市的共同特征是城市中心的建筑物最高，离开中心区高度急剧下降，然后在高度上又缓缓地向郊区递减。建筑物高度反映了工业化以来物质文明的发展。由于钢筋混凝土的应用使建筑物可以向高层发展，电梯的应用进一步促进高层建筑的出现。从上个世纪末开始的高层建筑到现在不到 100 年，楼高就从不到 100 米的 20 多层上升到芝加哥的 500 米 169 层的卢普区大厦（1981）。在建筑材料上也有很大变化，铝、玻璃、塑料已广泛使用，并取代了部分钢材和混凝土。可是，欧洲很大的城市，如伦敦、巴黎的情况则与美国不同，城市中心与其边缘的建筑在高度上没有美国那么突出。其中心地区大多是七、八层高的建筑。几十层的高楼是很少的，或完全没有。有的城市虽然有高层建筑，但并不在中心，反而在城市的边缘。这是因为欧洲城市出现的时间早，建筑物已形成了大体均一的高度。同时，城市中有很多有名的历史建筑，人们不愿破坏已形成的景观，更不愿让现代化的摩天大楼来夺去其历史建筑的风采。在城市的边缘（如西柏林）建造许多高层建筑，但其用途不像美国在城市中心那样把高楼用作银行与各企业的办公用房，而是作为公寓。从这里可以看出城市景观外貌在高度上的文化差异。

在城市的整体布局上，特别是城市中心的布局上，则反映的文化的时代差异更为明显。我国首都北京是具有悠久历史的政治中心。封建王朝时把皇宫放在城的中心位置上，其他重要建筑则以此为轴线的原点来安排。它体现封建皇帝居于一切之上，由他主宰天下的意志。法国巴黎的中心是明星广场凯旋门，它有 12 条大道从这里辐射出去，加上附近的下议院柱廊、军功庙等重要建筑物代表资产阶级革命后拿破仑时代的战功与伟绩。美国的首都华盛顿以国会大厦和白宫的东西向和南北向两个轴及其交汇处成为城市中心，而国会大厦的居于高处，这也体现美国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民主与法制精神。

此外，城市的景观也反映在街道的格局与建筑物类型上。街道布局在美国多以棋盘式的占绝对优势，即使在地形起伏的圣弗兰西斯科也是采取这种形式。其实，在城市中最早发现采用这形式的是印度河流域的文明古城，而后才逐渐向西方传播，到达希腊和罗马，又通过罗马传到欧美及其他地方。现在已成为世界各城市规划部门普遍采取的道路形式。

但是在古老的城市中，由于历史原因，往往是不规则的，有时是很奇特的。旧的街道不但不规则，而且比较窄，对现代化的交通是严重阻碍。为了交通方便，对旧的街道采取拓宽取直的办法。新式的道路在有的城市仍不能满足汽车日益增多的需要，甚至出现高架的立体道路。由街道格局所形成的街区有长条形、长方形和方块形。在街区内还出现较窄的小巷。在美国商业街区与住宅街区界限明显，可是在欧洲住宅区与商业区界限不明显。许多商

店的店主就住在店的上面。

建筑物类型来说，各种文化的城市也不同。在美国城市，除摩天大楼以外，私人住宅多是有草坪的单门独户的单层或两层房屋。在欧洲城市，最高建筑往往是教堂的塔尖，住宅多是左右相连的多层楼房。在我国城市，高大的建筑多是行政部门的办公大楼。过去居民居住的单层房屋组成的四合院已逐步让位给多层的或高层的公寓式楼房。

（二）城市景观的感知

城市中有各种类型的建筑物及其组合，加上街道的格局等组成城市空间上的景观。可是在人们头脑中所存在的城市印象与空间真实的景观并不完全一致。这种存在于头脑中的城市印象，称为“意境地图”（mental map）。其不一致是由于感知的选择过程造成的。

人们对周围客观环境中的各种信息并不完全接受，需要经过一个选择过程，有的信息接受了，有的则抛弃了。例如，当一个人感到饥饿时，他对街上的食品摊与铺面中的饭店、餐馆比较注意，对其他商店则可能视而不见。这就是一种选择。人们对客观信息选择以后，就进行分析、评价，并且以此作出自己的决策。其整个过程无不受人的经历、价值观和愿望所左右。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对城市会产生不同的感知，同一城市中的人也不会产生相同的感知。一个住在城市的人，习惯于城市的生活。他对繁华的街道、拥挤的人群、可供选择的各种商品很习惯，甚至把逛商品、溜大街作为一种欣赏与乐趣。如果他到了农村、他会感到宁静、悠闲的田园生活感到寂寞、枯燥，无法呆下去。反之，一个农村的人到了城市，有的也会感到烦躁、忙碌、神经紧张而受不了。在同一城市不同集团的人由于生活状况的不同，对城市感知并不相同是很明显的。例如美国城市中的黑人青年，他们活动范围多在其民族聚居区，到其他市区由于没有私人汽车，多乘地铁，对地面情况很少了解。所以，他们的活动的范围有限，除其所住地区外，对其他市区很少了解。相反，对白人来说，他们也很少去黑人聚居区，这地方在他们头脑中则是个空白。

对城市景观来说，人们最容易感知而留下深刻印象的有：路、界、节点、区和路标。路是指人们经常走的路线，如街道、高速公路。他们就是经常往来于这些路上。对街道两边的商店、建筑物等久而久之形成印象，这些路一条条连结起来就成其意境地图的框架。界是指各区之间的边界。界有自然的，如河流、岸线、高地、也有人文的，如街道、高速公路、甚至某种建筑物。这些界是表明人们对城市的视域范围，有了范围对所接受的城市景观的信息就可以在区位上有所控制。节点是重要的汇合点。如交通上的交汇点，这种交叉口有环形的，有十字交叉的，或有各种立交的。区是指性质比较均匀的小区，如种族性的、民族性的聚居的地方；也有功能性的，像中心商业区、住宅区；甚至更专业性的，如专门出售旧车的小区。路标就是景观上的明显参考点。因为其在形状上、高度上、颜色上，或历史上具有特殊意义而给人以特殊印象，成为重要的参考点。如我国北京的天安门、美国首都的华盛顿纪念碑、巴黎的艾菲尔铁塔、伦敦的圣保罗教堂等，都是有重要历史意义并表现特殊建筑风格的参考点。甚至各个城市都表现出统一风格的麦克唐纳快餐店门上的标志也会作为人们的路标。人们往往就是根据所接受这五个方面的较深刻的印象来构成各人头脑中的意境地图。

根据美国洛杉矶的调查，各种景观与各社会集团给人的印象与形成的意

境地图有很大差别。如在所调查各类人员的资料上看，高速公路给人印象深刻，而没有高速公路的区则接受的信息等于空白。在西林（Westwood）和北岭（Northridge）这些高收入的社区中的居民，尽管其社区不在市中心地区，可是他们却在意境地图上能较全面地反映出洛杉矶的面貌。相比之下一些墨西哥人的移民区就差得多。这是因高收入区的居民的文化水平高、流动性大，工作、娱乐，社会活动使其对洛杉矶有较多了解。而墨西哥来的移民往往因为语言的障碍，其工作范围、社会联系网都受限制，所以在其意境地图上有很多空白区。由于他们的意境地图的简单与不准确，也加重了他们的社会孤立与就业机会的限制。因此不准确的与简单的意境地图既是孤立的产物，又是其继续孤立的一个原因。因为人们不会对其未到过的地方产生印象，也不大会进入未形成参考点的地方。

第十章 工业与交通

在人类的发展过程中，出现过两次影响深远的巨大的生产革命，即农业革命和工业革命。农业革命是在史前时期，大约在一万年前开始于西亚与埃及一带。那里的人开始选育野生的大麦与小麦，驯化野山羊与野绵羊等动物，逐渐开始农作物的种植和牲畜的饲养，终于形成了农业和畜牧业，使人摆脱了终日靠采集野生植物和捕猎动物为食的到处流动的生活方式。这不单纯是食物来源方面的变化，它使人类定居下来，由小的村落变成大的村落，最后出现城市；它使社会开始发生分化，有手工业者、商人、贵族、教士、武士……等等，成为封建的或专制的农业社会；它使社会出现与其相适应的思想意识与文化。总之这种变革影响到各个方面，仅以农用的发展在地球表面取代草原和森林所占据的面积而言，已达 1200 多万平方公里，约占世界陆地面积的 8%，可见其影响的范围多么巨大。可惜，这次革命的情况，现在我们只能利用各种考古的文物来推测，根据有限的资料来描绘其过程。但是，第二次的生产革命，即工业革命，至今不过 200 多年的时间，而且这一过程还在向深度和广度延伸，向高技术发展，远没有完成，所以，我们可以比较清楚了解其发生过程。

工业革命在 18 世纪出现于英国，其产生的生产力与对各方面功能是过去人类梦想不到的。例如，生活中的电灯、电话、电视机、洗衣机、冰箱；交通工具——汽车、火车、飞机；工厂中的各种代替人的劳动的机器，甚至由机器人操作的自动化装配线；快速传递信息的电报、电话、电传；直到计算机代替部分的人的思维活动——记忆、分析、设计、决策等；使用的能源煤、石油、天然气和原子能；在使用材料上有些不单依靠自然界，而开始人工制造或合成，如合成橡胶、化学纤维、化学肥料与塑料……。更重要的是物质上的发明和创造越来越多，层出不穷，未来的发展前景还难预料。另一方面，由于物质生产的发展使千百人从农村转到城市，城市生活已逐渐成为生活的主要形式；工业文明与城市生活而产生的流行文化也在取代千百年来的民间文化；农业的自给自足，地区性手工业与农产品的商业，被全球性的大规模的以工业品为主的世界性商品经济所取代；在教育上大都实行普遍的义务教育制，有些国家大学已不是难以进入的象牙之塔……。总之，工业革命在影响着各个方面、各个角落，不仅是经济生活，而且使社会生活、文化生活都发生根本性变化。在工业革命实现比较早的国家，正在向高一阶段发展，工业革命比较晚，或现在才开始的国家，正在急起直追，无不以工业化作为目标。国家类型也有以此来划分的，如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甚至以此来划分社会、称后工业社会，工业社会。它不仅反映了工业发展的程度，社会发展的阶段，也反映了生活水平和富裕状况。

工业化的发展与传播与自然环境和社会、文化环境有密切联系。由于其尚在发展过程中，所以目前工业在世界上的分布很不均匀，多集中少数国家与地区。其对环境的影响与农业相比，无不超过其作用。在景观上留下的影响是很深刻的。下面仍按五个专题分别进行讨论。

一、工业区

工业和交通在第一、第二、第三产业中都显示出独特的空间分布形式。

（一）第一产业

在第一产业中属于工业的有提取可更新资源的产业。可更新的资源是那些可以再生的资源，只要合理地提取，就可以“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如伐木业和捕鱼业。第一产业中，还有开采不可更新资源的产业，不可再生资源是指除地质过程可以使有些再生以外，一般在现在的时间尺度上，在使用中就消耗了的资源，不可能再生。例如矿产资源。

1. 伐木业。它主要集中在寒温带与热带。在寒温带采伐的树种是较单一的泰加型针叶林，在热带采伐的是热林雨林及其边缘的季雨林中的硬木。目前泰加型针叶林开采集中在苏联的欧洲部分北部，西伯利亚和远东，加拿大则集中在东部和西部。其次，在北欧的挪威、瑞典、芬兰，中国的东北与美国西北。热带地区采伐主要集中于非洲西海岸赤道附近的国家，从喀麦隆到安哥拉、包括扎伊尔在内的一些国家。在南美洲则集中在巴西亚马孙河流域与其东北的圭亚那、苏里南和圭亚那（法属）。目前，世界各国对木材的需要量日益增加，而木材生长量远远赶不上需要，这将会出现森林资源严重匮乏问题。

2. 捕鱼业。捕鱼业多集中在北半球的温带和寒温带的沿海地区，如亚欧大陆西面的北海、挪威海、波罗的海和欧洲南面的地中海，以及从法国比斯开湾到非洲摩洛哥的沿岸海域；亚欧大陆东面的中国沿海与日本群岛的附近海域。在南半球，集中在澳大利亚东南与秘鲁附近的海域。在秘鲁的沿岸海域属于海水上涌地带，鱼类十分丰富，成为世界有名的渔场。由于保护其渔业资源，秘鲁提出 200 海里的领海的要求。在南极大陆周围有大量的磷虾，有人估计，一年可捕捞 7000 万吨，是人类的蛋白质营养的一个来源。这里很可能是未来的渔场。

3. 采矿业。对制造业的生产来说，在第一产业中最重要的还是采矿业。由于矿的种类多，加上地质条件的差异，目前探明情况与开采量在分布上非常不均匀，往往只集中在少数国家。在金属矿中，铁矿的开采集中在前苏联的库尔斯克、克里沃罗格，美国的苏必利尔湖附近地区，澳大利亚的哈默斯利地区，加拿大的魁北克-拉布拉多地区，巴西的米纳斯吉拉斯州，印度的比哈尔邦与奥里萨邦以及瑞典北部、法国东北部、委内瑞拉的东南。其他金属方面，铬多产于俄罗斯与南非，镍则多产于加拿大与新喀里多尼亚，铜在美国、智利、秘鲁、赞比亚有较多产量。贵金属中的金，在南非与俄罗斯的产量占世界产量中较大比重。燃料中的石油产量较多的国家有美国、俄罗斯、沙特、委内瑞拉、科威特、伊朗以及中国和墨西哥等国。煤主要产量集中在中国、俄罗斯、美国、联邦德国、民主德国、波兰等国。矿物开采的地区一般是与国家发展冶炼与金属加工和制造业相靠近，只有某些资源价值较高而又稀有情况下才在较远地区或其他国家发展冶炼与金属加工业，因这种增值足以补偿其运输费用。另一种情况是由于开采矿产的国家工业发展不足，技术条件差，只好将原料输往他国。这些国家多属发展中国家。但像澳大利亚其矿物原料的大量输出，并非技术原因，而是其矿产开采量很大，故输出量亦相当大。

（二）第二产业

本产业系指加工工业，通常亦称制造业。它是工业的主体，它加工第一产业提供的原料，并把它变成各种成品与半成品，如矿石变成金属、机器，原木变成木材、家具，鱼成为鱼罐头等等，这往往需要经过几个过程，甚至

在不同地方的工厂中完成。有的工厂的产品并不是最后的成品，而是其他工厂的原料，如由钢厂向汽车厂提供各种钢材。

目前世界上大部分的工业活动集中在北半球的中纬度，尤其是在美国、西欧、俄罗斯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一些地方。从这里可以看出，工业的分布与农业分布有很大不同。农业分布于各个大陆，加上牧业，总面积占陆地面积的 1/4，而工业所占的陆地面积不到 1%，而且大多在沿海地区。

1. 北美洲的工业区。北美的工业主要集中在美国的东北部与加拿大的东南部。其面积占北美洲大陆的 5%，人口占北美的 1/3，工业产量则占 2/3。北美洲工业所以取得明显成就，部分原因是历史因素、部分原因是丰富的原料。美国的东北沿海地区最早与欧洲的技术和市场就有联系，在 19 世纪初该地的城市就成为重要的工业中心。那里及其附近埋藏着发展工业的基本原料——煤和铁，方便的水陆交通，故促使工业迅速发展。如五大湖、密西西比河、俄亥俄河、圣劳伦斯河等，它们由于运河修建而相互连结，加上后来的铁路、公路使该地区城市与开拓中的中、西部地区联系起来。这给北美洲的工业区发展提供极为有利条件。在该地区内形成以下几个副区。

1) 新英格兰南部：它是北美洲最老的工业区。新英格兰南部，原是从利用南方棉花，织成布，销往欧洲而致富。欧洲来的大量移民提供了丰富劳动力与技术工人。在纺织和制鞋工业被南方取代后，该地发展机械制造与金工工业。50 年代后又转向精密机械制造和电子方面的研究和开发。

2) 沿大西洋岸中部工业区：该区是美国的最大的市场所在地，区内著名的城市有纽约、费城、巴尔的摩，维尔明顿。纽约是美国最大港口，也是金融、交通与康乐的中心。这里是内贸与外贸的转运点、加上方便的运输吸引大批工业。以机械、化工及轻工业较著名。

3) 摩霍克河谷工业区：它沿哈得孙河与伊利运河成带状分布。钢铁与食品加工工业较突出。尼亚加拉瀑布的电力为炼铝工业提供条件。

4) 匹兹堡-伊利湖南岸工业区：该地过去由苏必利湖附近的铁矿石与阿巴拉契亚山的煤形成的钢铁工业而闻名。现该业已衰落，取代而起的是重型机械、机床、化学工业与以市场导向的消费品生产的行业。

5) 大湖西部沿岸工业区：该区从底特律经托利多到芝加哥和米尔沃基。芝加哥位于美国中部是水陆空运输的转运点，是美国第三大城市。该区工业有机械制造、运输装备、服装、家具、农业机械与食品加工等工业。同时，这里也是重要的汽车工业基地。

6) 圣劳伦斯河谷-安大略半岛工业区：位于加拿大的东南边缘，是其重要的工业区。这里的工业包括汽车、农业机械、钢铁、炼铝、造纸、面粉、纺织和制糖。

7) 美国墨西哥湾沿岸工业区与西海岸工业区：除东北地区以外，美国还有些工业在分散在其他各州。较集中的有墨西哥湾沿岸地区的炼油、石油化工，食品加工和宇航工业。西海岸有洛杉矶的飞机制造、电子、炼油、运动服工业；西雅图的宇航工业与圣弗兰斯科的食品加工工业。

2. 西欧的工业区。西欧的主要工业区位于欧洲的西北部，其范围涉及许多国家。该工业区也是由几个小区组成。这些小区的存在原因在于政治边界的分割与各国之间所产生的竞争造成的，同时，它也受其附近的原料与市场的影响。

1) 鲁尔工业区：联邦德国西部的鲁尔区是该区中最重要的工业集中地

区。它沿南北向的莱茵河与东西向的鲁尔河流域发展，除前联邦德国，还包括与其毗连的法国、比利时、荷兰等国家的一些地区。不过这些地区因政治界线而独立发展。这里的工业发展得力于附近的煤田与铁矿。钢铁工业的发展带动使用大量金属的机械，机车、刃具与军事等工业。这里交通方便，由于莱茵河可航行大船，并可经鹿特丹入海，故运费便宜也是其有利条件。当今，由于西欧组成共同市场，而且前联邦德国与附近几个国家实行煤钢联营，促进该工业区进一步发展。

2) 莱茵河中部工业区：该工业区位于莱茵河中部城市法兰克福、曼海姆、斯图加特及其周围地区，并包括法国东部的洛林，以及卢森堡。虽然该区在前联邦德国部分缺乏丰富的原料，但是那里是铁路、公路、航空网的枢纽。法兰克福是前联邦德国最重要的金融和商业中心。斯图加特缺原料，发展的高技术及高产值的车辆，曼海姆生产化学制品、合成纤维、染料、药品等。法国的洛林与卢森堡是铁矿所在地，这里是西欧重要的钢铁基地。

3) 英国中部工业区：该区位于英格兰北部和苏格兰南部，它是英国工业革命的起源地。该地 19 世纪时是世界重要的钢铁、纺织和采煤业的重要地区。但是到 20 世纪在德国、美国，以及后来的日本的竞争下，该区地位有明显下降。不过，由于它有原来的基础和长时的发展，本区仍然是欧洲的重要的工业区。

4) 意大利北部工业区：意大利北部的波河地区占意大利面积 1/5、人口占 1/2、工业产量占 2/3，是欧洲的一个重要工业区。在开始时，廉价的劳动力与阿尔卑斯山水力促进工业发展。到本世纪，这里的工业的发展以化学工业、机械制造、汽车、纺织等工业为主。

3. 前苏联的工业区。前苏联的工业发展比西欧晚，在其 5 个工业区中，有 3 个完全是十月革命后建立的。

1) 中央工业区：该区是前苏联最老的工业区，它位于莫斯科及其周围。该区工业产值占该国的 1/4，其主要原因是接近消费地区。其工业产品是属于价值高的技术产品。莫斯科的工业主要是纺织、化学、机械、精密仪器、电子及轻工业。其 30% 的工人在棉、麻、毛、丝的纺织部门劳动。

2) 乌克兰工业区：在该区内，有顿涅茨煤田，克里沃罗格铁矿。这里是前苏联最大钢铁工业的所在地，生产的生铁占全前苏联产量的一半，钢材占 40%。

3) 伏尔加工业区：该区沿着伏尔加河与卡马河，是在二次大战时迅速发展起来的。这里有丰富的石油和天然气。工业有伏尔加格勒（斯大林格勒）的冶金，萨拉托夫的化工，古比雪夫的炼油，等等。

4) 乌拉尔工业区：乌拉尔山中发现的矿物类型超过 1000 种，是世界上矿产资源最丰富的地区。其中著名的有铁、铜、钾、锰、铝土矿和钨等。虽然这里金属矿很多，但缺乏能源。煤来自卡拉干达和库兹涅茨克，石油和天然气来自伏尔加河流域。这里已发展起来的工业有冶金、化工、机械等重工业。

5) 库兹涅茨克工业区：这里是俄罗斯重要铁矿与大煤田所在地。工业中心集中在新西伯利亚城，工业有机器制造、冶金、化工与轻工业。

4. 日本的工业区。日本的工业在二次世界大战后，特别是 60 年代后，取得全世瞩目的迅速发展。现在，它已超过西欧各国，按产值计已占世界第三位，仅次于美、俄。日本是岛国，国内资源贫乏，其原材料与能源大多依靠

进口。例如，其铁矿只占世界 0.2%，可是其钢产量却占世界的 15%。尽管日本远离世界原料产地与市场，但是海运的发达，有许多优良的海港为运输提供方便。

西方人奇怪的是远离传统的欧美工业区的日本为什么能生产出需要高技术工人才能生产出高质量的产品。在面临对资源短缺情况下，它所能利用的有利资源就是低工资的劳动力。因此，它把工人进行有效训练与合理组织以完成高技术生产。同时对高质量的产品制订责任制，并通过强制实行以维持标准。另外，日本在看到西方国家已有自动化工厂，不发达国家缺乏足够的技术工人时，它便发展劳动密集型的高技产业与其竞争。于是，日本的电子、精密仪器、船舶、照相机、收音机、电视机等行业得以迅速发展，并在世界占领先地位。现在，其汽车产量又超过美国居世界第一位。它的四个工业区都在沿太平洋地带。

1) 京滨工业区：这是日本最大的工业区，位于东京及其附近，包括其东面鹿岛工业区的钢铁、化工工业。主要产业有仪器、电子、汽车、机械和钢铁等。

2) 阪神工业区：以大阪、神户为中心的地区。这里是日本最大的贸易港。工业有船舶、车辆、机械，以及钢铁等工业。

3) 中京工业区：它位于东京与京都之间，以名古屋为中心。工业主要有纺织、陶瓷、汽车、机械和钢铁、炼油、化工等。

4) 北九州工业区：它原是日本最大的煤产地，利用进口的铁矿石，建成了日本过去的钢铁、化工与军火工业基地。现在是日本的第四大工业区。

5. 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区。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为了摆脱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与经济控制，独立后的国家都努力开发工业，以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并已取得很大进展，一些城市及附近地区出现了许多工业，形成工业区。

1) 拉丁美洲的工业区：主要集中在巴西的东南沿海、阿根廷的东部与墨西哥的中部。巴西东南沿海的里约热内卢和圣保罗大城市及其附近是巴西的工业集中地、主要有钢铁、石油、汽车、纺织等工业。近来，高技术的产品如飞机、电子等工业也有较大发展。阿根廷工业集中在其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周围。这里也是交通、金融、航运的中心，主要工业部门有钢铁、炼油、肉类加工、面粉、纺织、水泥等。墨西哥的工业集中在中部的高原，以首都墨西哥为中心的地区。墨西哥城人口达 1400 万是世界第一大城市，70%的工业集中在这里，包括钢铁、化工、炼油，以及各种轻工业。

2) 亚洲的工业区：近来除日本以外，我国的台湾、香港及新加坡、南朝鲜成为新的工业较发达的地区与国家。它们已完成传统的劳动密集型的工业发展阶段，正在向资金密集与技术密集型过度，其产品在世界市场有较强竞争力，在世界外贸市场占有相当份额。

印度独立后大力发展工业，现已形成东部以加尔各答、西南部以孟买、西以阿默达巴德、南部以科因巴托尔等城市为中心的几个工业区。前三者历史较早、后者是新发展起来的工业区。原来印度以棉麻工业较著名，现在钢铁、化工、机械、汽车、飞机以及各种轻工业都打下较好基础。

此外，像东盟各国的首都等大城市，如巴基斯坦的卡拉奇、拉合尔都是该国的工业集中地。西亚的科威特、伊拉克、沙特、伊朗等国由于石油资源丰富，大量出口石油换取外汇。各产油国的石油化工等工业都有较大发展。

在我国，过去由于帝国主义侵略的影响，工业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解放后内地工业有较大发展。现在沿海地区有辽南工业区、京津唐工业区，沪杭宁工业区、珠江三角洲工业区。在内陆地区以中心城市为主的有西安、兰州、武汉、重庆等工业区。现在我国已初步建成独立的工业体系，为我国工业化进一步发展打下了基础。

6. 非洲的工业区。近来，非洲工业发展较快的有埃及、尼日利亚、阿尔及利亚、突尼斯、摩洛哥、科特迪瓦等国，并都形成一定范围的工业区。南非的工业比较发达，除采矿业外，冶金、电力、石油、机械、食品等工业基础较好。

7. 大洋洲的工业区。澳大利亚采矿占重要地位，其轻重工业集中在东南部，以悉尼、墨尔本和阿得雷德等城市为中心的地区。

（三）第三产业中的交通运输业

第三产业中的交通运输业的分布与第一、二产业关系相当密切，在形式上亦非常一致。我们可以看到，西欧、北美、俄罗斯欧洲部分与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交通网络都十分发达，铁路四通八达、公路密如蛛网。仔细分析可找出各国、各地区的差别。例如，俄罗斯的运输以铁路为主，公路为辅。水路的比重小，并有很大的空间和时间上的局限性。这与俄罗斯河流的地理分布、气候寒冷、冬季时间长、道路积雪、河流结冰有关。美国的铁路里程为俄罗斯的2倍，公路里程为其5倍，而公路的路面标准与宽度也胜过俄罗斯。在美国公路运输占重要地位，铁路处在衰落中，甚至有的铁路已被拆除。西欧一些国家，如荷兰、德国沿莱茵河水运十分发达。荷兰80%的货物靠河流与运河由水路运输。在法国与英国铁路运输仍占重要地位，但公路运输也较发达。在意大利，公路运输地位远比铁路与水运都重要。这与该国地形崎岖不利铁路修建以及半岛窄长河流短促不利航行有关。近几十年来，航空运输有很大发展，特别是在客运方面，据1982年的统计，世界上年客运量超过1000万人次以上的机场共21个，其中14个在美国，占2/3，以人数计，美国占3/4。可见，航空已成为美国重要的普通交通工具。其余七个机场分别是英国的伦敦、德国的法兰克福、日本的大阪、加拿大的多伦多、意大利的罗马、埃及的开罗和西班牙的马德里。

相比之下，发展中国家的交通系统尚不尽人意。在亚、非、拉地区，公路与铁路都集中在沿海及少数地区。在内地有大片空白，甚至有些国家至今还没有铁路。在发展中国家，铁路里程较多的是印度。由于这些国家交通不发达，而且标准低，车辆不足，这也是工业进一步发展的一大障碍。

二、工业革命的起源与扩散

前述工业区的分布正是说明工业革命的源地及其在世界上的扩散范围与程度。在工业革命以前，人们所获得的必需品来自农业，因此，人们对它给予极大的关心。但是，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有采矿业和某些工业品生产，如各种工具、用具、武器、服装、交通工具（车、船）等。这些工业产品在农业社会中逐渐出现，以保证人们能够生活和进一步生产。可是，与现代工业品相比，其最大特点是这些产品都是手工制作的，制做过程既费工又费时，产量有限，价格较高，享受这种产品的人是有限的。

在工业革命前的西欧，这些手工业产品都在两个明显不同的系统中进行。这就是家庭工业和行会工业。家庭工业的历史是很久远的，它是在农民家庭和农村中进行的生产。农民们用手工劳动生产各种产品，有的自用、有的供庄园主享用，还有些可以拿到市场去出售。总之，他们仍然是农民，手工业是他们的副业。这种副业也有专业分工，例如有织布、缝制衣服、制鞋、磨粉、制作手工农具。这些传统的技艺代代相传得以继续下来。相比之下，行会是工匠们的职业组织。工匠们有较高技艺，住在城市里，其制作活动不再是副业，而成为赖以生活的职业。他们技巧不是祖传，而是经过学徒阶段由师傅传授，他们的职业以成为行会的成员才能得到保障。行会成为专业于某种手艺的工匠们为保护自身利益的互助组织。当时，有纺织工、制革匠、泥水匠、面包师、铁匠、石匠、木匠……等行会。每个手工业者必须属于一个行会，否则他就没有权利在城市里从事他的手工业生产。

（一）工业革命的起源

虽然家庭工业和行会工业在许多方面是不相同的，但是也有共同的特点，即两者都是靠手工操作。这种共同的特征，在工业革命的冲击下已经发生很大变化。今天，除少数特殊的手工艺品的生产仍采用手工生产以外，其他在工业化的国家和地区已经很少采用。

工业革命于18世纪中期开始于英国。其所以称革命，是因为它不单带来生产技术上的革新，而且也给我们的经济、政治、社会和思想意识带来巨大变化。这次革命是从一系列生产技术的发明开始的，给生产力的发展以极大推动，出现神话般的奇迹，最终导致人民生活水平的迅速提高。

1. 最早发生变化的纺织工业。在工业革命前纺纱、织布都是农村的妇女与儿童从事的手工劳动。那时经营纺织品的商人单人走村串户把羊毛分发给各户，这一定日子取回产品。

在1733年纺织业中有人发明了飞梭。把它用在织布机上，只要用脚踏板，飞梭就自动穿梭织布。织布机的改进加快了织布的速度，随着织布加快，出现的矛盾是纱的供应不足。到1765年，一个织工发明了一种手摇纺纱机，机上装有16—18个纺锤可以同时纺纱，其效率大增，纱的产量也迅速提高。这样就解决了织布机上纱的供应不足的问题。但是机器仍然靠人力劳动。

1769年用水力转动的纺纱机出现了，从此机器的转动由水力代替人力。经过以后的改进，纺纱机用水力驱动能转动2000枚纱锭，而且纺出的纱既匀细又结实。接着水力驱动的织布机也出现了，纺纱织布效率提高了40倍。因为这些机器需要水力驱动，所以纺与织的工作有可能脱离千家万户的家庭劳动走上集中生产。工厂选址视水力条件而定，多设在水流较急可以驱动机器的河流岸边。

蒸汽机的出现使纺织厂地点发生很大变化。原在苏格兰格拉斯哥大学当实验员的瓦特研究了当时已发明的蒸汽机的种种缺点，经过其不断的修改、实验、终于在 1769 年制造出单动式蒸汽机，用于矿井抽水。于 1784 年又发明联动式蒸汽机。这给机器提供了新的动力来源，对工业革命的发展起了很大推动作用。

利用河流水力的纺织厂，由于河流受季节影响，水流时急时缓很不稳定；生产活动很难均衡进行。另外，水流湍急地方两岸地形崎岖，影响工厂建立，交通不便影响原料供应与产品在市场的销售。蒸汽机的出现解决了动力来源问题，使其摆脱自然条件与地域的限制，而且工厂可以获得稳定而均衡的生产。

工业革命实际上是从纺织业开始的。在英国，大约到 1830 年前，工厂（factory）或工业（Industry）指的就是生产棉布。除去纺织业以外，在工业革命开始时的所有其他工业，包括其间接有联系的产业所雇佣的人员，还不及纺织业的工人（150 万）多。纺织业发展使英国获得很大利益。1776—1780 年，棉纺织品出口每年达到 670 万英镑。兰开夏生产的棉布有 1/4 出口到印度。英国纺织业的巨大发展，刺激美国棉花的生产与其南部利用黑奴发展种植园经济。纺织厂的建立需要大量的钢铁，对钢铁工业的发展产生巨大推动力。

2. 钢铁工业的兴起。

传统的炼铁是小规模的乡村工业。铁的冶炼是在靠近矿点附近的小炼炉中进行的，所用燃料是木材烧成的木炭。炼铁过程中所发生的化学变化，并未被该行会的师傅了解，他们甚至相信流传好几个世纪的迷信，以为某些仪式和祭礼会帮他们炼出铁。工业革命的冲击使传统的炼铁技术发生根本性变化，迷信的、荒诞的仪式全被抛弃，出现的是科学的、大规模生产的新工业。

炼铁需要把铁矿石放在鼓风炉中，把矿石熔化并变成便于运输的生铁块。如果需要，可以进一步把生铁块再加热熔化或炼成生铁、熟铁或钢。炼铁和钢的过程要使铁不断加热与冷却，虽然这是花时间的技术活，可是更困难的是，无法使炉子长时间保持相当高的温度。

后来，由于用鼓风炉与焦炭产生高温，以加速矿石熔化，并利用锻压除去杂质，从而把生铁变成熟铁与钢的技术的发明，使铁与钢的产量不断提高。这样钢铁工业的技术发展，产量提高转过来又对采矿与采煤提出了新的要求。

由于纺织业和冶金业的发展，带动了采煤、机械、化学、食品等工业与交通运输业的发展。

3. 采煤业。钢铁生产的发展需要大量的燃料。过去使用木炭，由于木材还需用于造船、建筑、家具和供暖而出现木材供应不足。在采用焦炭代替木炭以后，煤既用于炼钢铁，又用于蒸汽机，因而需要量大增。煤是一种体积大、又比较重的物质，不仅要从地下开采出来，还要把它输送到需要燃料的地方。虽然英国的储煤量充足，但开采需要机械、运输需要车辆，这又关系到机械工业发展。除去采煤与铁矿石，也还需要其他金属矿，如铜矿等，因此，又促进多种采矿业的发展。

4. 机械工业。瓦特由于发明蒸汽机而名声大振，同时他也看到蒸汽机的前途，遂于 1795 年决定不再在工厂担任顾问，而与别人合作在伯明翰开设工厂，专门生产其经过不断改进的新机器。这开创了需要技术专家来发明新的

机器，应用与改进现有机器，以及维修与装配机器的先声。同时，大规模地工厂化地生产机器的机械工业也开始出现了。

5. 运输业。新出的机械工程行业对交通运输，特别是对运河与铁路产生很大影响。运输业也对工业革命的扩散起到重要作用，同时也为工厂所需的原料、市场所需的成品，以及工人们到各地工厂就业提供了方便。

在 1761 年，英国在曼彻斯特与沃尔斯雷之间修了一条运河，从此英国走向兴建运河的高潮，它使各种工业产品的运输既迅速又便宜。该运河在 1767 年又向西延伸，使船可以由内河转向海洋。

可是，运河很快又被另一运输工具所取代。这就是工业革命的另一推动力——铁路。当时称火车为“铁马”。这是由于对机车和铁轨两项独立的机械的改进而实现的，不是某一个人单独发明的。

在 1784 年，有人开始使用蒸汽机为动力的火车头。可是，当时在城市内拥挤的街道上行驶这种机器是不实际的，也是行不通的。但是，在 1767 年，就有人在柯尔布鲁克代尔 (Coalbrookdale) 煤矿到塞文河之间建了铁轨以加快马拉煤车的运行。虽然有铁轨的发明，然而用蒸汽开动的机车在上面运行被认为是不可能的，因为铁轮很容易滑出轨道。到 1812 年，有人想出在车轮上加边的办法，防止机车脱轨。于是在 1821 年第一条公用铁路在英格兰北部的达林顿和斯托克顿之间建成。它使用的是斯蒂芬逊所设计的机车。在 1829 年，这种机车在利物浦与曼彻斯特之间铁路上与马车的比赛中取得胜利，对其广泛使用起了推动作用。那时机车每小时速度约为 38.6 公里 (24 英里)。

6. 化学工业。纺织业带动了化学工业的发展。棉花纺成纱，织成布之后，需经漂白才能染色。随着服装工业对时新的花色布的需要，各种漂白剂和染料开始出现。

传统的漂白方法是首先把纱或布放在燃烧植物的灰分溶液里浸泡，然后放在酸奶中经煮或漂洗，最后晒干。在 1746 年，就有人建立工厂，用从燃煤中获得的硫酸代替酸奶。在 1798 年，又有人用氯气和石灰制成漂白剂以代替硫酸，因为使用这种漂白剂比硫酸安全得多。

与此同时，硫酸也被用来制作染料。硫酸与各种金属化合形成不同的硫酸盐。硫酸盐的颜色随金属而改变。硫酸与铜化合的硫酸铜溶液呈蓝色，与铁化合呈绿色，与锌化合呈白色。

当今的化学工业与纺织工业的关系更为密切。除去纺织工业使用的天然原料——棉、麻、丝、毛——外，还通过化学工业生产的各种化学纤维，例如尼龙、涤纶和奥纶，这些都是从石油和煤里所提取的化学物质的制品。因此现在最大的纺织厂往往是与化工厂建在一起。

7. 食品工业。由于化学工业的发展又引出另一特殊的新工业，即食品工业。随着工业的发展，在工厂的工人越来越多，他们既无时间做饭，也无时间采购新鲜的食物。因此他们需要各种加工好的食物。虽然从很早以来，大家都知道那些保存食物的传统方法，如风干、发酵、盐腌、酸渍等方法，但是，19 世纪时的居民却很少使用这些方法。

1810 年一位法国糖果商采用沸水灭菌和装入玻璃瓶的办法来保存食物。1839 年又发明用马口铁罐来保存食物，具有更大的实用价值。因为它比玻璃瓶轻、价格又便宜，而且也容易进行灭菌处理。

当时大规模生产罐头食品的障碍在于把罐子放在沸水中的处理时间长。于是化学实验在这方面又起了作用。在 1861 年发现，把氯化钙放在水里，可

以把沸水的温度从 100 提高到 116 。这种方法可以使罐子需要放在沸水中以确保安全的时间从 5 小时降到 40 分钟。这一年罐头的产量就增长 10 倍。

（二）工业革命的扩散

19 世纪的中期以前，英国在工业发展上垄断了将近一个世纪。当时，英国煤的产量占世界的 2/3，棉布占 1/2 以上，铁产量超过 1/2。英国获得“世界工厂”的誉称，它的经济力量远远超出其他国家。为了维持其工业革命带来的巨大经济利益，英国政府极力阻止当时的新发明与革新向外扩散。尽管如此，这些技术成就最终还是扩散到英国以外。

英国的工业生产技术扩散方向有二，一是向东传到欧洲大陆，一是向西越过大西洋传到北美洲。后来又从那里向世界另一些国家扩散。

1. 在欧洲大陆。首先接受工业革命的是比利时。19 世纪后期又在法国与德国扎下根。在比利时开始是在采煤方面使用新技术，法国首先是接受用烧煤的鼓风炉来炼铁，德国最先是建立棉纺厂。但是，当时欧洲各国的工业发展却受到落后的运输设备与不稳定的政治所制约。法国的大革命与拿破仑所进行的战争使欧洲处于分裂，德国直到 1871 年才成为统一的国家。在 19 世纪中期以后，工业革命才在荷兰、意大利、俄国和瑞典等国先后开始。

2. 在北美洲大陆。那里近代工业开始得稍晚于西欧，但是，其发展速度则快得多。美国在独立时还是个农业经济的社会，其工业制品依赖从英国进口。所以价格比较高。美国第一家纺织厂于 1791 年建于罗德岛。1808 年以后，纺织业发展迅速。1808 年纺织业拥有纱锭 8000 枚，第二年即增加到 31000 枚，1811 年增到 80000 枚。因那时美国为避免卷入欧洲的拿破仑的战争，故对欧洲贸易实行禁运。

到 1860 年，美国已成为世界上仅次于英国的第二大工业国。其实，那时美国工业生产主要靠其丰富的天然资源，而不是靠广泛使用工业的新技术。只是到 19 世纪末，美国才进入钢铁工业大发展阶段。

3. 在其他地区。在 19 世纪末与 20 世纪初，工业革命才进入东欧、日本，以及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和地区。第二次大战后，工业革命才开始向亚、非、拉一些国家与地区扩散。虽然在这 200 多年间，工业革命已从英国扩散到世界各处，但论范围仍不普遍，只集中在少数地区。工业化的程度各地的差距更大。

4. 工业革命的阻力。工业革命具有提高劳动生产率、减少繁重的体力劳动，从而生产出大量的物质财富等优越性，成为不可抗拒的潮流。可是，就其扩散来说却受到各种阻力。英国为了自身利益阻止印度的工业发展就是一例证。原来印度虽然是英国的殖民地，但是印度纺织业也十分发达，其产品销售到很多地方。1815 年印度出口到英国的棉织品的价值等于英国出口到印度的 50 倍。可是英国采取高额关税的办法，保护自己的棉纺业，对印度则实行“自由贸易”政策。结果印度的棉纺织业一落千丈，昔日棉纺业发达的城市走向衰落，从业的人员被迫返回农村；生产的大量棉花只好出口到英国，织成布后再返销到印度市场。有人估计，这使印度的工业的发展推迟了半个世纪。如果美国没有摆脱英国统治走上独立，其命运也可能与印度相似。

殖民地国家在帝国主义的统治下，虽然也建立起矿井和种植园，修建了铁路、公路和港口以及一些加工企业，但其经济实权掌握在外国资本家手中，殖民地国家只能是提供原料和半成品的基地与产品销售的市场。由于资本家所获得的利润被提走，当地的经济仍然处于贫穷落后状态。

今天绝大多数殖民地已相继取得了独立，它们为了本民族的繁荣与富强，都在致力于工业化。因此，工业化的地区比过去扩大了不少。但是，由于发达国家掌握着大量资金、垄断着先进的技术，加上其组织管理上积累的经验，在经济上与生产上的优势越来越强。相反，过去落后的国家今天虽然由于接受工业革命的扩散，有些已有相当进展，但就大多数国家与地区而言，受着各种因素的制约，进展缓慢，与先进国家相比，差距不是缩小，而是在扩大。据世界银行 1984 年的资料，在 1800 年，发达国家人口占世界的 26%，产值占世界的 56%，按人均产值，为发展中国家的 3.64 倍。到 1950 年，发达国家人口占世界的 33%，产值占 83%，人均产值为发展中国家的 10.04 倍。1980 年，发达国家的人均产值等于发展中国家的 11.28 倍。可见发展中国家在工业化过程中处于越来越不利地位。许多发展中国家采取了有力措施，使大大加快本国工业化的进程。中国、巴西等国就是突出的例子。

三、工业生态学

工业的区位受自然环境的影响十分明显，主要表现在原料与能源方面。

（一）资源因素

工业企业需要的可更新的资源和不可更新的资源的分布都有一定的地域限制。由于原料的重量和体积的大小、是否易于腐烂变质、制成品的重量和体积情况，以及是否易于运输等条件的不同，对企业区位都产生不同的要求。

1. 利用价格低廉和加工后体积与重量大大减少的原料的工业区位往往选择在原料的产地。例如，利用品位低的矿石的冶炼厂就是这样。美国匹兹堡的钢铁企业就是放在宾州的煤田区，因为炼钢过程中需要大量体积大、价值低的煤，工厂设在那里可以免去煤的运输。炼钢过程中使用的煤要炼成焦炭，炼焦技术发生变化，其区位条件也发生改变。原先炼焦中产生的许多气体或液体物质是没有价值的，故炼焦集中在煤产地。随着技术的进步，这些物质成为很有价值的化工原料（煤焦油、煤气），而且有些可以在炼钢中发挥作用，因而炼焦厂就转向与钢铁厂相结合。原先，钢铁的冶炼需要较多的焦炭，随着技术的改进，焦比减少，这就使钢铁企业趋向于市场要比趋向于原料要更有利。

2. 加工后产品的价值和特点影响工厂区位。某些产品经加工以后体积增大，不便运输。这类产品的工厂区位趋向市场。例如，制作软饮料瓶的工厂。其产品价格不高，比起原料来增大了体积、运输过程中易于破损。另一方面里面装的物质主要是到处可以获得的水，这类工厂分散设在消费量比较大的城市是有利的。可是当运输条件改进和瓶子用后即被抛弃的话，则瓶子工厂也可设在人口不太多的城市。

3. 耗能量影响的工厂区位。当原料加工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能源的企业，应设在有价廉而又稳定的能源地方。炼铝的工厂首先考虑的是有水电站的地方，那里可以提供廉价的电力，使铝的成本大大下降。

如果加工过程中原料的重量和体积都有很大损失，同时又需要低价能源的话，则工厂可以选在原料产地，也可以设在能源便宜的地方。例如，造纸工业多位于森林附近地区，但也有设在水电站边以利用廉价的电力。

4. 需用保鲜原料的工厂的区位。如果产品的原料易于腐烂，这类工厂靠近原料产地为好。蔬菜和水果罐头往往靠近原料产地。这类罐头在装进新鲜的原料以后在几分钟内就予以冷冻处理。不过，运输条件和技术的改善也会使区位条件变化。如牛奶加工由于冷藏技术的应用，变质的可能性大大下降，就日益趋向于市场方向。

5. 需保鲜的产品的工厂的区位。当最终产品比原料容易腐烂变质时，工厂多选在市场地区。如冰激淋厂就是个很好例子。面包房和啤酒厂过去也是这样。啤酒现仍建在大城市，面包房原来在城市内比较分散，现在面包房的规模越来越大，生产点越来越少。

（二）能源因素

工业企业在加工原料转为成品过程中都需消耗能源，所以能源对区位亦有相当影响。

在工业化的早期，交通运输尚不发达，长距离的运输工业原料是不经济的，因此，工业趋向煤产地。铁路的出现使这种情况有很大改变。电可代替蒸汽所产生的能，而且电的传输比较方便，可是发电需要大量燃料，因此发

电厂多建在煤矿附近。后来，石油和天然气大量开采，并且通过管道运输，这对利用石油和天然气作燃料的发电厂来说，比用煤的在区位上受到的限制小。石油开采技术改进，大型油轮的出现，使缺煤和石油的国家和地区在沿海地区利用进口石油建立发电厂。这样发电厂又趋向于沿海地区。原子能发电站使用少量的铀作燃料而不受运输条件限制，但冷却水需要量较大，水成为限制因素，所以核电站往往建在有充足冷却水的地方。从安全考虑，应建在离人口密集地区较远的地方。利用水库发电则要考虑河流水文与建库的地质、地形条件。

能源的区位反过来又影响工业的区位。特别是一些耗能量比较多的企业，在其区位上受能源条件的影响很大。前面提到的炼铝工业就是个例子。由于其需电较多，往往在远离其原料产地数千公里有便宜水电供应地方设厂。虽然原料运费高，但总的说，这样作在经济上仍是可行的。

（三）地形与气候因素

地形条件对工业的区位亦有一定的影响，这是因为工业生产是集中进行的，它需要较大面积的土地与平坦的地形，这样有利于各专门生产某部件的车间的合理配置。同时，原料的贮备，产品的储存，都与厂址附近地形有关系。另外，大批工人如果住在工厂附近，则需要土地建筑住宅与服务设施。地震、泥石流、滑坡、地基的承载能力等情况对厂址选择亦有影响。由于现在运输条件有了改善，地形的影响范围有了缩小。例如，日本一些沿海地方地形崎岖、平原狭小，可以利用廉价的海上运输工具，故宁肯花很大投资来开山采石填海造陆。我国的宝山钢铁企业，由于考虑利用进口铁矿石与产品接近上海市场，尽管地基松软，但采用打桩及建造码头等办法克服其不利条件，将宝山钢铁公司设在上海黄浦江边。

气候因素与地形相比作用要小些，因为现在用人工控制室内小气候比较可行，所以限制就比较少。这种办法实际是用改善小气候办法以补偿大气候条件的不足。例如，过去干旱地区，由于气候干燥，空气中水分少，湿度低，棉纺中纤维易于折断，故一般都不把棉纺厂设在干旱地区。尽管该地区由于温度条件好，加上有良好灌溉，能生产大量优质棉花，但不宜就地纺织，只好输出棉花，进口棉布。随着科技进步，人工已能控制温度与湿度，现在情况有了变化，可在当地纺纱、织布。除去温度、湿度以外，还应当考虑风向、风力、风速、空气清洁度、暴雨，以及与气候有关的洪水等对厂址的影响。

（四）工业企业对环境的影响

工业的发展、工业企业的建立是近代文明的一大表现，但是近几十年亦看出其产生的许多问题，它是以严重的环境污染为代价而取得的。工业的发展不仅越来越多地耗费了大量的不可更新资源，而且也破坏了自然环境。以铁矿石、煤和石油为例，每年的开采量都数以亿吨计。这些原料都是地质历史时期形成的，从人类历史来看，并不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经长期开采而是越来越少了。对它们无节制的开采往往对地面带来巨大的破坏。在可更新的资源方面，以世界森林面积与木材蓄积量为例，采伐量与更新量现已明显不能维持平衡。

工业发展给自然资源带来的巨大消耗与破坏只是事物的一面，另一面是，它把生产过程中没有利用的物质以“废物”形式排放到环境中，污染了环境，甚至威胁人的身体健康与生物的生存。我们所说的废物包括，工业企业排放出来的废气、废水、废渣。由于这些“废物”到处弥漫，改变空气质

量、使水质变坏，它“强迫”居民不得不呼吸受污染的空气，不得不饮用污染水，并给他们的健康造成很大危害，出现奇怪的病症，如水俣病，疼疼病。在污染严重地区，癌的发病率明显上升。人们把这种污染称为“公害”。

公害最突出的例子就是酸雨。由于燃烧煤与石油而释放到空气中的大量二氧化硫，经过雨水下降到水体和土中，不断积累的结果使酸度逐渐升高。由于雨水中含有较多的酸，故称酸雨。它使树木大片死亡，使森林遭到严重破坏；水中生物，特别是鱼类难以生存，甚至发展到水体中的生物绝迹；土的肥力下降，影响作物生长。北欧的瑞典和北美的加拿大东南部则是西欧与五大湖工业区造成的酸雨的牺牲品。至今尚未找到解决这一问题的有效办法。

尽管污染问题在一些地方由于治理而有所减轻，但整个世界来看仍然是严重的，成为当前世界所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对于未来，许多专家对此并不乐观。人们在思考，环境污染难道是工业化过程必须付出的代价吗？工业文明是否能以其技术与发明克服其发展所带来的危害？工业文化是否可以与环境和谐相处，还是需要重新考虑？

四、工业、交通与人文因素的关系

工业与人文因素的关系，表现在经济方面主要有劳动力与市场两个问题。

（一）劳动力因素

工业劳动工资的费用对价格的影响各有不同。有的工业使用劳动力较多，同时对工人的技术水平、文化知识与熟练程度要求比较低，这样，个人工资水平不高，但是需要工人数量多。这类工业企业是趋向劳动力供应充足，而劳动力价格又比较低廉的地方。这类企业称为劳动密集型企业。纺织工业就是劳动密集型工业的例子，尽管现在纺织技术在不断提高，但是纺织工业与其他工业相比，仍然需要较多的劳动力。在美国、19世纪时，大部分纺织工业集中东北。那时那里有大量的欧洲移民涌入，他们进入纺织工业，工资低、劳动时间长。可是，从20世纪开始，他们要求增加工资，改善工作条件。工厂主为了获得较多利润，就把工厂迁往南方，在那里可雇佣低工资的工人。这说明，在劳动力供应不很充足的国家和地区，劳动密集型工业往往把工厂建在工资低、劳动力充足地区。相反，在劳动力充足，而就业困难的地方，劳动密集型工业往往把低工资的工人吸引到工厂附近。发展中国家往往属于这种情况。

工业生产中，对工人的技术要求比较高，而其产品多是体积小、价值高，如计算机、照相机、手表等。这些工业往往称为技术密集型企业。技术工人需要训练与培养，有的又受传统技艺与历史因素影响，在别的地方难以形成。同时有技术的工人，由于个人财产（他们相对较富裕）、家庭、社会的联系，生活习惯，甚至债务关系与可能引起的损失等原因，不愿迁移到他处。对这类有技术的工人，为促进其迁移往往需付给搬迁费用以作补偿。然而，在较年轻的人中，其迁移就比较容易。因为他有的还未成家，个人财产与社会联系都比较少，有的甚至愿到新地方去谋求高工资或更有前途的工作的机会。相比之下美国劳动力的流动性比欧洲要大，这是因为传统习惯的原因。现在还有一种高技术工业，它们多为电子工业和尖端应用产品的生产，其工业多分布在科技人员集中、环境优雅的地方。

劳动力的数量与技术水平对工业企业区位的影响，多与劳动力的价格有关，因为，它直接影响产品的成本，这对工资在成本中占重要地位的企业特别重要。劳动力的价格取决于以下几个因素。首先，影响劳动力价格的是当地的生活费用。一般是一地的生活费用越高，劳动力的价格也越高。因为每个劳动者要吃、穿、住，要往返的交通工具、养家活口，要文化娱乐活动。如果劳动工资过少，劳动者无法生活，则劳动者就要转移他处，当地只有提高劳动者收入，才能使其留下。一般城市越大，各项生活费都比较高，故工资水平也比较高。城市小生活费用低，则工资水平也较低。可是在大学城往往相反，出现例外情况。大学城由于学生在假期与学期的业余时间（如半工半读学生）寻找工作机会，以解决学习与生活费用的不足，故劳动力出现过剩而使工资水平低。因此，生活水平相对高，而工资水平却相对低。其次是劳动力的供给。过去劳动力供应充足成为吸引工业的因素，但随着机械化的进展，劳动力供应并不紧张，甚至出现剩余，故在一些国家的作用有所下降。第三是劳动立法。劳动立法的不同对劳动工资有不同的影响。例如对待童工问题，有的国家禁止使用童工，这就减少劳动力市场的劳动供应，对提高

工资有利。反之，童工就会与成年劳动力争就业机会，使工资降低。还有，对最低工资的规定。这要看经济情况而定，当经济处于萧条时，政府对最低工资规定可以保证工人最低工资的收入，不致使工资过分降低。如果情况与此相反，则对提高工资不利。第四是训练设施条件。一般说来，职业训练设施往往使职工费用下降。这是由于训练费从企业转由政府负担，减少企业的支出。最后是关于劳动者的效率。在过去，认为气候条件的不利会影响劳动生产效率。由于暖气和空调的出现，则气候的影响在工业发达地区和国家作用不大。同时，机械化程度的提高，对人的体力需要比以往低。现在在劳动效率方面，工人的劳动态度与热情方面的作用越来越明显。

（二）市场因素

市场对工业企业的区位选择很重要。市场对企业区位影响往往以市场的大小、工业企业产品特点和市场的性质为转移。

市场的大小对企业是否建在那里很有作用。一般说来，城市大、居民多、消费水平高，则生产消费品的企业多选在那里，更多愿在大城市。因为，其产品可就地消费，减少产品运往市场的费用。前面提到的成品体积比原料大，运输困难的和成品易于腐烂变质的产品亦多趋向于市场。在大城市，由于工业企业种类多，在那里易于相互协作、配套。例如，生产汽车配件的工厂多设在靠近汽车装配厂附近。特别是一些工业企业要取得规模效益，多愿设在大城市，这样不但可以为本城市消费服务，而且可以利用其方便的交通，把其产品运销到较远的地区。

工业产品的特点不同，其所选择的区位也不同。如其产品需要集中供应某市场的，则集中在大城市为好，如有的工业企业其产品销售的市场比较分散，这样企业也应以分散设置较为有利。例如，农业机械产品销售农村地区，市场比较分散。加上，农业机械有的对某种作物和某地区有专用性，这样的工厂如设在大城市，则要承受地价高、投资大等不利因素。所以农业机械多比较分散，选择中等城市，而且规模也不宜过大。

市场的特点影响对港口城市比较明显。那里因为水运是最廉价的运输方式，而且那里又是商品的转运点，所以对某些企业有很大吸引力。海港城市往往通过水路或陆路把一些原料、半成品与成品集中到这里，经过加工，以适合国际市场需要则便于通过水运运往其他国家或地区；另一方面，它又由水路把其他国家的原料、半成品与成品运入，有的直接转运各地，有的则经加工再运往各地市场。所以对于产品加工后大量减重与增值的企业多被吸引到海港城市。海港往往是各个国家或地区的进出口的口岸，其原料来源、产品的种类都比一般内地城市多样化，这对各类企业来说具有很大的吸引力。

（三）政治方面的作用

政府从国家或国防等方面的利益出发，对企业施加各种影响以削弱企业在选择区位上的自主性。在军事工业方面，这种现象非常普遍。这类工业如果过分集中的话，就容易遭到敌人的袭击，使国家的安全与军事力量遭受重大损失。为此，许多国家都是采取各种措施，把这类工业分散，把安全因素放在第一位，对经济效益考虑得比较少，或根本不予考虑。如前苏联在乌拉尔地区发展军事工业。这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国法西斯占领前苏联很大一片领土，对前苏联工业有很大破坏情况下，前苏联能抵抗其进攻，并能反攻与打垮法西斯，乌拉尔军事工业起着重要作用。美国是资本主义经济，以追求企业利润为目的。尽管它距欧洲千里之遥，但基于战略原因，在第二次

世界大战时鼓励在犹他州发展钢铁工业。如果没有政府的干预，私人企业是不会选在这个经济效果差的地区设厂。美国现在的航空和宇航工业仍然是这样，在政府的干预下，促其分散，避免过分集中。在自由企业国家，为鼓励分散，政府往往通过在贷款与税收上给予优惠条件以补偿其经济上的损失。

政府影响企业选择区位的第二个理由是，为了社会福利或地区均衡发展等。因为在任何国家与地区，总有发达地区与落后地区之别，发达地区由于条件优越发展速度较快，生活水平也比较高；而落后地区由于条件差，企业不愿在那里投资，经济发展速度比较慢，甚至处于停滞、衰退的恶性循环中。于是彼此的差距不是在缩小而是在扩大。为此，各国政府往往采取行政干预，鼓励企业家在落后地区投资设厂，促进其经济发展。如意大利的北部波河流域工业集中，经济发达，而南部，特别是西西里岛上经济落后，是传统的农业地区。所以意大利政府就制订各种措施引导工业企业到南方去建厂，使落后的南方经济活跃起来，使地区之间不平衡现象有所减少。

政府对工业区位的影响表现在各级政府为某种目的，禁止某种工厂选建在某些地区。或者相反，欢迎某种工厂在那里兴建。例如，有污染的工业受到一些地方政府的拒绝。美国东部新英格兰拒绝在那里建立炼油厂与大型油轮可以停泊的“超级港口”。还有，某些美国的城市在当地有影响的及主张禁酒的教会影响下，作出决定不许在其管辖范围建立酒厂。

政府对经济影响的另一途径是关税、进出口限额，以及对劳动力和资本自由流动的政策法规。关税往往是各国为发展某种企业，保护本国的经济利益而采用的有效办法，它可限制外国某种产品进口。但也有的国家为了各自发挥自己优势从商品交换中得到好处，彼此采用减税或免税的办法。如西欧各国形成的共同市场，在经济上已结成一体，并取消大部分关税。由于参加的各国都从共同市场中获得好处，现在计划到1992年建立大市场，那时将进一步削弱关税的限制作用。对这个经济一体化的组织将来的发展，有人甚至提出建立“欧洲合众国”的设想。尽管各国还有分歧，但说明各国为了经济的发展，使政治上的分割作用受到削弱。

（四）其他因素

影响工业区位的其他因素还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是工业的惯性。由于早期在一地有了较多投资，工业形成了一定规模，并有了一批技术人员与技术工人。尽管有些条件已发生变化，但放弃或迁移则损失太大，它们多利用其某种优势，或作些调整而在原地继续存在下去。例如，美国的俄亥俄州的阿克伦，原来是美国橡胶工业的重要基地。当时靠进口天然橡胶。可是，后来合成橡胶取代了天然橡胶，使阿克伦原来的地位发生变化。但是阿克伦地方已经形成了一批橡胶制品方面的技术力量，现在主要成为美国橡胶制品研究、开发、科技信息的中心，其橡胶制品的生产企业大多已转往其他地方。有的地方则并不如此，英国原来专门生产煤的城市，曾盛极一时。随着时间的转移，煤层越挖越深，成本也越来越高，特别是由于石油能源的竞争，对煤的需要下降，不少煤矿被迫关闭。单一经济的煤矿城市走向萧条，失业笼罩整个城市，因此，单一经济的矿业城市如何增强其应付经济改变的能力是值得注意的。

其次是个人决策的作用。在私人经济的社会中，个人决策可能起到决定作用。例如，美国的波音飞机制造厂是世界著名的飞机制造企业，其生产的波音民航飞机销售到世界各国。该飞机的制造厂设在美国西北部华盛顿州西

雅图，其原因是该制造厂的老板波音住在西雅图。

第三是舒适而优美的环境。在工业方面，该条件已成为一项重要的文化因素。在工业比较发达的国家其作用越来越大。舒适而优美的环境也就是一种高质量环境，这实际上含有人为的对环境评价的主观成分。在工业发达国家，空间上的问题，如与原料产地和能源产地的距离，由于运输技术的进步与效率的提高而得到很大克服，而文化方面的作用则日益显得重要。

当然，温暖的气候、充足的阳光也是重要的，这在美国工业向南方阳光地带转移就是个明证。

此外，文化方面的因素，如博物馆、管弦乐队、图书馆、芭蕾舞团、大学等因素，对受过高等教育的、收入比较高的高级职员和技术人员来说是十分重要的。受教育机会也是其条件之一。因为文化水平比较高的人很关心自己的子女能进入有声誉的学校学习。他们喜欢居住在大学附近。因为在那里可以获得最新的科学和文化知识，了解新的信息和有关方面的成就。

（五）工业化中所遇到的问题

世界各国的领导人都把促进本国的工业发展作为最根本的任务之一。有些人甚至把这种认识当作解决某国家与地区经济问题的灵丹妙药。地理学家把一个国家工业所面临的问题看成是，与世界别的国家经济以及本国的社会文化等条件有紧密联系的问题。

在西欧、北美和亚洲比较发达的国家面临着工业增长缓慢的阶段，在某个地区的增长可能会以另一地区的损失为代价。社会主义国家以重工业作为发展经济、增强国力的基础，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但现在面临着继续增长与改革问题。发展中国家也在建立自己的工业中遇到了许多障碍。

近一二十年内，西欧和北美工业发达的国家担心其经济增长困难会危及人民的高标准物质生活。它们的工业面临的问题有 3 个，即地域上的差异、市场的停滞和国际间的竞争。

工业发达国家的工业，由于种种原因其在本国范围内地域上的分布是不均衡的，有的地区工业高度集中，有的比较集中，但也有工业十分稀疏的地区。落后地区的许多经济与社会问题的重要原因就是该地区的工业企业比别的地方少。为此许多国家采取各种政策促进落后地区工业发展，并限制发达地区的企业的增加。例如，在英国，根据地区工业发展情况划分出特殊开发区、开发区、中间区、限制区四类。对在特殊开发地区建立的工业企业，按规定可以得到政府的各种支持，其中包括贷款、拨款、减税。可是，在工业比较发达的南部和东部已划作限制区，在那里建立工业企业就要向政府购买工业开发执照，然后才能在该地建厂。西欧其他国家也多采取类似政策，并已取得一些成效。

市场停滞在于工业产品的增长依赖于国内外需求的增长。可是，在 80 年代以来，这两方面都遇到困难，因而市场呈现停滞。在国内，部分原因在于人口增长缓慢，有的甚至出现人口负增长，这意味着消费者的数量影响着产品的产量。另一部分原因在于价格提高和市场饱和，使消费者购买的工业品数量有所减少。例如汽车销售量比过去少，因为汽车的保险金、汽油费、修理费都在上涨，高级车销售遇到困难。这样，人民就转向购买经济省油的小车，也不经常为更替旧车购买新车。加上家庭购车已达饱和，于是购买新车的人不多。汽车业的停滞则影响到许多相关工业的生产。

汽车工业在许多国家不景气，还由于受到国际竞争的影响。过去这些国

家的产品在国内市场及其殖民地没有受到竞争，但现在却受到日本及一些新兴的工业国大众化产品竞争，使原已停滞的国内市场上其所占的地位发生动摇，在国外市场上既受到其他国家竞争，也受到输入国已发展起来的工业产品的竞争。

社会主义国家大多实行计划经济。这方面，前苏联情况是个典型。前苏联的计划经济是由政府全面控制和管理的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农业主要是集体所有制）。它有一个国家计划委员会制订五年的经济计划与各年度计划来指导工、农业生产等的发展。经济计划包括全国与各地区的发展目标，以及各类企业生产的各类产品及其数量。

其工业政策主要表现在3个方面。首先，计划经济把重点放在发展重工业上，特别是钢铁工业、机械工业、石油化工、矿山设备、车辆工业等工业部门。为了促进工业发展并大力发展采矿、电力和交通。可是，生产消费品的轻工业则被放在次要地位。

其次是注意工业企业在地域上的分散。其原因是防止战争的破坏，同时希望工业在各地区有合理的均衡发展。

第三是工业企业的区位尽量接近原料产地，以减少运输费用，这与西方工业国家工业企业趋向市场区位成鲜明对比。工业企业的生产是以完成国家的任务为主要目标，其经济效益放在次要地位。各种原因造成的亏损则由国家予以外贴，故企业缺乏主动活力。

前苏联的计划经济在过去发展工业方面有很大进展与高速度，但近期也遇到增长缓慢、轻工业消费品供应不足、工业企业在生产上和经营上缺乏主动性与积极性。

非洲国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深受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之苦害，几无工业可言。在独立后，都致力于工业的发展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目前虽然取得不少成就，可仍然存在许多问题。首先是缺乏方便的交通，这既影响原料的运输，也不利于市场的发展。其次，发展工业必需进口机器和雇佣外国技术专家，因为它们没有生产工业装备的工厂，也缺乏培养专门人才的高等学校。要进口工业与交通机械设备、雇佣外国专门人才都需付出大笔资金。靠自身经济力量来支付这笔费用，负担很重，这往往需要国际的支持与国外投资。

此外，非洲国家的工业还表现了时代上的差异。现在致力工业化的国家其面临的环境与工业已发达国家的工业化初期的环境不同。那时，它们不少是靠海外市场而获得发展。可是，工业化起步晚的国家可利用的市场很少。除去传统出口的原料及其半成品外，其工业品在数量上与质量上都难以进入国际市场，而国内市场则由于购买力低亦难以发展。因此对这些国家工业化来说，实际上也是一种如何从其落后的自给自足的农业经济进入文明工业经济的问题、在解决经济上所遇到问题时，也需要解决文化方面问题，如人才的培养、商品经济意识的形成等。

（六）交通与环境的关系

交通运输受自然环境中的地形因素限制十分明显。在美国的东部近海岸的阿巴拉契亚山地曾是沿海地区向中西部移民的障碍。在我国四川省四周有山脉围绕，进出交通十分困难，古栈道就是在丛山峻岭中开辟，多沿河而行，蜿蜒曲折，一面高山峭壁，一面深谷急流。古有云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充分反映道路与地形的关系。

现在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虽然可以克服交通建设上的障碍，但是其所花费的代价则是需考虑的重要因素。此外，交通运输中重要的影响是距离与经济问题。实际上交通的发展既是建设费用与经济效益之间平衡的反应，也是经济和工程技术的发展历史的反应。

1. 交通运输的历史变化。旅客对交通运输考虑的主要是速度，希望早日到达目的地。货物则是效率，既考虑所花时期，又注意费用。体积大、分量重的货物多选便宜、花费少的运输方式，质轻、价高的贵重物品则采用速度快而安全运输方式。

在早期陆路与水路相比，水路有运输量大、花费少的优点，因而在有河流的地方尽量采用水运。除了天然水道以外，往往还修建运河，开展水运。我国的大运河就是世界上时间比较早，工程浩大的一条运河。在西方则出现于18世纪。在英国，当时开运河是为了运输煤以满足工业发展需要。美国在19世纪（1825）初完成哈得孙河和伊利湖间的伊利运河，使东部沿海地区与大湖区、密西西比河流域联系起来，对东北地区，特别是纽约与大湖区南岸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这个时代可以称为运河水运时代。

不论是英国还是美国，在发展运河的时候，铁路就紧接着发展起来。在英国，第一条穿过全国的铁路于1825年开始营业。到1840年全国铁路里程就达到3500多公里。美国铁路建筑开始于1830年，尽管晚于英国，但发展很快，到1850年其里程就达到15000公里，反而大大超出英国。铁路发展的迅速使刚刚兴起的运河时代黯然失色，并取代其地位，使19世纪末到20世纪中成为铁路时代。美国铁路的货运高峰出现于1967年，然后开始下降。货客运高峰在一些发达国家则出现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在铁路竞争下，一些效益差的水运退出了历史舞台。但是一些重要河流，由于运费便宜、运量大、又是工业城市集中地区，水运仍然占有重要地位。铁路运输虽然在其他交通工具的竞争下，在一些国家开始衰落，但是工业化比较晚的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原来铁路很少，或根本没有铁路，故铁路不但是其主要的客货运输的主要交通工具，而且也是当前需要发展的重要交通工具。铁路与水运比较受地理限制比较少，它对一些国家的边远地区的经济发展起着重要作用，而且对军队运输和国防建设也起着重要作用。

海运大体经历帆船、汽船到超级油轮三个阶段。在蒸汽机被利用到船上以前，海上船只受海流与风方影响较大，只能利用风帆促进航行。当时船体不大、运量有限。19世纪初，用蒸汽机作动力的汽船出现，船体越来越大，钢材代替木材，机械动力代替了风帆，加上速度提高，海船对国际贸易与人员往来起着重要作用。第二次大战后，用煤的蒸汽机被石油作燃料的柴油机取代，动力加大，出现了吨位更大的船。特别是运输石油的超级油轮可以达到四五十万吨级。现在国际货运主要仍然是靠廉价的海运，由于取得较高效益多采用较大吨位的船，这就使其货物往来越来越集中在能停泊大船的港口使国际性的运河已不能通行这么大的船只。海运虽然在货运上仍占其运费低廉与运量大的优势，但速度慢的弱点在客运上却被第二次大战后的飞机所取代。

汽车出现后，公路运输迅速发展。正如铁路取代水运一样，它在有的国家（如美国）在陆路运输中已取代铁路。公路在克服地形等自然条件方面，与铁路相比占有优势，加上投资较少、车辆由各运货单位与个人自备，货物可以由厂家直接运到另一厂家或商店省去中间转运与装卸，故在发达国家与

发展中国家其发展速度现都超过铁路。在交通繁忙的大城市之间现又出现全封闭立交式的高速公路。

航空是第二次大战后才大规模地用于交通运输上的方式。由于其速度快，只需在起落地点建立机场，中间不需要其他基础设施（只需要少量导航的设备），特别对距离比较远，中间不利于其他交通工具的地方具有很大的优越性。但是飞机本身造价高、运载能力有限、消耗燃料多，只利于客运与价值高的商品运输，而不利于粗重商品运输。目前在距离比较远的城市之间，特别是国际客运方面，占绝对优势。

2. 运输与市场和使用者的关系。各地之间由于生产的产品不同，各种货物必然出现相互交换、互补余缺的流动。两地的距离与居民的多少影响其间的商品流动。人口越多商品流动量越大；距离越近则商品流动量越多，否则就较少。

运输费用低廉有利于商品的流通。运输费用可分为途间费用与终端费用两类。前者包括燃料、折旧费、保养与维修费及工资等。其总费用随距离而增加。终端费用包括装卸、仓储以及手续和管理费等，它与距离远近无关系，按吨公里计价则随距离下降。

3. 运输与工业区位关系。对产品销售市场范围比较广的企业，途间运输费用占重要地位。因此交通条件比较好的地方往往是工业企业的理想地点。对于生产日常用品的企业，人口集中的城市是有利的，故其区位则分散于各城市，以便就地销售，其对交通条件不太注意。在发展中国家，由于交通设施各地差异较大，首都、首位城市和港口城市与其他城市由于交通条件好和人口多，对企业吸引力很大，往往造成工业企业的过分集中，而其他地方却相当稀缺。

4. 运输系统。不同的运输方式有不同的优点。水运运费低廉、运量大；铁路比水运费用稍高，但速度较快，运量也不小；公路运输灵活方便，在短程方面有较大优势；航空运输速度快，无需线路，有利于长途客运。因此各种运输方式可以根据各地的自然，经济条件合理选择、布局，以发挥各自优势，相互配合促进经济与社会的发展。

除去上述运输方式外，现对运量大的特殊商品，在一定条件下，往往采取其他传输方式。如石油和天然气，现多采用埋设管道于地下的方式把其运送到合适地点。煤是固体，虽与流体的石油和天然气不同，但经破碎后与水混合成糊状也可利用管道运输。用作生产电力的燃料也可转化成电力通过导线传输到使用地点。

总之，运输方式多样化的今天，我们既需要注意各种运输方式的优势与劣势，也要注意技术的发展，各种交通运输方式对经济、社会、文化所产生的影响。

五、工业与交通的文化景观

工业与交通对文化景观的影响是十分广泛的。除去工业与交通本身所反映者外，其他如现代化的城市、各种耸入云霄的高楼大厦、各种现代化的设施、用具无不是工业化的产物，这些已在有关章节中有所叙述，现只对工业与交通本身所反映的文化景观作些介绍。

在第一产业中，采矿业在景观中留下特殊的印迹。露天开采的矿场在地面上堆积成山的剥离地面的土石碴，并在地挖成大而深的坑，给地面景观造成的破坏几乎难以消除。井下采矿有的造成严重塌陷破坏地面的农田与建筑。石油井架林立，废气燃烧的火焰老远就可以识别。

加工业，特别是冶金和石油化工等企业往往由于其排放的各种污染物，而遭到附近居民的反对。过去把烟囱林立当作工业发达的象征，现在则把黑烟滚滚当作公害的标志。烟囱、高炉、蒸馏塔、密集的厂房、纵横交错的管道是其外形上的特征。这种景观也带来烟尘、刺激性气体、五颜六色的废水、废渣，伦敦的烟雾、洛杉矶的光化学烟雾、日本熊本县的水俣病，使居民健康受到很大威胁。

在交通运输业比采矿业和加工业在景观方面给人的印象要好得多。各种式样的桥梁飞架水上，隧洞穿行山岭，与自然景观协调一致，并有树木、草地相配合的立交公路成为人们欣赏的重要景物。最使人感兴趣的还是水库，它不仅使人看到水流下泄形成的类似瀑布式的壮观景色，也使人们在湖光山色中享受到各种活动的乐趣。

与各类景观相联系的人，在其中进行劳动，除去体力和精神上的紧张以外，还要忍受着闷热、潮湿、噪声和各种难嗅的气体等不利的室内环境影响。今天，在一些自动化程度比较高的工厂中，劳动强度已大大减低，室内十分清洁，工人只需按各种电钮，注意各种仪表上的数据，记录与调整生产中的过程。这种环境虽与过去相比有很大改善。可是，孤独与隔绝的环境又使人易于产生单调、郁闷感。人们不得不靠闲暇时间进行周末出游与度假旅游，以调节生活。于是康乐与旅游业大发展，造成了近世新的文化现象与文化景观。

工业景观与文化关系表现突出的还是汽车。汽车出现以后，它不仅成为货物运输重要工具，也在一些工业比较发达国家成为普通居民不可缺少的代步工具。随着汽车的广泛使用，已形成一系列与其有关的文化景观。例如，不同路面，不同宽度的道路；沿着公路出现的各种路标、商业广告、加油站、修理店、汽车旅馆、汽车餐厅，以及各种停车场（有沿街的，集中的，地下的，高层的公共停车场与私人后院式的，前院式的停车场）；在重要的集聚点周围，如运动场、超级市场、机场，公园等都有大片停车用的空地。有车的人每天都要有几小时与车打交道，他们坐在车里观看外面景色，他们可以坐在车里进餐馆吃饭，坐在车里进银行取款，坐在车里看特大银幕上的电影，甚至坐在汽车里在教堂做礼拜……等等。总之，汽车已变成生活不可缺少的必需品，他们在车里接收外界的信息，利用车与外界进行各种活动，车子的式样与价值也成为反映其身分与地位的一个重要标志。在我国，许多大城市如北京、上海、广州等等，各种汽车已疾驶大街小巷，成为显著的工业交通文化景观。但是在我国号称自行车王国的国度里，更具特征性的是自行车流，尤其在每天的交通高峰时间，在繁忙的路段，骑车的人流，或者称人·车流，

夹着首尾相连的汽车流，说它像潮水一般涌进，并不言过其实。

第十一章 文化地理学和有关全球性的问题

在前面各章中，我们看到属于物质的、社会的和思想方面各种文化活动与其环境的各种关系以及其时间上的扩散、空间上的分布、景观上的表现。虽然我们是在每一章中以一种文化的五方面情况分别加以阐述，但亦能看出各种文化活动是彼此相互影响并有密切联系。本章以几个实例说明，文化地理学思想与方法在现实世界性重大问题中的作用，以及与世界前景方面的关系。

一、全球性的人口危机

世界人口剧增成为世界各国的学者、政治领导人及社会各方面人士所关注的一个重要问题。我们知道，今天世界上的人口数量是空前的。从人类出现起，经过漫长的道路，到公元 1850 年才达到 10 亿。可是仅仅 80 年后，即 1930 年，世界人口就增加一倍，达到 20 亿；到 1975 年，即经过 45 年，人口又增加一倍，达到 40 亿。目前，大多学者估计到本世纪末（2000 年）世界人口将达 60 亿。到那时，中国人口将超过 12 亿，印度人口将达到 10 亿。另外还有 9 个国家人口在 1 亿以上。相比之下，在 1950 年人口超过 1 亿的国家只有 4 个。到 2025 年世界人口约为 85 亿，到 2050 年将达到 100 亿。人口的增加、世界能够提供其需要的生活条件吗？特别是一些目前人口比较多，农业耕地有限，工业发展处于初级阶段的国家能负担吗？他们生活水平是提高？维持？还是下降？这是值得考虑的问题。世界将像马尔萨斯所预料的将是一场灾难和饥荒，来惩罚这个失去自我控制的世界，还是在危机出现以前，各个国家与每个家庭进行适当控制避免灾难降临？或者世界的科学技术的发展与共同努力分享成果，使世界的资源能养育届时达到的 100 亿人口，使世界有时间来实现其人口转变，过渡到稳定阶段。

我们知道，马尔萨斯在 1798 年提出其人口理论，指出世界人口的增长潜力大于世界食物增长能力。当时，他作为一个乡间的牧师，看到他所在的教区内出生的人数超过死亡的人数。在他周围都是表现农村贫穷的各种现象，儿童因营养不良身高出现矮化，家庭收入全都用于温饱，食物就是靠主食——面包。马尔萨斯所看到的是一个传统的农业社会，在那里土地就是赖以生存的资源。可是，在当时生产条件下，生产食物的土地能力已经负担过重。在这种情况下，他得出的结论就是，要解救人口增长产生的危机只有降低人口的增长。

马尔萨斯的思想在其论文发表以后引起广泛的争论。不用奇怪，因为他的著作出现于战争迭起、灾荒频繁的英国，而当时正是 1815 年拿破仑侵略战争以后，经济处于萧条时代。在那以后，英国情况已经变化，经济有了转变，但对马尔萨斯的思想仍在继续争论。每当萧条出现，他的思想就被重新提出来，用它对新出现于不同社会中间的问题进行分析。他的“人口的长期趋势是使其对其资源产生过分的需求”这句话经常被拿出来说明新出现的问题。虽然马尔萨斯的论文发表以来，世界人口有很大增长，世界食物的总产量也有较大增长，基本上满足了需要，并未出现世界性的严重短缺。但是今后情况如何，是否仍能保持与人口的同步增长、甚至稍快于人口增长，以保持生活水平有所提高，仍难以回答。

哈得孙研究的这一思想库的所长赫尔曼·卡恩则对未来人口情况持另一种看法。他从 60 年代初到 1982 年作了一系列研究，设想未来的世界在 200 年后几乎到处都将是人口稠密，生活富裕，并能驾驭自然力。那时的世界的人口将稳定在 100 亿。他相信 20 世纪是他所称的“大过渡”中的关键阶段。大过渡是从工业革命于 200 年前出现时开始的，并将在现在出现后工业社会的 200 年后结束。从下世纪中期开始，世界各国收入差距开始缩小，最后都会有丰富食物、舒适的住房、优质的服装、并使世界各国居民能享受到长寿的幸福。

在目前，不少发展中国家却遭遇到人口增长过快，其增长的人口往往消耗掉其经济增长中的大部分成果，用于提高生活水平部分则所剩无几。与工业发达国家相比，生活水平的差距不是缩小，而是在扩大。占人口较大比重的农村，居民仍在靠增加劳动力来增加收入，提高生活。对计划生育却遇到“多子多福”的传统文化的思想意识的抵制。尽管各国对人口压力采取各种措施，在传统习惯势力面前却收效甚微。这是世界面临的降低人口增长速度方面遇到的难题。

可是，另一方面，在工业发达，并开始进入后工业社会的国家，人口不但不增加，而且出现停滞，甚至下降的趋势。那里的居民感到人口的增加给家庭带来的现实是增加支出，降低生活水平。结果，家庭平均子女低于更新人口所需要的数量（那里更新人口指标是平均每个家庭应为 2.16），总人口数量必然下降。在欧洲，联邦德国的每个家庭平均生育率为 1.3，在各国中最低。据估计，如果联邦德国按 70 年代生育率计算，其人口在下世纪初将比 1975 年减少 500 万，到 2030 年再减少 1500 万。这些面临人口下降的国家虽然采取各种措施，其效果看来比解决人口增长快的国家降低增长率要差得多。

世界人口面临的两种趋势表明，过快增长不利，停滞与下降也并不有利，解决起来都需从经济、社会和文化等方面进行研究并采取综合措施方能见效，也许才有可能完成卡恩的关键阶段，最后完成“大过渡”。文化地理学家可以在这方面的研究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二、食物供应与绿色革命

与世界人口问题相联系的是，世界面临着食物供应的严重问题。总的来说，世界粮食在增长，但是增长情况各国不同。比较突出的是人均粮食产量差别很大。据 1981 年的材料，美国人均粮食为 1451 公斤，中国为 329 公斤，印度为 214.5 公斤。可见美国为中国的 4.4 倍，为印度的 6.78 倍。由于美国有大量粮食剩余，家畜饲养业很发达，每人平均肉类产量为 108.5 公斤，相比之下，中国则为 12.5 公斤，印度为 1.5 公斤。值得注意的是，非洲一些国家原来人均粮食产量就很低，加上灾荒，成千万的居民处于饥饿与死亡的边缘，成亿的居民处于营养不良状态，引起世界各国的普遍关注。

粮食危机产生的原因之一是，粮食的增长与人口增长之间的比例关系问题。在 50 年代，在世界范围内，粮食的增长普遍比人口增长快，但是 60 年代情况有了变化。在富裕的国家仍保持原速度继续增长，而贫穷国家粮食增长则处于停滞状态，可是人口增长迅速，使人均粮食占有量反而下降。这种趋势到 70 年代仍无明显好转，如以 1961—1965 年非洲人均粮食拥有量为标准，到 1980 年下降了 10%。在撒哈拉沙漠以南的国家由于连年干旱灾害，这种情况更加严重。

解决粮食问题不单是降低人口增长问题。因为在发展中国家的人口中，青少年人口的比重大，即使现在人口不再增长，可是现有的青少年人随着年龄增长对粮食需求量仍然在上升。因为控制人口增长只能是解决食物供不足的一个方面，而增加粮食产量才是解决问题的关键。在耕地面积扩大受到种种限制情况下，提高单位面积产量是解决粮食问题的重要措施。在 60 年代，由于在一些发展中国家推广在墨西哥和菲律宾经过科学的方法培育的小麦与水稻高产品种，结果使单产有很大提高，对一些国家缓解人口与粮食之间矛盾起了很大作用。例如，在巴基斯坦和印度由于推广小麦新品种，其产量分别提高 30% 与 60%。菲律宾推广水稻高产品种后，水稻产量的大幅度提高，不仅不再进口稻米，反而有剩余的稻米可供出口。从总的情况看，农业亚洲在推广新品种方面的成绩比较明显。由于粮食生产取得显著成效和产生的深刻影响，因而被称为“绿色革命”。

虽然绿色革命使一些国家和地区解决食物问题的成绩十分引人注目，但是也给农村和城市带来一些需要解决的社会问题。小麦和水稻的新品种与原来的传统品种相比，都需要供应比原来多几倍的水量，这需要在原来没有灌溉设施的小麦地里打井、开渠，以引水灌溉，种植水稻则需要效率高、供水量大的机械设备。其次，需要化学肥料，使原来传统品种完全靠农家厩肥的习惯予以改变。再有，新引进的高产品种与当地经过多年选择的品种相比，对病虫害十分敏感，必需及时喷撒农药以防治虫害，才能保证高产。第四，新品种的种植与收获时间都比较集中，必须采用高效率的农业机械，才能适时种、收，取得高产。

由于采用高产品种有这些要求，它们在一些国家推广后，所产生的种种后果引起了文化地理学的注意。其在印度的调查可以充分反映所发生的情况。

印度是一个大国，农业在国家经济中占重要地位，实行的仍是传统的自给性农业。农民种植农作物主要是满足家庭需要，成为商品性部分不多，所以工业与城市的发展感到粮食供应不足，有时需要进口粮食补充短缺。政府

考虑到农田扩大潜力有限，增加粮食供应的主要措施是从提高单产上找出路。

印度原来想采取施肥与改进灌溉的办法来提高原有品种的作物的产量，但成效并不显著。这是因为原有品种已有几百年的历史，已经完全适应于当地土地、肥力低与经常周期性干旱的特殊条件，对水肥条件的改善并没有表现出相应的效果。但在改种高产的新品种后，情况有明显变化，在良好的水肥条件中产量迅速提高。在 1966 年已初见成效。到 1970 年，小麦总产量已达到 1950 年的 2 倍。

调查证实，从新品种的种植中获得的成果并不相同。除去自然条件以外，还存在社会经济条件方面的问题。因为取得效益明显的是经济条件比较好的地区，那里对引进新品种有投资能力，而在没有投资能力的贫困地区效益并不明显。看来，影响提高粮食产量的原因不在作物品种本身，而在地区投资能力上。

例如，新品种作物需要较多肥料，特别是化肥对增产起着重要作用。可是，大多数农民买不起化肥。银行对缺乏保证及无把握还债的农民不愿给予贷款。而那些较富有的农户自己有较好经济地位，也容易取得贷款，因而可以购买较多化肥，获得高产所带来的收益。大多数贫困农民只好仍然使用原有品种和厩肥，产量只能维持原有水平。

灌溉与农药的情况也大体类似，而这些又是新品种作物获得高产的必要条件。原有品种在缺乏灌溉与农药条件下，反而显示适应性较强的优越性。在这种情况下贫苦农民，不愿担风险，仍然继续使用原有的低产品种。

通过新、旧品种的效益对比发现，新品种小麦产量提高一倍，所花费的投资只需增加 50%，这样净收入超过使用原有品种 50% 以上，甚至到 90%。由此看来，投资多的可取得较高的收益，投资少的收益低。它使富者更富、贫者越贫，加速了农民的两极分化。

经济势力强的农户通过采用新品种，获得的好处是增强了实力，从而也就增强其在下一次种植的地位。同时由于其经济实力增强而获得更多的贷款，这种农户就设法经营更多的土地；投放更多资金以获得更多利润。对贫困农户来说，虽然他们看到别人由于使用新品种获得明显收益，开始放弃传统习惯，但是受土地规模小、投资少、技术能力差等条件制约，仍然无法与实力强大的，已捷足先登农户相比。此外，由于土地的平均收获量的提高，土地所有者往往藉以提高租金，或借故收回土地转租他人，以获得高额租金。因此贫苦农户受到双重压力，其竞争地位越来越不利，并有失去租种土地的危险。

在这种竞争情况下，经济条件好、获利多的农户可以通过收购或高价租得较多土地，发挥其规模效益。而贫苦农民失去部分或全部土地后，则由佃农变成出卖劳动力的雇农。当雇主经济实力增加，有能力购买农业机械时，雇农在农村出卖劳动力的机会就会逐渐丧失，成为农村中的失业游民。他们的生活水平必然有所下降，甚至达到难以立足的地步。

在市场上，新品种的小麦由于需求大，其价格也较原有品种高，这也给种原有品种小麦的农民以更大的打击。在农村中既失去土地，又失去出卖劳动力的机会，只好到城市去另谋出路。在城市中，他们既缺乏技术，又缺文化，只能干粗重活或从事小贩，过着半失业的不稳定生活。其居住条件也十分恶劣。这给城市带来各式各样社会问题。

在推广新品种水稻地区，情况与小麦区有些不同。因为水稻的新品种对水肥条件要求比较高，对病虫害也特别敏感。所以，种植新品种水稻要有较多投资。其产量虽有较大提高，但大米质地比原有品种要差，一般人仍愿购买传统品种的大米，故其市场价格低于当地原有品种的大米。这样，新水稻获得的效益要比小麦小，加上新水稻是低秆，不如原有高秆品种产的稻草多，因此对牛饲料及燃料问题发生困难。所以推广水稻新品种速度较慢。

上述绿色革命引起的变化，实际上涉及到自给性农业向商品化农业转变。在这种转变中，文化水平高、对新事物敏感的农民容易接受新的思想与办法。而文化水平低、思想比较保守的农民，则对新事物、新办法接受得慢，他们仍习惯于旧的传统与办法，因而处于不利地位。由此可见，经济、社会 and 思想意识方面的相互制约，农村问题与城市问题的彼此联系。

三、马来西亚热带雨林的开

马来西亚处于热带雨林区，那里气候炎热多雨，加上地形与交通条件，有利于热带种植园的发展，是人工种植橡胶最早的国家，并且获得较高的经济效益。近期，那里又发展油棕种植，并且大规模地推广。这两项热带作物的种植园的发展使马来西亚成为橡胶与油棕的重要出口国，在世界上占重要地位。尽管天然橡胶受到合成橡胶的竞争，但并不影响马来西亚天然橡胶的经济效益与发展。

但是，在马来西亚，把天然的热带雨林开拓成种植园后，往往疟疾病流行，它对人的健康与人口的增长带来很大影响。因此对吸收劳动力开拓种植园遇到很大困难。人们往往不愿意到那里工作，更不愿在那里定居。可是种植园是需要大量劳动力的农业活动，农业劳动力的短缺当然限制这两项高效益种植园的发展。

地理学家米林达·米德教授为此进行调查，以了解种植园工人健康不良是否由于土地开发，导致自然环境变化造成的。她根据世界其他地区有些由于农业的扩大往往改变自然生态系统，从而使引起某些传染病的微生物得以借机繁衍，进而使人的发病率增加的例证，来考虑在马来西亚所发生的问题。她还认为，即使人们的生活条件改善了，其健康问题并不一定得到改善。

为了检验她的想法是否正确，她制订了计划，采用文化生态学的办法指导其研究。她注意到，在自然条件下，即在天然雨林没有破坏以前，林中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小生境。每种小生境都有与其相适应的生物存在。由于生境不同，生长在林中的蚊子也不同，故蚊子种类相当多。正是由于这种原因，各种生境的差异也限制了蚊子的活动范围。既然没有可以适应各种小生境的蚊子，就必然形成蚊子种类多，而每种蚊子的数量就不可能很多。但是，当雨林被砍伐后，形成人为种植的单一品种的种植园，林中情况与自然状态不同，小生境条件的多样性变成相对的统一性。其结果使那些失去其相适应的小生境的蚊子或是数量大减、或是从该地消失。相反，对改变后的生境中有适应能力的蚊子则数量大增。往往由于这类传染疟疾病的蚊子的增加，而使发病率大增。尽管，在一些种植园中大量使用杀虫剂来消灭蚊子，但是近些年发现其有抗药性，故很难解决此问题。

调查中发现，在已有 15 年历史的种植园内，其疟疾的发病率明显减少。其原因在于传染疟疾病的那种蚊子喜欢在阳光照射的水中进行繁殖。当天然的热带雨林被砍伐开始种植橡胶树时，地面没有大树遮荫，在阳光比较充足的条件下，为该蚊子创造了合适的繁殖生境。结果，种植园在那里建立，好像就把疟疾病带到那里，给工人造成很大威胁，影响种植园的发展。经过十多年后，次生树木开始长起来，把地面的河流、池塘等水体大都重新荫蔽起来。这样，原来于蚊子繁殖有利的条件又转变为不利条件，使传染疟疾病的蚊子数量大减。这表示疟疾病流行期开始过去。

虽然疟疾病发病率大减，但仍然存在。米德教授继续进行追溯研究。她注意种植园的文化景观，即住房类型、道路布局、聚落位置与疟疾病的关系。在种植园中为工人提供的住房是一种铁皮屋顶的简易住房，共有三间。住房的排列与方向随道路的走向而变化，房屋都沿着道路排列，正面向着道路，而不是向着盛行风方向。这样不利于房间通风，使住在里面人感到闷热。由于室内都有厕所和自来水设备，居民就无需到户外去上厕所，也无需到户外

去取水、淘米、洗菜与洗衣服。在户外活动少，特别是在水体中活动少，就减少受疟疾蚊袭击的机会。与传统住房相比，这种住房有利于居民健康，加上药剂的喷洒，就大大减少疟疾病发病率。

从上述情况来看，现在的开发计划对健康的影响是利大于弊。结果，种植园中人的死亡率开始下降，人口开始上升。这就减轻了对居民的心理压力，对吸引人们来参加开发雨林，建立种植园就产生积极作用。这使过去开发雨林的阴影开始消失，加速了马来西亚种植园的开发。

该例说明，自然环境的变化使人与环境的关系也发生变化，使一些生物的生活条件发生变化。有时这种变化促使某种生物的繁殖，对人体的健康带来不利影响。但是，如果由于人的生活条件的改善，形成新的文化景观环境有利于对某种有害生物的控制，人就能在新的环境中发挥积极作用。

四、世界能源危机与阿米什人文化

工业时代的出现与化石燃料的使用有密切联系。从开始大量使用化石燃料煤以后，又出现一些新的能源，如石油、天然气、核能、太阳能、风能、海洋能、地热能等。

在世界各国由于工业化程度的不同，对能源的消耗量有很大差别。例如，只占世界人口 5% 的美国，它消耗的能源却占世界能源消费量的 35%。而印度人口占世界的 15%，只消费世界能源的 2%。如以人均耗能相比，美国是印度的 50 多倍。因此，当世界各国都实现工业化，其消耗的燃料以目前美国作标准的话，则世界能源需求量的增长将是十分惊人的。

由于工业的发展，世界能源消费量的增长是十分迅速的。以美国来看，在其工业化的初期，即 1850—1915 年，其能源消耗量增加一倍的时间是 40 年。到 1960 年以后，能源消耗加倍所需时间降到 15 年。这主要是工业的扩大、交通运输技术变化，以及家庭电气用具增加而带来的能源消耗的增加。在当前美国，工业耗能占第一位（53%），其次是交通运输，占 23%，家庭占第三，为 14%。

世界上这种对能源消耗迅速的增长，看来是有增无已，而且越来越快，人们都在关心世界目前所储存的能源情况。它能继续维持这种能源消耗的增长趋势有多长呢？人类的能源前景如何？这些问题都需要进行探讨。

现在使用的能源最重要的是石油、天然气和煤。按 1980 年统计，世界能源消费量折成标准煤为 85.5 亿吨，其中石油占 43.4%，煤占 31.2%，天然气占 21.9%，水电和核能占 3.5%。可见，石油、煤和天然气这三种化石燃料几乎占能源的全部。它们都是地质时期的动植物被埋在地下并经过长期地质过程的压力与温度而形成的。其在地球上的储量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经调查已探明的，称已知储量；另一类是经科学家分析尚未确定的，称可能或远景储量。如果以 80 年代对化石燃料的需求情况来推测已知储量可供使用的年限，则石油大约在 2010 年基本消耗完，天然气可延长到 2020 年，煤的储量大约可维持 200 年。至于其远景储量很难确定，不同专家有不同意见，而且彼此差距很大，例如，有人认为，石油远景储量不大，有人则认为，等于现已知储量的 10 倍。

石油与天然气即使其远景储量仍相当可观，但是应当看到，其储藏不论是陆上还是海上，开采条件都比现在要困难得多，既需要复杂的技术，也需要更大的投资。因此未来的能源成本将会大大提高。开采深的煤层也将遇到困难，特别是人身的安全。露天矿开采虽然安全，但对地面的破坏太大。整个化石燃料的燃烧带来许多环境问题，例如，酸雨和二氧化碳，后者所产生的暖房效应等都是难以解决的全球性问题。二氧化碳含量增加使地球变暖趋势已为大多数环境学家所接受，预计在下世纪将产生明显影响。其气候上的干湿变化对农业及其他方面的影响暂且不论，仅就其使南北两极的冰雪消融，使海平面上升的影响来说，沿海地区港口、城市、工业、人口将会受到很大威胁，因为那里是人口集中，经济、文化高度发达的地带，是地球上的精华地区。

其他能源的前景如何呢？核能好像有很大方便之处。因为它体积小而可释放出的能量大，比起化石燃料来有很大优越性。其实对核能的发展前景不能估计过高。首先，其在地球上的已知储量不多；其次是核能出现事故其产

生的影响是严重的，而且是深远的；此外需要很多的投资。目前核能发电在一些国家和地区有很大发展，如法国，其生产的电力已占总电力的40%。在美国，缅因州核电占供电的60%，弗蒙特州占80%。如果，核能技术有新的突破，将会出现新的前景。

另外，太阳能、地热、风能这些能的使用近些年都有些发展，但是一方面受到地理条件的限制，另一方面也受投资费用的限制，而且在近期还不可能在取代化石燃料的使用上取得较大进展。

从以上情况来看，在能源中严重依赖化石燃料的格局已经形成，一时也难以改变，另一方面，特别是石油与天然气已知储量不多，前景难定，同时化石燃料所产生的环境污染问题日趋严重，急待解决。看来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以及日常生活已离不开化石燃料及其所产生的电力。假定停止使用化石燃料，可以想像，工业、农业中的机器都要停止转动，交通中的依靠非生物能的车辆就会全部停驶，在不少居民家里不但做不了饭，而且晚上无以照明。因此，人们也许会认为只有化石能源才能给我带来发展与生活水平的提高。但是我们在第八章中提到的在美国居住的阿米什人，他们的生活完全脱离现代机械与电力，其在节约能源上的经验值得借鉴。

阿米什人这一教派的人都从事农业活动，为了解其在能源使用上与现代社会的差别，特选择宾夕法尼亚、东伊利诺斯和西南威斯康星三处进行研究。在对比中采用能量比例作标准，即用农业生产过程中所生产的食物能量与所消耗的能量之比例，如其比值为1，即生产的能量与所消耗的能量相等；如大于1，即生产的能量大于所消耗的能量，比值越高则表明效率越高；如小于1，则说明其效率低。

在宾夕法尼亚的中部，选两类阿米什人进行研究，一类属极端保守的，另一类属不太保守的，他们与非阿米什人一样主要都是从事牛奶生产的农民。其牛奶生产情况表明，不太保守的阿米什人生产牛奶的能量比例为1，其每公顷生产的农产品所含热量为3151大卡。极端保守的阿米什人的产品的能量比例为1.5，每公顷所产的农产品热量为1710大卡。而非阿米什人的现代化农场产品中能量比例为0.5，每公顷所产的农产品为3071大卡。可见在该地不太保守的阿米什人生产的牛奶比非阿米什人不仅能量比例高一倍，其单位面积生产的农产品所含热量也比非阿米什人高。但是极端保守的阿米什人既不使用机器，也不使用化肥，所以其单位面积的产量不高。另外，他们不用挤奶器挤牛奶，也不用冰箱来冷却牛奶。他们的牛奶只用泉水冷却，所以其牛奶在市场上只能按B级价格出售。而不太保守的阿米什人由于对机器的态度比较灵活，使用挤奶器等，故其生产效率高于极端保守的阿米什人。

东伊利诺斯地区是种植玉米及养猪的农业区。阿米什人所经营的农场平均为96英亩，而非阿米什人所经营的农场平均为495英亩，这是因为阿米什人经营的不是高度机械化的农场。阿米什人农场的能量比例为0.9，每公顷所生产热量为3165大卡；而非阿米什人农场的能量比例为2，每公顷生产的热量为11444大卡。从数字看，非阿米什人的现代化农场的能量比例与单位面积上所生产的能量都比阿米什人的农场高。其实，阿米什人农场最终农产品是猪肉，而非阿米什人农场则种的是玉米（为最终产品），故二者难以相比。但研究该地的学者指出，宾夕法尼亚的生产牛奶的农场使用更多人力，对机械化效益表现不突出，但是伊利诺斯的玉米生产，由于地块大，需要使用化肥与农药，机械的效益可以充分体现。

在威斯康星西南部选类似宾州乳牛业的农场进行比较。阿米什人农场的能量比例为 1.6，每公顷生产的能量为 1305 大卡，非阿米什人的农场的能量比例为 0.2，每公顷生产的能量为 1668 大卡。可见，阿米什人农场尽管其单位面积生产的热量稍低于非阿米什人农场，但其能量比例却高的多。这里与宾州的情况都证明阿米什人农场的能量比例都比非阿米什人农场高，证明阿米什人农场尽管很少使用机械与现代化方法，但是仍然表现出很强的竞争力。伊利诺斯东部的农场比宾州农场的单位面积生产的热量普遍低是由于前者土地质量低，故产量不高。这项研究说明阿米什人所坚持的传统农业在发挥能量效益上比现代化的农业高，尽管现代化的农业产量上有了提高，但由于其使用大量能源，所以是低效益的。对今天世界将面临着能源日益短缺和成本越来越高的情况下，这种研究对将来农业前途的抉择提供些参考。

五、关于资源、经济、人口和环境的 关系的过去与未来

以上我们谈了人口、食物、土地开发和能源等问题，其实这些问题都是相互联系与相互影响的。过去人们总是习惯于就问题谈问题，很少注意某一问题与其他问题的相互关系，更不大注意那些看来与其联系不大密切，或表面上“毫不相干”的问题的关系。今天，由于社会发展的加快和对各种问题的广泛深入地研究，使我们认识到我们所面临的许多重要问题，不仅要从各种问题的相互联系中才能看清问题，而且只有摆在世界范围中，才能比较全面的看清其问题的过程与发展趋势，也才有可能对未来作出科学的预测。在这个大家日益感到狭小的地球上，彼此是息息相关，更应当认识到，我们只有一个地球。今天的科学技术的发展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有可能解决所面临的问题，使人类过着幸福的生活。可是，我们的思想、制度和文化与此并不适应。结果，今天的世界贫富不均现象仍在继续扩大，不少人濒临饥饿与死亡的边缘。另一面又在相互对立、敌视，甚至兵戎相见，战争对整个人类的威胁仍然存在。科学地认识我们的过去与未来的问题，就会找出解决问题的途径，就会使整个人类增进相互了解、合作，以致共同努力创造未来。文化地理学也许能在文明起源、文化扩散等与环境的相互关系的研究上，为相互了解及共同面向未来的途径上作出自己的贡献。

就资源来说，其范围的扩大受两个过程的制约。一个是对“新”的土地的利用。在过去，这就指人流向人口稀少的地方。今天，土地已被世界各国所分割，受国界的限制，而不能自由地迁移，它使得人口的分布，土地的扩大与开发受到影响。第二个过程即由于技术的革新与发明使对地球上的物质以一种新的方式加以利用而带来的文化的演化。资源不可能脱离人类的利用而单独存在。例如，石油在人类出现以前就已存在，但是，早期人们的眼里并不认为是资源。同样，如果有了更方便更经济的代用品，则石油也会不再被当作资源看待。譬如，在几百年前、美国中西部大草原上成千上万的野牛在漫游，可是当时的印第安人并不把它当作资源，因为其衣食等有其他来源。今天称作的矿藏，可能在未来由于其花费太高而不再当作资源。在这种意义上，资源的扩大与收缩与人类的需要、利用能力，以及代用品的经济条件有关。

持乐观态度的学者认为，技术的发展可开发出一些潜在资源，声称不用对未来地球上某种矿物资源被耗尽而担忧。资源的扩大是技术发展和勘察的结果，但其有时未能继续下去则是由于危机的原因。过去影响资源的危机是由人口的增长、文化上的保守、气候变化与顽固的社会经济制度等原因造成的。这些原因相互影响。从欧洲的历史中我们看到导致危险的有各式各样的压力。

在公元 1300 年前，西欧农业与人口的发展没有多大变化。在这以后，气候出现恶化。例如，英国在 1315 年和 1316 年遇到严重的农业欠收，以及后来出现的一连串的气候恶劣的年代，使农业资源利用受到影响。在 1348 年黑死病在欧洲流行、它夺去了 1/3 欧洲人的生命。虽然后来经济得到恢复，但欧洲人的生活却受到很大影响。

在 17 世纪，欧洲经济长期处于低潮。当时从中、南美洲的掠夺的金银，对欧洲当时经济迅速增长与通货膨胀，至少也是其部分原因。长期的宗教战

争对经济也带来严重损害。在 1430—1850 年，400 多年的寒冷气候的“小冰期”，使原来由于位置偏北、气候寒冷的斯堪的纳维亚、冰岛、苏格兰和其他地方造成灾害。

在西方文化最近 150 年内的最严重的资源危机事实上已涉及到经济。其危机包括 19 世纪 40 年代的经济衰退，90 年代的银行的存款，贷款与通货问题，以及 20 世纪 30 年代的大萧条。每一次都对大部分人所利用的资源造成破坏。值得注意的是，这 3 次经济衰退大体都相隔 50 年。这就是尼古拉伊·康德拉捷夫所提出的“长期波动”。其学说称在经济活动中有一种“长期波动”，每隔半世纪左右就出现大的经济破坏。当然，此学说仍待未来的事实证明。

一些人希望对这些可能出现的问题加以研究，使与其相关的经济不稳定，资源耗竭与人口猛增等未来问题，可以有所减弱。

气候的变化，因目前对它还难以控制，可以使人所造成的危机加重。地理学家想避开环境决定论，结果却对其应当注意的气候波动对人类活动的影响注意不够。在 19 世纪 90 年代与 20 世纪 30 年代在西方国家发生的旱灾与那时的经济衰退是并列出现的。虽然这是一种偶合，不是因果，但环境的恶化加剧经济问题是不容忽视的事实。

气候波动对未来影响虽难以估计，但应承认温度降低和雨量的减少对农业生产会有重大影响。某些学者认为，我们将进入一个低温期，它可能引起一次冰期。如果冰期出现，高纬度地区生长季将缩短，对谷物生产将产生影响。但是，也有一些学者认为，大气中二氧化碳增多会导致气候变暖，它会使北半球大片地区更加干旱、使作物难以生长。

这些因素可以相互影响，并导致未来危机是很明显的。对资源的压力是严重的，许多国家的通货是脆弱的，国际不稳定是明显的，气候的未来则是不确定的。所有这些因素中任何一个因素都可能发生多米诺效应，使经济处于长期衰退。

由于对未来引起人们的普遍关心，近些年来已有些科学家作出引人注目的见解，但是，对前景看法有明显差异。下面介绍两种不同的结论。

1968 年成立的一个世界闻名的学术团体罗马俱乐部，1972 年出版了它的第一个研究报告——《增长的极限》，它在世界各地引起广泛的讨论。该报告对一个有限的世界中的未来经济、生态和人口进行预测。作者们采用一个模型对人口、工业化、污染，食物生产和资源的消耗进行预测。该模型只是表示全球的总趋势，而不是预测各地区的变化及增长的极限首先在何处出现。

该项研究的主要结论是：除非增长趋势迅速改变，生态与经济的条件的实现稳定，否则增长极限将在 100 年内达到。总之，世界不可能经受住人口的指数增长以及食物生产、工业化、资源利用和污染方面的压力。在世界模型的标准趋势中，假定在 1900—1970 年间支配世界系统的自然、经济，或社会关系没有出现重大变化，食物、工业生产和人口都按指数增长，这样当资源基础日益减少时，就会迫使工业减速。由于在此模型中的天然的滞后往往出现在工业化高峰以后，人口和污染则继续增长。最后由于食物和医疗服务的下降，就导致死亡率上升，使人口的增长终于得到制止。

由于模型的变量可以作不同假设，故对各种可能性亦可作出模拟。其中一种模拟假定：资源得到充分利用，其中 75%，可以再循环；污染下降到 1970 年的 1/4；土地产量增加一倍；通过有效的办法使世界的人口生

育得到控制。其结果是世界平均每人收入可以暂时达到美国现在水平。但是，最终仍然会出现由于资源枯竭、污染积聚和食物停止增长，工业增长就停下来，人口死亡率就开始上升。

另一种模拟假定：人口已达稳定和工业中的资金增长受到限制，结果是人口指数增长停止，并达到暂时稳定，但由于人口和资金数额都已达到相当水平，加上没有保护资源的技术，资源将迅速被耗尽。随着资源基础的消耗，工业产量将仍不得不下降。

最后，增长极限的作者们得出的结论是：人口和资本增长必须立即停下来，人类仍然有可能来选择其极限而不是让灾难强加给自己。如果人口和工业增长达到稳定，就有可能建立一个可以维持的系统。资源可以再循环，污染得到控制。资源虽仍然会被耗尽，但其缓慢速度足以有时间让我们进行技术调整。如果采取建立全球平衡的行动，则社会的前景就出现了希望。

以上被认为是悲观的看法。下面介绍被认为是乐观的看法。前面提到的哈得孙研究所所长赫尔曼·卡恩就是乐观派的代表人物，被称为“谨慎的乐观主义者”。在 70 年代世界普遍的悲观气氛中，他的《今后 200 年》一书被出版了，在书中提出“大过渡”看法，其最终目标是后工业社会。

在卡恩的后工业社会里，第一、二、三产业活动将主要是自动化的，雇用少数人即可。因为技术的进步，许多产品如房子和汽车都是更加耐用的产品。由于工业的主要职能是生产替代那些缓慢损坏的产品，故其产量不高。而第四产业，即通讯和信息业将出现，其自然成为人的基本需要。人到那时候，将有较多时间用于康乐、个人发展和环境保护。

在卡恩的未来世界中，今天存在的富国与穷国的差距将消失。卡恩把这种差距当作增长的发动机。他认为在发达国家的资金、技术和市场可以用来促使发展中国家的迅速发展。这种差距的消失在今后 100 年内不可能实现，只能使差距大大的缩小。他相信人类的智慧可以克服资源亏缺和环境污染，人类的价值观念与态度的变化将会降低工业和人口的增长。他并不认为地球资源如同一块大饼，吃一口就少一口。他把资源看作是为创造和使用某种财富的一种过程或系统，其利用方式可以有所不同。通过技术的改进与从陆地向海洋扩大资源利用范围将不会出现耗竭的危险。

在能源方面，他认为通过勘探技术改进，增加石油与天然气的供应的可能性极大，加上其他能源，可以应用到 2050 年。在此以后，大部分能源将来自太阳能，地热能，核裂变和聚变反应堆装置。由于对工业废物的有效处理，无污染的汽车的出现，以及公共交通系统的实现，技术将会解决污染问题。计算机网络的发展将会克服各经济系统地域分布的分离而产生的低效率。在人口上，他认为日益富裕会使人口增长缓慢。粮食生产上，除传统的方式继续得到改善外，非传统的方法生产传统粮食与非传统的粮食，将是解决粮食问题的一条很有希望的途径。在经济增长问题上，卡恩认为，保持经济增长是大过渡的基本条件和关键环节，经济增长“不是导向灾难，而是导向繁荣和富裕”。只要有良好的管理，充分发挥人类的智慧，经济增长就能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继续下去。这将对人类非常有益，而不是有害。随着经济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以及发展步伐加快，及时应付可能突然出现的危险与灾难的应变能力也在加强。迅速的增长可能会导致严重的失衡，但也创造了比较能应付这种失衡的条件。

以上介绍的不同观点只是表示对今天面临着像人类未来这样错综复杂的

问题，科学家已在开始从不同角度进行探索。科学的重要价值不单在于解释世界，而还在于利用其已有规律去探索未来。未来的探索涉及许多学科，各有关学科将会在这方面作出自己贡献与发展自己的学科。文化地理学这门学科当然也不例外。

